

股票简称：瑞鹄模具

股票代码：002997

瑞鹄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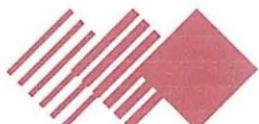
RAYHOO MOTOR DIES CO., LTD.

(中国(安徽)自由贸易试验区芜湖片区银湖北路22号)



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募集说明书
(申报稿)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国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SDIC SECURITIES CO., LTD.

(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华一路119号安信金融大厦)

二〇二五年十二月

声 明

中国证监会、交易所对本次发行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申请文件及所披露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作出保证，也不表明其对发行人的盈利能力、投资价值或者对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证券依法发行后，发行人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发行人自行负责。投资者自主判断发行人的投资价值，自主作出投资决策，自行承担证券依法发行后因发行人经营与收益变化或者证券价格变动引致的投资风险。

重大事项提示

公司特别提示投资者对下列重大事项给予充分关注，并仔细阅读本募集说明书中有关风险因素的章节。

一、关于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符合发行条件的说明

根据《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等相关法规规定，公司对申请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资格和条件进行了认真审查，认为公司符合关于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资格和条件。

二、关于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信用评级

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经中诚信评级，根据中诚信出具的《瑞鹄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信用评级报告》，瑞鹄模具主体信用等级为 AA，评级展望为稳定，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信用等级为 AA。

在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存续期内（至本次债券本息的约定偿付日止），中诚信将每年至少进行一次跟踪评级。如果由于外部经营环境、公司自身情况或评级标准变化等因素，导致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的信用评级降低，将会增大投资者的投资风险，对投资者的利益产生一定影响。

三、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不提供担保

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不设担保。如果存续期间出现对公司经营管理和偿债能力有重大负面影响的事件，本次可转债可能因未设定担保而增加偿付风险。

四、关于公司的股利分配政策和现金分红情况

（一）公司现行的利润分配政策

公司现行有效的《公司章程》中关于利润分配的具体内容如下：

1、利润分配原则

- (1) 公司实行连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公司利润分配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
- (2) 公司优先采用现金分红的利润分配方式。

2、利润分配具体政策

(1) 利润分配的形式：公司采用现金、股票或者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股利。在有条件的情况下，公司可以进行中期利润分配。其中，现金股利政策目标为稳定增长股利。

(2) 公司现金分红的具体条件和比例

公司在当年盈利且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值、审计机构对公司财务报告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及公司未来 12 个月内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等事项发生的情况下，应优先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 20%。

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是指公司未来 12 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购买设备等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30%。

公司董事会应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并按照章程规定的程序，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①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

②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

③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项规定处理。

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为现金股利除以现金股利与股票股利之和。

当公司出现最近一年审计报告为非无保留意见或带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或出现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情形时，可以不进行利润分配。

3、股票股利分配条件

公司在经营情况良好，并且董事会认为公司股票价格与公司股本规模不匹配、发放股票股利有利于公司全体股东整体利益且不违反公司现金分红政策时，可以提出股票股利分配预案。

4、公司利润分配方案的审议程序

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由管理层拟定后须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董事会就利润分配方案的合理性进行充分讨论，形成专项决议后提交股东会审议。审议利润分配方案时，应当充分考虑独立董事和公众投资者的意见，尽可能通过电话、传真、信函、电子邮件、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等多种渠道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与交流；独立董事认为现金分红方案可能损害上市公司或者中小股东权益的，有权发表独立意见。董事会对独立董事的意见未采纳或者未完全采纳的，应当在董事会决议公告中披露独立董事的意见及未采纳或者未完全采纳的具体理由。公司为股东提供包括但不限于网络投票、邀请中小股东参加股东会等方式，充分听取中小股东意见。

公司因特殊情况而不进行现金分红时，董事会就不进行现金分红的具体原因、公司留存收益的确切用途及预计投资收益等事项进行专项说明，经独立董事发表意见后提交股东会审议，并在公司指定媒体上予以披露。

5、公司利润分配方案的实施

公司股东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或者公司董事会根据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的下一年中期分红条件和上限制定具体方案后，须在 2 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6、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的变更

如遇到战争、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事件，或者公司外部经营环境变化并已经或即将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重大影响，或者公司自身经营状况发生较大变化时，公司可对利润分配政策进行调整。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

公司调整利润分配政策应由董事会做出专题论述，详细论证调整理由，形成书面论证报告并经独立董事审议后提交股东会以特别决议通过。审议利润分配政策变更事项时，公司为股东提供网络投票方式。

（二）最近三年公司利润分配情况

最近三年，公司现金分红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	---------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	35,031.85	20,226.08	14,002.80
现金分红（含税）	6,279.64	6,279.64	5,508.96
现金分红占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	17.93%	31.05%	39.34%
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			18,068.24
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			23,086.91
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占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比例			78.26%

最近三年，公司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占年均可分配利润的比例为78.26%，公司将持续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的规定实施现金分红。

1、2024年度利润分配情况

2025年4月15日，公司召开了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实施利润分配方案如下：公司拟以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总股本209,321,325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分配现金红利3.00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本次利润分配总额为人民币62,796,397.50元，占2024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的17.93%，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以后年度。

2、2023年度利润分配情况

2024年5月14日，公司召开了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实施利润分配方案如下：公司拟以截至2024年4月18日的总股本209,321,325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分配现金红利3.00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本次利润分配总额为人民币62,796,397.50元，占2023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的31.05%，本次派发现金红利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以后年度。

3、2022年度利润分配情况

2023年5月16日，公司召开了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实施利润分配方案如下：“公司拟以利润分配预案实施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分配现金红利3.00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本次派发现金红利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以后年度。

（三）未分配利润使用安排情况

最近三年，公司实现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在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及向股东分红后，滚存未分配利润主要用于公司项目建设、营运资金，以支持公司业务开展及发展战略的实施。

五、公司持股 5%以上的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认购本次可转债及遵守短线交易相关规定的承诺

（一）持股 5%以上股东做出承诺如下：

“1、若本公司在本次可转债发行首日（募集说明书公告日）前六个月内存在减持发行人股票情形，本公司承诺将不参与本次可转债发行认购，亦不会委托其他主体参与本次可转债发行认购；

2、若本公司在本次可转债发行首日（募集说明书公告日）前六个月内不存在减持发行人股票情形，本公司将根据届时市场情况等决定是否参与本次可转债发行认购。若成功认购，本公司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可转换公司债券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对短线交易的要求，自本次可转债发行首日（募集说明书公告日）至本次可转债发行完成后六个月内，本公司不减持所持发行人股票及本次发行的可转债；

3、本公司自愿作出上述承诺并接受承诺约束。若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违规减持发行人股票或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本公司因违规减持发行人股票或可转债所得收益全部归发行人所有，并依法承担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做出承诺如下：

“1、若本人或本人近亲属（包括配偶、父母、子女，下同）在本次可转债发行首日（募集说明书公告日）前六个月存在减持发行人股票情形，本人承诺将不参与本次可转债的发行认购，亦保证本人近亲属不参与本次可转债的发行认购，也不会委托其他主体参与本次可转债的认购；

2、若本人或本人近亲属在本次可转债发行首日（募集说明书公告日）前六个月不存在减持发行人股票情形，本人将根据届时市场情况等决定是否参与本次可转债的发行认购。若成功认购，本人保证本人及近亲属将严格遵守《中华人

共和国证券法》《可转换公司债券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对短线交易的要求，自本次可转债发行首日(募集说明书公告日)至本次可转债发行完成后六个月内，本人及本人近亲属不减持所持发行人股票及本次发行的可转债；

3、本人自愿作出上述承诺并接受承诺约束。若本人及本人近亲属违反上述承诺违规减持发行人股票或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本人及本人近亲属因违规减持发行人股票或可转债所得收益全部归发行人所有，并依法承担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

(三) 公司独立董事做出承诺如下：

“1、本人或本人近亲属（指配偶、父母、子女，下同）承诺不参与本次可转债的发行认购，亦不会委托其他主体参加本次可转债的发行认购。

2、本人自愿作出上述承诺并接受承诺约束。若本人及本人近亲属违反上述承诺，所得收益全部归发行人所有，并依法承担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

六、公司提请投资者关注下列风险，并请认真阅读“风险因素”一节的全部内容

(一) 宏观经济及下游汽车行业景气度波动风险

公司主营业务为汽车模具、检具及自动化生产线、汽车轻量化零部件业务的开发、设计、制造和销售，公司主营产品是汽车制造中必需的重要工艺装备和零部件，其需求量主要受汽车新车型开发及改型换代周期的影响，因此公司业务发展与汽车产业的发展息息相关。我国汽车产量由 2022 年的 2,702 万辆增长至 2024 年的 3,128 万辆；在汽车销量方面，2022 年我国汽车销量为 2,686 万辆增长至 2024 年 3,144 万辆；其中新能源汽车销量由 2022 年的 688.7 万辆增长至 2024 年的 1,286.6 万辆。

未来国家的汽车产业政策以及汽车产业自身的发展状况仍会存在调整变化的可能；同时，近年来国家宏观经济政策的调整、大市场环境的周期性波动都会对汽车消费市场产生重大影响；同时，汽车整车厂商之间的竞争亦加剧，行业优势企业凭借较强的技术和资金实力有望获得更大的市场份额，整车行业的销量集中度将有可能提升。若公司开拓的主要客户在行业竞争中实力不足，被重组甚至

被淘汰，则会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二）关联交易相关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与奇瑞汽车等关联方发生的经常性关联销售合计金额（去除顺流交易影响）分别为 27,983.99 万元、81,938.98 万元、141,155.29 万元和 161,033.22 万元，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23.96%、43.65%、58.22% 和 61.83%；公司与瑞鲸供应链等关联方发生的经常性关联采购合计金额分别为 10,490.68 万元、21,826.96 万元、23,634.59 万元和 27,594.01 万元，占营业成本比例分别为 11.74%、14.68%、12.98% 和 12.86%。公司因正常生产经营需要而与关联方发生交易，交易价格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交易双方及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

为了规范关联交易，公司在《公司章程》《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及《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等相关制度中均明确规定了关联股东、关联董事对关联交易的回避制度，明确了关联交易公允决策的程序，采取了必要的措施对其他股东的利益进行保护，但如果公司不遵守上述规章制度的相关规定，可能会出现影响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三）经营业绩波动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 116,779.17 万元、187,702.98 万元、242,431.22 万元和 260,443.35 万元，对应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分别为 14,002.80 万元、20,226.08 万元、35,031.85 万元和 35,495.03 万元，业绩呈现逐年增长的趋势。公司的未来发展增速受到宏观经济环境、行业政策、下游市场需求等外部因素的影响；也与公司的研发创新、产品开发、市场开拓、产能布局等内部因素密切相关，存在一定不确定性，如果相关因素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公司业绩将受到影响或出现大幅波动。

（四）募投项目新增产能无法消化的风险

本次募投项目中高档乘用车大型精密覆盖件模具智能制造升级扩产项目建成后预计形成年产 180 套中高档乘用车大型精密覆盖件模具加工、装配调试及交付能力；大型精密覆盖件模具关键材料智能增材制造项目（一期）建成后预计形成年产 36,000 吨铁基大型精密成形装备毛坯件、3,000 吨钢基大型精密成形装备

毛坯件的模型、本体制造及后端加工能力；智能机器人系统集成与智能装备研发制造项目建成后预计形成年产 3,000 台智能移动机器人及周边智能制造系统解决方案的研发制造能力。公司综合考虑了行业未来的发展趋势、下游客户需求、现有产能等因素，审慎制定了本次募集资金投资计划。若市场开拓出现滞后，或者市场环境发生较大不利变化，则公司将面临募投项目新增产能无法消化的风险，从而对公司的整体经营业绩产生较大不利影响。

（五）募投项目盈利能力未达预期的风险

本次募投项目有利于扩大公司覆盖件模具产品的市场份额，提高公司智能机器人系统集成及智能制造系统的研发水平，强化公司在智能制造业务的综合竞争力，促进公司盈利能力和盈利水平保持健康水平。虽然募投项目经过审慎的可行性研究论证，但从项目建设至投产期间，募投项目仍面临市场供需变化、项目实施进度延缓等方面的风险，从而导致项目的盈利能力与预期效益存在差异。

目 录

声 明.....	1
重大事项提示	2
一、关于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符合发行条件的说明.....	2
二、关于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信用评级.....	2
三、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不提供担保.....	2
四、关于公司的股利分配政策和现金分红情况.....	2
五、公司持股 5%以上的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认购本次可转债及遵守短线交易相关规定的承诺.....	6
六、公司提请投资者关注下列风险，并请认真阅读“风险因素”一节的全部内容.....	7
目录.....	10
第一节 释 义	13
第二节 本次发行概况	18
一、公司基本情况.....	18
二、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18
三、本次发行的相关机构.....	33
四、发行人与本次发行有关人员之间的关系.....	36
第三节 风险因素	37
一、与行业相关的风险.....	37
二、与发行人相关的风险.....	37
三、其他风险.....	41
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46
一、公司股本结构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46
二、公司组织架构及重要权益投资情况.....	46
三、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51
四、承诺事项及履行情况.....	56
五、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60
六、公司所处行业的基本情况.....	68

七、公司主要业务的具体情况.....	95
八、公司技术研发情况.....	114
九、公司主要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情况.....	124
十、公司特许经营权情况.....	150
十一、公司报告期内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150
十二、公司的境外经营情况.....	150
十三、报告期内分红情况.....	150
十四、最近三年公开发行的债券或者其他债务是否存在违约或延迟支付本息的情形.....	150
十五、最近三年平均可分配利润是否足以支付各类债券一年的利息的情况.....	151
第五节 财务会计信息与管理层分析	152
一、报告期内财务报告的审计情况.....	152
二、报告期内财务报表.....	152
三、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合并范围及变化情况.....	156
四、主要财务指标.....	157
五、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情况.....	160
六、财务状况分析.....	163
七、经营成果分析.....	191
八、现金流量分析.....	203
九、资本支出分析.....	205
十、技术创新分析.....	205
十一、重大担保、仲裁、诉讼、其他或有事项和重大期后事项.....	206
十二、本次发行的影响.....	206
第六节 合规经营与独立性	208
一、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合法合规情况.....	208
（一）与生产经营相关的重大违法违规行为及受到处罚的情况.....	208
（二）被证券监督管理部门和证券交易所采取行政处罚或监管措施的情况.....	208

二、报告期内资金占用及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担保的情况.....	208
三、同业竞争情况.....	208
四、关联方和关联交易.....	211
第七节 本次募集资金运用	232
一、本次募集资金运用计划.....	232
二、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必要性.....	233
三、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可行性.....	237
四、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基本情况.....	239
五、本次发行对公司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的影响.....	245
六、本次发行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的情况.....	246
七、发行人通过非全资控股子公司实施募投项目的相关说明.....	247
第八节 历次募集资金运用	248
一、最近五年内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248
二、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250
三、前次募集资金实际情况与已公开披露的信息对照情况.....	258
四、会计师对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258
第九节 声明与承诺	259
一、发行人全体董事、审计委员、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259
二、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声明.....	260
三、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声明.....	261
四、发行人律师声明.....	264
五、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265
六、债券信用评级机构声明.....	267
七、发行人董事会声明.....	268
第十节 备查文件	269

第一节 释义

在本募集说明书中，除非另有所指，下列词语或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普通术语：

发行人、瑞鹄模具、公司、本公司、股份公司	指	瑞鹄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
瑞鹄有限、有限公司、安徽福臻	指	瑞鹄模具前身瑞鹄汽车模具有限公司，原名为安徽福臻技研有限公司
发起人	指	本公司发起人芜湖宏博模具科技有限公司、芜湖奇瑞科技有限公司、江苏毅达并购成长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和芜湖艾科汽车技术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	指	柴震先生
宏博科技	指	公司控股股东，芜湖宏博模具科技有限公司
宏博投资	指	宏博科技控股股东，芜湖宏博投资有限公司
宏创投资	指	宏博科技股东，芜湖宏创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奇瑞科技	指	公司股东，芜湖奇瑞科技有限公司
瑞鹄检具、瑞鹄新材料	指	公司全资子公司，芜湖瑞鹄检具科技有限公司，更名为芜湖瑞鹄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瑞祥工业	指	公司控股子公司，安徽瑞祥工业有限公司
瑞鹄科技、富士瑞鹄	指	公司全资子公司，2021年3月更名为芜湖瑞鹄模具科技有限公司，原名富士瑞鹄技研（芜湖）有限公司
瑞鹄浩博	指	公司控股子公司，芜湖瑞鹄浩博模具有限公司
武汉瑞鲸	指	瑞祥工业全资子公司，武汉瑞鲸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瑞鹄轻量化	指	公司控股子公司，芜湖瑞鹄汽车轻量化技术有限公司
天津瑞津	指	公司全资子公司，天津瑞津科技有限公司
新加坡瑞鹄	指	公司全资子公司，RAYHOO MOTOR DIES SINGAPORE PTE. LTD.
瑞祥智能	指	公司全资子公司，芜湖瑞祥智能机器人有限公司
瑞鹄零部件	指	公司全资子公司，芜湖瑞鹄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瑞鲸智能	指	瑞祥工业全资子公司，芜湖瑞鲸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成飞瑞鹄	指	公司联营企业，安徽成飞集成瑞鹄汽车模具有限公司
大连嘉翔	指	公司参股企业，大连嘉翔科技有限公司
奇瑞	指	包括奇瑞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奇瑞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分别控制的企业
奇瑞控股	指	奇瑞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奇瑞汽车	指	奇瑞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奇瑞销售	指	安徽奇瑞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奇瑞新能源	指	奇瑞新能源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奇瑞河南	指	奇瑞汽车河南有限公司
奇瑞商用车	指	奇瑞商用车（安徽）有限公司
奇瑞商用车（山东）	指	奇瑞商用车（山东）科技有限公司

奇瑞商用车（亳州）	指	奇瑞商用车（亳州）有限公司
奇瑞培训学校	指	芜湖市奇瑞汽车职业培训学校
捷豹路虎	指	奇瑞捷豹路虎汽车有限公司
福特汽车	指	公司客户，美国福特汽车公司（Ford Motor Company）
上汽集团	指	公司客户，上海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 600104
一汽集团	指	公司客户，中国第一汽车集团有限公司
东风集团	指	公司客户，东风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旗下公司
广汽集团	指	公司客户，广州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 601238
北汽集团	指	公司客户，北京汽车集团有限公司及旗下公司
长城汽车	指	公司客户，长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 601633
吉利汽车	指	公司客户，浙江吉利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及旗下公司
蔚来	指	公司客户，蔚来控股有限公司及旗下公司
理想	指	公司客户，北京车和家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小鹏	指	公司客户，广州小鹏汽车科技有限公司
小米汽车	指	公司客户，小米汽车有限公司
Stellantis 集团	指	公司客户，是一家由标致雪铁龙集团和菲亚特克莱斯勒集团于 2021 年合并而成的全球大型汽车制造商
印度大众	指	公司客户，大众集团在印度设立的旗下公司
上汽大通	指	公司客户，上汽大通汽车有限公司
江铃汽车	指	公司客户，江铃汽车集团公司
一汽大众	指	公司客户，一汽大众汽车有限公司
上汽大众	指	公司客户，上汽大众汽车有限公司
泓鹄材料	指	芜湖泓鹄材料技术有限公司
艾蔓设备	指	芜湖艾蔓设备工程有限公司
埃科泰克	指	芜湖埃科泰克动力总成有限公司
瑞鲸供应链	指	瑞鲸（安徽）供应链科技有限公司
埃科动力	指	芜湖埃科动力系统有限公司
金桔科技	指	芜湖金桔科技有限公司
瑞建工程	指	芜湖瑞建工程有限公司
瑞隆汽车	指	瑞隆汽车动力有限公司
必达新能源	指	安徽必达新能源汽车产业研究院有限公司
瑞露科技	指	安徽瑞露科技有限公司
永达科技	指	芜湖永达科技有限公司
福瑞德	指	芜湖福瑞德智能制造有限公司
瑞鹄光伏	指	芜湖瑞鹄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麦卡汽车	指	安徽麦卡出行汽车有限公司
瑞鹄电力科技	指	芜湖经济技术开发区瑞鹄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瑞鹄电力综合	指	芜湖市鸠江区瑞鹄电力综合服务有限公司
莱特思创	指	芜湖莱特思创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捷途汽车	指	芜湖捷途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东南汽车	指	东南（福建）汽车工业有限公司
达敷汽车	指	芜湖达敷汽车智能底盘系统有限公司，曾用名为达奥（芜湖）汽车制品有限公司，于 2025 年 1 月更名
泓毅股份	指	安徽泓毅汽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普威技研	指	芜湖普威技研有限公司
普威新材	指	安徽普威新材料技术有限公司
安庆普威	指	安庆普威汽车技术有限公司
滨江普威	指	安徽滨江普威技术有限公司
开封威仕科	指	开封威仕科材料技术有限公司
普威轻量化	指	芜湖普威轻量化科技有限公司
天汽模	指	天津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 002510
成飞集成	指	四川成飞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 002190
威唐工业	指	无锡威唐工业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 300707
哈工智能	指	江苏哈工智能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 000584
科大智能	指	科大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 300222
新时达	指	上海新时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 002527
保荐人、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受托管理人	指	国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人律师	指	北京市竞天公诚律师事务所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容诚	指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诚信	指	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法》	指	现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现行《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管理办法》	指	《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
《公司章程》	指	《瑞鹄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会议规则》	指	《瑞鹄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受托管理协议》	指	《瑞鹄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受托管理协议》
股东、股东大会、股东会	指	瑞鹄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股东、股东大会、股东会
董事、董事会	指	瑞鹄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董事会
监事、监事会	指	瑞鹄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监事、监事会
证监会、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发改委、国家发改委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科技部、科学技术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科学技术部
工信部、工业和信息化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
商务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报告期、最近三年及一期	指	2022 年度、2023 年度、2024 年度及 2025 年 1-9 月
报告期各期末	指	2022 年末、2023 年末、2024 年末及 2025 年 9 月末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专业术语：

模具	指	俗称工业之母。一种对原材料进行加工，赋予原材料以完整构型和精确尺寸的专用工艺装备，主要用于高效高精度、大批量生产工业产品中的有关零部件和制件
冲压	指	利用安装在压力机上的模具对材料施加压力，使其产生分离或塑性变形，从而获得所需零件的一种压力加工方法
冲压模具	指	在冲压加工中，将材料加工成零件的一种专用工艺装备
汽车模具	指	各类汽车零部件制造中所必需的专用工艺设备，包括冲压模（含覆盖件模具）、注塑模、橡胶模、锻模等，汽车模具以冲压模具为主
冲压件	指	通过冲压机床和模具使金属板材产生塑性变形或分离而获得的、满足形状、尺寸和强度要求的工件
汽车覆盖件	指	构成汽车车身内外表面的冲压件，具有材料薄、形状复杂、结构尺寸大及表面质量要求高等特点，既有外观装饰性的零件，又有封闭薄壳状的受力零件。覆盖件的制造是汽车车身制造的关键环节之一
汽车覆盖件模具	指	制造汽车覆盖件的模具，具有体量大、结构复杂、加工精度和表面质量要求高等特点
检具	指	为方便检查批量生产的冲压件或其总成尺寸和型面精度而设计制作的专用检查工具
焊装	指	汽车制造工艺中的关键步骤，是指将汽车冲压件按一定程序焊接到一起形成总成或完整白车身的工艺方法
夹具、焊装夹具	指	将若干不同的冲压件焊接成总成或整白车身时，用来保证其相互间定位精度及稳定性、重复性的专用工艺装备
智能化柔性生产线	指	柔性生产线是一种技术复杂、高度自动化的系统，集自动化技术、信息技术、制造加工技术、机器人技术于一体，把以往工厂中相互孤立的工程设计、制造、设备管理等过程，在计算机及软件和数据库的支持下，在生产线中解决多产品制造高自动化与高柔性化之间的矛盾，实现对车型更换、工装设备、焊接设备、机器人等信息的采集实现智能化管理
白车身	指	车身冲压件的装焊总成。包括底板、侧围、翼子板、前后舱、门、前后盖及顶盖等，但不包括车身附件及装饰件的未涂漆的车身
复合模	指	只有一个工位，在压力机的一次行程中，在同一工位上同时完成两道或两道以上冲压工序的模具
级进模	指	也称连续模，具有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工位，在压力机的一次行程中，在不同的工位上逐次完成两道或两道以上冲压工序的模具
A、B 柱	指	左前方和右前方连接车顶和前舱的连接柱。A 柱为前风挡玻璃两侧的立柱，B 柱为前后门之间的立柱
工业机器人	指	工业机器人是面向工业领域的多关节机械手或多自由度的机器装置，它能自动执行工作，是靠自身动力和控制能力来实现各种功能的一种机器。它可以接受人类指挥，也可以按

		照预先编排的程序运行
CAD/CAE/CAM	指	计算机辅助设计、计算机辅助工程分析、计算机辅助制造的英文缩写
BOM	指	Bill of Material 缩写，即物料清单
CNC	指	Computerized Numerical Control 缩写，即新一代计算机数字控制技术
AGV	指	Automated Guided Vehicle缩写，即自动导引运输车
AMR	指	Autonomous Mobile Robot缩写，即自动移动机器人
可转债	指	可转换公司债券，即可转换为公司A股股票的公司债券
债券持有人	指	根据登记结算机构的记录显示在其名下登记拥有本次可转债的投资者
付息年度	指	可转债发行日起每12个月
转股、转换	指	持有人将其持有的可转债相应的债权按约定的价格和程序转换为发行人股权的过程；在该过程中，代表相应债权的可转债被注销，同时发行人向该持有人发行代表相应股权的普通股
转换期	指	持有人可以将可转债转换为发行人普通股的起始日至结束日期间
转股价格	指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换为公司普通股时，持有人需支付的每股价格
赎回	指	发行人按事先约定的价格买回未转股的可转债
回售	指	可转债持有人按事先约定的价格将所持有的可转债卖给发行人

注：除特别说明外，本募集说明书中部分合计数与各加数直接相加之和可能在尾数上存在差异，均系计算中四舍五入造成。

第二节 本次发行概况

一、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瑞鹄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	RAYHOO MOTOR DIES CO., LTD.
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证券简称	瑞鹄模具
证券代码	002997
注册资本	20,932.13 万元
法定代表人	柴震
成立日期	2002 年 3 月 15 日（2016 年 1 月 9 日整体变更设立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住所	中国（安徽）自由贸易试验区芜湖片区银湖北路 22 号
邮政编码	241000
电话	0553-5623207
传真	0553-5623209
电子信箱	bodo@rayhoo.net
互联网址	http://www.rayhoo.net/
经营范围	开发、设计、制造汽车模具、夹具、检具、车身焊接总成及白车身，汽车车身轻量化制造技术研发，机器人集成，汽车自动化生产线设备、汽车非标设备的制造、安装、调试及维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一）本次发行的批准程序

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事项已经 2025 年 3 月 21 日召开的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并经公司 2025 年 4 月 14 日召开的 2024 年度股东大会批准。

2025 年 10 月 24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相关修订事项，并经公司 2025 年 11 月 11 日召开的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批准。

本次可转债发行尚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并报中国证监会注册。

（二）本次发行的背景和目的

1、本次发行的背景

（1）升级扩大覆盖件模具生产能力，应对市场需求快速增长的需要

根据国际汽车制造商协会（OICA）发布的汽车产量数据显示，2024年全球共计生产汽车9,250.43万辆，其中中国大陆汽车产量为3,128.16万辆，占全球汽车产量份额为33.82%，较2023年提高了1.54个百分点。根据中国汽车工业协会（CAAM）消息显示，2025年1-9月，中国共生产汽车2,433.3万辆，同比增长13.3%。中国汽车产量的持续增长和占全球份额的持续提升，带动中国汽车制造装备产业的快速发展和竞争力不断提升。

随着国内高端装备制造技术水平的提升，大型精密覆盖件模具等高附加价值的车身覆盖件冲压模具由依赖进口转向自主国产，同时部分大型精密覆盖件模具走出国门，实现海外销售，目前国内车身覆盖件冲压模具制造行业面对的不仅是需求旺盛的国内市场，将随着中国整体装备制造能力的提升实现全球范围的销售和服务。

近年来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的快速增长，生产加工设备的产能利用率不断提高，公司车身覆盖件冲压模具业务自有生产设备的产能利用率已趋于饱和，现有设备已经不能满足订单交付时间周期的要求。本次“中高档乘用车大型精密覆盖件模具智能制造升级扩产项目”募投项目的建设是为满足公司在未来几年行业需求快速增长过程中能够抓住发展机遇，获取并交付更多订单，在稳步提升国内市场销售份额的基础上，实现海外市场的进一步增长，为公司持续扩大经营规模奠定基础。

（2）实施覆盖件模具关键材料自制，更好保障交付周期与品质需求，提升竞争力

公司模具产品主要原材料构成为各类非标化铸件、锻件，标准化配件及五金件等，其中铸件（包括铸铁件、铸钢件）用量和成本占比均超过50%。公司目前所有铸件均未自制，采用向行业上游市场化采购的模式，不仅成本较高，并且在市场旺季和资源紧张的情况下，采购订货周期较长，对公司生产和交付及时性带来影响。同时，行业内规模较大的模具公司对模具铸件一般采用自制或自制与外购相结合的形式，给其周期、质量和成本方面带来竞争优势。

随着公司模具业务规模的持续扩大，尤其是客户对模具产品订货周期要求越来越短的情况下，公司对模具铸件供应采用自制与外购相结合的方式越来越必要。“大型精密覆盖件模具关键材料智能增材制造项目（一期）”募投项目的建设，既能保障客户的订货周期要求，又能自主控制提升关键原材料品质促进模具产品品质稳定性，还能带来模具综合成本的降低，能够在多方面促进模具产品的市场竞争力，并促进公司综合效益的提升。

(3) 智能机器人+智能化制造是中国制造转型升级的必然选择

改革开放以来，得益于庞大的“人口红利”，我国制造业得以持续快速发展，并已形成门类齐全、独立完整的产业体系，亦成为全球第一制造业大国，在产业规模、产业门类及产业链完整性等方面远远超越全球其他国家。然而，在规模大、门类全和链条完整的同时，我国制造业也面临“大而不强”、“全而不精”的窘境，尤其是在高端智能机器人和智能制造全场景相关领域与全球高端水平尚有差距；另一方面，近年来随着我国老龄化问题日益突出，“人口红利”逐渐消失，面临人口老龄化和新生动力不足的双重困境，导致制造业“用工荒”、“用工难”的情况加剧。这些，带来我国高端智能机器人及智能制造系统整体解决方案成为未来发展必然选择。

智能协作机器人应用场景丰富，市场前景广阔，在工业场景应用越来越广泛，尤其是协作机器人在轻型、安全、与操作人员可以协同工作等方面展示出了巨大的优势，在工业应用中承担单调、重复性高、危险性强的工作，与操作人员实现互补。公司正开发适用于汽车与汽车零部件及一般工业领域的大力矩、高精度智能协作机器人，具备高安全等级，可部署于生产线体及线边，与人共同协作，完成一定复杂度的上下料、搬运、装配、检测等工作。智能协作机器人可以实现半结构化、与人协作的环境之中，能够满足汽车与汽车零部件、3C 行业、高柔性生产中小企业的需求，并在仓储物流行业、装配、检测等行业得到了广泛应用。公司依托强大的自动化装备及机器人系统集成能力，扎实的研发能力，介入智能协作机器人领域，是对公司现有自动化业务的关联化拓展，既可以拓宽公司的产品类型及行业应用，进一步提升公司业务竞争力及品牌影响力，也为下游行业降低工人劳动强度、降低生产成本、提升生产效率、提高产品质量做出推动贡献。

随着智能制造快速普及，工厂内部制造复杂度也持续攀升，对移动复合机器

人及自动牵引机器人（AGV/AMR）的需求明显加快。移动复合机器人无轨导航激光 AGV 小车加装机械手，配合车载装卸机构，可自动装载货物，可快速布局于自动化工厂、仓储分拣、自动化货物超市，实现物料自动搬运、物品上下料、物料分拣等，以满足车间全自动化柔性生产需求，正成为企业和市场追逐的全新风口。尤其是移动复合机器人与 AGV/AMR 及数字化生产管理系统实现线上融合，将推动智能化“黑灯工厂”的普及速度进一步加快。公司目前已开发出自动牵引机器人产品，并经过市场应用验证，客户认可度较高，已形成一定的市场客户基础，未来发展成长空间较大。

2、本次发行的目的

（1）公司急需扩充产能储备，保障订单承接能力

近年来，全球新能源汽车销量快速增长，尤其是国内新能源汽车（含纯电动汽车、插电式混合动力汽车和增程式汽车）汽车持续快速提升。根据中国汽车工业协会统计数据，2024 年，我国新能源汽车销量达 1,288.8 万辆，同比增长 34.4%；2025 年 1-9 月，我国新能源汽车销量 1,122.8 万辆，同比增长 34.9%。全球方面，根据 EVTank 统计数据，2024 年全球新能源汽车销量达到 1,823.6 万辆，同比增长 24.4%；EVTank 预计 2025 年全球新能源汽车销量将达到 2,239.7 万辆，同比增长 22.8%；其中中国将达到 1,649.7 万辆，同比增长 28%；2030 年全球新能源汽车销量有望达到 4,405 万辆，比 2024 年增长 141.6%。新能源汽车渗透率的快速提升和销量持续增长，带动新能源汽车制造装备相关需求快速增加，市场产能缺口增加。

目前，公司装备业务在手订单充足，并且还在持续增加中；同时，公司装备业务现有产能利用率已超过 100%。为保障公司订单持续承接，公司装备业务，需在现有产能基础上，通过技改升级扩产等方式进一步增加产能。

（2）为公司业务发展提供资金支持

公司 2022 年、2023 年和 2024 年营业收入分别为 116,779.17 万元、187,702.98 万元和 242,431.22 万元，年均增幅 44%，营业收入增长较快，对于流动资金的需求也较大；未来，伴随公司募投项目实施和业务规模进一步扩大，对流动资金增加的需求也将随之扩大。同时，近年来，公司主营业务品类和规模均不断增加，新品类业务发展初期需要不断的进行研发投入，带来研发费用持续增加，其中

2022 年、2023 年和 2024 年研发费用分别为 7,956.22 万元、9,747.40 万元和 11,925.37 万元，年均增幅 22%。本次发行募集资金部分用作补充流动资金，可以为业务发展和公司经营提供流动资金支持，同时为加大技术创新研发投入提供资金保障，有助于公司提升研发实力，进而提升市场占有率和行业竞争力，为公司持续健康发展提高资金保障。

综上，通过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一是进一步扩充覆盖件模具业务产能，同时提升关键材料自制能力，增强公司的整体竞争能力，有利于进一步提高公司模具产品的行业地位和市场影响力，保障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和净利润水平可持续增长；二是促进公司智能机器人及智能制造整体解决方案业务产业化，并通过与公司现有制造装备业务的协同发展，强化公司在智能制造业务的综合竞争力，进一步巩固装备业务，促进公司盈利能力和盈利水平保持健康水平。

（三）本次发行的主要条款

1、发行证券的种类

本次发行证券的种类为可转换为公司股票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该可转换公司债券及未来转换的公司股票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

2、发行规模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并结合公司财务状况和投资计划，本次拟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75,000.00 万元（含本数），具体发行数额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在上述额度范围内确定。

3、票面金额和发行价格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按面值发行。

4、债券期限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存续期限自发行之日起 6 年。

5、债券利率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利率的确定方式及每一计息年度的最终利率水平，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在发行前根据国家政策、市场状况和公司具体情况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6、还本付息的期限和方式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按年单利计息和付息，到期一次还本，即每年根据债券余额支付一次利息，最后一期利息随尚未偿还的本金余额一起支付。

（1）年利息计算

年利息指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按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自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首日起每满一年可享受的当期利息。

年利息的计算公式为： $I=B \times i$

I：指年利息额；

B：指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在计息年度（以下简称“当年”或“每年”）付息债权登记日持有的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

i：指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当年票面利率。

（2）付息方式

①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采用单利每年付息一次的付息方式，计息起始日为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首日。

②付息日：每年的付息日为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首日起每满一年的当日。如该日为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不另付息。每相邻的两个付息日之间为一个计息年度。

③付息债权登记日：每年的付息债权登记日为每年付息日前一交易日，公司将在每年付息日之后的五个交易日内支付当年利息。在付息债权登记日前（包括付息债权登记日）申请转换成公司股票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公司不再向其持有人支付本计息年度及以后计息年度的利息。

④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所获得利息收入的应付税项由持有人承担。

7、转股期限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自发行结束之日起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至可转换公司债券到期日止。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对转股或者不转股有选择权，并于转股的次日成为上市公司股东。

8、转股价格的确定及其调整

(1) 初始转股价格的确定依据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初始转股价格不低于募集说明书公布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和前一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较高者，且不得向上修正。具体初始转股价格由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在发行前根据市场和公司具体情况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若在上述二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因除权、除息引起股价调整的情形，则对调整前的交易日的交易价按经过相应除权、除息调整后的价格计算。

其中，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额/该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量；前一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前一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额/该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量。

(2) 转股价格的调整方式及计算公式

在本次发行之后，当公司发生派送股票股利、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派送现金股利等情况（不包括因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而增加的股本），公司将按下述公式进行转股价格的调整：

派送股票股利或转增股本： $P_1 = P_0 / (1+n)$ ；

增发新股或配股： $P_1 = (P_0 + A \times k) / (1+k)$ ；

上述两项同时进行： $P_1 = (P_0 + A \times k) / (1+n+k)$ ；

派送现金股利： $P_1 = P_0 - D$ ；

上述三项同时进行： $P_1 = (P_0 - D + A \times k) / (1+n+k)$

其中： P_1 为调整后转股价， P_0 为调整前转股价， n 为送股或转增股本率， k 为增发新股或配股率， A 为增发新股价或配股价， D 为每股派送现金股利。

当公司出现上述股份和/或股东权益变化情况时，将依次进行转股价格调整，并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相关公告，并于公告中载明转股价格调整日、调整办法及暂停转股期间（如需）；当转股价格调整日为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转股申请日或之后、转换股份登记日之前，则该持有人的转股申请按公司调整后的转股价格执行。

当公司可能发生股份回购、合并、分立或任何其他情形使公司股份类别、数

量和/或股东权益发生变化从而可能影响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的债权利益或转股衍生权益时，公司将视具体情况按照公平、公正、公允的原则以及充分保护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权益的原则调整转股价格。有关转股价格调整内容及操作办法将依据当时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证券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来制订。

9、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

(1) 修正权限与修正幅度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存续期间，当公司股票在任意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85%时，公司董事会有权提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表决。

上述方案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方可实施。股东大会进行表决时，持有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股东应当回避。修正后的转股价格应不低于该次股东大会召开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和前一交易日均价之间的较高者且同时不得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以及股票面值。

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及之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

(2) 修正程序

如公司决定向下修正转股价格时，公司将在指定的信息披露报刊及互联网网站上刊登相关公告，公告修正幅度、股权登记日及暂停转股期间。从股权登记日后的第一个交易日（即转股价格修正日），开始恢复转股申请并执行修正后的转股价格。

若转股价格修正日为转股申请日或之后、转换股份登记日之前，该类转股申请应按修正后的转股价格执行。

10、转股股数确定方式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在转股期内申请转股时，转股数量=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申请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申请转股当日有效的

转股价格，并以去尾法取一股的整数倍。

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申请转换成的股份须是整数股。转股时不足转换为一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余额，公司将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等部门的有关规定，在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转股当日后的五个交易日内以现金兑付该部分可转换公司债券的票面余额及其所对应的当期应计利息。

11、赎回条款

(1) 到期赎回条款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期满后五个交易日内，公司将赎回全部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具体赎回价格由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根据本次发行前根据市场情况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2) 有条件赎回条款

转股期内，当下述两种情形的任意一种出现时，公司有权决定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①在转股期内，如果公司股票在任何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130%（含 130%）；

②当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未转股余额不足 3,000 万元时。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 $I_A=B \times i \times t / 365$

I_A ：指当期应计利息；

B ：指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持有的将赎回的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

i ：指可转换公司债券当年票面利率；

t ：指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调整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调整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

12、回售条款

(1) 有条件回售条款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最后两个计息年度，如果公司股票在任何连续三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低于当期转股价的 70%时，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有权将其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全部或部分按面值加上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回售给公司。若在上述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因发生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不包括因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而增加的股本）、配股以及派发现金股利等情况而调整的情形，则在调整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在调整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如果出现转股价格向下修正的情况，则上述“连续三十个交易日”须从转股价格调整之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重新计算。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最后两个计息年度，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在每年回售条件首次满足后可按上述约定条件行使回售权一次，若在首次满足回售条件而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未在公司届时公告的回售申报期内申报并实施回售的，该计息年度不能再行使回售权，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不能多次行使部分回售权。

(2) 附加回售条款

若公司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情况与公司在募集说明书中的承诺情况相比出现重大变化，根据中国证监会或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被认定为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享有一回售的权利。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有权将其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全部或部分按债券面值加上当期应计利息价格回售给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在附加回售条件满足后，可以在公司公告后的附加回售申报期内进行回售，该次附加回售申报期内不实施回售的，不应再行使附加回售权。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方式参见“（十一）赎回条款”的相关内容。

13、转股后的股利分配

因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而增加的公司股票享有与原股票同等的权益，在股利发放的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后登记在册的所有普通股股东（含因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形成的股东）均可参与当期股利分配，享有同等权益。

14、发行方式及发行对象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具体发行方式由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确定。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发行对象为持有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证券账户的自然人、法人、证券投资基金、符合法律规定的其他投资者等（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者除外）。

15、向原股东配售的安排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向公司原股东实行优先配售，原股东有权放弃配售权。向原股东优先配售的具体比例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根据发行时具体情况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确定，并在本次发行的发行公告中予以披露。

原股东优先配售之外的余额和原股东放弃优先配售后的部分采用网下对机构投资者发售和/或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上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余额由承销团包销。具体发行方式由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在发行前协商确定。

16、债券持有人及债券持有人会议相关事项

（1）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的权利

- ①依照其所持有的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数额享有约定利息；
- ②根据《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约定条件将所持有的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转为公司股票；
- ③根据《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约定的条件行使回售权；
- ④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转让、赠与或质押其所持有的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
- ⑤依照法律、《公司章程》的规定获得有关信息；
- ⑥按照《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约定的期限和方式要求公司偿付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本息；
- ⑦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等有关规定及本规则参与或委托代理人参与债券持有人会议并行使表决权；
- ⑧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所赋予的其作为公司债权人的其他权利。

(2) 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的义务

- ①遵守公司发行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条款的相关规定；
- ②依其所认购的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数额缴纳认购资金；
- ③遵守债券持有人会议形成的有效决议；
- ④除法律法规规定及《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约定之外，不得要求公司提前偿付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本金和利息；
- ⑤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应当由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承担的其他义务。

(3)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存续期内，当出现以下情形之一时，公司董事会应当召集债券持有人会议：

- ①公司拟变更《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
- ②公司未能按期支付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本息；
- ③公司发生减资（因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股权激励或履行业绩承诺导致股份回购的减资，以及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所必须回购股份导致的减资除外）、合并、分立、解散、申请破产或依法进入破产程序；
- ④担保人（如有）或者担保物（如有）或者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发生重大变化；
- ⑤修订本规则；
- ⑥公司董事会、单独或合计持有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未偿还债券面值总额10%以上的债券持有人、债券受托管理人或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机构或人士书面提议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
- ⑦拟变更债券受托管理人或受托管理协议的主要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受托管理事项授权范围、利益冲突风险防范解决机制、与债券持有人权益密切相关的违约责任等约定）；
- ⑧发生其他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实质影响的事项；
- ⑨根据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及本规则的规定，应当由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并决定的其他事项。

公司将在本次发行的募集说明书中约定保护债券持有人权利的办法，以及债

券持有人会议的权利、程序和决议生效条件等。

17、募集资金用途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预计不超过75,000.00万元（含本数），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拟投资于以下项目：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万元)	拟投入募集资金 金额(万元)	实施主体
中高档乘用车大型精密覆盖件模具智能制造升级扩产项目	18,561.45	18,561.45	瑞鹄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
大型精密覆盖件模具关键材料智能增材制造项目（一期）	26,664.82	26,664.82	芜湖瑞鹄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智能机器人系统集成与智能装备研发制造项目	18,325.94	15,300.00	芜湖瑞鲸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补充流动资金	14,473.73	14,473.73	-
合计	78,025.94	75,000.00	-

如本次发行实际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少于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公司董事会将根据募集资金用途的重要性和紧迫性安排募集资金的具体使用，不足部分将通过自筹方式解决。在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如公司以自有资金先行投入上述项目建设，公司将在募集资金到位后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程序予以置换。在最终确定的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有关主管部门备案文件为准）范围内，公司董事会可根据项目的实际需求，对上述项目的募集资金投入顺序和金额进行适当调整。

18、募集资金专项存储账户

公司已经制订了募集资金管理相关制度，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募集资金将存放于公司董事会指定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中，具体开户事宜将在发行前由公司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确定。

19、担保事项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不提供担保。

20、发行方案的有效期

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决议的有效期为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本次发行方案之日起十二个月。

21、评级事项

公司将聘请资信评级机构为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出具资信评级报告。

（四）本次发行的评级情况

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经中诚信评级，根据中诚信出具的《瑞鹄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信用评级报告》，瑞鹄模具主体信用等级为AA，评级展望为稳定，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信用等级为AA。

在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存续期内（至本次债券本息的约定偿付日止），中诚信将每年至少进行一次跟踪评级。如果由于外部经营环境、公司自身情况或评级标准变化等因素，导致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的信用评级降低，将会增大投资者的投资风险，对投资者的利益产生一定影响。

（五）本次可转债的受托管理人

公司聘任国投证券作为本次可转债的受托管理人，并同意接受国投证券的监督。在本次可转债存续期内，国投证券应当勤勉尽责，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自律规则、募集说明书、受托管理协议及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规定，行使权利和履行义务。投资者认购或持有本次可转债视作同意国投证券作为本次可转债的受托管理人，并视作同意受托管理协议中相关约定及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六）违约情形、责任及争议解决

1、违约情形

（1）在本期可转债到期、加速清偿（如适用）时，公司未能偿付到期应付本金和/或利息；

（2）公司不履行或违反本协议项下的任何承诺或义务（第（1）项所述违约情形除外）且将对公司履行本期可转债的还本付息产生重大不利影响，在经受托管理人书面通知，或经单独或合并持有本期可转债未偿还面值总额百分之十以上的可转债持有人书面通知，该违约在上述通知所要求的合理期限内仍未予纠正；

（3）公司在其资产、财产或股份上设定担保以致对公司就本期可转债的还本付息能力产生实质不利影响，或出售其重大资产等情形以致对公司就本期可转

债的还本付息能力产生重大实质性不利影响；

（4）在债券存续期间内，公司发生解散、注销、吊销、停业、清算、丧失清偿能力、被法院指定接管人或已开始相关的法律程序；

（5）任何适用的现行或将来的法律、规则、规章、判决，或政府、监管、立法或司法机构或权力部门的指令、法令或命令，或上述规定的解释的变更导致公司在本协议或本期可转债项下义务的履行变得不合法；

（6）在债券存续期间，公司发生其他对本期可转债的按期兑付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情形。

2、违约责任

上述违约事件发生时，公司应当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包括但不限于按照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向可转债持有人及时、足额支付本金及/或利息以及迟延支付本金及/或利息产生的罚息、违约金等，并就可转债受托管理人因公司违约事件承担相关责任造成的损失予以赔偿。

3、争议解决方式

本次可转债券发行争议的解决应适用中国法律。本次可转债券发行和存续期间所产生的争议，首先应在争议各方之间协商解决。如果协商解决不成，向受托管理人住所地有管辖权的法院提起诉讼。当产生任何争议及任何争议正按前条约定进行解决时，除争议事项外，各方有权继续行使本协议项下的其他权利，并应履行本协议项下的其他义务。

（七）承销方式及承销期

1、承销方式

本次发行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以余额包销方式承销。

2、承销期

本次可转债发行的承销期自【】年【】月【】日至【】年【】月【】日。

（八）发行费用

项目	金额
----	----

项目	金额
承销及保荐费用	【】万元
律师费用	【】万元
会计师费用	【】万元
资信评级费用	【】万元
信息披露及发行手续费等费用	【】万元
合计	【】万元

上述费用为预计费用，视本次发行的实际情况可能会有增减，费用总额将在发行结束后确定。

（九）本次可转债的上市时间安排

日期	交易日	发行安排
【】	T-2	刊登《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发行公告》《网上路演公告》
【】	T-1	网上路演；原股东优先配售股权登记日
【】	T	刊登《发行方案提示性公告》；原股东优先配售日（当日缴付足额认购资金）；网上申购日（无需缴付申购资金）
【】	T+1	刊登《网上中签率及优先配售结果公告》；进行网上申购摇号抽签
【】	T+2	刊登《网上中签结果公告》；网上中签缴款（投资者确保资金账户在T+2日日终有足额的可转债认购资金）
【】	T+3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网上资金到账情况确定最终配售结果和包销金额
【】	T+4	刊登《发行结果公告》

以上日期均为交易日。如相关监管部门要求对上述日程安排进行调整或遇重大突发事件影响发行，公司将及时公告并修改发行日程。

（十）本次可转债的上市流通安排

本次发行的证券不设持有期限制。本次发行结束后，公司将尽快申请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具体上市时间公司将另行公告。

三、本次发行的相关机构

（一）发行人

名称：瑞鹄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柴震

住所：中国（安徽）自由贸易试验区芜湖片区银湖北路 22 号

联系电话：0553-5623207

传真：0553-5623209

联系人：李江

（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受托管理人

名称：国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苏望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福华一路 119 号安信金融大厦

联系电话：021-55518311

传真：0755-82825319

保荐代表人：李栋一、卢志阳

项目协办人：陆亦舟

项目经办人：王冬、张迎亚

（三）律师事务所

名称：北京市竞天公诚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赵洋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路 77 号华贸中心 3 号写字楼 34 层

联系电话：010-58091000

传真：010-58091100

经办律师：范瑞林、王文豪

（四）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负责人：刘维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 22 号 1 幢 10 层 1001-1 至 1001-26

联系电话：010-66001391

传真：010-66001392

经办会计师：陈莲、吴岳松、蒋玲玲

（五）资信评级机构

名称：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岳志岗

住所：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内大街南竹杆胡同 2 号银河 SOHO5 号楼

联系电话：010-66428877

传真：010-66426100

经办人员：陈田田、郑皓月

（七）申请上市证券交易所

名称：深圳证券交易所

住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2012 号

联系电话：0755-88668888

（八）登记机构

名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住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深南大道 2012 号深圳证券交易所广场

25 楼

联系电话：0755-21899999

传真：0755-21899000

（九）收款银行

名称：国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户名：中信银行深圳分行营业部

账号：7441010187000001190

四、发行人与本次发行有关人员之间的关系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与本次发行有关的保荐人、中介机构及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及经办人员之间不存在任何直接或间接的股权关系或其他利益关系。

第三节 风险因素

一、与行业相关的风险

(一) 宏观经济及下游汽车行业景气度波动风险

公司主营业务为汽车模具、检具及自动化生产线、汽车轻量化零部件业务的开发、设计、制造和销售，公司主营产品是汽车制造中必需的重要工艺装备和零部件，其需求量主要受汽车新车型开发及改型换代周期的影响，因此公司业务发展与汽车产业的发展息息相关。我国汽车产量由 2022 年的 2,702 万辆增长至 2024 年的 3,128 万辆；在汽车销量方面，2022 年我国汽车销量为 2,686 万辆增长至 2024 年 3,144 万辆；其中新能源汽车销量由 2022 年的 688.7 万辆增长至 2024 年的 1,286.6 万辆。

未来国家的汽车产业政策以及汽车产业自身的发展状况仍会存在调整变化的可能；同时，近年来国家宏观经济政策的调整、大市场环境的周期性波动都会对汽车消费市场产生重大影响；同时，汽车整车厂商之间的竞争亦加剧，行业优势企业凭借较强的技术和资金实力有望获得更大的市场份额，整车行业的销量集中度将有可能提升。若公司开拓的主要客户在行业竞争中实力不足，被重组甚至被淘汰，则会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二、与发行人相关的风险

(一) 经营风险

1、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公司主要原材料为钢材、铝液和铝锭、铸件、机器人及周边等。报告期内，上述原材料采购金额占公司采购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66.01%、61.01%、62.87% 和 63.82%，若价格发生较大的波动，将对本公司盈利能力构成一定影响。公司采用“以销定产、以产定购”的经营模式，从签订订单到原材料采购前需要经过多个环节，需要一定的时间；因此，在销售合同签订至原材料采购期间，若原材料价格发生较大波动，特别是出现大幅上涨的情况，而公司在与客户签订销售合同时未充分考虑原材料价格上涨因素，将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2、关联交易相关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与奇瑞汽车等关联方发生的经常性关联销售合计金额（去除顺流交易影响）分别为 27,983.99 万元、81,938.98 万元、141,155.29 万元和 161,033.22 万元，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23.96%、43.65%、58.22% 和 61.83%；公司与瑞鲸供应链等关联方发生的经常性关联采购合计金额分别为 10,490.68 万元、21,826.96 万元、23,634.59 万元和 27,594.01 万元，占营业成本比例分别为 11.74%、14.68%、12.98% 和 12.86%。公司因正常生产经营需要而与关联方发生交易，交易价格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交易双方及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

为了规范关联交易，公司在《公司章程》《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及《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等相关制度中均明确规定了关联股东、关联董事对关联交易的回避制度，明确了关联交易公允决策的程序，采取了必要的措施对其他股东的利益进行保护，但如果公司不遵守上述规章制度的相关规定，可能会出现影响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3、客户相对集中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大客户销售收入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53.14%、55.35%、68.25% 和 67.33%，客户集中度比较稳定，相对较高，主要系汽车行业准入门槛较高，整车制造商甄选供应商是一个严格而又漫长的过程，而正是因为这一过程的复杂性，整车制造商一旦确定其下级供应商，便形成了相互依赖、共同发展的战略格局；而整车制造商为保证产品质量和供货时间，往往也有意愿与一些行业龙头供应商建立长期稳固的合作关系；同时，对上游供应商而言，这些整车制造商客户的产品需求量大且经营较为稳定，与其保持长期合作关系有利于公司业务的持续稳定发展。但是，一旦公司与这些优质客户的合作关系或主要客户自身生产经营发生不利变化，公司的经营业绩也将受到负面影响。

4、租赁厂房的风险

为抓住市场机遇，提高盈利能力，同时受资金实力有限的制约，公司向外部租赁了部分房产、土地以弥补自身生产场地的不足。报告期内，公司控股子公司瑞鹄浩博、瑞鹄轻量化和武汉瑞鲸租赁相关房产用于生产、办公等，具体情况如

下：

序号	承租方	出租方	租赁面积 (m ²)	房屋座落	租赁用途	租赁期限	出租方是否提供有权出租证明文件
1	瑞鹄浩博	芜湖浩博科技有限公司	10,256.65	芜湖市鸠江经济开发区永昌路 89 号	生产及办公	2025.05.01-2028.04.30	是
2	瑞鹄轻量化	成飞瑞鹄	3,477.00	中国(安徽)自由贸易试验区芜湖片区长山路 19 号	生产及办公	2025.04.24-2028.04.23	是
			10,717.50			2024.09.01-2027.08.31	
3	武汉瑞鲸	周茹	1,103.60	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东风三路东合中心 D 栋 18 楼	办公经营	2024.07.01-2027.06.30	是
合计			25,554.75	-	-	-	-

公司对租赁房产存在一定的依赖；如果上述租赁协议到期不能续签而需要搬迁或续签协议的价格等条款发生较大变化，将对子公司的生产经营带来一定影响。

5、业务规模扩大导致的管理风险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资产总额分别为 402,478.44 万元、524,383.33 万元、583,777.71 万元和 693,286.07 万元；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 116,779.17 万元、187,702.98 万元、242,431.22 万元和 260,443.35 万元，资产规模和营收规模持续扩大。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的资产规模、经营规模将进一步提高，公司研发、采购、生产、销售、项目管理等环节的资源配置和内控管理复杂程度不断上升，对管理层的经营管理能力、资金实力、人才队伍建设、技术研发等提出更高要求。若公司的管理制度和管理体系无法持续满足经营规模扩大的需求，将会对公司的经营效率带来不利影响。

(二) 财务风险

1、经营业绩波动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 116,779.17 万元、187,702.98 万元、242,431.22 万元和 260,443.35 万元，对应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分别为 14,002.80 万元、

20,226.08 万元、35,031.85 万元和 35,495.03 万元，业绩呈现逐年增长的趋势。公司的未来发展增速受到宏观经济环境、行业政策、下游市场需求等外部因素的影响；也与公司的研发创新、产品开发、市场开拓、产能布局等内部因素密切相关，存在一定不确定性，如果相关因素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公司业绩将受到影响或出现大幅波动。

2、应收账款坏账的风险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余额分别为 31,002.71 万元、42,889.04 万元、49,350.41 万元和 85,347.86 万元，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26.55%、22.85%、20.36% 和 24.58%。随着公司业务的发展和规模的扩张，应收账款余额可能维持较高水平，若公司不能严格控制风险、制定合理信用政策、加强应收账款管理、建立有效的催款责任制，将会影响资金周转速度和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若公司主要客户的信用风险增加，则公司存在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增加的风险，进而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3、存货跌价带来的风险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分别为 1,889.95 万元、1,465.68 万元、921.18 万元和 338.12 万元。公司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法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公司产品主要为汽车模具、检具及自动化生产线等，均为非标类产品，需跟随客户订单要求进行定制，调试周期较长，存在成本的不确定性。未来，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大，新客户的增加，如果公司不能严格进行成本预算，或者竞争环境激烈导致投标价格过低，则存在存货跌价带来的资产减值风险。

4、主营业务毛利率下滑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分别为 22.54%、20.09%、24.70% 和 25.23%，整体有所上升。公司产品的毛利率主要受到产品售价、原材料采购成本、下游市场需求及竞争格局等多种因素影响，如未来受到行业周期、市场波动、原材料成本上升、竞争格局变化或者公司产品推广不及预期等因素影响，且公司未能采取有效措施及时应对上述市场变化，将面临主营业务毛利率下滑的风险。

（三）技术风险

1、技术研发的风险

随着下游汽车行业竞争的加剧，汽车更新换代的速度越来越快，这就要求以汽车制造装备业务和汽车轻量化零部件业务为主的企业以客户需求为中心不断对技术、研发水平进行升级和发展，以适应下游行业终端产品的创新。公司一贯重视技术创新，形成了以市场需求推动技术创新的市场导向机制，但如果发生公司技术研发与创新目标定位不准确或研发效果未达预期等情况，将对公司核心竞争力及盈利能力产生不良影响。

2、核心技术人员流失的风险

公司的主要业务为汽车模具、检具及自动化生产线等智能装备和轻量化零部件的开发、设计、制造和销售。通过长期技术积累和实践，公司拥有了与主营业务相关的一系列专利和专有技术，培养了一批经验丰富的核心技术研发人员，使公司在行业前沿技术研究、新产品开发、生产制造工艺优化方面形成了独有的竞争优势。若未来发生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流失的情形，将对公司的设计、研发、销售服务等环节造成不利影响。

三、其他风险

（一）募投项目实施风险

1、募投项目用地尚未取得的风险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尚未取得本次募投项目之大型精密覆盖件模具关键材料智能增材制造项目（一期）与智能机器人系统集成与智能装备研发制造项目用地的土地使用权证书。公司募投项目用地正在按正常流程办理，用地取得预期较为明确。目前，公司与芜湖市相关政府及主管部门正在积极推进募投项目用地取得工作。

本次募投项目系围绕公司主营业务展开，经过审慎的可行性研究论证，但相关可行性分析是基于当前及可预见将来的市场环境、行业变化、产品与技术工艺发展趋势及可取得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用地等因素做出的，如公司无法按时取得募投项目用地的土地使用权证书，将对本次募投项目的实施计划及进度造成不利影

响。

2、募投项目新增产能无法消化的风险

本次募投项目中高档乘用车大型精密覆盖件模具智能制造升级扩产项目建成后预计形成年产 180 套中高档乘用车大型精密覆盖件模具加工、装配调试及交付能力；大型精密覆盖件模具关键材料智能增材制造项目（一期）建成后预计形成年产 36,000 吨铁基大型精密成形装备毛坯件、3,000 吨钢基大型精密成形装备毛坯件的模型、本体制造及后端加工能力；智能机器人系统集成与智能装备研发制造项目建成后预计形成年产 3,000 台智能移动机器人及周边智能制造系统解决方案的研发制造能力。公司综合考虑了行业未来的发展趋势、下游客户需求、现有产能等因素，审慎制定了本次募集资金投资计划。若市场开拓出现滞后，或者市场环境发生较大不利变化，则公司将面临募投项目新增产能无法消化的风险，从而对公司的整体经营业绩产生较大不利影响。

3、募投项目盈利能力未达预期的风险

本次募投项目有利于扩大公司覆盖件模具产品的市场份额，提高公司智能机器人系统集成及智能制造系统的研发水平，强化公司在智能制造业务的综合竞争力，促进公司盈利能力和盈利水平保持健康水平。虽然募投项目经过审慎的可行性研究论证，但从项目建设至投产期间，募投项目仍面临市场供需变化、项目实施进度延缓等方面的风险，从而导致项目的盈利能力与预期效益存在差异。

4、新增资产折旧摊销导致净利润下降的风险

公司募投项目投资规模较大，本次募投项目建成后，公司固定资产规模将大幅度增加，每年将新增折旧摊销费用。募投项目建成并达产尚需一定周期，募投项目亦可能不能如期达产或者达产后销售不及预期，都将综合导致盈利水平不足以抵减因资产增加而新增的折旧摊销费用，特别是在投产初期，募投项目尚未达产，而同期新增的折旧摊销等成本增加时，公司将面临因折旧摊销费用增加而导致净利润下降的风险。

(二) 与本次可转债相关的风险

1、本息兑付风险

在可转债的存续期限内，公司需按可转债的发行条款就可转债未转股的部分每年偿付利息及到期兑付本金，并承兑投资者可能提出的回售要求。受国家政策、法规、行业和市场等不可控因素的影响，公司的经营活动可能没有带来预期的回报，进而使公司不能从预期的还款来源获得足够的资金，可能影响公司对可转债本息的按时足额兑付，以及对投资者回售要求的承兑能力。

2、可转债到期未能转股的风险

本次可转债在转股期内是否转股取决于转股价格、公司股票价格、投资者偏好等因素。若本次可转债未能在转股期内转股，公司则需对未转股的可转债偿付本金和利息，从而增加公司的财务费用负担和资金压力。此外，在本次可转债存续期间，若发生可转债赎回、回售等情况，公司将面临一定的资金压力。

3、可转债转股后每股收益、净资产收益率摊薄风险

本次可转债募集资金拟投资的项目将在可转债存续期内逐步为公司带来经济效益。本次发行后，若可转债持有人在转股期内转股过快，将在一定程度上摊薄公司的每股收益和净资产收益率，因此公司在转股期内存在每股收益和净资产收益率被摊薄的风险。

4、可转债转股价格未能向下修正及修正幅度不确定的风险

本次发行设置了可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在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存续期间，当公司股票在任意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85%时，公司董事会有权提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表决。修正后的转股价格应不低于该次股东会召开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和前一交易日均价之间的较高者。

在满足可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件的情况下，公司董事会可能基于公司的实际情况、股价走势、市场因素等多重考虑，不提出转股价格向下调整方案，或董事会虽提出转股价格向下调整方案但方案未能通过股东会表决。因此，存续期内可转债持有人可能面临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不实施的风险；同时，在满足转

股价向下修正条件下，公司董事会将有权提出转股价向下修正的幅度，股东会有权审议决定转股价格向下修正的幅度。因此，转股价格向下修正的幅度存在不确定性的风险。

5、强制赎回的风险

除到期赎回外，在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期内，如果公司股票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130%（含 130%），或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未转股余额不足人民币 3,000 万元时，公司有权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可转债。本次可转债的存续期内，在相关条件满足的情况下，如果公司行使上述有条件赎回的条款，可能促使可转债投资者提前转股，从而导致投资者面临可转债存续期缩短、未来利息收入减少的风险。

6、信用评级变化的风险

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经中诚信评级，根据中诚信出具的《瑞鹄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信用评级报告》，瑞鹄模具主体信用等级为 AA，评级展望为稳定，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信用等级为 AA。在本次可转债存续期限内，中诚信将每年至少进行一次跟踪评级。如果由于公司外部经营环境、自身经营情况或评级标准变化等因素，导致本次可转债的信用评级级别下调，将会增大投资者的投资风险，对投资者的利益产生一定不利影响。

7、未设定担保的风险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不设定担保，提请投资者注意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可能因未设定担保而存在的潜在兑付风险。

8、可转债价格波动甚至低于面值的风险

可转债作为衍生金融产品具有股票和债券的双重特性，其二级市场价格受到市场利率水平、票面利率、剩余年限、转股价格、上市公司股票价格、赎回条款及回售条款、投资者心理预期等诸多因素的影响，价格波动情况较为复杂，甚至可能会出现异常波动或与其投资价值背离的现象，从而给投资者带来一定投资风险。一方面，与普通的公司债券不同，可转债持有者有权利在转股期内按照事先约定的价格将可转债转换为公司股票，因此多数情况下可转债的发行利率比类似

期限类似评级的可比公司债券的利率更低；另一方面，公司可转债的转股价格为事先约定的价格，不随着市场股价的波动而波动，公司可转债的转股价格可能会高于公司股票的市场价格。综上，可转债本身利率较低，若公司股票的交易价格出现不利波动，可转债交易价格随之出现波动，甚至可能出现低于面值的情况。公司提醒投资者必须充分认识到债券市场和股票市场中可能遇到的风险，以便作出正确的投资决策。

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一、公司股本结构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一) 公司股本结构

截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公司股本结构如下：

股份类型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	-
二、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209,321,325	100.00
三、股份总数	209,321,325	100.00

(二)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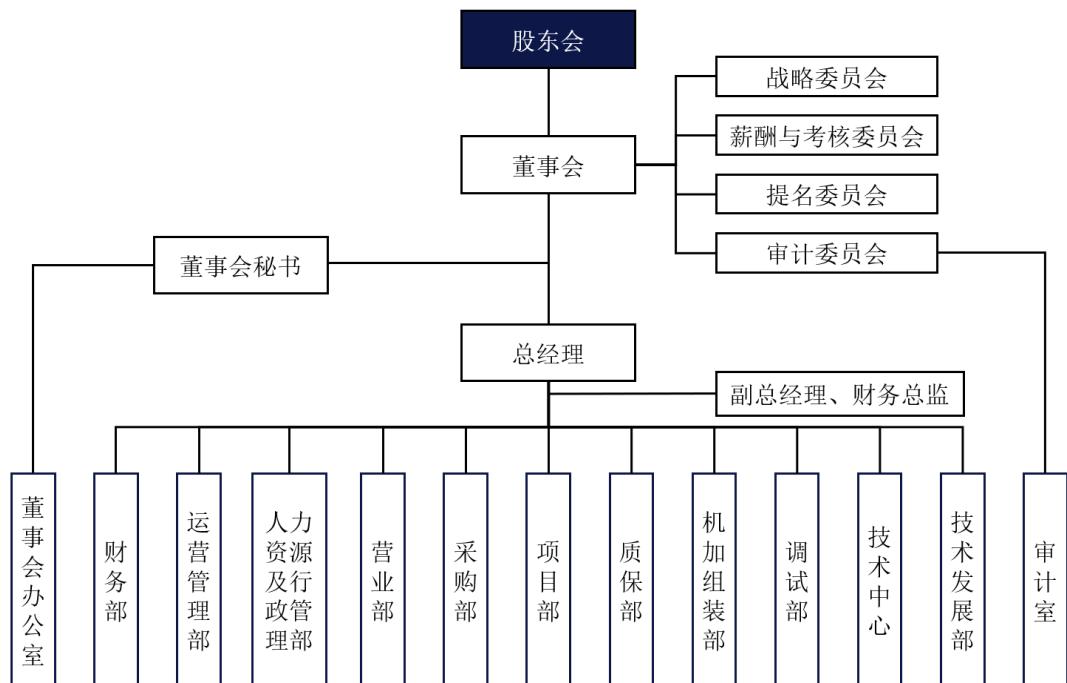
截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公司前十大股东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股)	股份限售数量(股)
1	芜湖宏博模具科技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8.56	59,779,100	-
2	芜湖奇瑞科技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2.88	26,960,000	-
3	杭州皖翰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3.74	7,836,800	-
4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32	2,756,701	-
5	林仁平	境内自然人	1.08	2,270,000	-
6	安徽金通新能源汽车一期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0.93	1,945,966	-
7	银河德睿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80	1,667,900	-
8	岳克敬	境内自然人	0.79	1,655,100	-
9	陈耀民	境内自然人	0.49	1,033,400	-
10	蒋菊梅	境内自然人	0.39	807,500	-
合计			50.98	106,712,467	-

二、公司组织架构及重要权益投资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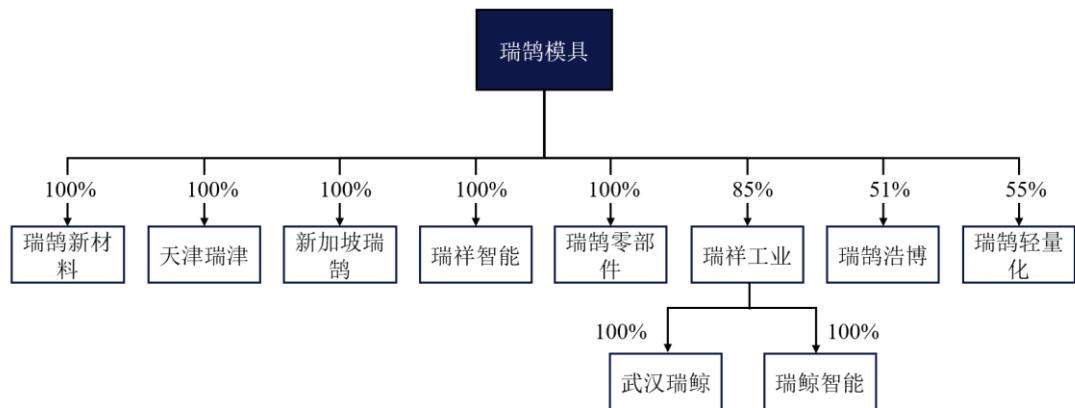
(一) 公司组织结构

公司组织结构如下所示：



(二) 重要权益投资情况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公司重要权益投资情况如下：



公司直接或间接控股企业的情况如下：

1、瑞鹄新材料

瑞鹄新材料的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芜湖瑞鹄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曾用名：芜湖瑞鹄检具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40200MA2NAK6GXX

住所/主要生产经营地	中国（安徽）自由贸易试验区芜湖片区银湖北路 22 号			
成立时间	2017 年 1 月 5 日			
法定代表人	柴震			
注册资本	1,000 万元			
实收资本	1,000 万元			
股东构成	瑞鹄模具持股 100%			
主营业务	检具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最近一年主要财务数据 据(已经容诚会计师事 务所审计)	总资产 (万元)	净资产 (万元)	营业收入 (万元)	净利润 (万元)
	3,026.19	2,546.04	1,307.99	204.12

2、天津瑞津

天津瑞津的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天津瑞津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20116MA7J3KBU3Y			
住所/主要生产经营地	天津自贸试验区（空港经济区）汇津广场 3 号楼 705			
成立时间	2022 年 3 月 14 日			
法定代表人	苏长生			
注册资本	2,000 万元			
实收资本	2,000 万元			
股东构成	瑞鹄模具持股 100%			
主营业务	模具设计与研发			
最近一年主要财务数据 据(已经容诚会计师事 务所审计)	总资产 (万元)	净资产 (万元)	营业收入 (万元)	净利润 (万元)
	2,235.90	1,748.58	2,181.39	-27.39

3、瑞祥智能

瑞祥智能的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芜湖瑞祥智能机器人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40207MAE9AU9H37			
住所/主要生产经营地	安徽省芜湖市经济技术开发区龙山街道银湖北路 10-16 号			
成立时间	2025 年 1 月 13 日			
法定代表人	庞先伟			
注册资本	2,000 万元			
实收资本	-			
股东构成	瑞鹄模具持股 100%			
主营业务	暂未开始实际经营			
最近一年主要财务数	不适用			

据	
---	--

4、新加坡瑞鹄

新加坡瑞鹄的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RAYHOO MOTOR DIES SINGAPORE PTE.LTD.			
注册号码	202431247K			
住所地址	1 NEIL ROAD #02-01 SINGAPORE (088804)			
成立时间	2024年8月1日			
注册资本	100万美元			
股东构成	瑞鹄模具持股 100%			
主营业务	暂未开始实际经营			
最近一年主要财务数据 (已经容诚会计师事 务所审计)	总资产 (万元)	净资产 (万元)	营业收入 (万元)	净利润 (万元)
	165.22	144.68	-	-70.76

5、瑞鹄零部件

瑞鹄零部件的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芜湖瑞鹄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40207MAEFDCF3XM
住所/主要生产经营地	安徽省芜湖市鸠江区二坝镇淬剑路 008 号
成立时间	2025年4月7日
法定代表人	庞先伟
注册资本	1,000 万元
实收资本	-
股东构成	瑞鹄模具持股 100%
主营业务	暂未开始实际经营
最近一年主要财务数 据	不适用

6、瑞祥工业

瑞祥工业的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安徽瑞祥工业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40200746797255R
住所/主要生产经营地	中国(安徽)自由贸易试验区芜湖片区银湖北路 10-16 号
成立时间	2003 年 4 月 16 日
法定代表人	庞先伟
注册资本	8,235 万元

实收资本	8,235 万元		
股东构成	瑞鹄模具持股 85%，安川电机（中国）有限公司持股 15%		
主营业务	焊装自动化生产线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最近一年主要财务数据 (已经容诚会计师事 务所审计)	总资产 (万元)	净资产 (万元)	营业收入 (万元)
	174,242.72	49,300.46	80,640.70
			净利润 (万元)
			18,131.51

7、瑞鹄浩博

瑞鹄浩博的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芜湖瑞鹄浩博模具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40207MA2NJHF90L		
住所/主要生产经营地	安徽省芜湖市鸠江区二坝镇淬剑路 008 号		
成立时间	2017 年 4 月 21 日		
法定代表人	林柯鑫		
注册资本	20,000 万元		
实收资本	20,000 万元		
股东构成	瑞鹄模具持股 51%、芜湖浩博科技有限公司持股 49%		
主营业务	模具研发、生产、维修、销售；汽车零部件制造		
最近一年主要财务数 据(已经容诚会计师事 务所审计)	总资产 (万元)	净资产 (万元)	营业收入 (万元)
	112,049.45	29,461.65	61,759.97
			净利润 (万元)
			4,641.58

8、武汉瑞鲸

武汉瑞鲸的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武汉瑞鲸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20100MA49RWNP88		
住所/主要生产经营地	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 17C1 地块东合中心 D 栋 18 层 3 室		
成立时间	2021 年 5 月 28 日		
法定代表人	庞先伟		
注册资本	2,000 万元		
实收资本	1,000 万元		
股东构成	瑞祥工业持股 100%		
主营业务	汽车冲压模具、焊装自动化生产线的研发		
最近一年主要财务数 据(已经容诚会计师事 务所审计)	总资产 (万元)	净资产 (万元)	营业收入 (万元)
	2,901.36	417.48	2,251.34
			净利润 (万元)
			400.47

9、瑞鲸智能

瑞鲸智能的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芜湖瑞鲸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40207MAG27UJ76C
住所/主要生产经营地	安徽省芜湖市鸠江区二坝镇新圩路与长安南路交叉口以北新能源汽车精密成形装备及轻量化制件项目 1#厂房（芜湖瑞鹄浩博模具有限公司厂房内）
成立时间	2025 年 10 月 28 日
法定代表人	刘泽军
注册资本	6,000 万元
实收资本	-
股东构成	瑞祥工业持股 100%
主营业务	研发并销售智能机器人系统集成与智能制造系统整体解决方案
最近一年主要财务数据	不适用

10、瑞鹄轻量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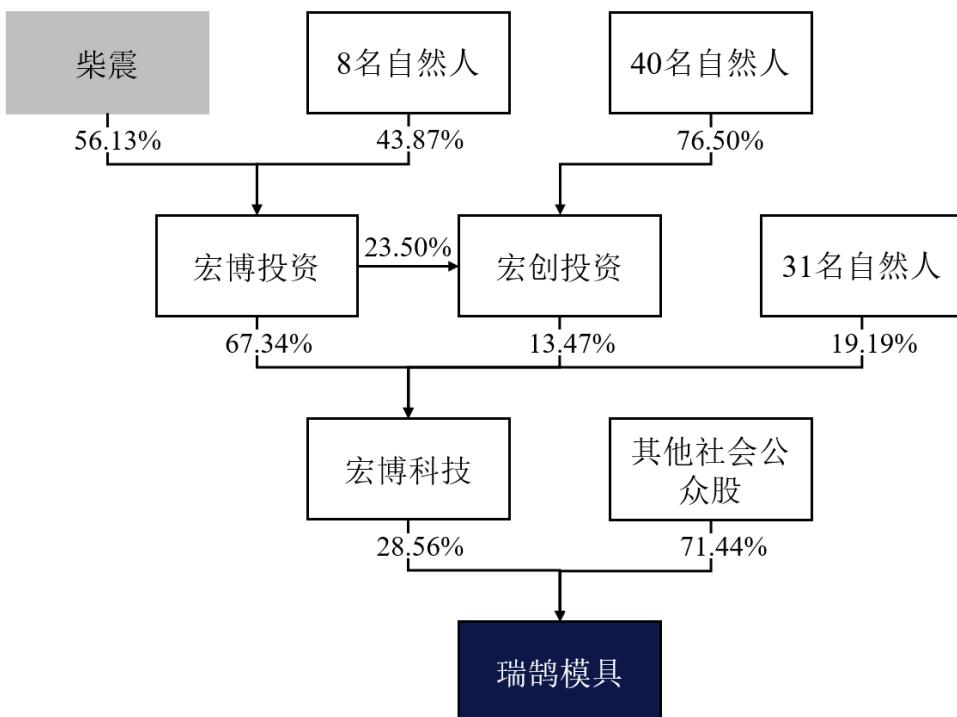
瑞鹄轻量化的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芜湖瑞鹄汽车轻量化技术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40207MA8NMJB04L			
住所/主要生产经营地	中国（安徽）自由贸易试验区芜湖片区长山路 19 号			
成立时间	2022 年 1 月 24 日			
法定代表人	柴震			
注册资本	20,000 万元			
实收资本	20,000 万元			
股东构成	瑞鹄模具持股 55%、奇瑞科技持股 35%，芜湖永达科技有限公司持股 10%			
主营业务	汽车铝合金精密压铸件的研发、生产、销售			
最近一年主要财务数据 (已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总资产 (万元)	净资产 (万元)	营业收入 (万元)	净利润 (万元)
	55,797.59	20,500.47	46,677.56	876.70

三、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股权控制关系

截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公司股权控制关系如下：



（二）基本情况

1、控股股东

截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宏博科技直接持有公司 5,977.91 万股股份，占公司股本总额的 28.56%，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芜湖宏博模具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402003945305568			
住所/主要生产经营地	安徽省芜湖市皖江江北新兴产业集中区（除托管区域外）二坝镇楚江大道 9 号芜湖智算经济产业园 A 区 8 号楼辅楼 422 室			
成立时间	2014 年 11 月 13 日			
法定代表人	柴震			
注册资本	9,355.50 万元			
实收资本	9,355.50 万元			
主营业务	汽车工装及零部件产业创业投资、股权投资等			
最近一年主要财务数据 (已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时间	总资产(万元)	净资产(万元)	净利润(万元)
	2024.12.31/ 2024 年度	42,743.39	23,295.17	2,934.17

2、实际控制人

柴震持有宏博投资 56.13% 股权，宏博投资持有宏博科技 67.34% 股权，持有宏创投资 23.50% 的财产份额并担任宏创投资普通合伙人及执行事务合伙人（柴

震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宏创投资持有宏博科技 13.47%的股权，即柴震可通过控制宏博投资、宏创投资、宏博科技，实现对瑞鹄模具的控制，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柴震先生，1968 年 12 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吉林大学，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安徽省模具行业协会副理事长。1990 年 5 月至 1997 年 3 月，任长春一汽车身厂工艺工程师；1997 年 3 月至 2005 年 9 月，历任奇瑞汽车工程师、车间主任、轿车一厂厂长、规划设计院院长助理；2005 年 9 月至 2006 年 12 月，任安徽福臻常务副总经理；2006 年 12 月至 2015 年 11 月，任瑞鹄有限总经理；2014 年 12 月至 2015 年 11 月任瑞鹄有限董事长；2015 年 11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长；2015 年 11 月至 2025 年 3 月，任公司总经理；2012 年 2 月至 2025 年 3 月，任安徽成飞集成瑞鹄汽车模具有限公司董事；2022 年 1 月至今，任芜湖瑞鹄汽车轻量化技术有限公司董事长；2014 年 10 月至今，任芜湖宏博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2014 年 11 月至今，任芜湖宏博模具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2016 年 6 月至今，任芜湖宏创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代表；2023 年 11 月至 2024 年 9 月，任芜湖达敖汽车智能底盘系统有限公司董事。

（三）持股 5%以上股东所持公司股份的质押、纠纷或潜在纠纷

截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所持股份不存在质押、纠纷或潜在纠纷。

（四）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的变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五）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截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实际控制人柴震通过宏博科技除控制发行人外，还控制 5 家企业。具体情况如下：

1、宏博投资

宏博投资为公司控股股东宏博科技之控股股东，其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芜湖宏博投资有限公司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4020039445475XL
成立时间	2014 年 10 月 30 日
注册资本	4,278.15 万元
实收资本	4,278.15 万元
住所/主要经营地	安徽省芜湖市皖江江北新兴产业集中区（除托管区域外）二坝镇楚江大道 9 号芜湖智算经济产业园 A 区 8 号楼辅楼 422 室
法定代表人	柴震
经营范围	汽车工装及零部件产业创业投资、股权投资（不含金融、保险、信托、证券、期货、基金等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宏创投资

宏创投资为公司员工持股平台，其基本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	芜湖宏创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40200MA2MX5CK41
成立时间	2016 年 6 月 27 日
认缴出资额	1,480 万元
实缴出资额	1,480 万元
住所/主要经营地	安徽省芜湖市皖江江北新兴产业集中区（除托管区域外）二坝镇楚江大道 9 号芜湖智算经济产业园 A 区 8 号楼辅楼 422 室
执行事务合伙人	芜湖宏博投资有限公司
经营范围	以自有资金对外投资，资产受托管理（以上均不含证券、保险、基金、金融业务，人才中介服务及其他限制项目）；投资咨询与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3、芜湖瑞鹄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	芜湖瑞鹄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40207MA8QAHMF95
成立时间	2023 年 4 月 11 日
注册资本	3,000 万元
实缴资本	2,100 万元
住所/主要经营地	安徽省芜湖市皖江江北新兴产业集中区（除托管区域外）二坝镇楚江大道 9 号芜湖智算经济产业园 A 区 8 号楼辅楼 423 室
股权结构	宏博科技持股 100%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输电、供电、受电电力设施的安装、维修和试验；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太阳能热发电产品销售；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制造；合同能源管理；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光伏设备及元器件制造；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机械电气设备制造；光伏发电设备租赁；电力电子元器件制造；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电气设备销售；太阳能热发电装备销售；智能输配电及控制设备销

	售；配电开关控制设备销售；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销售；电池销售；新兴能源技术研发；储能技术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工程技术服务（规划管理、勘察、设计、监理除外）（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	---

4、芜湖市鸠江区瑞鹄电力综合服务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	芜湖市鸠江区瑞鹄电力综合服务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40207MADMGXF70B
成立时间	2024年6月6日
注册资本	1,500万元
实缴资本	-
住所/主要经营地	安徽省芜湖市鸠江区经济开发区二坝园区二坝新圩路8号
股权结构	芜湖瑞鹄光伏科技有限公司持股100%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输电、供电、受电电力设施的安装、维修和试验；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太阳能热发电产品销售；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制造；合同能源管理；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光伏设备及元器件制造；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机械电气设备制造；光伏发电设备租赁；电力电子元器件制造；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电气设备销售；太阳能热发电装备销售；智能输配电及控制设备销售；配电开关控制设备销售；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销售；电池销售；新兴能源技术研发；储能技术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工程技术服务（规划管理、勘察、设计、监理除外）（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5、芜湖经济技术开发区瑞鹄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	芜湖经济技术开发区瑞鹄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40200MADLK6TY8K
成立时间	2024年6月6日
注册资本	1,500万元
实缴资本	-
住所/主要经营地	安徽省芜湖市经济技术开发区龙山街道长江路东侧、衡山路北侧8号
股权结构	芜湖瑞鹄光伏科技有限公司持股100%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储能技术服务；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热发电产品销售；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制造；合同能源管理；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光伏设备及元器件制造；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机械电气设备制造；光伏发电设备租赁；电力电子元器件制造；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电气设备销售；太阳能热发电装备销售；智能输配电及控制设备销售；配电开关控制设备销售；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销售；电池销售；新兴能源技术研发；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工程技术服务（规划

管理、勘察、设计、监理除外）（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许可项目：输电、供电、受电电力设施的安装、维修和试验；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四、承诺事项及履行情况

（一）报告期内发行人及相关人员作出的重要承诺及承诺的履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相关方涉及的重要承诺主要为2020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及2022年公开发行可转债时所作出，相关正在履行的承诺具体情况如下：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实际控制人 柴震	股份锁定承诺	1、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之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2、公司上市后6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或者上市后6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的发行价格，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6个月；如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上述发行价格作相应调整。3、在前述限售期满后，在本人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25%，并且在卖出后六个月内不再买入公司的股份，买入后六个月内不再卖出公司股份；离职后六个月内，不转让本人所持公司股份；申报离任六个月后的十二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公司股票数量占本人所持有公司股票总数的比例不超过50%。4、在股份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如本人确定依法减持公司股份的，将以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的发行价格进行减持。如自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至披露减持公告期间公司发生过派息、送股、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的，本人的减持价格应相应调整。	至承诺履行完毕	承诺内容1、2项已履行完毕，3、4项正常履行中
吴春生、庞先伟、罗海宝、何章勇、苏长生、王荣辉、傅威连、张威、张锋	股份锁定承诺	1、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之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2、在前述限售期满后，在本人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25%，并且在卖出后六个月内不再买入公司的股份，买入后六个月内不再卖出公司股份；离职后六个月内，不转让本人所持公司股份；申报离任六个月后的十二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公司股票数量占本人所持有公司股票总数的比例不超过50%。	至承诺履行完毕	承诺内容1项已履行完毕，2项正常履行中
吴春生、庞先伟、罗海宝、何章勇、苏长生、王荣辉	股份锁定承诺	1、公司上市后6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或者上市后6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的发行价格，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6个月；如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上述发行价格作相应调整。2、在股份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如本人确定依法减持公司股份的，将以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的发行价格进行减持。如自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至披露减持公告期间公司发生过派息、送股、公积金转增	至承诺履行完毕	承诺内容1项已履行完毕，2项正常履行中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的，本人的减持价格应相应调整。		
公司、实际控制人柴震、控股股东宏博科技	减少、避免关联交易的承诺	<p>1、不利用自身的控制地位及控制性影响谋求公司在业务合作等方面给予本单位/本人及本单位/本人控制的公司、企业或其他经营实体优于市场第三方的权利；</p> <p>2、不利用自身的控制地位及控制性影响谋求与公司达成交易的优先权利；</p> <p>3、不以与市场价格相比显失公允的条件与公司进行交易，亦不利用该类交易从事任何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p> <p>4、尽量减少与公司的关联交易，在进行确有必要且无法规避的关联交易时，保证按市场化原则和公允价格进行公平操作，并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等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等有关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规定履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同时，本单位将保证，在本单位控制公司期间，公司在对待将来可能产生的与本单位及本单位控制的公司、企业或其他经营实体的关联交易方面，将采取如下措施规范可能发生的关联交易：</p> <p>1、严格遵守《公司章程》《股东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及公司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等规定，履行关联交易决策、回避表决等公允决策程序，及时详细进行信息披露；</p> <p>2、依照市场经济原则、采取市场定价确定交易价格。</p>	长期有效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柴震、控股股东宏博科技、控股股东宏博科技之控股股东宏博投资	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p>1、本单位/本人及本单位/本人控制的公司、企业或其他经营实体（发行人及其控制的公司除外，下同）均未从事任何与发行人汽车冲压模具、检具及焊装自动化生产线的开发、设计、制造和销售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生产或类似业务；</p> <p>2、本单位/本人及本单位/本人控制的公司、企业或其他经营实体将不会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独资、控股）参与或进行任何与发行人汽车冲压模具、检具及焊装自动化生产线的开发、设计、制造和销售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生产或类似业务；</p> <p>3、本单位/本人及将来成立之本单位/本人控制的公司、企业或其他经营实体将不会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独资、控股）参与或进行与发行人汽车冲压模具、检具及焊装自动化生产线的开发、设计、制造和销售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生产或类似业务；</p> <p>4、本单位/本人及本单位/本人控制的公司、企业或其他经营实体从任何第三者获得的任何商业机会与发行人汽车冲压模具、检具及焊装自动化生产线的开发、设计、制造和销售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实质性竞争的，本单位/本人将立即通知发行人，并尽力将该等商业机会让与发行人；</p> <p>5、本单位/本人及本单位/本人控制的公司、企业或其他经营实体承诺将不向业务与发行人汽车冲压模具、检具及焊装自动化生产线的开发、设计、制造和销售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其他公司、企业、组织或个人提供技术信息、工艺流程、销售渠道等商业秘密；</p> <p>6、如上述承诺被证明为不真实或未被遵守，本单位/本人将向发行人赔偿一切直接和间接损失。</p>	长期有效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柴震	关于社保、住房公积金的承诺	发行人实际控制人柴震就公司缴纳社保及住房公积金事项承诺如下：若根据有权主管部门的要求或决定，公司及/或其控股子公司需要为员工补缴应缴未缴的社会保险及/或住房公积金，或因未足额缴纳社会保险及/或住房公积金需承担任何罚款或损失，其将足额补偿公司和/或其控股子公司因此发生的支出或所受损失，确保公司及/或其控股子公司不遭受任何损失。	长期有效	正在履行中

（二）本次发行相关的承诺事项

1、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承诺

为保障中小投资者利益，公司就本次发行对即期回报摊薄的影响进行了分析

并提出了具体的填补回报措施，公司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将忠实、勤勉地行相关职责，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对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执行承诺如下：

“（1）本人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2）本人承诺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3）本人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本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4）本人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5）未来公司如实施股权激励，本人承诺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6）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承诺，如违反本承诺或拒不履行本承诺给公司或股东造成损失的，同意根据法律、法规及证券监管机构的有关规定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7）自本承诺出具日至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2、关于公司持股 5%以上的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认购本次可转债及遵守短线交易相关规定的承诺

（1）持股 5%以上股东做出承诺如下：
“①若本公司在本次可转债发行首日（募集说明书公告日）前六个月内存在减持发行人股票情形，本公司承诺将不参与本次可转债发行认购，亦不会委托其他主体参与本次可转债发行认购；
②若本公司在本次可转债发行首日（募集说明书公告日）前六个月内不存在减持发行人股票情形，本公司将根据届时市场情况等决定是否参与本次可转债发行认购。若成功认购，本公司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可转换公

司债券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对短线交易的要求，自本次可转债发行首日（募集说明书公告日）至本次可转债发行完成后六个月内，本公司不减持所持发行人股票及本次发行的可转债；

③本公司自愿作出上述承诺并接受承诺约束。若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违规减持发行人股票或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本公司因违规减持发行人股票或可转债所得收益全部归发行人所有，并依法承担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

（2）公司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做出承诺如下：

“①若本人或本人近亲属（包括配偶、父母、子女，下同）在本次可转债发行首日（募集说明书公告日）前六个月存在减持发行人股票情形，本人承诺将不参与本次可转债的发行认购，亦保证本人近亲属不参与本次可转债的发行认购，也不会委托其他主体参与本次可转债的认购；

②若本人或本人近亲属在本次可转债发行首日（募集说明书公告日）前六个月不存在减持发行人股票情形，本人将根据届时市场情况等决定是否参与本次可转债的发行认购。若成功认购，本人保证本人及近亲属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可转换公司债券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对短线交易的要求，自本次可转债发行首日（募集说明书公告日）至本次可转债发行完成后六个月内，本人及本人近亲属不减持所持发行人股票及本次发行的可转债；

③本人自愿作出上述承诺并接受承诺约束。若本人及本人近亲属违反上述承诺违规减持发行人股票或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本人及本人近亲属因违规减持发行人股票或可转债所得收益全部归发行人所有，并依法承担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

（3）公司独立董事做出承诺如下：

“①本人或本人近亲属（指配偶、父母、子女，下同）承诺不参与本次可转债的发行认购，亦不会委托其他主体参加本次可转债的发行认购。

②本人自愿作出上述承诺并接受承诺约束。若本人及本人近亲属违反上述承诺，所得收益全部归发行人所有，并依法承担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

3、实际控制人关于房产租赁的承诺

就租赁未履行租赁合同登记备案手续事项，实际控制人柴震做出承诺如下：

“（1）若因未办理房屋租赁合同登记备案手续致使公司及子公司遭受任何损失的，本人承诺承担该等损失。

（2）若因上述出租厂房在现有租赁期限内无法继续承租该等房屋的，本人将积极协助发行人及子公司及时寻找替代厂房，确保发行人及子公司的生产经营持续稳定；若发行人及子公司因无法继续承租该等房屋导致生产经营中断的，本人将承担相应的损失。”

五、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一）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简介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设董事 9 名（含独立董事 3 名，职工代表董事 1 名）、高级管理人员 7 名。公司相关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设置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要求。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具体情况如下：

董事						
序号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1	柴震	董事长	男	56	2025/1/8	2028/1/7
2	舒晓雪	董事	男	44	2025/1/8	2028/1/7
3	杨本宏	董事	男	68	2025/1/8	2028/1/7
4	庞先伟	董事	男	49	2025/1/8	2028/1/7
5	吴春生	董事	男	57	2025/1/8	2028/1/7
6	李传林	职工代表董事	男	47	2025/7/21	2028/1/7
7	王洪俊	独立董事	男	55	2025/1/8	2028/1/7
8	张冬花	独立董事	女	53	2025/1/8	2028/1/7
9	刘芳端	独立董事	男	60	2025/1/8	2028/1/7

高级管理人员						
序号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1	庞先伟	总经理	男	49	2025/3/21	2028/1/7
2	苏长生	副总经理	男	48	2025/3/21	2028/1/7
3	吴春生	副总经理	男	57	2025/3/21	2028/1/7
4	何章勇	副总经理	男	46	2025/3/21	2028/1/7
5	张晋国	副总经理	男	42	2025/3/21	2028/1/7
6	程翔	财务总监	男	35	2025/3/21	2028/1/7
7	李江	董事会秘书	男	43	2025/3/21	2028/1/7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简历情况如下：

1、董事

柴震先生，简历参见本节“三、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之“（二）基本情况”。

舒晓雪先生，1980年11月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12年6月至2021年7月，就职于芜湖艾科汽车技术有限公司，历任财务总监、总经理、董事长；2018年1月至2023年1月，就职于芜湖奇瑞科技有限公司，历任战略投资部部长助理、战投中心总监；2021年8月至2024年9月，就职于芜湖瑞智联能科技有限公司，任执行副总；2023年3月至2024年1月，就职于安徽拙盾安全技术有限公司，任常务副总；2023年1月至今任芜湖奇瑞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2024年9月至今任芜湖奇瑞科技有限公司战略投资部总监；2019年6月至今任安徽瑞迪微电子有限公司董事长；2022年1月至今，任安徽泓毅汽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24年5月至今，任浙江摩珂达半导体有限公司董事。2025年1月至今，任瑞鹄模具董事。

杨本宏先生，1956年12月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2015年8月至2017年5月，任华泰汽车集团副总裁；2017年6月至2020年5月，任合肥德电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总经理；2022年1月至今，任瑞鹄模具董事。

庞先伟先生，1975年5月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工程师。2010年1月至2015年8月，历任成飞瑞鹄常务副总经理、总经理；2014年12月至2015年11月，任瑞鹄有限董事；2015年8月至今，历任瑞祥工业董事、董事长、总经理；2015年11月至今，任公司董事；2018年11月至2024年4月，任公司副总经理；2024年4月至2025年3月，任公司常务副总经理；2025年3月至今，任公司总经理；2021年5月至今，任武汉瑞鲸执行董事。

吴春生先生，1967年12月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会计师，高级经济师，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非执业会员。2010年7月至2024年12月，任大连嘉翔监事；2014年10月至今，任宏博投资董事；2014年11月至今，任宏博科技董事；2015年8月至2025年3月，任瑞祥工业董事；2015年10月至2025年3月，任成飞瑞鹄监事；2015年11月至2024年4月，任公司董事、常务副总经理、财务总监；2024年4月至2025年3月，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财务总监；2017年4月至今，任瑞鹄浩博董事；2018年6月至2021年3月30日，任富士瑞鹄董事；2022年1月至今，任芜湖瑞鹄汽车轻量化技术有限公司董事；2025年3月至今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李传林先生，1978年2月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中级会计师、注册会计师非执业会员、税务师、资产评估师。2014年2月至2022年9月，历任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芜湖分所高级审计员、项目经理、高级经理；2022年9月至今，任公司财务部副部长。

王洪俊先生，1970年1月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高级工程师。2010年7月至2024年3月任上汽大众汽车有限公司经理；2024年4月至今任大吉大（上海）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2025年1月至今，任瑞鹄模具独立董事。

张冬花女士，1972年1月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注册会计师。2018年1月至今，任安徽新中天会计师事务所副所长；2014年11月至2020年8月，任芜湖长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0年5月至今，任安徽众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5年1月至今，任瑞鹄模具独立董事。

刘芳端先生，1964年10月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4年5月至今，安徽兴皖律师事务所，主任；2012年10月至2017年11月，任马鞍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7年12月至2023年9月，任芜湖长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5年1月至今，任瑞鹄模具独立董事。

2、高级管理人员

庞伟先生，总经理，简历参见本节“十四、发行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基本情况”之“（一）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简介”之“1、公司董事”。

吴春生先生，副总经理，简历参见本节“十四、发行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基本情况”之“（一）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简介”之“1、公司董事”。

苏长生先生，副总经理，1976年8月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1997年7月至2007年9月，历任奇瑞汽车工艺员、车间主任、部长；2007年9月至2015年11月，任瑞鹄有限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

2011 年 1 月至 2017 年 2 月，任嘉瑞模具董事；2015 年 1 月至今，任宏博科技董事；2015 年 11 月至今，任瑞鹄模具副总经理；2017 年 4 月至今，任瑞鹄浩博董事；2022 年 3 月至今，任天津瑞津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

何章勇先生，副总经理，1978 年 7 月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助理工程师。2001 年 7 月至 2007 年 3 月，历任奇瑞汽车人事专员、副科长、轿车公司人力资源部负责人；2007 年 3 月至 2012 年 3 月，任芜湖奇瑞科技综合办公室主任、人力资源部部长；2012 年 3 月至 2015 年 11 月，任瑞鹄有限副总经理；2013 年 6 月至 2017 年 2 月，任安徽嘉瑞模具有限公司董事；2015 年 1 月至 2015 年 12 月，任芜湖宏博模具科技有限公司董事；2015 年 8 月至 2025 年 3 月，任瑞祥工业董事；2015 年 11 月至 2018 年 11 月，任瑞鹄模具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2018 年 11 月至 2025 年 3 月，任瑞鹄模具董事会秘书；2023 年 11 月至 2024 年 9 月，任达奥（芜湖）汽车制品有限公司董事。2025 年 3 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

张晋国先生，副总经理，1982 年 11 月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2013 年 1 月至 2021 年 10 月，任瑞鹄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长职务；2023 年 7 月至 2023 年 12 月，任达奥（芜湖）汽车制品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职务；2020 年 3 月至 2025 年 3 月，任瑞鹄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运营总监职务；2025 年 3 月至今，任瑞鹄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程翔先生，财务总监，1989 年 8 月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20 年任耐世特凌云驱动系统（芜湖）有限公司财务经理；2020 年 6 月至 2020 年 12 月，任芜湖奇瑞科技有限公司外派财务负责人；2021 年 1 月至 2021 年 7 月，任卧龙电气驱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长；2021 年 8 月至 2025 年 3 月，任瑞鹄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财务副部长、安徽瑞祥工业有限公司财务总监、瑞鹄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长；2025 年 3 月至今，任瑞鹄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

李江先生，董事会秘书，1981 年 4 月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8 年 3 月至 2017 年 12 月，任亚夏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审计部部长、财务部长；2018 年 1 月至 2020 年 5 月，任公司审计部部长；2020 年 5 月至 2025 年 3 月，任公司董事会办公室主任兼证券事务代表。2025 年 3 月至今，任公司

董事会秘书。

(二)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

2024 年度，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领取薪酬及享受的其他待遇和退休金计划情况如下：

姓名	当年度职务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注
柴震	董事长、总经理	193.86
庞先伟	董事、常务副总经理	218.40
吴春生	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157.53
罗海宝	董事、副总经理	132.88
杨本宏	董事	8.00
陈迎志	独立董事	8.00
王慧霞	独立董事	8.00
张大林	独立董事	8.00
戚士龙	董事	-
何章勇	董事会秘书	133.50
苏长生	副总经理	236.69
合计	-	1,104.86

注 1：以上薪酬包括税前工资和奖金；

注 2：在公司领取薪酬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依法为其办理了养老、失业、医疗、工伤、生育等保险和住房公积金，此外不存在其他特殊待遇和退休金计划。

注 3：戚士龙在公司的关联方领取薪酬。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情况

1、直接持有公司股份情况

截至 2025 年 9 月末，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

2、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情况

截至 2025 年 9 月末，公司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通过宏博投资间接持有公司股份，具体情况如下：

姓名	担任公司职务	持有宏博投资股权比例(%)	宏博投资持有公司股份比例
柴震	董事长	56.13	宏博投资持有宏博科技 67.34% 股权， 宏博投资控制的宏创投资持有宏博科技 13.47% 的股权，
吴春生	董事、副总经理	8.55	
庞先伟	董事、总经理	4.95	
苏长生	副总经理	5.38	

姓名	担任公司职务	持有宏博投资股权比例(%)	宏博投资持有公司股份比例
何章勇	副总经理	4.55	宏博科技直接持有公司 28.56% 股权

截至 2025 年 9 月末，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通过宏博科技间接持有公司股份，具体情况如下：

姓名	担任公司职务	持有宏博科技股权比例(%)	宏博科技持有公司股份比例
张晋国	副总经理	0.61	宏博科技直接持有公司 28.56% 股权

截至 2025 年 9 月末，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通过宏创投资间接持有公司股份，具体情况如下：

姓名	担任公司职务	持有宏创投资股权比例(%)	宏创投资持有公司股份比例
李江	董事会秘书	1.50	宏创投资持有宏博科技 13.47% 股权，宏博科技直接持有公司 28.56% 股权

除上述列示的情形，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其他直接或间接控制或持有发行人股份的情况。

(四)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兼职情况

截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包括子公司）外的其他企业的任职情况如下表：

任职人员姓名	在公司的职务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柴震	董事长	宏博模具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
		芜湖宏博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长
		芜湖宏创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代表
庞先伟	董事、总经理	安徽成飞集成瑞鹄汽车模具有限公司	董事
吴春生	董事、副总经理	芜湖宏博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宏博模具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刘芳端	独立董事	安徽青合青（芜湖）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
		安徽中电鑫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张冬花	独立董事	安徽新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副所长

任职人员姓名	在公司的职务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安徽众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王洪俊	独立董事	大吉大（上海）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总经理
舒晓雪	董事	芜湖威仕科材料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
		芜湖莫森泰克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浙江摩珂达半导体有限公司	董事
		安徽埃易泰克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张晋国	副总经理	杭州市拱墅区陌上之光文化创意工作室	经营者
		芜湖宏博模具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芜湖瑞鹄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芜湖市鸠江区瑞鹄电力综合服务有限公司	监事
		芜湖经济技术开发区瑞鹄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苏长生	副总经理	芜湖宏博模具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李江	董事会秘书	芜湖宏博模具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除上述人员外，公司其他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没有在其他关联企业中兼职。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等高级管理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公司财务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

（五）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1、董事变动情况

第二届董事会：2018年11月9日，公司召开的2018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柴震、李立忠、程锦、吴春生、庞先伟、罗海宝、柳玉起、陈迎志和王慧霞九人为董事，组成股份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其中，柳玉起、陈迎志和王慧霞为独立董事。2018年12月，原独立董事柳玉起因个人原因辞去独立董事职务。2018年12月29日，公司召开的2018年第八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张大林为独立董事。

第三届董事会：2022年1月14日，公司召开的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柴震、李立忠、杨本宏、吴春生、庞先伟、罗海宝、张大林、陈迎志和王慧霞九人为董事，组成股份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其中，张大林、陈迎志和王慧霞

为独立董事。2024年1月13日，公司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原董事李立忠因离任，选举戚士龙为董事。

第四届董事会：2025年1月8日，公司召开的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柴震、舒晓雪、杨本宏、吴春生、庞先伟、罗海宝、王洪俊、张冬花和刘芳端九人为董事，组成股份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其中，王洪俊、张冬花和刘芳端为独立董事。

2025年7月，因公司治理结构调整，董事罗海宝向董事会提交辞职报告，辞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职务。公司召开职工代表大会，选举李传林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

2、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第二届董事会决议：2018年11月9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作出决议，聘任柴震为总经理，吴春生为常务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苏长生、罗海宝、庞先伟为副总经理，王荣辉为总工程师，何章勇为董事会秘书。2022年4月8日，原总工程师王荣辉因工作调整需要，不再担任总工程师职务。

第三届董事会决议：2022年4月8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作出决议，聘任柴震为总经理，吴春生为常务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苏长生、罗海宝、庞先伟为副总经理，何章勇为董事会秘书。

根据公司经营及发展需要，2024年4月19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任命的议案》，聘任庞先伟任公司常务副总经理，吴春生任公司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本次变动仅调整上述人员的岗位，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未发生变动。

第四届董事会决议：2025年3月21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聘任庞先伟为公司总经理，吴春生、苏长生、何章勇、张晋国为公司副总经理，程翔为公司财务总监，李江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

（六）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激励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通过限制性股票、股票期权、员工持股计划等方式实施股权激励的情形。

六、公司所处行业基本情况

根据国家统计局公布的《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7），公司的汽车冲压模具及检具业务属于“C35 专用设备制造业”之“C3525 模具制造”；汽车自动化生产线业务属于“C35 专用设备制造业”之“C3599 其他专用设备制造”；汽车轻量化零部件业务属于“C36 汽车制造业”之“C3670 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

（一）行业监管体制和主要法规政策

1、行业主管部门及监管体制

（1）行政主管部门

国家发改委是公司所处行业的行政主管部门，负责制订产业政策，提出产业发展战略与规划，指导行业技术法规和行业标准的拟订，推动高技术发展，实施技术进步和产业现代化的宏观指导等。

国家工业和信息化部负责拟订并实施工业行业规划、产业政策和标准，监测工业行业日常运行，推动重大技术装备发展和自主创新等。

（2）行业协会

公司所处行业的自律性组织为中国模具工业协会、中国机械工业联合会和中国汽车工业协会。

中国模具工业协会是模具及其相关行业的企业、科研院所、大专院校、地方社会团体等单位自愿结成的全国性、行业性、非营利性社会组织，主要职责为掌握模具行业的现状，研究行业发展方向、战略和政策目标，提出行业政策建议，协助有关部门制定模具产品的技术标准，提高模具工业的标准化、专业化、信息化、商品化水平，组织技术经济信息交流网络，分析经济信息资料与提供信息服务，组织举办相关国内外展览会、交流会，交流推广模具新技术、新工艺、新材料及企业改革管理经验，培训技术和管理人才，推广新技术，开展对外经济技术交流与合作等。除中国模具工业协会外，全国模具标准化技术委员会负责行业相关标准制定工作。

中国机械工业联合会是由机械工业全国性协会、地区性协会、具有重要影响

的企事业单位、科研院所和大中专院校等自愿组成的综合性行业协会组织，主要职责为制定并监督执行行业的规范；为政府制定行业的发展规划、产业政策；协助管理本行业国家标准，负责本行业标准的组织修订与管理；开展行业统计调查工作；参与质量管理和监督工作；行业的科技成果鉴定等。

中国汽车工业协会为汽车零部件制造业的行业自律组织，主要负责产业调查研究、技术标准制订、行业技术与信息的搜集分析、提供信息咨询服务、行业自律、国际交流等。

2、行业主要法律法规和政策

公司所在行业的法规及政策主要包括：

发布时间	政策名称	颁布单位	相关内容
2024.6	《2024 年汽车标准化工作要点》	工业和信息化部	聚焦汽车产业链重点环节、关键技术攻关及重大科研项目需要，加强标准化与科技创新有效互动，开展汽车行业重大科研成果调研。面向新兴和未来产业，将智能网联汽车领域标准化领航项目试点经验进一步向新能源等领域拓展，适度超前开展颠覆性技术的标准化可行性评估。
2023.12	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 年本）	国家发改委	目录中鼓励类包括：大型模具、精密模具、多工位自动拉伸模具、非金属制品精密模具设计、制造等、汽车关键零部件、轻量化材料应用
2023.2	《智能检测装备产业发展行动计划（2023—2025 年）》	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发改委等	实施技术装备推广工程，加强技术试验验证和工程化攻关，促进智能检测装备技术熟化和性能迭代提升。开展创新产品应用示范及普及推广行动，推动智能检测装备在机械、汽车、航空航天、电子、钢铁、石化、纺织、医药等行业应用示范和规模化推广。
2022.11	进一步提高产品、工程和服务质量行动方案（2022-2025 年）	工业和信息化部等	加强基础共性技术研究，提升轴承、齿轮、紧固件、液气密件、液压件、泵阀、模具、传感器等核心基础零部件（元器件）可靠性、稳定性，延长使用寿命
2021.12	《“十四五”智能制造发展规划》	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发改委等	“十四五”及未来相当长一段时期，推进智能制造，要立足制造本质，紧扣智能特征，以工艺、装备为核心，以数据为基础，依托制造单元、车间、工厂、供应链等载体，构建虚实融合、知识驱动、动态优化、安全高效、绿色低碳的智能制造系统，推动制造业实现数字化转型、网络化协同、智能化变革。
2021.6	模具行业“十四五”发展纲要	中国模具工业协会	2020 年中国模具消费值达 3,000 亿元，为世界第一大模具消费国；模具出口额超过

发布时间	政策名称	颁布单位	相关内容
			80 亿美元，年均增长超过 5%，继续保持全球第一大模具出口国地位。未来 5 年，中国模具行业形成特色鲜明、产业完整、数字化、信息化水平制造水平极高的模具产业体系，产业综合竞争力进入世界模具先进行列。
2020.8	《2020 年上半年中国财政政策执行情况报告》	财政部	鼓励加大设备更新和技改投入，推动传统制造业优化升级，支持战略关键领域工程化攻坚、重点产业升级服务平台建设，引导资本、资源向战略关键领域聚焦，促进产业链向中高端迈进。
2019.8	《工业企业技术改造升级投资指南（2019 年版）》	工业和信息化部	提出了“十三五”时期模具行业投资的重点和方向：1、新能源汽车暨汽车轻量化制造技术所需的 700-1000Mp 高强钢板侧围冲压模具、1500Mp 以上超高强钢板中控道热成形模具、8-12mm 长玻纤含量 40% 以上增强塑料注塑模具、多料多色注塑模具、大型复杂轻金属结构件和功能部件压铸模具、高强度铝合金冲压成形模具；2、中小型电机铁芯、微型电机壳体、电子插接件等产品用高速多工位级进冲压模具。
2019.6	《鼓励外商投资产业目录（2019 年版）》	国家发改委、商务部	模具行业相关产品集中在鼓励类，包括：1) 金属制品模具（铜、铝、钛、锆的管、棒、型材挤压模具）设计、制造；2) 汽车车身外覆盖件冲压模具，汽车仪表板、保险杠等大型注塑模具，汽车及摩托车夹具、检具设计与制造；3) 精密模具（冲压模具精度高于 0.02 毫米、型腔模具精度高于 0.05 毫米）设计与制造；4) 非金属制品模具设计与制造。

（二）行业发展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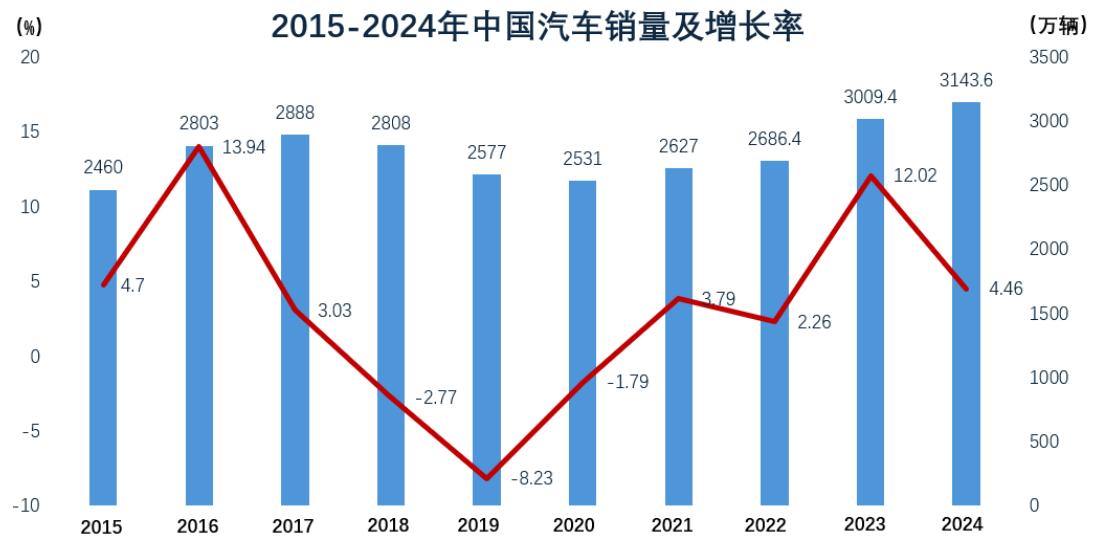
1、汽车整车制造专用设备行业

汽车整车制造的主要工艺程序有冲压工艺、焊装工艺、涂装工艺及总装工艺，行业统称为整车制造“四大工艺”。汽车整车制造专用装备是高端装备制造产业的重点应用领域，是汽车制造实现工业化与信息化融合的核心环节，是加快汽车制造业转型升级，提升生产效率，降低能源消耗，保障产品质量最终实现制造过程智能化的基础。由于汽车整车制造业一直以来都是制造业中自动化、信息化、数字化、智能化水平较高的行业，因此汽车整车制造专用装备反映了一个国家整个制造业的装备整体水平，同时发展汽车整车制造专用装备对其他制造业起着示范作用，对实现整个制造业的智能化具有重要意义。

汽车整车制造专用装备分类与公司涉及的业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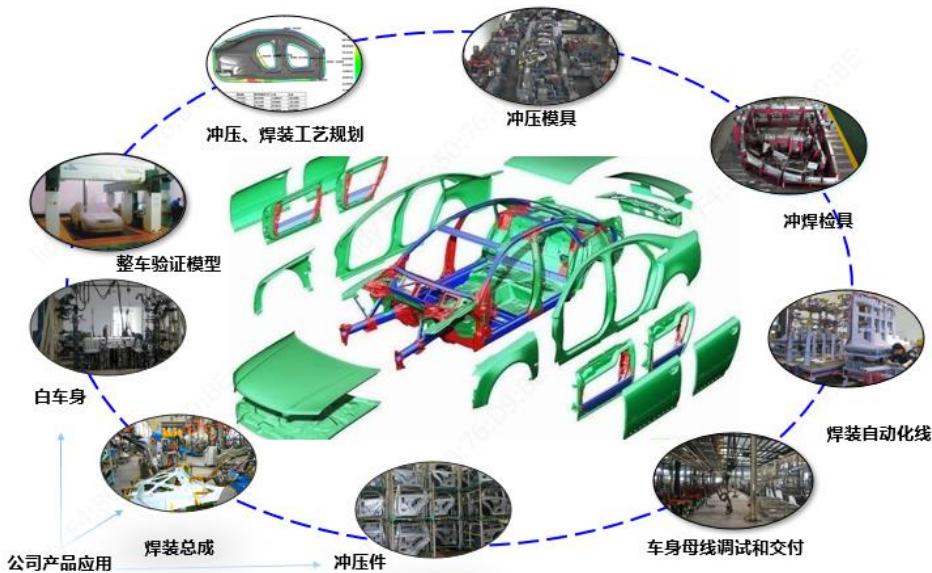


汽车的终端销量从一定程度上反映了汽车制造业的繁荣程度，根据中国汽车工业协会公布的数据，我国汽车销量从 2015 年的 2,460 万辆增长至 2024 年的 3,143.6 万辆，期间的年均复合增长率为 2.76%。近年来汽车销量整体水平保持平稳较快增长，反映了汽车消费能力旺盛、需求立体多元化、产品更新换代速度加快、在售车型数量不断增加等汽车行业发展的新趋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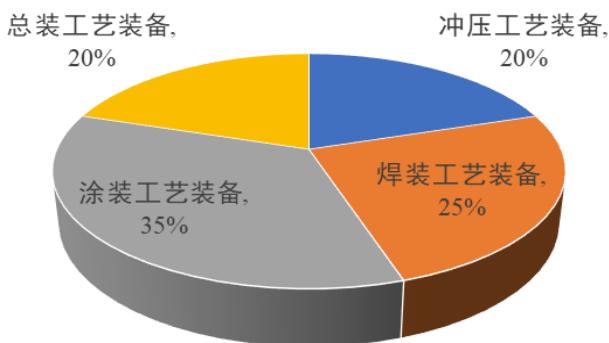
数据来源：中国汽车工业协会

公司产品主要涉及汽车白车身高端制造装备、智能制造技术及整体解决方案领域，产品包括汽车冲压模具及检具、焊装自动化生产线等。



根据机械工业第九设计研究院《未来十年我国汽车整车制造装备探析》中公布的数据，目前汽车整车制造装备所包含的冲压工艺装备、焊装工艺装备、涂装工艺装备及总装工艺装备四大工艺所占汽车整车制造装备投资比例分别为 20%、25%、35% 及 20%，公司业务对应的冲压工艺装备与焊装工艺装备合计占比 45%，是市场容量较大的细分领域。

汽车整车制造四大工艺设备器具投入占比情况



数据来源：机械工业第九设计研究院《未来十年我国汽车整车制造装备探析》

2、汽车冲压模具及检具行业

(1) 模具行业

模具是利用金属、非金属等材料经专门设备加工而成的基础工艺装备，主要用于高效批量生产，是用于大批量生产特定零部件或制件的成形工具，也是制造业中不可或缺的重要组成部分，被称为“工业之母”。由于模具成形具有高生产效率、高一致性、低耗能耗材以及精度和复杂程度较高等优点，因此被广泛的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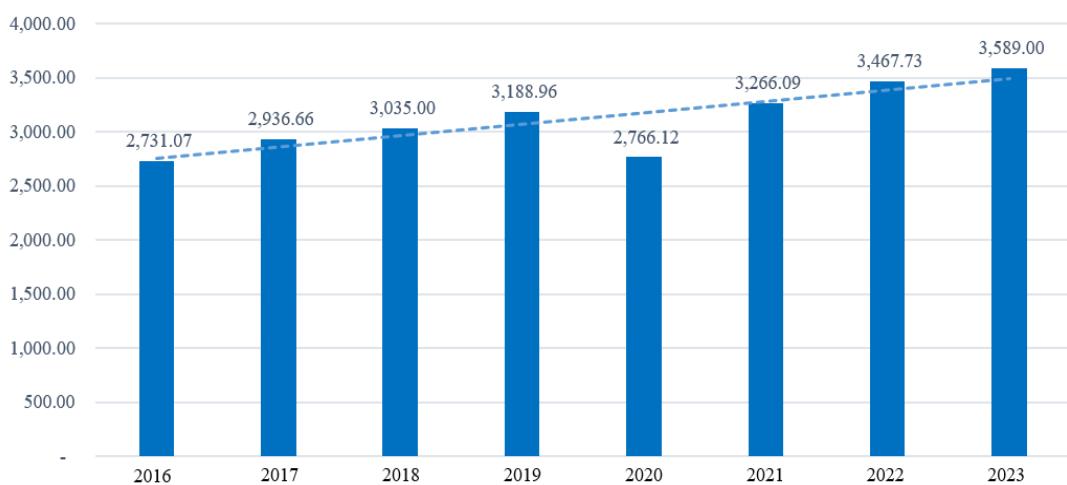
用于汽车、电子、信息、航空航天、轻工、军工、交通、建材、医疗、生物等行业，其中，汽车、家电等产品 90%以上的零部件由模具制造，而模具费用仅占这类整机销售价格的 1%左右，因此模具也被称为产品制造业的效益放大器。模具制造的产品已遍布生活、生产和公共场所的各个角落，涉及衣食住行等民生工程的现代制造业发展，很大程度上取决于模具工业的发展水平。

近年来，随着我国模具企业协同创新意识的增强和模具设计制造技术能力的提高，特别是产业链延伸范围的扩大，使得模具企业参与用户产品开发的市场环境改善，推动了骨干模具企业由提供模具产品向提供模具产品与成形技术服务的集成供应商角色转变，加快了我国模具设计制造价值链迈向中高端的步伐。

因此，模具制造水平不仅是衡量一个国家制造水平高低的重要指标，而且在很大程度上决定着该国产品的质量、效益和新产品开发能力。

伴随着我国制造业的发展和国际制造业的转移，模具制造业作为重要的基础工业，规模也随之扩大，近年来，我国模具制造业取得了长足的发展。据华经产业研究院数据显示，2023 年我国模具行业市场规模达到 3,589 亿元。受下游汽车轻量化进程的稳步推进和工程塑料等现代新型材料工业的不断发展，模具行业市场有望进一步扩张。

中国模具行业市场规模发展情况(单位：亿元)



数据来源：根据华经产业研究院、智研咨询数据整理

根据加工对象和模具成型加工工艺的不同，模具可以分为冲压模具、塑料模具、铸造模具、锻压模具、橡胶模具、粉末冶金模具、拉丝模具、无机材料成型模具等。目前制造业中应用最为广泛的是冲压模具、塑料模具、铸造模具是最主

要的三类模具，其主要特点、加工工艺及应用领域如下：

模具类型	冲压模具	塑料模具	铸造模具
模具品种	根据工艺性质可分为冲裁模、弯曲模具、拉伸模具；根据工序组合程度可分为单工序模、复合模、级进模、传递模；根据冲压时的温度情况可分为冷冲压模具、热冲压模具等	挤塑模具、注塑模具、热固性塑料注塑模具	根据铸型的材质分为砂型铸造模具和金属型铸造模具等；金属型铸造模具根据压力不同可分为重力铸造模具、低压铸造模具、高压铸造模具等
加工工艺	板材冲压成型工艺	塑料制品成型加工工艺，热固性和热塑性塑料	金属浇铸工艺和非铁金属材料压力铸造成型工艺
加工成品	金属冲压件	注塑件等	金属铸件
主要应用领域	汽车覆盖件、高强板、金属结构件等	汽车内饰件、医疗设备，家电产品等	汽车发动机、变速箱、轮毂、机床等零部件

(2) 汽车冲压模具行业

在冲压模具下游应用行业中，汽车制造业模具使用量较大，汽车生产中 90% 的零部件需要依靠模具成形，因此模具工业发展的快慢和技术水平的高低，直接影响着汽车工业的发展。在美国、德国、日本等汽车制造业发达国家，汽车模具行业产值占模具全行业产值的 40% 以上，目前我国与汽车相关的模具需求约占模具总需求的 1/3，仍处于上升阶段。

汽车冲压模具是汽车生产的重要工艺装备，其设计和制造时间约占汽车开发周期的 2/3，是汽车更新换代、产品开发的主要制约因素之一。汽车冲压模具尤其是覆盖件模具具有尺寸大、工作型面复杂、技术标准高等特点，属于技术密集型产品。根据《模具制造》期刊的数据，一般生产一款普通的轿车需要 1,000 至 1,500 套冲压模具，约占整车生产所需全部模具产值的 40% 左右。2023 年中国汽车模具市场规模为 1,134.5 亿元左右，同比上升 4.68%。



数据来源：华经产业研究院

(3) 汽车检具行业

汽车检具是一种用于检测汽车零部件产品特征是否符合设计标准的专用检测工具，为非标准定制化产品。汽车检具的应用贯穿于汽车制造的整个过程，能帮助企业及厂商实现量产标准化零件，提高汽车零部件的质量，完善汽车整体性能，降低汽车的开发成本。汽车检具作为第三方认证工具，能够提高汽车零部件企业以及整车厂商的加工精度以及生产效率，有效加强汽车零部件之间的协调性。

近年来，我国汽车工业发展迅速，尤其是我国自主汽车品牌的快速发展，给我国汽车检具行业带来了巨大的市场潜力，刺激我国汽车检具行业技术水平以及生产效率快速提高。随着自主研发和科技创新，我国汽车检具行业逐步开始由国外进口转到国内自主设计、生产和配套，国内本土检具企业的产品已逐渐被国内外各大知名汽车厂商及汽车零部件制造商广泛应用。

3、汽车焊装自动化生产线行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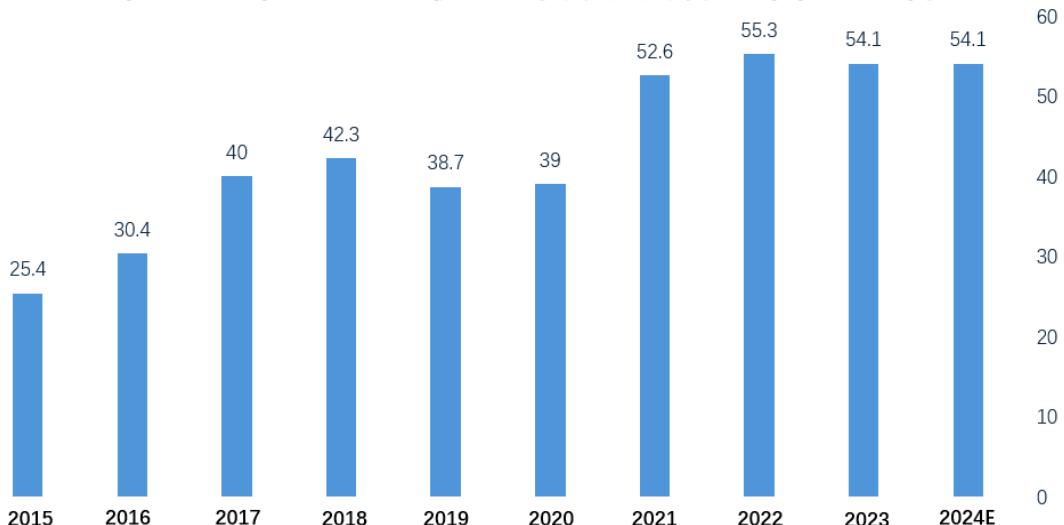
汽车焊装自动化生产线主要应用于汽车整车制造行业，在汽车整车制造厂商新建生产线时，焊装作为整车制造的必要工序环节，焊装自动化生产线的投资必不可少；在新款、改款车型推出时，从制造工艺上看，车身的换型往往带来焊接工艺的改变，要求智能化生产线的控制程序、硬件配置等也随之升级更新或加以改造，以适应新款或改款车型的生产。

我国汽车制造业正在经历以自动化、数字化、智能化为核心的新一轮产业升级，推动了汽车智能装备制造的快速发展。工业机器人作为汽车行业实施自动化生产线、智能工厂的重要基础装备之一，其在汽车车身智能焊装等核心汽车制造环节中的广泛应用，有助于提升汽车制造的自动化和智能化水平，提高生产效率和产品质量、保障安全生产。

（1）全球汽车智能制造业发展情况

工业机器人是打造自动化和智能化工厂的重要组成，具有高效率生产、降低成本和控制质量等特点。随着“智能制造”为核心国家战略的不断推进，工业机器人在各个行业的应用也逐步增加。汽车产业是工业机器人最重要的应用行业，汽车产业的发展既依赖于工业机器人的发展，同时又促进了工业机器人的发展。根据国际机器人联合会（以下简称“IFR”）的数据，2015-2023 年全球工业机器人安装量总体呈增长形式，2023 年安装量达到 54.1 万台。IFR 预计全球机器人市场增长趋势将持续保持，2024 年机器人新装机量将稳定在 54.1 万台，机器人市场将在 2025 年恢复增长速度，并在 2026 年和 2027 年持续增长。

2015年-2024年全球工业机器人安装量趋势（单位：万台）



数据来源：IFR

汽车制造业因巨大的市场规模和需求量，一直是工业机器人具体使用的“最大下游客户”。一方面，受到以中国为代表的新兴国家汽车工业的快速发展带动，全球汽车工业近年来持续稳定发展，汽车产量稳定增加，且汽车工业自动化水平逐渐提高；另一方面，受消费不断升级带动，消费者个性化需求愈发明显和汽车

产品更新换代越来越快的市场竞争环境影响，各类汽车品牌的更新换代和车型升级速度逐步加快，产品生命周期逐渐缩短，促使相关产品线更新、升级加快，且柔性制造技术要求不断进步，使得汽车产业工业机器人市场需求占比呈现逐年递增的态势。2023 年，汽车产业工业机器人全球安装量为 13.55 万台，占全球工业机器人总安装量的 25%。

（2）我国汽车智能制造业发展情况

随着《“十四五”规划纲要》的不断推进，我国制造业整体正逐步向着自动化、数字化、智能化方向转型升级。根据 IFR 的数据，2023 年中国工业机器人安装量达 27.63 万台，占比全球总安装量的 51%，继续保持全球市场规模最大的国家。2022 年以来，中国制造商在国内市场的份额大幅增长，2023 年达到 47%。在过去十年中，这一比例一直在 28% 左右波动。2023 年中国的工业机器人保有量约 180 万台，成为世界上第一个也是唯一拥有如此庞大工业机器人保有量的国家。预计 2024 年下半年中国工业机器人需求量将加速增长，到年底市场将更加稳定。从长远来看，中国制造业仍有很大的增长潜力，在 2027 年之前，年均增长率有望达到 5%-10%。

4、汽车轻量化零部件行业

公司在汽车轻量化零部件领域研究布局多年，是国内最早实现铝合金覆盖件模具量产应用，以及全铝车身焊接装备产业化的主流企业之一。通过多年的积累和布局，公司已形成了完整的汽车轻量化车身制造技术、成形装备和零部件产业化能力。

（1）汽车轻量化零部件行业现状

汽车轻量化是指通过材料轻量化（如高强度钢材料、铝或镁合金材料、碳纤维及高分子复合材料等）、结构轻量化（如结构优化设计、集成式零件、精准冗余设计等）、工艺轻量化（如激光焊接、热成形、先进连接技术等）等方式，在保证汽车的强度和安全性能的前提下，尽可能地降低汽车整备质量，从而保证汽车的动力性及续航里程，减少燃油或电能等动力消耗，有效减少汽车产业碳排放。不论传统的燃油车还是新能源汽车，均对汽车轻量化产生了快速增长的需求。汽车轻量化主要依托于汽车零部件的轻量化，其中新能源汽车车身、底盘零部件轻

量化是主要途径和载体。目前，下游整车企业越来越倾向于将资源和精力投入在整车框架的定义和开发上，而将局部的零部件总成项目交由零部件供应商主导，因而对零部件供应商在产品及技术解决方案能力方面提出了更高的要求。

（2）汽车冲焊零部件行业的发展概况

作为汽车零部件的重要组成，冲焊零部件在汽车上的应用非常广泛，汽车生产和制造工艺中有 60%-70% 的金属零部件都需冲压加工成型，平均每辆车上包含 1,500 余个冲焊零部件，包括车身结构加强件、汽车底盘件以及车身上的各种覆盖件等零部件。根据中国汽车工业协会公布的数据，我国汽车销量从 2015 年的 2,460 万辆增长至 2024 年的 3,143.6 万辆，期间的年均复合增长率为 2.76%。随着国内汽车消费能力旺盛、需求立体多元化、产品更新换代速度加快、在售车型数量不断增加，国内汽车冲焊零部件行业继续蓬勃发展。

（3）汽车压铸零部件行业的发展概况

铝合金具有密度低、比重较轻、塑性优良、强度高、耐腐蚀、耐氧化、抗拉力性强等特点，广泛应用于压力铸造工艺，已成为汽车轻量化的首选材料。在传统动力汽车领域，铝合金广泛应用于发动机、变速箱、散热器等零部件。在电动汽车领域，铝合金也广泛应用于电池包结构件、电池冷却板、电机壳体、减速器壳体等零部件。根据智研咨询相关研究，2022 年铝合金约占据汽车轻量化市场的 76.80%。据《中国汽车工业用铝量评估报告（2016-2030）》，预计 2025 年我国传统燃油汽车、纯电动汽车、混合动力汽车的单车用铝量将分别达到 179.8kg、226.8kg、238.3kg。根据国际铝协相关数据，2023 年全年国内单车平均铝合金用量仅为 119.7 千克/辆。此外，《节能与新能源汽车技术路线图 2.0》中提出我国到 2025、2030 年单车用铝量目标为 250 千克/辆和 350 千克/辆，随着我国汽车产业的发展以及汽车轻量化的推进，以铝合金为核心的汽车轻合金精密零部件行业迎来快速发展。

（三）行业竞争分析

1、行业竞争格局

（1）汽车冲压模具及检具行业竞争情况

从全球范围来看，技术领先的模具企业主要集中在欧美、日本等工业发达国家

家。这些国家拥有训练精良的技术研发人才和完善的技能培养体系，在理念、设计、工艺、技术、经验等方面具有明显的领先优势，已达到信息化生产管理和创新发展阶段，具体体现在模具使用寿命长、质量可靠性与稳定性好、制造精度和标准化程度高等方面。但在模具企业的营运上，发达国家又同时普遍面临人工成本较高和劳资关系的问题，因此模具厂商及相关产业有不断往发展中国家尤其是像我国这样有较好技术基础的国家转移的趋势，以降低劳工成本，贴近市场，增强周期、价格竞争力。

“十二五”以来，随着我国发展成为世界制造大国，我国的模具消费量持续增加，约占世界模具消费量的三分之一，连续五年保持世界第一大模具消费国的地位；“十四五”期间，我国模具生产量不断增长，2023 年模具产值超过 3,500 亿元人民币，支撑着中国每年超过 30 万亿元的制品成形，持续保持世界模具制造第一大国和模具出口世界排名前三的地位，我国模具行业经济运行“稳中有进”的基本面稳固。汽车冲压模具是汽车生产的重要工艺装备，是汽车更新换代、产品开发的主要制约因素之一。随着欧美发达国家国内汽车市场的逐渐饱和，主流车厂将生产产能逐渐向新兴市场转移，在过去十年中，中国为全球汽车制造行业发展最快的区域市场之一，经历的高速增长过程，与此同时，国内车身覆盖件模具制造行业随之实现了高速的发展和增长。

（2）汽车焊装自动化生产线行业竞争情况

目前国内汽车焊装自动化生产线市场呈现国际跨国企业和国内优秀厂商并存格局。国外厂商凭借在工业机器人产业链中的掌握机器人本体和关键部件的核心巨大优势，外加长期合作形成的稳固合作关系，牢牢占据我国汽车工业自动化领域的高端品牌市场。由于我国工业机器人起步较晚，工业机器人本体及关键零部件几乎被国外几大知名机器人厂商垄断，国内工业机器人企业在机器人本体和关键零部件方面还难以摆脱受制于人的局面。当前全球工业机器人生产厂商主要分布于日本和欧洲等工业发达国家，日本 FANUC、日本安川、德国 KUKA、瑞士 ABB 等四家国际工业机器人巨头在我国工业机器人应用市场份额遥遥领先。

近年来，随着我国汽车市场的繁荣，国内汽车制造自动化和智能装备企业的规模和技术实力逐步发展壮大，设计经验和项目管理能力得到不断提高，市场地位也逐步提升。凭借本土化的优势和低成本带来的价格竞争力，国内企业开始涉

足技术更为复杂、集成化程度更高领域。国内企业已逐步形成自己的技术特色，并与国内外主要汽车生产企业建立起了长期合作关系。随着内资企业加大研发力度，加强人才培养和经验积累，企业集成能力和创新能力将得到进一步提升，业务覆盖范围将进一步扩大。经过多年的发展，我国已经形成了一批具备较强技术实力、产品初具竞争力的焊装自动化生产线设计和制造企业。

（3）汽车轻量化零部件行业竞争情况

我国汽车轻量化零部件行业正处于开放竞争的环境中，各细分领域如冲压及焊接零部件、压铸零部件等均面临激烈的市场竞争。本土企业与外资企业之间、同时本土企业之间均存在激烈的角逐。在竞争加剧和淘汰加速的背景下，不同企业采取了多样化的竞争策略。外资企业通常通过本地化生产来降低成本，而本土企业则注重提升开发能力和技术水平，并借助低成本优势扩大规模。

目前，汽车轻量化技术相关领域的零部件企业正呈现出向头部企业集中的趋势。少数具有核心竞争力的企业占据了大部分中高端整车配套市场，而其他企业则因缺乏长期稳定的服务能力和抗风险能力，往往只能依靠低价竞争来争取市场份额。随着头部企业的产能和生产管理水平不断提升，这些企业有望进一步扩大市场份额，巩固其行业地位。

2、市场供求状况

汽车制造专用设备行业和汽车轻量化零部件行业的发展与下游汽车工业的市场供需关系、消费趋势及制造业转型升级等息息相关。我国汽车产业近年来的快速发展和市场消费差异化、多样化，以及智能制造和柔性化制造为本行业提供了巨大的需求机遇和难得的发展动力。

（1）汽车行业巨大的市场空间为行业发展奠定基础

汽车模具是完成汽车零部件成形、实现汽车量产化的关键装备。在汽车生产中 90%以上的零部件需要依靠模具成形，制造一辆普通轿车约需 1,000 至 1,500 套冲压模具；焊装自动化生产线则是车身成形的关键，焊接的好坏直接影响了总成件形状的稳定性、安全性以及车身的密封性。根据中国汽车工业协会统计数据，2024 年度中国汽车产量及销量分别为 3,128.2 万辆和 3,143.6 万辆，同比分别增长 3.7% 和 4.5%，产销量继续蝉联全球第一。

根据中国汽车工业协会统计数据显示，我国新能源汽车销量从 2015 年 33.1 万辆增长至 2024 年 1,286.6 万辆，年复合增长 50.18%，并且占 2024 年汽车总销量的比例达到 45.30%。经过我国长期以来对新能源汽车产业链的培养，上下游各个环节逐步成熟，不断丰富和多元的产品满足了市场需求，应用场景也在逐渐完善，这些因素使得新能源汽车越来越受到消费者的认可。同时，新能源汽车作为我国汽车强国战略的关键，长期向好的发展态势没有改变，在相关政策的扶持及产业链快速发展的影响下，我国新能源汽车的产销量预计将持续上升。

(2) 更新换代愈加频繁带来新的市场机遇

随着全球市场需求的不断变化，汽车生产厂商为保持原有品牌的影响力，会选择升级换代来吸引消费者，因此市场新车型投放频率越来越快，开发周期越来越短，其中全新车型开发周期已由原来的 4 年左右缩短到 1-3 年，改款车型由原来的 6-24 个月缩短至 4-15 个月。随着汽车改款及换代频率的加快，新车型的投放将不断增加，相应带动上游汽车制造专用设备行业的发展。

(3) 汽车智能制造及自动化水平提升促进行业发展

随着汽车产业的发展，汽车智能制造装备已从早期的简单机械设备逐步发展到现在的高度自动化和智能化，尤其在“工业 4.0”的带动下，汽车整车厂对汽车制造的自动化、数字化、智能化要求不断提高，投入持续加大，相应带动上游汽车制造专用设备行业尤其是焊装自动化生产线业务的快速发展。ABI Research 研究报告《汽车业的智能制造》指出，汽车产业已经成为采用转型的新技术最积极的部门，在整体自动化程度上，当其他的产业在他们的营运只有 20~30%采取自动化之时，汽车产业却达到接近 50%的水准。智能制造装备推动我国工业转型升级的基石，受到了政府的高度重视，未来，汽车制造领域的智能化及自动化水平将进一步提升，有助于上游自动化装备领域的快速发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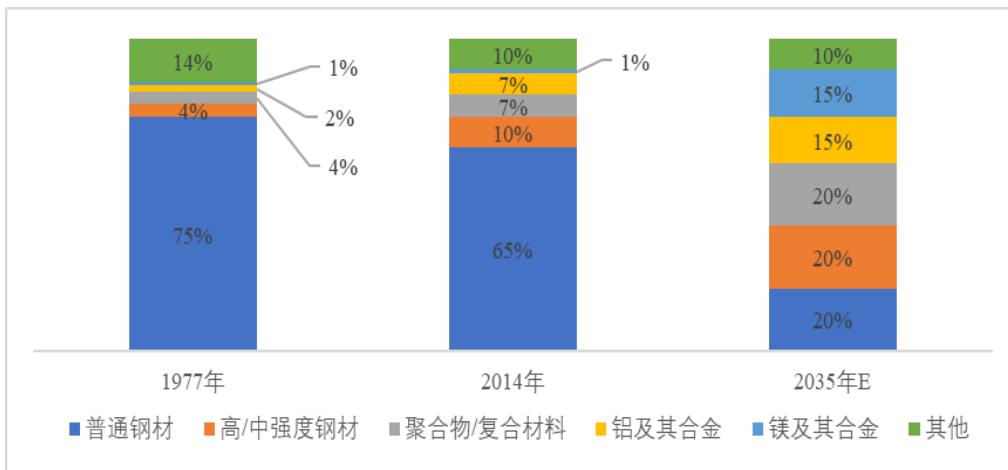
(4) 汽车轻量化技术持续发展促进产业升级

汽车轻量化技术一直以来都是汽车行业研究的重点领域，先进材料的使用能够在保证汽车安全与使用性能的同时降低车身重量，从而起到节约燃油的效果，因此轻量化材料的使用能够极大的提升汽车的能源使用效率。

汽车材料随着轻量化技术的进步而逐步改变，在过去的几十年中，汽车的主

要构成材料仍然以普通钢材为主，未来的发展方向是更多的其他轻质材料的应用比例将逐渐提升。根据通用汽车公布的数据，1977 年汽车制造中 75% 的材料为普通钢材，2014 年这一比例降低为 65%，但预计到 2035 年普通钢材的使用比例将降低到 20%，而高/中强度钢材、聚合物/复合材料、铝合金、镁合金等轻质材料的应用比例将提升，替代现有的采用普通钢材的部分。

1977、2014、2035 年汽车车身材料占比情况与预测



数据来源：通用汽车《Aluminum and Vehicle Lightweight Strategy》

根据高盛的研究报告《CARS 2025》中公布的数据，汽车轻量化的材料选择路径大致先后顺序为普通钢材、高强度钢材、铝材、铝合金、碳纤维增长塑料。从材料密度角度而言，普通钢材最高，碳纤维增强材料最低，而材料价格则是碳纤维增强材料最高，普通钢材最低，在汽车轻量化技术发展进程中，不仅需要考虑材料自身的减重效应，同时需要考虑材料的成本。铝材及铝合金价格虽然高于普通钢材及高强度钢，但密度优势非常明显，减重效果明显；而其密度优势不如碳纤维增强塑料，但其价格优势非常突出，综合减重效果与制造成本这两个因素，铝材及铝合金是目前最可行的轻量化材料方案。

3、公司市场地位

公司专注于汽车模具、检具及自动化生产线产品、汽车轻量化零部件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可为客户提供完整的汽车白车身高端制造装备、智能制造技术及整体解决方案、轻量化零部件供应的一站式配套服务。公司凭借强大的技术研发团队、先进的硬件与软件装备、稳定的产品质量、快速的市场响应能力等优势，获得下游客户的普遍认可与好评，在行业内具有较高的知名度和美誉度。公司是中

国模具工业协会授予的“中国汽车覆盖件模具重点骨干企业”及“优秀模具供应商”，建有经国家发改委、科技部等五部委联合认定的国家企业技术中心，国家发改委认定的国家地方联合工程研究中心，主要产品曾取得中国模具工业协会精模奖、中国机械工业科学技术奖一等奖、国家重点新产品、安徽省重点新产品、安徽省名牌产品等多个奖项及荣誉。

(1) 汽车冲压模具及检具

公司的主要产品为汽车冲压模具，主要被下游客户用于汽车车身覆盖件及高强度结构件的生产。凭借着产品竞争优势，公司被中国模具工业协会评为“中国重点骨干模具企业（汽车覆盖件模具）”和“优秀模具供应商”。公司检具业务定位为配套并促进模具及焊装自动化生产线产品的市场竞争力。

(2) 汽车焊装自动化生产线

早期，国外智能装备制造企业凭借其较强的综合设计能力、技术创新能力和出色的产品质量，一直处于行业高端市场的领先地位。近年来，国内的智能装备制造企业通过不断提高生产技术及工艺，产品质量已逐步接近国际先进水平，而且国内企业在成本、交期及服务等方面具备优势，原有的国外企业垄断格局已被打破。目前，国内汽车焊装设备市场份额较为分散，市场竞争充分，呈现出国内优秀企业与跨国知名企品牌并存的竞争格局。公司子公司瑞祥工业专注于汽车焊装自动化生产线领域，凭借先进的工艺设计及技术能力，瑞祥工业逐步积累项目经验，尤其近年发展速度较快，陆续与东风汽车、长城汽车、吉利汽车、长安汽车、奇瑞汽车等国内主流汽车整车制造厂商及理想、蔚来等造车新势力形成了良好的合作关系，在行业内享有一定的品牌知名度。

(3) 汽车轻量化零部件业务

汽车轻量化主要依托于汽车零部件的轻量化，其中新能源汽车车身、底盘零部件轻量化是主要途径和载体。《节能与新能源汽车技术路线图 2.0》提出 2025 年、2030 年和 2035 年，混合动力及新能源汽车占所有车型的比例将达到 50%、75% 和 100%，新能源汽车市场需求的持续增加也将进一步加速汽车轻量化的发展。截至 2024 年末，混合动力及新能源汽车占所有车型的比例已超过 50%。公司在汽车轻量化零部件领域研究布局多年，是国内最早实现铝合金覆盖件模具量

产应用，以及全铝车身焊接装备产业化的主流企业之一。通过多年的积累和布局，公司已形成了完整的汽车轻量化车身制造技术、成形装备和零部件产业化能力。新能源汽车一体压铸车身件于2023年开发成功并启动量产，截至2024年末已实现4款车型一体压铸车身件批量生产。

4、主要竞争对手

(1) 汽车冲压模具及检具

序号	名称	简要介绍
1	OGIHARA（日本株式会社荻原）	成立于1951年，是一家日本知名的汽车模具设计和制造商，涉及的业务包括冲压模具制造、车身冲压模具设计制造、车身测试夹具设计与制造、冲压加工、车身部分的制作等。
2	Allgaier Group（德国阿盖尔集团）	成立于1906年，是全球高端模具制造商，为德国及全球高端汽车制造商提供先进的车身覆盖件模具，其铝件模具技术可以追溯到90年前，下游客户涉及奥迪、宝马、奔驰、保时捷、宾利、大众、捷豹路虎等豪华品牌。
3	Hercules machine tool&die（海克力机床模具）	一家位于美国密歇根州的机床模具企业，致力于汽车大型模具研发、设计和制造，在汽车覆盖件模具、轻量化板件模具方面具有较强优势；主要客户为通用汽车、福特汽车，同时也为菲亚特克莱斯勒提供服务。
4	天津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002510.SZ）	从事汽车车身覆盖件模具及其配套产品的研发、设计、生产与销售，主要产品包括汽车车身覆盖件模具、汽车车身冲压件、检具及装焊夹具。下游客户包括通用、福特、奔驰、宝马、奥迪、特斯拉、一汽大众、上汽大众等。
5	一汽模具制造有限公司	主要产品包括汽车车身覆盖件模具、自动化焊装线、检具等汽车车身制造工艺装备及汽车车身冲压件、焊接总成等，为用户提供完整的匹配好的白车身工装产品。下游客户包括通用、克莱斯勒、大众、丰田、红旗、奇瑞等。
6	东风汽车模具有限公司	主导产品包括汽车冷冲模、检验夹具、汽车主模型、汽车零部件、模具标准件等，主要客户包括东风汽车、神龙汽车、东风本田、江铃、庆铃、四川丰田、上海大众、通用、奇瑞等。

注：资料来源于相关企业招股说明书、上市公司公告等公开信息。

(2) 汽车焊装自动化生产线

序号	名称	简要介绍
1	KUKA Aktiengesellschaft（库卡股份公司）	创立于1898年，是全球机器人技术以及设备与系统技术领域的领先供应商之一，为客户提供从机器人组件、机器人单元直至整套全自动设备的一站式服务。
2	ABB Group（ABB集团）	全球领先的工业机器人技术供应商，提供包括机器人本体，软件和外围设备在内的完整应用解决方案。模块化制造单元及服务。ABB机器人在全球53个国家、100多个地区开展业务，全球累计装机量30余万台，涉及广泛的行业和应用领域。
3	COMAU S.p.A.（柯马股份公司）	公司隶属于菲亚特克莱斯勒（FCA），是工业自动化领域的全球领先企业，完整的产品组合包括：为传统和电动汽车研究的连接、装配和机械加工解决方案，机器人生产系统，完整的机器人系列

		(包括协作和可穿戴机器人解决方案)，所提供的解决方案可满足汽车生产、重工业、铁路、可再生能源以及广泛的一般工业领域的需求。
4	江苏哈工智能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000584.SZ)	2017年5月收购了天津福臻工业装备有限公司，该公司主要从事汽车整车自动化焊接生产线相关设备的研发、设计、制造和销售，是智能自动化装备系统集成供应商，专业为汽车等行业客户提供智能化柔性生产线。
5	科大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300222.SZ)	2016年7月收购了上海冠致工业自动化有限公司，该公司专注于为客户提供工业生产智能化柔性生产线综合方案解决，其客户主要聚焦于国内一线汽车品牌厂商。
6	上海新时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002527.SZ)	2015年4月收购了上海晓奥享荣汽车工业装备有限公司控股权，该公司为汽车智能焊装生产线系统整体解决方案提供商，致力于为客户提供集工程管理、研发设计、生产制造、装配集成、安装调试、售后服务于一体的汽车智能焊装生产线系统整体解决方案，主要产品包括汽车智能焊装生产线等。

注：资料来源于上市公司公告等公开信息。

(3) 汽车轻量化零部件

序号	名称	简要介绍
1	宁波旭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603305.SH)	公司成立于2003年，主要从事精密铝合金汽车零部件和工业零部件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及为客户提供新能源轻量化解决方案。旭升集团设有压铸、锻造、挤压集成三大事业部，产品主要覆盖新能源汽车的电驱动系统、电控系统、电池系统、底盘悬挂系统及高性能车身系统等，是国内汽车精密铝合金零部件细分领域的龙头企业之一。
2	无锡威唐工业技术股份有限公司(300707.SZ)	公司的主营业务为汽车冲压模具和汽车冲焊零部件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主要包括汽车冲压模具及检具、汽车冲焊零部件两大业务板块。
3	爱柯迪股份有限公司(600933.SH)	公司成立于2003年，主营业务为汽车铝合金精密压铸件的研发、生产及销售。主要产品包括汽车雨刮系统、汽车传动系统、汽车转向系统、汽车发动机系统、汽车制动系统及其他系统等适应汽车轻量化、节能环保需求的铝合金精密压铸件等，在汽车铝合金精密压铸件领域处于国内领先地位。
4	Nemak (诺玛科)	诺玛科(Nemak)于1979年在墨西哥成立，公司是全球最大的发动机缸盖生产商之一，专注于汽车发动机铝制汽缸盖，缸体，底盘，车身以及电动汽车部件的生产。

注：资料来源于上市公司公告等公开信息。

(四) 行业进入壁垒

1、技术壁垒

汽车制造专用设备的零部件的生产涉及汽车制造工艺设计、机械制造、信息技术、自动化控制、材料成形等多学科多领域技术，属于技术密集型行业。其中，汽车冲压模具为单件定制产品，结构复杂，精度要求高，个性化需求明显，产品的上述特征要求生产企业具备较强的产品开发能力、技术创新水平以及覆盖整个

生产周期的质量保证能力，同时，随着下游企业对模具材料强度、使用寿命、制造精度、冲次效率、稳定性以及板件塑性变形特性、不等料厚、轻量化等技术要求的不断提高，技术更新换代不断加快，对企业的产品开发和制造能力要求更加严格；而焊装自动化生产线则需要根据客户对于自动化程度、智能化水平、新型材料及不等料厚连接工艺技术等技术要求，结合对设备应用环境的分析，选择性能合适的零部件，综合输送、定位、夹紧、焊接、检测等技术对系统进行集成，设计出符合客户需求的成套装备；汽车轻量化零部件的制造流程具有较高的技术复杂性，其核心工艺对加工精度提出了严苛的标准。这类产品生产过程涵盖前期研发阶段的方案设计到后期的精密成型与精加工，其中模具开发、特种铸造、精密锻压、型材挤压等关键工艺都依赖深厚的工艺经验储备。在汽车工业电动化转型背景下，随着车型更新周期不断缩短，主机厂对配套企业提出了更高要求，不仅需要具备协同开发实力，还需建立灵活响应机制以及持续的技术升级能力。这种产业变革客观上提升了配套体系的技术准入标准，特别是在联合研发效率、定制化生产能力和工艺改进速度等方面，构筑了较高的技术壁垒。上述特点使得新进入企业很难在短时间具备适应行业发展要求的技术水平。

2、品牌及客户壁垒

汽车制造专用设备行业和零部件行业产品均为非标定制产品，一旦确立无法更换、替代，具有较高的品牌壁垒。对于汽车模具、检具产品而言，其为非标产品，各汽车厂商对模具、检具技术特性和品质具有自己的技术标准体系而各不相同，汽车厂商一旦选定供应商，一般均具有长期合作的特征。此外，模具能否按期保质交付，对新车型开发进程有至关重要的影响，汽车厂商选择模具供应商时多持谨慎态度，一般会选择业内有品牌影响力的企业。对于焊装自动化生产线等产品而言，其下游汽车厂商一旦生产设备出现问题如停线等将导致巨大的经济损失，因此对于生产稳定性和可靠性的要求极高。具备较强规模、经验、技术能力的自动化装备供应商容易取得下游客户的认可，一旦建立合作关系后，在该客户后续的同类新增和改造项目中会建立先发优势，呈现较高的客户粘性。对于轻量化零部件等产品而言，在相关配套零部件进行批量生产前还需履行严格的产品质量先期策划和生产件批准程序，并经过反复的装车试验，该过程也需要耗费较长的时间，整车厂商更换的合格供应商的时间成本较高。

3、资金壁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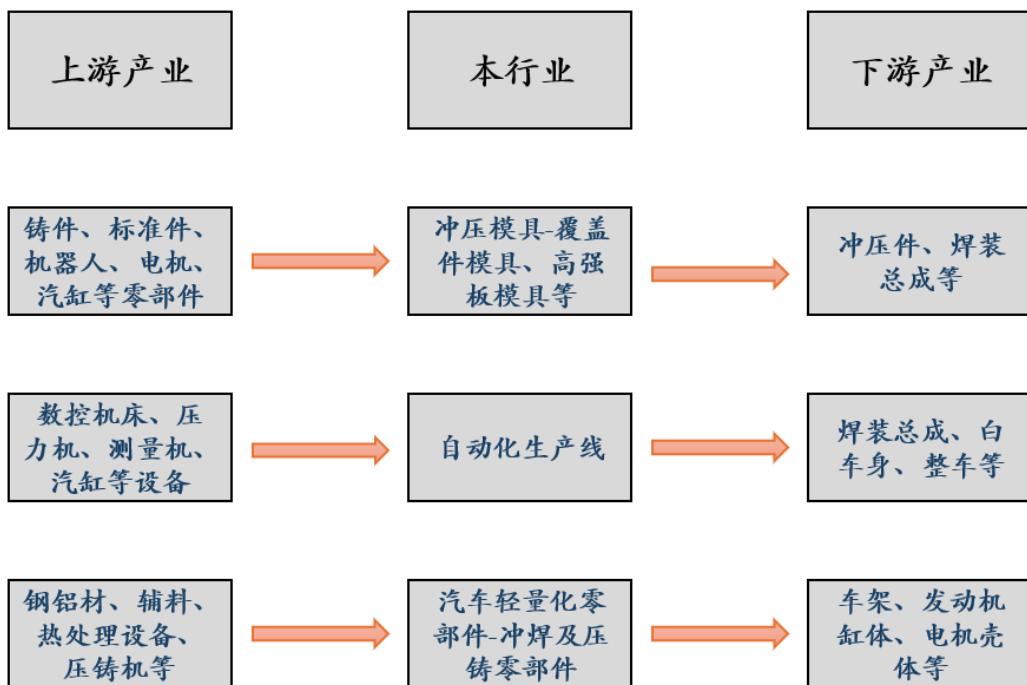
汽车制造专用设备行业具有固定投资较大、制造交付周期较长特性，属于资金密集型行业。首先，相关生产制造设备等固定资产投资规模较大，资金投入需求较高；其次，模具、检具、焊装自动化生产线等专用设备均为非标产品，制造商需要投入资金进行前期设计研发和核心部件采购，一般前期垫付资金较高；此外，产品生产包括设计、加工、组装、调试等环节，生产周期普遍较长且产品单价较高，对流动资金需求规模较大。随着行业竞争的加剧，企业在技术、设备、人才等方面的投入也越来越大，这些投入都要求进入该行业的企业具有较强的资金实力。

汽车零部件行业属于资金密集型行业，其市场化程度相对较高，行业竞争也较为激烈。为了满足整车厂商的及时供货要求，扩大生产规模，保证产品质量的稳定性等，零部件供应商需要加大厂房与设备投资，维持必要的原材料及产成品库存，因此，资金实力成为供应商的行业进入门槛之一；另外，由于全球汽车工业的客户规模较大，信用期限相对较长，零部件供应商如不具备一定的资金实力，将因不能承受资金压力而难以为继。

4、人才壁垒

汽车制造专用设备制造业和汽车零部件行业是一个涉及多学科的综合行业，产品结构复杂、精度要求高，需要大量高素质、高技能的跨领域复合型人才，研发设计人员以及技能型生产人员决定了企业的技术含量；同时大量具备专业知识与市场营销经验的人才决定了客户需求的挖掘深度和销售市场的开发广度。新进入行业的公司一般无法达到必要的人才储备以承接大型项目。

(五) 公司所处行业与上下游行业的关联性及其影响



公司所处行业的上游主要为铸件、钢材、铝材等金属材料、制造设备及配件、工业机器人等。上游行业大部分为充分竞争行业，生产企业和经销商众多，原材料供应充足。公司位于长三角地区，可以较为便捷、低成本获取金属材料及相关零部件产品。金属原材料方面，公司铸件等原料与铝材、钢材等金属材料价格存在一定相关性，受宏观经济及国际市场价格变化影响，价格随行就市，对生产成本构成一定的影响；工业机器人本体生产企业本身技术壁垒较高，但是目前市场供应较为充足，竞争较为充分；制造设备方面，行业所需的通用性加工设备基本实现了国内自主配套，但高端精密的数控加工中心等设备则仍以进口为主。

公司所处行业的下游主要为汽车制造业，全球汽车市场的景气程度及发展状况直接影响到公司所处行业的市场空间。汽车整车主机厂为提高自身的竞争力，不断加快新车型的研发、缩短上市时间。每一款新车型都需要相应的匹配模具及检具的投入；而每生产一款全新车型，通常需要更新整条焊装生产线；同时，每一款全新车型都需要定制配套的零部件。公司与下游行业的发展趋势紧密相关，新车型更新换代的速度影响着公司的业务量。汽车行业的持续稳定发展为公司业务的持续发展创造了良好条件。

（六）影响行业发展的有利和不利因素

1、有利因素

（1）产业政策大力支持

近年来，国家一系列产业政策为高端模具及机器人系统集成等相关产业的发展搭建了良好的政策环境。工信部等两部委 2016 年发布的《智能制造发展规划（2016-2020 年）》提出：将发展智能制造作为长期坚持的战略任务，目标到 2020 年，智能制造发展基础和支撑能力明显增强，传统制造业重点领域基本实现数字化制造，有条件、有基础的重点产业智能转型取得明显进展。相关政策文件对汽车冲压模具及焊装自动化生产线等汽车制造专用设备行业进行了鼓励和扶持。中国模具工业协会 2021 年 6 月发布的《模具行业“十四五”规划》提出：2020 年中国模具消费值达 3,000 亿元，为世界第一大模具消费国；模具出口额超过 80 亿美元，年均增长超过 5%，继续保持全球第一大模具出口国地位。未来 5 年，中国模具行业形成特色鲜明、产业完整、数字化、信息化水平制造水平极高的模具产业体系，产业综合竞争力进入世界模具先进行列。工信部等部委 2024 年发布的《2024 年汽车标准化工作要点》提出：聚焦汽车产业链重点环节、关键技术攻关及重大科研项目需要，加强标准化与科技创新有效互动，开展汽车行业重大科研成果调研。面向新兴和未来产业，将智能网联汽车领域标准化领航项目试点经验进一步向新能源等领域拓展，适度超前开展颠覆性技术的标准化可行性评估。

（2）市场需求巨大

汽车产业作为国民经济的支柱产业，对国民经济诸多部门起着促进和带动的作用。根据中国汽车工业协会统计数据，2024 年度中国汽车产量及销量分别为 3,128.2 万辆和 3,143.6 万辆，同比分别增长 3.7% 和 4.5%，产销量继续蝉联全球第一。

近年来，我国国民经济保持了较高的增长速度，人均国内生产总值从 2011 年的 3.51 万元增长到 2024 年的 9.57 万元，与此同时，各种亲民价格的汽车不断增多。国民收入的增长将带动消费结构的升级，汽车作为排浪式消费的带动作用依然存在，而家庭以便捷出行、自驾旅游为目的购车，将保证我国汽车市场的

产销量维持在较高的水平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安部的统计数据，全国千人汽车保有量达到 250 辆，但距离中等发达国家千人 400 辆的水平仍有较大的上升空间。我国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的落实和居民收入的持续稳定增长将对汽车行业的消费起到明显的拉动作用，而汽车行业的巨大市场对汽车冲压模具和汽车自动化生产线等上游细分行业规模的扩大提供了有力的保障。

(3) 汽车更新换代速度加快

汽车行业新车型的推出与原有车型的升级改款速度加快已成为我国汽车行业发展的主要特征。随着我国消费者对汽车品质要求的提高以及整体需求的多元化，我国乘用车市场已经进入多元化、个性化的发展阶段。汽车生产商为保持其竞争优势，适应市场消费需求，不断提升产品更新换代的速度，全新车型开发周期已由原来的 4 年左右缩短到 1-3 年，旧车改型周期已由原来的 6-24 个月缩短到 4-15 个月。汽车车型更新换代速度加快以及新车上市后的持续升级需求，也拓展了相关行业的发展空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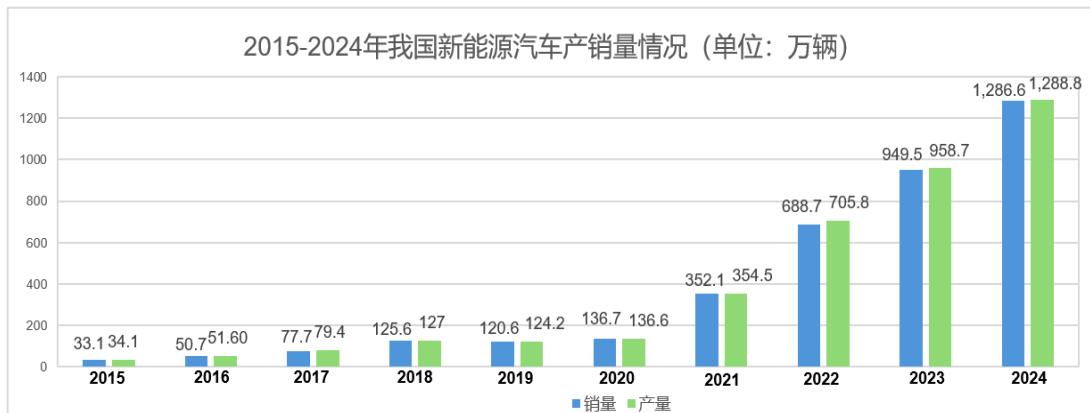
(4) 全球模具供应市场快速向中国迁移，带动汽车模具行业快速发展

随着全球经济的逐步复苏，以欧洲、北美、日本为首的发达国家的制造业回归和以印度、巴西为代表的发展中国家的制造业发展，对模具的需求将逐步增加。根据中国模具工业协会的数据，2010 年，我国模具出口额达 22 亿美元，首次超过进口额并实现贸易顺差，2024 年，模具出口额则达到 74.79 亿美元，我国模具行业在多年的出口过程中积累了丰富的经验和良好的信誉。在模具产品向大型、精密、复杂及集精密加工技术、计算机技术、智能控制和绿色制造为一体的新技术专用工艺装备的方向发展过程中，我国模具产业相比其他发展中国家具有较强的技术优势，同时，相比欧美等区域的厂商则拥有较强的性价比。近年来，模具产业制造重心呈现了向中国转移的趋势，为行业发展提供了良好的基础。

(5) 新能源汽车产销量保持高速增长

随着能源及环境双重危机日益严峻，包括美国、荷兰、挪威、德国、法国、英国、中国等全球主要经济体纷纷制定了各自的新能源汽车发展计划，部分国家甚至提出了禁止传统燃油汽车销售时间节点，全球汽车产业的新能源趋势不可逆转。全球新能源汽车产业已经由以特斯拉为首的少数参与者升级为包括奔驰、宝

马、福特、丰田、通用等全球汽车巨头争相布局，全球汽车的新能源发展趋势不可逆转。



资料来源：中国汽车工业协会

根据中国汽车工业协会统计，我国新能源汽车产销量近年来均保持持续增长，我国新能源汽车的销量从 2015 年的 25.40 万辆增长到了 2024 年的 1,286.60 万辆，期间年均复合增长率为 50.18%；我国新能源汽车的产量从 2015 年的 34.10 万辆增长到了 2024 年的 1,288.80 万辆，期间年均复合增长率为 49.72%。同时根据国务院发布的《新能源汽车产业发展规划（2021-2035 年）》中公布的数据，到 2025 年，我国新能源汽车市场竞争力明显增强，动力电池、驱动电机、车用操作系统等关键技术取得重大突破，安全水平全面提升。预计未来几年新能源汽车产销量仍然将保持高速增长。

（6）汽车轻量化趋势有助于汽车模具行业领先企业扩大竞争优势

巨大的汽车保有量和每年的汽车增幅使得我国石油进口依赖度不断攀升，大中城市空气质量问题日益突出，传统汽车的节能减排也越来越受到政府和社会的关注和重视。国务院发布的《新能源汽车产业发展规划（2021-2035 年）》中明确要求“突破整车智能能量管理控制、轻量化、低摩阻等共性节能技术，提升电池管理、充电连接、结构设计等安全技术水平，提高新能源汽车整车综合性能、纯电动乘用车新车平均电耗降至 12.0 千瓦时/百公里”。汽车重量每减少 100KG，其续航里程可提升 10%-11%，同时还可降低 20% 的电池成本和日常损耗成本，汽车轻量化将成为提高新能源汽车整车综合性能最直接的解决方案。

汽车轻量化的发展趋势大幅度增加了市场对铝材等轻型材质模具的需求量，同时，考虑安全性、抗冲击性能的持续高要求，超高强度板的应用有较大幅度的

提升，超高强度钢板、铝合金等轻量化材料的加工难度更大，对模具生产企业的技术水平有更高的要求。新的模具通常在加工精度、使用寿命等方面会有更高的标准，有助于行业技术水平的提升和行业领先企业市场份额的扩大。

2、不利因素

(1) 人才培养周期较长，专业人才不够充足

汽车制造专用设备行业是技术密集型产业，对技术、生产和管理人员的要求都很高。培养一个合格的模具钳工技工至少需要经过 2-3 年的实践操作，技师需要 8-10 年甚至更长时间的系统训练和实践积累；要成为一个优秀的模具工程师也需要 5-8 年的专业培养和经验积累，人才培养周期较长。而随着时代的进步和行业技术的快速发展，掌握并且熟练运用新技术的人才异常短缺，熟悉企业生产管理的人才亦非常紧缺，一定程度上制约了行业的快速发展。

(2) 制造交付周期较长，营运资金要求较高

汽车制造专用设备属于资金密集型行业，由于项目前期采购核心零部件投入成本较多，且项目执行存在一定周期，因此对营运资金要求较高。部分资金实力单薄、融资渠道单一的制造商受资金成本的限制，无法快速扩大生产能力。如若资金需求不能得到改善，制造商对技术研发的投入、生产规模的扩大和承接大额订单的能力均会受到限制，进而制约企业的发展。

(3) 劳动力成本上升，考验企业精细化管理能力

近年来我国劳动力成本不断升高，直接增加了汽车零部件企业的用工成本，压缩了企业的利润空间，给汽车零部件企业的发展带来了一定的不利影响。汽车零部件行业在加快自动化建设、提升制程管控能力的同时，亦需加强企业经营的精细化管理，提升自身盈利能力。

(七) 公司竞争优势

1、技术优势

拥有先进的技术平台。公司始终重视自主研发创新能力，目前建有经国家发改委、科技部等五部委联合认定的国家企业技术中心，并建有国家地方联合工程研究中心、安徽省工程研究中心、安徽省工业设计中心和安徽省企业研发中心，

专业从事围绕汽车车身高端装备、智能制造等关键共性技术的研发，从而使公司实现了 CAD/CAE/CAM 一体化和模具设计及制造的三维化、集成化和自动化；并通过 PDM、MES、NC 系统的逐渐应用，实现了公司的技术和管理的信息化。

拥有稳定且自主研发创新能力突出的技术团队。汽车模具行业是一个涉及多学科的综合行业，产品结构复杂、精度要求高，需要大量高素质、高技能的跨领域复合型人才，研发设计人员以及技术性生产人员决定了企业的产品技术含量，公司技术研发人员占比较高，且公司的核心技术人员较为稳定。人才储备保证了公司承接大型项目的能力，也保证了产品品质及交货期，为客户提供从设计、研发、生产至售后全流程满意的服务。

拥有丰富的技术积累。公司经过多年的发展沉淀，围绕汽车白车身制造领域完成了轻量化车身成形装备、轻量化车身冲焊成套装备、智能制造及机器人系统集成三大产业布局。公司已累计为全球 100 余款车型开发出车身材料成形装备和 30 余条车身焊装自动化生产线，完成的典型案例包括广汽菲亚特克莱斯勒 JEEP 某车型车身覆盖件模具、印度福特某车型车身覆盖件模具、北美福特某车型车身覆盖件模具、捷豹路虎某车型铝合金车身冲压模具及焊装自动化生产线等，丰富的项目积累及数据库积淀为公司未来项目的参数优化、智能化快速产品设计、工艺设计、结构设计、成型分析及系统集成等多方面打下了良好的基础。

技术成果转化效果显著。公司及子公司承担并实施了国家级火炬计划项目 3 项、安徽省科技重大专项项目 1 项，主要产品曾获得中国机械工业科学技术奖一等奖、中国模具工业协会精模奖、国家重点新产品、安徽省重点新产品、安徽省名牌产品等多个奖项及荣誉。公司还主持制定《汽车外覆盖件翻边整形模》《汽车外覆盖件拉延模》《汽车外覆盖件修边冲孔模》三项行业标准。公司已经开发出“汽车模具三维实体 CAD/CAE/CAM 集成一体化技术”和“汽车模具智能型快速设计和高速加工集成系统”等设计制造核心技术，并通过省级科技成果鉴定，综合技术水平达到国内领先水平。

2、品牌优势及客户资源优势

公司成立十几年以来，凭借精致的质量、高效的研发和良好的服务优势获得了国内外客户的广泛信赖。公司拥有完善的项目管理体系和客户服务体系，能够

在产品服务的全流程贴身为客户服务，尤其交付和售后环节的服务认可度比较高，取得了客户的好评及信赖。公司客户目前公司已经与遍布全球的汽车制造企业建立了业务合作关系，其中包括劳斯莱斯、沃尔沃欧洲、捷豹路虎、奥迪、奔驰、林肯等豪华品牌，北美某全球知名新能源品牌、福特、大众、本田、马自达、雷诺、通用、现代等全球主流品牌，蔚来、理想、小鹏、小米汽车、上汽集团、一汽集团、东风集团、广汽集团、长城汽车、吉利汽车、奇瑞汽车等国产自主一线品牌。

公司还被中国模具工业协会评为“中国汽车覆盖件模具重点骨干企业”及“优秀模具供应商”，凭借严格的质量控制、持续的研发投入和有效的品牌建设，在行业内建立了较高的品牌知名度。

3、团队优势

公司董事长柴震从事汽车制造专用设备行业 30 余年，在发行人及其前身工作近 19 年；以其为代表的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团队一直专注于汽车冲压模具行业的管理工作，且管理团队自公司成立至今保持很高的稳定性。公司的管理团队经过十多年的经营，在行业内积累了丰富的技术、管理经验，对下游行业客户的产品需求有较为深刻的理解，掌握行业最新发展趋势和动态，对市场趋势有较强的预判能力，有利于公司长期健康稳定发展。

同时，公司自成立以来，十分重视骨干团队的建设。公司通过长期培养、引进以及交流合作等方式，建立了较为完善的人才梯队，打造出了国内汽车冲压模具、检具及焊装自动化生产线领域一流的研发技术团队。

公司建立了对管理层和骨干员工的长效激励机制，实现管理层和骨干员工持有公司股份，通过股权激励将个人利益与公司利益紧密结合，对核心团队稳定起到了积极作用。公司先进、稳定的技术管理团队是公司持续进行技术创新、产品升级和市场扩张的重要基础。

4、“一体化配套服务”优势

公司业务涉及汽车白车身制造工艺规划设计，车身冲压模具及焊装自动化产线和智能物流等制造装备的开发、设计及制造，以及车身轻量化零部件开发及配套供应等。公司依托于汽车冲压模具业务及其在行业中的客户、技术等资源及优

势，致力于汽车冲压模具及检具、焊装自动化生产线及机器人系统集成和移动机器人、汽车轻量化零部件的研发、设计及制造，为客户开发提供完整的汽车白车身高端制造装备、智能制造技术及整体解决方案、轻量化零部件供应的一站式配套服务。

（八）公司竞争劣势

1、资产负债率较高

公司在经营发展过程中，主要依靠经营积累和银行融资贷款解决业务发展带来的资金需求，融资渠道较为单一，资产负债率较高。汽车制造专用设备属于技术密集型和资金密集型领域，固定资产投资规模大，公司亟需顺应下游汽车行业的发展趋势进行技术升级，并进一步提高工艺水平、优化产品结构、扩大生产能力，而由此将为公司带来较大的资金需求压力。目前公司的融资渠道难以满足快速增加的资金需求，限制了公司进一步扩大规模和长远发展。

2、现有产能不足

随着新能源汽车市场近年来的快速发展，下游行业对轻量化零部件的需求量不断增加，公司在手订单持续增多、生产规模持续扩大。截至 2024 年末，公司已投产和在建轻量化零部件产能仅能满足公司已量产车型 2025 年订单需求；公司已承接未量产和拟承接车型订单，在 2026 年及以后存在产能缺口，需新建产能予以保障，对公司持续增长造成了一定阻碍。

七、公司主要业务的具体情况

（一）公司主要业务概述

公司的主营业务为汽车制造装备业务和汽车轻量化零部件业务相关产品的开发、设计、制造和销售。汽车制造装备业务主要产品有冲压模具（覆盖件模具、高强板模具）及检具、焊装自动化生产线及智能专机和 AGV 移动机器人等；汽车轻量化零部件业务主要产品有汽车冲焊零部件（高强度板及铝合金板材冲焊件）、铝合金精密铸造零部件（铝合金一体化压铸车身结构件、铝合金精密成形铸造动总件）等，为国内少数能够同时为客户提供完整的汽车白车身高端制造装备、智能制造技术及整体解决方案、轻量化零部件供应的企业之一。

车身（白车身）是整个汽车零部件装配的载体，车身的质量、重量直接决定汽车安全、舒适、美观、节能等指标，车身制造水平的高低是体现一个国家汽车工业水平的重要标志之一。公司主要产品汽车冲压模具及检具、焊装自动化生产线及智能专机和 AGV 移动机器人、汽车冲焊零部件、铝合金精密铸造零部件均围绕着汽车白车身高端制造装备、智能制造技术及整体解决方案、轻量化零部件供应展开，是对新型材料、机械制造、成形控制、信息技术、机器人集成开发等多学科、跨领域的集成和综合运用。

公司是国家火炬计划重点高新技术企业，建有国家发改委、科技部等五部委联合认定的国家企业技术中心，国家发改委认定的国家地方联合工程研究中心，并建有安徽省工程研究中心、安徽省工业设计中心和安徽省企业研发中心，主持制定《汽车外覆盖件翻边整形模》《汽车外覆盖件拉延模》《汽车外覆盖件修边冲孔模》三项行业标准，参与制定《冷作模具钢等离子渗氮和后续 PVD 硬质涂层的方法和要求》一项国际标准。公司及子公司承担并实施了国家级火炬计划项目 3 项、安徽省科技重大专项项目 1 项，主要产品曾获得中国机械工业科学技术奖一等奖、中国模具工业协会精模奖、国家重点新产品、安徽省重点新产品、安徽省名牌产品等多个奖项及荣誉；同时被中国模具工业协会评为“中国汽车覆盖件模具重点骨干企业”及“优秀模具供应商”。

“基于数据挖掘的轻量化材料复杂曲面成形控制技术及应用”获得 2020 年度安徽省科技进步三等奖；公司顺利通过了 AAA 两化融合管理体系的认定；通过自主研发设计制造的 Pegasus 项目左右侧围外板、前盖内外板模具和 U725 项目自制件模具 A 包两个产品获批安徽省“首台套重大技术装备”；自动化线业务方面针对整车开发平台化、柔性化共线生产的发展趋势，在工业机器人运行仿真和离线编程示教技术、机器人柔性总拼技术等关键技术上加大投入并取得明显成效，先后获得安徽省“专精特新冠军企业”荣誉称号，自主研发设计制造的 SY55-155 下车架焊接线和大连分公司焊装 T19 系列两个产品获批安徽省“首台套重大技术装备”。

公司凭借着强大的研发技术实力、优异的产品质量、严格的质量控制、丰富的项目经验和完善的售后服务，在行业内建立了较高的品牌知名度，与众多国内外知名汽车厂商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公司客户群体包括劳斯莱斯、沃尔沃欧

洲、捷豹路虎、奥迪、奔驰、林肯等豪华品牌，北美某全球知名新能源品牌、福特、大众、本田、马自达、雷诺、通用、现代等全球主流品牌，蔚来、理想、小鹏、小米汽车、上汽集团、一汽集团、东风集团、广汽集团、长城汽车、吉利汽车、奇瑞汽车等国产自主一线品牌。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及主要产品未发生变化。

（二）公司主要产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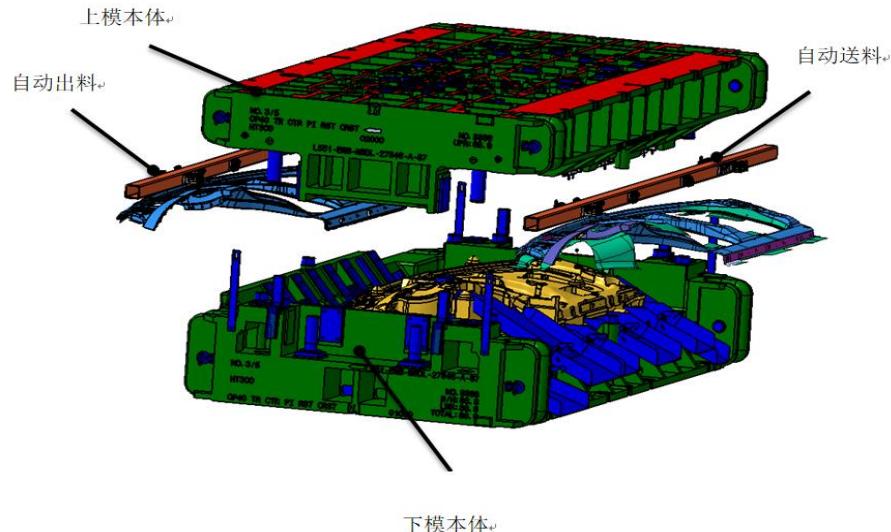
公司的主营业务为汽车冲压模具、检具及焊装自动化生产线及智能专机和 AGV 移动机器人、汽车冲焊零部件、铝合金精密铸造零部件的开发、设计、制造和销售，主要产品有冲压模具（覆盖件模具、高强板模具）及检具、焊装自动化生产线及智能专机和 AGV 移动机器人、汽车冲焊零部件（高强度板及铝合金板材冲焊件）、铝合金精密铸造零部件（铝合金一体化压铸车身结构件、铝合金精密成形铸造总件）等，为国内少数能够同时为客户提供完整的汽车白车身高端制造装备、智能制造技术及整体解决方案、轻量化零部件供应的企业之一。

公司主要产品介绍如下：

1、汽车冲压模具及检具

名称	特性及应用
覆盖件模具	<p>此类模具尺寸较大，结构复杂，精度要求高，开发周期相对较长，是技术含量最高的汽车冲压模具类型之一；该产品与冲压自动化或高速线配合，用于制造汽车覆盖件（侧围、翼子板、门、盖等）的生产。</p> <p>该类型模具制件特征复杂，板件的高尺寸精度及外观质量要求对前期回弹模拟分析及熟练的钳工水平提出了非常高的要求。根据制件材质不同，产品分为钢板件覆盖件模具和铝板件覆盖件模具，其中铝板件模具的后续发展迎合了汽车轻量化的发展需求，铝板件亦逐渐应用到汽车白车身的制造中。由于铝板成形差，回弹难以控制，相似零件的回弹是钢板的数倍，使得铝板件覆盖件模具制造难度远高于钢板件覆盖件模具。对冲压工艺分析、模具设计水平、模具装配精度及钳工调试水平提出了更高的要求。</p>
高强板（结 构件）模具	<p>此类模具制造的制件板料厚度约 1.5-2.5MM，具有板料强度高、成形难度大和回弹难以控制等特征；同时，因汽车整车开发特性决定，该类模具使用寿命长、耐磨性强，是冲压模具中综合技术要求较高的模具类型之一。</p> <p>该产品用于制造可承受高载荷、决定车身安全性的冲压件（如 B 柱、A 柱、前后纵梁及底盘钣件等）。根据材质不同，产品分为钢板件高强板模具和铝板件高强板模具。</p>
检具	主要用于检测零件的尺寸、精度是否合格，检测车身各个分总成的相互配合关系和装配后的配合精度，以及检测焊装总成的质量及特性等。根据检测功能不同分为单件检具、总成检具、匹配检具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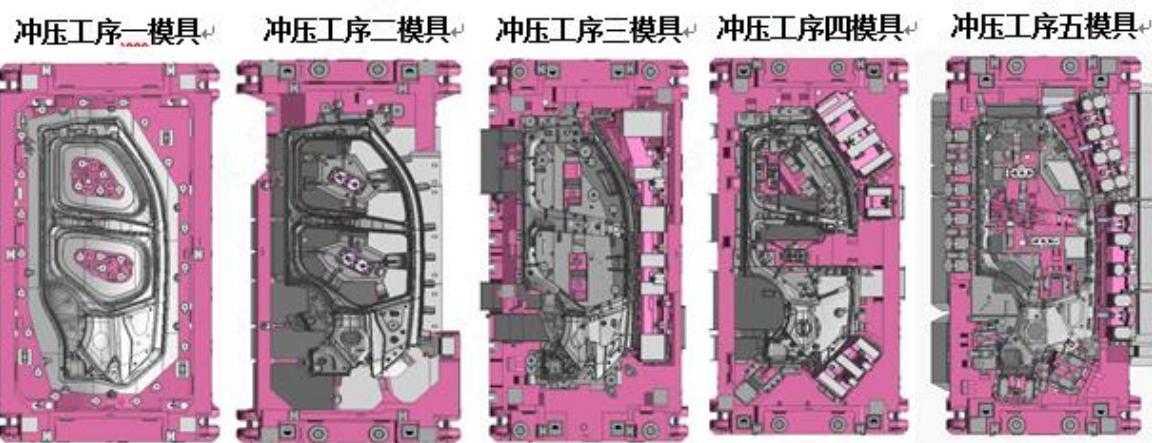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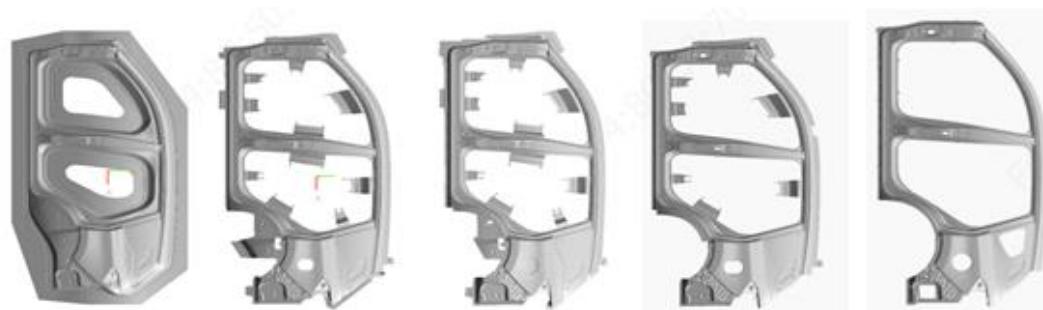
汽车冲压模具的外观一般如下图所示：



公司模具产品的主要图例如下：

(1) 覆盖件模具（以整体侧围模具为例）

发行人模具产品之大型、精密覆盖件模具整体侧围冲压模具（凸模部分）图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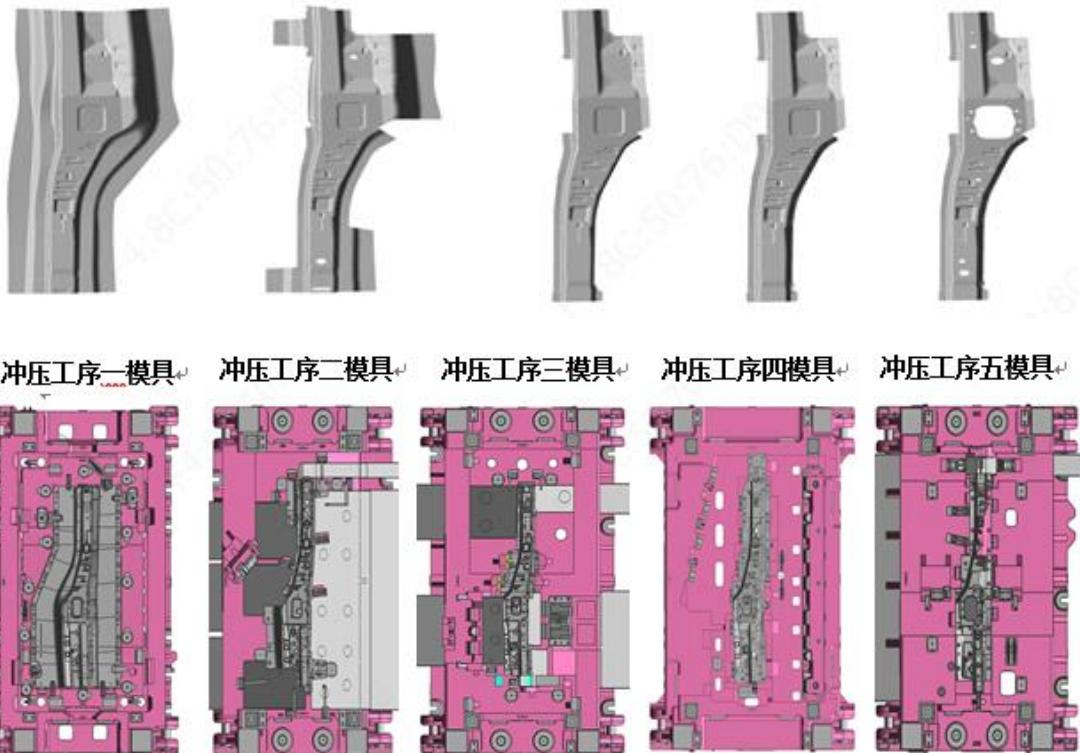
发行人整体侧围模具制作冲压件过程图示：

- 模具名称：左侧围本体模具

- 模具材料：主体 FC300，工作部件：ICD5
- 模具总重量/工序数：182 吨/5 序
- 冲压件材质：DC56D 料厚：0.7mm
- 性能特点：CROSS-BAR 高速生产线生产，SPM：13 冲次
型面加工精度 0.03mm，装配精度 0.02mm
拉延模尺寸 4700*2400*1400 重量 44.5 吨 使用 2,000 吨压机生产

(2) 高强板模具（以前纵梁冲压模具为例）

发行人模具产品之高强板模具-前纵梁冲压模具（凸模部分）图示：



发行人高强板模具制作冲压件过程图示：

- 模具名称：左纵梁前部本体模具
- 模具材料：主体 HT300, 工作部件：SKD11
- 模具总重量/工序数：140 吨/5 序
- 冲压件材质：HC420/780DP 料厚：1.6mm
- 性能特点：
TRANSFER 自动化生产，SPM：18 冲次
型面加工精度 0.04mm，装配精度 0.02mm
模具尺寸 4000*1700*1200 2,400 吨多工位压机生产

(3) 检具

发行人所研发制造检具包括单件检具、总成检具、匹配检具等，主要用于检测零件的尺寸、精度是否合格，检测车身各个分总成的相互配合关系和装配后的

配合精度，以及检测焊装总成的质量及特性等。



匹配检具



综合检具

2、汽车焊装自动化生产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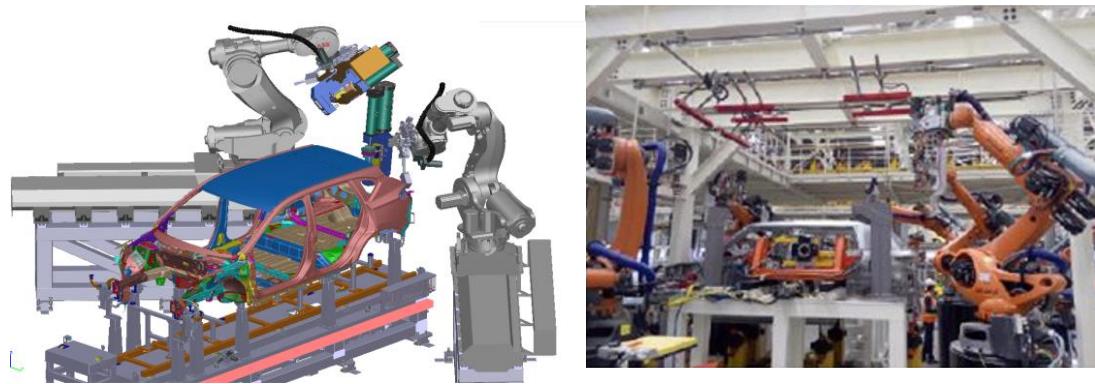
汽车焊装自动化生产线系利用相关焊接手段将各种零部件拼焊在一起的白车身自动化生产线，焊装工艺决定了车身的安全性、耐久性、舒适性和美观性，是整车制造冲压、焊装、涂装和总装四大工艺流程中制造工艺最为关键、技术复杂程度最高的工艺之一。完整的焊装自动化生产线通常包含焊装主拼线和侧围线、门盖线、地板线等多个一级分总成线及若干个二级甚至三级分总成线组成，而每一个分总成线又包含若干个焊接工位，每个工位基本组成包括车身定位夹紧机构、焊接机构、机器人及其配套系统，工位与工位之间又由搬运、输送系统相衔接而成。

公司焊装自动化生产线主要由硬件部分（自动输送系统、机器人焊接系统、视觉识别检测系统等）、软件控制部分（MES 生产管理系统、PLC 电气控制系统等）组成，将焊装工艺、智能装备、控制系统、管理体系进行有机组合、高度融合，实现汽车车身生产制造自动化、柔性化、定制化及设备管理智能、协同、软硬件有机关联等功能需求。公司焊装自动化生产线图示如下：

(1) 焊装自动化生产线整线实物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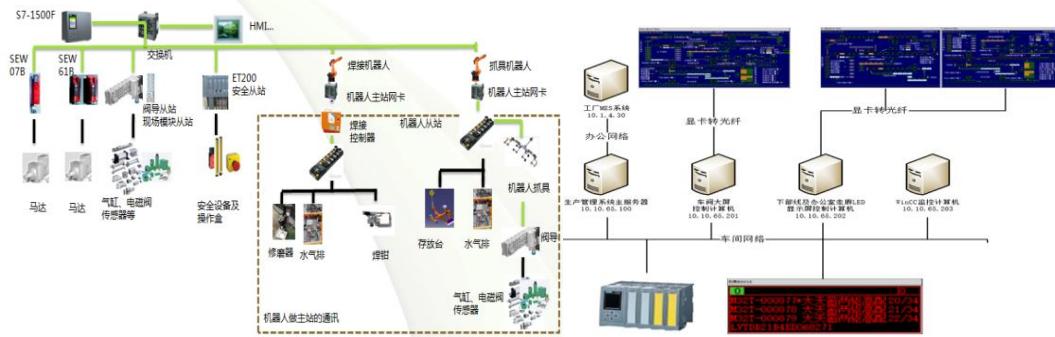
(2) 焊装自动化生产线硬件部分图示



机器人焊接系统示意图

机器人视觉检测系统实物图

(3) 焊装自动化生产线软件部分图示



PLC 电气控制系统示意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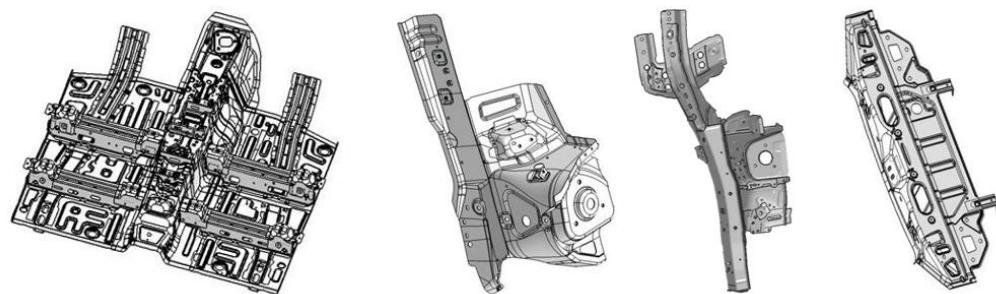
MES 生产管理系统示意图

3、汽车冲焊零部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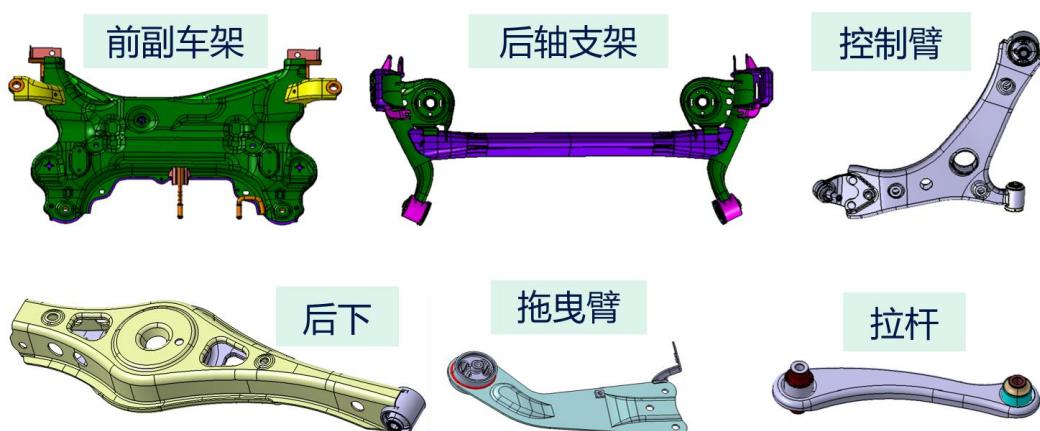
冲焊零部件在作为汽车零部件的重要组成，在汽车上的应用非常广泛，承担着整车制造中金属零部件成型与连接的重要任务，冲压工艺通过金属塑性变形制造冲压零部件，而焊接工艺则将这些单个冲压零部件形成总成。汽车生产和制造工艺中有 60%-70% 的金属零部件需要冲压加工成型，平均每辆车上包含 1,500 余个冲焊零部件。公司汽车冲压零部件为高强度钢板及铝合金板材冲焊件，具体产品主要包括车身结构件、汽车底盘件、整车框架结构件以及车身上的各种覆盖件等零部件。

公司冲焊零部件产品的主要图例如下：

(1) 车身结构件



(2) 汽车底盘件



(3) 汽车车身覆盖件



后围内部总成

侧围内部总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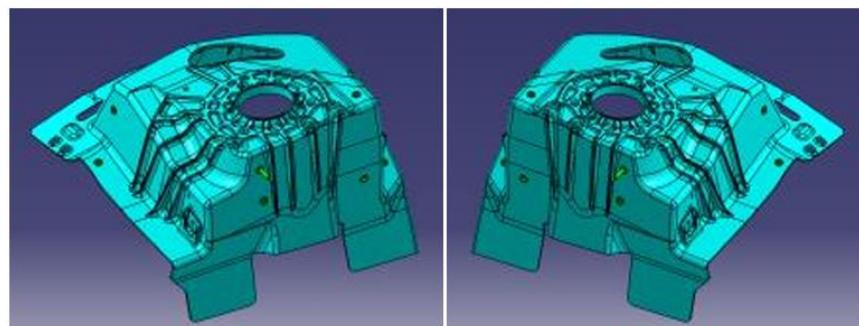
门槛总成

4、铝合金精密铸造零部件

铝合金压力铸造是指高压作用下，使液态或半固态铝合金以较高的速度充填压铸型腔，并在压力下成形和凝固而获得铸件。压铸的铸造缺陷率降低，良品率高，并且可以制造出各种复杂的形状。公司相关产品主要有减震器、车身结构件、发动机缸体总成等。

公司铝合金铸造压铸件产品的主要图例如下：

(1) 减震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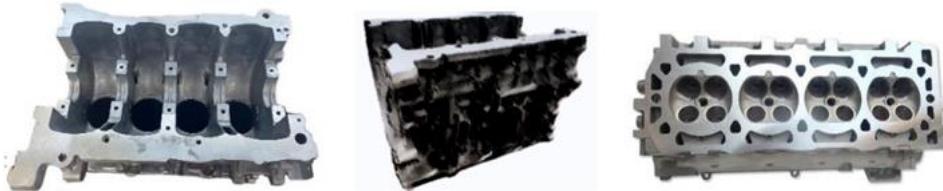
前减震器座

(2) 车身结构件



纵梁轮罩本体

(3) 发动机缸体总成



(三) 主要经营模式

1、采购模式

公司经过多年发展，形成了完整的供应链体系，拥有稳定的采购渠道，保证了原材料的质量和及时供应。公司对供应商实行持续的动态管理，定期对供应商提供的产品质量、交期、成本及服务等进行综合评价，对供应商的管理实现“持续改进、好中选优”。

公司实行“以销定产、以产定购”的模式，采购系统根据技术部门提供的产品 BOM 和生产计划安排，结合现有库存情况进行需求分析、提出采购计划，并通过“询、比、议”价后向供应商下达采购订单，供应商根据采购订单的具体要求按时按量按质送达指定位置，经质保部检验合格后，仓库办理收货手续。同时，公司根据实际生产产能负荷及周期需要，将产品生产过程中的部分零部件发包给供应商进行加工。

2、生产模式

公司产品均需要按照客户的需求及客户提供的数模和技术参数进行定制化研发设计后，对自制和采购的原料进行数控机床加工、组立、装配集成、调试验证、检验发运、客户现场安装调试。因此，公司采用以销定产的订单式生产模式，具有明显的定制特征。

由于公司产能较为饱和，为快速响应客户需求，公司除自主生产外，部分部件会存在对外发包的情况。公司根据承接的订单产品品种、技术复杂度和交货周期，结合产能状况，合理排布生产，将部分部件发包给其他公司代为生产。

3、销售模式

公司产品属于非标定制化产品，产品专业性较强、技术含量较高；同时，产品发货后通常需要在客户工厂进行安装调试，并提供必要的后期技术支持和服

务，因此公司采用向客户直接销售的模式。公司按国内、国际客户品牌和区域分布相结合划分市场，通过招投标、议标等途径获取客户的产品订单。具体通过展览展示、现有客户推介、重点品牌拜访沟通等方式开拓客户，在取得客户供应商资质后，根据不同客户的采购流程获取订单（采用邀标的客户主要与客户进行技术交流之后进行商务报价并谈判，采用公开招标的客户主要在招标网上获得招标信息，购买标书进行投标、竞标），获得订单后按技术、商务约定组织进行设计、采购、制造和交付，并跟踪客户满意度。

（四）生产销售情况

1、主要产品销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按产品划分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1-9月		2024年度		2023年度		2022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汽车制造装备	180,766.65	71.33	162,494.63	69.01	155,162.73	84.37	113,836.53	98.75
一模检具	82,894.68	32.71	91,001.29	38.65	90,120.00	49.00	70,019.21	60.74
一自动化生产线	97,871.97	38.62	71,493.34	30.36	65,042.74	35.37	43,817.32	38.01
轻量化零配件	72,640.30	28.67	72,965.77	30.99	28,738.67	15.63	1,438.75	1.25
一冲焊零部件	32,251.87	12.73	27,368.91	11.62	6,671.52	3.63	215.79	0.19
一铝压铸件	40,388.43	15.94	45,596.86	19.36	22,067.14	12.00	1,222.96	1.06
合计	253,406.95	100.00	235,460.40	100.00	183,901.40	100.00	115,275.28	100.00

2、产能、产量、销量情况

公司主营业务产品为非标定制化产品，不同订单的客户定制化需求差异较大，导致产品加工工序、加工时间各不相同，无法直接确定其产能情况。因此，汽车冲压模具、汽车轻量化零部件选取核心设备的工时利用率作为相关产品产能利用率的测算依据。由于影响汽车焊装自动化生产线产能最核心的环节为产品设计、电气设计及生产组装集成工序，并不是其单体零部件的加工，因此，将产品设计人员和生产组装集成人员的工作工时作为焊装自动化生产线产能利用率的测算依据。

报告期内，公司产能利用率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小时

产品	项目	2025年1-9月	2024年度	2023年度	2022年度
汽车冲压模具	设计产能工时 ¹	306,075	348,338	333,638	332,850
	实际工时	354,322	427,641	406,163	399,094
	产能利用率 ²	115.76%	122.77%	121.74%	119.90%
焊装自动化生产线	设计产能工时 ³	658,944	770,400	753,600	700,800
	实际工时	887,040	972,000	939,000	888,000
	产能利用率 ⁴	134.62%	126.17%	124.60%	126.71%
汽车零配件—铝压铸件	设计产能工时 ⁵	99,990	128,316	38,085	不适用 ⁶
	实际工时	73,140	93,632	31,360	不适用
	产能利用率 ²	73.15%	72.97%	82.34%	不适用
汽车零配件—冲焊零部件	设计产能工时 ⁵	1,240,650	1,340,820	不适用 ⁶	不适用
	实际工时	882,013	922,129	不适用	不适用
	产能利用率 ²	71.09%	68.77%	不适用	不适用

注：1、汽车冲压磨具设计产能工时=自有核心设备数量*21 小时/日*每年工作日；

2、产能利用率=自有核心设备每年实际工时/核心设备每年设计工时；

3、焊装自动化生产线设计产能工时=公司设计及组装平均年人数*8 小时/日*每年工作日；

4、产能利用率=公司设计及组装人员每年实际工时/设计及组装人员每年设计工时；

5、汽车零配件设计产能工时=自有核心设备数量*预计设备开动小时/日*每年工作日；

6、铝压铸件 2023 年公司正式投产，冲焊零部件 2024 年公司正式投产。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产销率的具体情况如下：

产品	项目	2025年1-9月	2024年度	2023年度	2022年度
汽车冲压模具	产量 ^{注1} （套）	1,146	1,317	1,652	1,310
	销量（套）	1,146	1,317	1,652	1,310
	产销率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焊装自动化生产线	产量 ^{注2} （条）	21.75	15.89	14.45	9.74
	销量 ^{注2} （条）	21.75	15.89	14.45	9.74
	产销率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汽车零配件—铝压铸件	产量（件）	798,683	748,753	380,895	26,050
	销量（件）	784,622	766,882	340,101	18,248
	产销率	98.24%	102.42%	89.29%	70.05%
汽车零配件—冲焊零部件	产量（件）	51,826,018	73,244,484	23,418,877	-
	销量（件）	51,863,035	58,880,105	18,978,239	-
	产销率	100.07%	80.39%	81.04%	-

注：1、上述产量包含业务外包产量数据；

2、焊装自动化生产线的产销量系按照公司标准焊装自动化生产线折算的产量及销量，公司标准焊装自动化生产线具体指白车身产能在 10-15 万台/年的焊装自动化生产线。

报告期内，公司模检具及自动化生产线产品需通过终验收后才能确认达到客户要求，在终验收之前，主要产品在在产品科目核算，故此处统计的产量也为当年通过终验收的产品数量，等于销量。

报告期内，公司铝压铸件的产销率分别为 70.05%、89.29%、102.42% 和 98.24%；冲焊零部件的产销率分别为 81.04%、80.39% 和 100.07%，其中，铝压铸件产品在 2022 年度产销率约为 70% 左右，主要系当年度铝压铸件尚处于试产试供阶段，因此存在少部分库存产品，导致产销率偏低。

3、主要客户的销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对前五大客户的销售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	收入占比	销售内容
2025 年 1-9 月				
1	客户一	134,320.98	51.57	模检具、焊装自动化生产线、轻量化零部件
2	客户二	14,308.39	5.49	模检具、焊装自动化生产线、轻量化零部件
3	客户三	12,179.28	4.68	焊装自动化生产线、轻量化零部件
4	客户四	7,516.38	2.89	模检具、焊装自动化生产线、轻量化零部件
5	客户五	7,019.15	2.70	模检具、焊装自动化生产线
合计		175,344.17	67.33	-
2024 年度				
1	客户一	117,940.43	48.65	模检具、焊装自动化生产线、轻量化零部件
2	客户二	15,965.85	6.59	模检具、焊装自动化生产线、轻量化零部件
3	客户四	11,534.35	4.76	模检具
4	客户六	11,197.92	4.62	焊装自动化生产线
5	客户七	8,810.54	3.63	模检具
合计		165,449.09	68.25	-
2023 年度				
1	客户一	55,149.91	29.38	模检具、焊装自动化生产线、轻量化零部件
2	客户八	22,733.52	12.11	模检具、焊装自动化生产线、轻量化零部件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	收入占比	销售内容
3	客户五	11,079.96	5.90	模检具、焊装自动化生产线
4	客户九	8,735.27	4.65	模检具
5	客户十	6,196.38	3.30	模检具
合计		103,895.05	55.35	-
2022 年度				
1	客户一	16,885.27	14.46	模检具、焊装自动化生产线
2	客户十一	15,843.57	13.57	模检具、焊装自动化生产线
3	客户十	13,191.11	11.30	模检具
4	客户十二	8,209.29	7.03	模检具
5	客户八	7,927.87	6.79	模检具、焊装自动化生产线
合计		62,057.11	53.14	-

报告期内，除 2025 年 1-9 月，公司对客户一的销售比例超过 50%之外，公司不存在向单个销售客户销售比例超过总额 50%或严重依赖于少数客户的情况。除客户一、客户二、客户八系公司关联方外，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主要关联方和持有 5%以上股份的股东在上述客户中没有占有权益的情况。

（五）主要原材料和能源的供应情况

1、主要原材料的采购情况

公司生产经营所需原材料包括为钢材、机器人及周边、铝液铝锭等，外购成品零部件由采购部门直接采购，加工件所需原料由生产部门根据项目图纸报请采购部采购。公司对主要原材料均有相对固定的采购或供应渠道，且供应充足，能够满足公司生产经营需求。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原材料采购金额及占当期原材料采购总额的比例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 1-9 月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铸件	17,802.48	19,788.15	19,488.13	20,630.20
标准件	6,367.02	7,908.67	7,715.04	9,537.31
定制件	10,478.63	16,106.02	13,683.41	13,082.17
机器人及周边	43,998.15	26,455.46	28,216.28	23,455.10
电器及备件	11,396.76	6,563.73	10,886.81	8,049.43
钢材	20,902.25	27,112.06	6,153.22	-

铝液及铝锭	25,939.22	23,059.62	10,970.97	1,414.92
合计	136,884.52	126,993.70	97,113.85	76,169.13
占当期采购总额 比例	63.82	62.87	61.01	66.01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物料采购结构波动的原因系对应期间产品订单结构及生产需求存在一定波动。

2、业务外包及委外加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除上述原材料采购外，还存在业务外包及委外加工的情况。

(1) 业务外包

业务外包主要系因公司模具产能饱和而将部分加工难度较小的模具产品整体发包给其他模具生产企业进行生产，公司业务外包均与外包供应商签订产品发包合同，由外包供应商自行根据技术要求购买原材料。报告期内，公司业务外包金额分别为 7,191.81 万元、5,481.88 万元、4,100.11 万元和 1,052.03 万元。报告期内，业务外包金额呈下降趋势，主要系公司报告期内自身模检具产能有所提升，业务外包量减少所致。

(2) 委外加工

报告期内，公司委外加工主要系模检具业务的非核心工序以及公司轻量化零部件业务产能尚在爬坡阶段，因此将部分零部件产品委外至外协厂加工，由公司提供合格的加工材料和相关零件，外协厂商根据图纸、工艺卡及加工技术要求等，在公司的技术指导下负责部件加工，公司向外协厂商支付加工费。报告期内，公司上述委外加工金额分别为 6,425.01 万元、15,784.77 万元、11,214.61 万元和 6,986.66 万元，委外加工金额总体呈波动上升趋势，主要系公司轻量化零部件业务产能处于爬坡过程，接到相应客户订单后将部分自身无法按期交付的零部件交由外协厂加工。

3、主要能源的耗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生产所需的能源主要为电力和燃气，使用情况如下：

项目	2025 年 1-9 月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电费金额（万元）	2,215.19	2,721.31	1,443.08	1,123.07

用电量(万千瓦时)	3,182.16	3,909.07	2,089.77	1,634.60
单价(元/度)	0.70	0.70	0.69	0.69
燃气费金额(万元)	564.87	1,079.41	559.22	49.35
用量(标准立方米)	163.21	266.80	137.77	11.70
单价(万元/标准立方米)	3.46	4.05	4.06	4.22

4、主要供应商的采购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名原材料供应商采购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	占原材料采购总额的比例	主要采购内容
2025年1-9月				
1	供应商一	34,982.48	16.31	机器人及周边
2	供应商二	16,844.26	7.85	机器人及周边、电器及备件
3	供应商三	11,125.25	5.19	铝液、铝锭
4	供应商四	9,397.19	4.38	钢材
5	供应商五	8,640.28	4.03	铸件、模型
合计		80,989.46	37.76	-
2024年度				
1	供应商一	21,118.92	10.46	机器人及周边
2	供应商二	11,306.23	5.60	机器人及周边、电器及备件
3	供应商五	9,791.06	4.85	铸件、模型
4	供应商四	8,123.06	4.02	钢材
5	供应商三	7,583.34	3.75	铝液、铝锭
合计		57,922.62	28.68	-
2023年度				
1	供应商一	18,957.74	11.91	机器人及周边
2	供应商六	15,917.42	10.00	机器人及周边、电器及备件
3	供应商五	9,712.26	6.10	铸件、模型
4	供应商七	5,798.68	3.64	钢材
5	供应商八	5,435.90	3.42	模具
合计		55,822.00	35.07	-
2022年度				
1	供应商一	12,971.15	11.24	机器人及周边
2	供应商五	7,324.21	6.35	铸件、模型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	占原材料采购总额的比例	主要采购内容
3	供应商八	6,829.20	5.92	模具
4	供应商九	4,281.75	3.71	铸件、模型
5	供应商十	3,378.33	2.93	铸件、模型
合计		34,784.64	30.15	-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向单个供应商采购比例超过总额 50%或严重依赖于少数供应商的情况。报告期内，供应商八、供应商五、供应商二、供应商六、供应商四系公司的关联方，除此之外，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主要关联方和持有 5%以上股份的股东在上述供应商中没有占有权益的情况。

（六）安全与环保情况

1、安全生产

（1）安全生产概况

公司严格遵照国家法律法规的要求，持续贯彻“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的方针，加强员工劳动保护和安全管理。公司建立了完整的安全生产管理体系，组建了由总经理担任主任的安全生产委员会，负责统一协调公司的安全生产管理工作。各部门设立安全生产领导小组，具体落实安全生产的各项管理制度，推进日常安全生产管理工作，形成对人员安全、设备安全、操作安全等的有效监控。部门安全员以强化安全巡察、落实安全措施、消除安全隐患为主要内容持续推进各部门安全生产工作，发现事故隐患及时上报并采取相应处理措施。公司定期对生产设备进行检修，保证生产设备的质量及良好的运转状态，杜绝了由于生产设备的状态问题引发安全生产事故的可能性。同时公司不断深入开展安全意识教育工作，定期组织进行安全意识教育和应急预案演练。在办公和公共场所配备必备的消防设备、报警器和应急保护设施以及应急保护药品，并定期检查和更换。

（2）安全生产事故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大安全生产事故。

2、环境保护

公司主营业务对应的专用设备制造业和汽车制造业不属于国家环保部认定

的重污染行业。公司倡导绿色制造、清洁生产理念，高度重视环境保护工作，严格执行国家和地方有关环境保护的法律法规，持续完善各项环境保护制度，从源头抓起，实现清洁生产，确保环境控制符合标准。公司重视生产过程中的环境保护，对主要污染物均进行了妥善处理。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环境污染事故，亦因违反环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受到行政处罚。

（七）产品质量控制情况

1、质量控制标准

公司非常重视产品质量控制体系的建立健全，通过了国际标准化组织的 ISO9001:2015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以及德国汽车工业联合会的 VDA6.4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在执行行业标准的基础上，公司建立了符合自身发展的质量管理体系全套规范性文件，包括《公司质量管理制度》《质量手册》《产品监视与测量控制程序》《不合格品控制程序》等，从产品的设计开发、原材料采购入库、生产制造过程到成品出厂及售后质量异常处置等均做了明确和详细的规定，对业务全流程进行严格的管控，确保为客户提供高品质的产品。

2、质量控制措施

公司高度重视质量控制工作，建立了符合行业和公司发展的质量管理体系全套规范性文件，对业务全流程进行严格质量管控，具体质量控制措施如下：

（1）公司设立了质保部，负责制定公司 KPI 质量指标，并将质量指标进行分解，建立目标责任制，分块管理。质量目标在公司内采用质保部进行监控评估、各部门分别主控的方式进行管理。各质量指标主控部门负责指标的细化、分解和提升工作，将影响指标的问题 100% 分解到责任人。

（2）质保部相关人员在日常的经营生产中常驻相关部门，对质量问题进行全面跟踪评估，在物料进厂检验、制造加工、调试、验收、出库发货、售后质量异常记录等各个环节均按照《产品监视与测量控制程序》等内部管理制度执行，建立了完善的质量控制体系；

（3）公司建立了质量信息管理平台，按照指标管理结构分层完善各部门质量信息平台，包括信息建模、收集分析、追溯归档流程。确保每日的质量问题当日落实到具体责任人，并要求责任部门拿出预防措施，在部门内进行宣传，拒绝

类似质量问题再次发生；

(4) 公司在狠抓产品质量的同时，注重质量文化建设，发挥宣传教育辅助工具的作用，包括看板宣传和定期组织召开质量例会等方式，旨在统一公司上下思路，以宣传带动员工自觉行动，齐心协力进行“全面质量管理”的效能。

3、质量纠纷情况

公司建立了较完善的质量管理体系，并对每一个项目严格按照质量控制流程执行。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因产品质量问题而受到质量技术监督部门的处罚，也未出现过重大质量纠纷。

（八）现有业务发展安排及未来发展战略

1、现有业务安排

公司现有业务系汽车制造装备业务和汽车轻量化零部件业务，下游主要面向汽车整车制造商，为其一级供应商，采用直销模式进行销售；上游包括专用设备供应商、通用设备供应商、汽车零部件二级供应商以及钢材、铝锭原材料供应商等。

汽车制造装备业务：主要产品为非标产品，具有很强的定制化特征，公司采用“以销定产、以产订购”的经营模式，从订单承接到产品最终交付一般需要 14-24 个月周期，不存在明显的季节性特征。报告期内，公司汽车制造装备业务在手订单充足，产能利用饱和，未来一段时期内，公司汽车制造装备业务收入可预期性较强。

汽车轻量化零部件业务：主要产品是为汽车车身、汽车动力总成系统轻量化零部件，公司采用“以销定产”的经营模式，根据下游客户的年、月以及周度排产计划进行生产供应，季节特征与下游整车制造商基本同步。报告期内，公司汽车轻量化零部件业务产能逐步释放，一体压铸车身结构件、冲焊零部件产能利用率逐季提升，铝合金精密铸造总件产能利用较为饱和；同时，报告期内，公司汽车轻量化零部件业务多款车型订单处于产品开发阶段，未来一段时期内将陆续投产，有望带动公司汽车业务规模进一步扩大。

2、未来发展战略

公司在汽车制造装备和汽车轻量化零部件领域继续秉持“聚焦聚力、做精做强”的战略原则，以“强品牌、优绩效、可持续”为发展理念，力争尽快实现覆盖件模具产品竞争力达到全球领先、焊装自动化生产线产品竞争力进入国内行业头部、轻量化零部件产品具有较强的行业竞争力的业务战略目标。公司将通过技术创新、管理的持续创新改善、精细化数字化的管理提升、成本控制等措施，努力促进公司营业收入、净利润增长优于行业整体水平，净资产收益率保持在合理区间。同时，在新产业新市场方面，积极用好公司既有资源，同时发掘市场新兴机会，一是加快海外市场谋划布局，加大市场拓展力度，为未来一段时期海外业务占比提升提供保障；二是积极做好在智能制造和智能机器人产业等领域的研究和开发，为公司中长期发展寻找增量机会。

八、公司技术研发情况

（一）研发投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投入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1-9月	2024年度	2023年度	2022年度
研发费用	10,760.92	11,925.37	9,747.40	7,956.22
营业收入	260,443.35	242,431.22	187,702.98	116,779.17
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4.13	4.92	5.19	6.81

（二）研发人员情况

截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公司共有研发人员 666 人，占公司总人数的 21.89%。报告期内，公司研发技术团队稳定，公司研发人员数量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的扩大而相应增长，未发生重大变动。

（三）报告期内研发形成的重要专利及非专利技术及其应用情况

具体情况详见本节“九、公司主要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情况”之“（二）主要无形资产”之“3、专利”。

（四）核心技术情况

公司的研发项目主要来源于自主研发。公司的各项核心技术不涉及与下游合

作研发而形成，研发成果由公司独自享有，不存在与下游客户成果分配和风险分担的情形。公司技术水平及技术先进性具体情况详见本节“六、公司所处行业基本情况”之“（七）公司竞争优势”相关内容。

（五）在研项目情况

主要研发项目名称	项目目的	项目进展	拟达到的目标	预计对公司未来发展的 影响
基于 CAE 数据库系统开发	解决因由于设计制造周期和质量严重依赖每个环节的老师傅的经验，高技能员工培养周期长；员工在不断的失败中成长，师傅退休带走全部知识，设计制造始终在低水平中循环往复	中试阶段	借助智能化系统中的智能检索，降低对人员技能的依赖；将所有技术人员的经验和知识累积到一个智能化平台，并能实现离线学习和不断优化；通过仿真数据、工艺数据、结构数据、规则知识、现场数据等进行相似度评价，完成一轮检索。	缩短设计周期，提高设计效率，降低对经验的依赖。
模具智能化修整序设计系统开发	传统的汽车模具智能设计方法，通过输入 DL 工艺方案图，根据输入的 DL 方案图，对模具的进行定义，容易受到外部因素的影响，导致需要继续的进行修改调试，从而影响模具制造的效率。	试制阶段	通过设计智能化模具结构形式、工艺方案、实体模型，从而完成模具的构建，大大提高了模具构建的效率，减少了后续的修改调整，使模具构建更加方便快捷。	降低开发周期、开发成本，将所有技术人员的经验和知识累积到一个智能化平台，提高生产效率。
汽车轻量化铝合金材料一体化压铸成型技术及应用	免热处理铝合金要在铸态下具备高强、高韧的特性，其凝固组织机理尚需深入研究，不同合金材料相对应的零部件集成化设计及生产工序工艺亦需开发。	试制阶段	开展铝合金凝固过程一次析出和凝固组织机理研究，一体化零部件的结构集成设计及性能测试评价，并在此基础上开发相应的工序工艺，形成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新型免热处理铝合金一体化压铸成型技术，并实现产业化。	解决在热处理过程中由于高温和淬火处理发生形变，提高产品尺寸精度。
大型覆盖件模具精密研合间隙技术研究	模的间隙在覆盖件模具的安装以及使用过程中尤为重要，安装或加工时，模具间隙若调整不好，将造成间隙不匹配，甚至冲制出不合格的制件。因此，项目利用 3D 建模、挠度变形补偿量计算方法，旨在提高冲压模具型面精度	小试阶段	有效控制和减少挠度变形；减少模具间隙变形；优化模具支撑结构。	提高冲压模具型面精益设计水平，确保最终产品的质量。
高速自动化生产冷冲模具技术	冷冲模具在制造过程中，既需要模具表面或局部具有较高的硬度	小试阶段	控制产品转角精度；精确投料；优化模具设计工序。	缩短模具设计及生产交付周期，提升产品精度；通过电气控

主要研发项目名称	项目目的	项目进展	拟达到的目标	预计对公司未来发展的 影响
	和耐磨性，又要使内部具有较好的韧性，项目通过结构处理、变形控制等研究，提高生产效率，提高模具的质量			制，实现全连续模生产，节省大量机台和人力，达到效率最大化、制程最优化、效益最大化。
汽车覆盖件模具机器人自动化激光送丝焊接技术	激光送丝焊接单位热输入量少、热变形小、焊缝深宽比大、焊接速度高、焊缝强度高；项目拟基于焊接离线编程技术，实现车覆盖件模具机器人自动化激光送丝焊接	小试阶段	模拟和优化模具焊接路径；实现模具智能化设计构造；模具焊接余量小；生产的模具高精度，焊接余量小，余量均匀且边界准确；模具变形小，气孔及裂纹少。	自动化激光焊接技术助力公司生产制造更加智能化；自动化激光焊接还将进一步降低能耗和减少废弃物排放，生产过程更加绿色化；该技术与其他先进制造技术、信息技术等跨界融合，形成更加高效、智能的生产系统。
工艺大数据模型驱动的新能源车身成型模具开发及产业化	提升新能源汽车设计水平，实现关键技术的自主可控、带动新能源汽车先进车身制造行业上下游产业增长，支撑新能源汽车赛道新的设计开发能力，提升我国汽车的国际竞争力	小试阶段	实现高端新能源汽车车身制造工艺设计的高效智能化，大型汽车覆盖件模具设计的智能化，结构组件设计更合理，实现模具寿命和产品精度得到大幅度提高	解决传统汽车模具企业依赖经验的试错式设计，使得设计覆盖件成形工艺设计更具科学性
新品电子检具设计开发	基于汽车行业压铸成型件的快速增长，相应压铸成型件的快速检测需求增长，对应的传统测量装备检具已无法满足快速测量的需要，同时传统检具还存在操作过程繁琐、测量精度低等缺点导致生产效率低下，该研发项目完成后将提高测量效率并提升测量精度，测量结果一目了然，生产效率将大大提高。	试制阶段	通过 PLC 控制实现自动装夹定位，自动测量产品尺寸，并生成测量结果，节拍 <65S/件，替代传统检具人工测量。	布局汽车检具新高效测量市场的需求，为公司带来新的盈利增长点；把握市场机遇，提高企业市场竞争力。
大型一体化车身结构件免热处理材料应用和表面钝化制造工艺的研发	1、大型一体化压铸件，轮廓大壁厚薄使用热处理工艺产品变形量大切换免热处理材料应用可以有效改善产品变形，提高直通合格率和生产校形工作；2、清洗工艺替代钝化在保证满足装配要求的同时可以降低制造成本，提高终端产品市场	试制阶段	1、免热处理材料顺利切换后满足车身装配要求，提高生产效率和良率；2、取消钝化工艺优化产品制造工艺流程，降本增效。	为公司一体化前舱，后地板等大铸件开发积累经验。

主要研发项目名称	项目目的	项目进展	拟达到的目标	预计对公司未来发展的 影响
	竞争力。			
基于多维度工艺创新的侧围面品质量提升技术研究	开展侧围中压工艺及模具结构优化研发课题,针对各问题根源进行技术攻关,实现工艺优化与标准化,是提升企业产品质量、降低生产成本、增强市场竞争力的必然选择。	研究阶段	(1)彻底解决侧围整形轮廓面段差问题,使轮廓面段差完全控制在规定公差范围内,显著提升侧围外观精度。(2)大幅减少侧围切换加油口压力源对面品的影响,将相关整改次数降低 75%,有效提升面品质量。(3)消除侧围顶梁法兰面起皱现象,使顶梁法兰面生产效率提升 35%。(4)显著提升侧围 B 柱面品合格率,从当前 50% 水平提升至 80%,确保整车装配质量	(1)通过工艺优化和质量提升,降低侧围生产废品率和返工率,预计每年为企业节省生产成本约 220 万元。(2)培养一支专业素质高、技术能力强的侧围制造工艺优化技术团队,为企业后续工艺改进和技术研发奠定坚实的人才基础。(3)提升企业产品质量和市场竞争力,增强企业在汽车制造行业的品牌影响力,为企业带来良好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
数字孪生闭环在车身覆盖件精度提升中的应用	将数字孪生智能闭环技术引入车身覆盖件生产,可实现生产全流程的实时监控、智能优化与精准预测,为突破现有技术瓶颈、提升覆盖件精度与生产效率提供了创新路径,是汽车制造企业在激烈市场竞争中提升核心竞争力的必然选择。	研究阶段	建立完善的数字孪生闭环技术体系,实现车身覆盖件精度提升和生产稳定,对生产过程的实时监控与精准优化;使 CAE 回弹反算精度提升 30% 以上,工艺参数优化使覆盖件精度提高 20% 以上,废品率降低至 5% 以下。	(1)通过工艺优化和质量提升,降低汽车覆盖件生产废品率和返工率,预计每年为企业节省生产成本约 360 万元。(2)推动汽车行业数字化、智能化转型,提升我国汽车产业国际竞争(3)培养一批掌握数字孪生与汽车制造技术的复合型人才,为行业发展提供人才保障
UG 软件驱动的模具编程与加工效率协同提升技术研究	对 UG 软件功能进行深度优化和二次开发,革新模具加工工艺与编程策略,可有效缩短产品研发制造周期,降低生产成本,提升企业核心竞争力。	研究阶段	1.UG 软件设计效率提升 10% 以上,减少重复操作和图纸检查时间; 2.螺钉孔编程效率提升 35% 以上,实现自动识别和参数自动匹配; 3.结构面编程效率提升至 90%,通过优化工艺和开发插件提高编程速度; 4.修兰翻整类尺角加工效率提升 35% 以上,减少余量超差和设计避空问题; 5.拉延模加工效率提升 5% 以上,优化加工参数和策略,提高刀具寿命。	1)通过工艺优化和质量提升,降低汽车覆盖件例如侧围、翼子板等生产废品率和返工率,预计每年为企业节省生产成本约 480 万元。2)提高员工的技能水平和工作效率,增强企业的核心竞争力。

主要研发项目名称	项目目的	项目进展	拟达到的目标	预计对公司未来发展的 影响
油电前地板高柔性化焊装共线的研发	现阶段焊装白车身生产线中，单一车型专用1条生产线的生产模式将不复存在，多车型共用高柔性化生产线的模式将是未来发展的趋势。高柔性化生产线的实施不仅减少了多车型的反复投资，同时也减少了相应的人员配置。近年来，汽车市场的竞争点越来越集中在产品的更新换代上，面对如此快速的产品更新，汽车行业过去采用的那种大批量、单车种专用线的生产模式，已不太适应当前发展的要求。因此多车型的柔性化共用线生产方式也就越来越多地应用在汽车生产中，尤其对于汽车焊装生产这一复杂的专业化制造过程来说，如何实现柔性化汽车生产更为关键。	试制阶段	1、采用随行夹具进行柔性化切换，随行夹具切换滑移输送系统上的夹具可自动任意切换，当更换车型时，电控PLC控制随行夹具进行切换从而实现发舱柔性化共线。2、自主研发的智能制造平台，整合计划、生产、工艺、质量等六大模块数据，实现生产全流程透明化管理，通过实时数据采集与分析，优化生产节拍，订单交付周期缩短14%，生产协同效率提升20%。	该技术投入市场后将提高资源利用效率，减少新产品研发投入。本项目产品项目技术处于国内先进水平，项目的研发有利于汽车零部件产业快速化生产。该项目研发也符合客户相关要求，产品也将得到迅速转化应用。
基于机器人视觉无序抓取自动凸焊系统及方法的研究	在汽车零部件及相关行业中，有很多在钣金件上凸焊多个、多种螺母及销钉(螺柱)等工件的工艺需求。以往采用的工艺需要很多的手工操作，因此存在着所需工装数量多、操作繁杂、劳动强度大、效率低、质量差的问题。现研究机器人视觉无序抓取工艺，将其应用于凸焊系统中，提高操作效率和精度。	试制阶段	1、系统通过集成机器人自动化与智能感应技术，实现凸焊全流程无人化操作，解决传统工艺劳动强度大、效率低的问题。2、机器人抓取过程中采用融合图像迭代处理策略，减少重复拍照和计算，显著提高抓取效率和实时性。	该技术投入市场后将提高资源利用效率。本项目产品项目技术处于国内先进水平，能够有效提高产品生产效率及产品质量，明显缩短产品交货周期，一致获得客户好评。
凸焊件视觉质量检测方法的研发	凸焊是一种通过高温熔化金属，将两个金属材料连接在一起的焊接方法。凸焊的品质直接影响着零部件及整机的使用寿命和安全性。因此，为了确保凸焊质量，需要进行严格的检验。随着工业自动化的不断发展，越来越	试制阶段	1、高效自动化：取代人工检测，通过视觉系统快速完成焊前定位和焊后缺陷分析，显著提升检测效率。2、高精度与一致性：检测精度达0.2mm以上，减少人为误差，确保结果稳定可靠。3、全面缺陷识别：支持多种常见缺陷（如气孔、焊瘤）	该技术投入市场后将提高资源利用效率。本项目产品技术对国内同行业的技术升级具有明显的带动和示范作用；促进芜湖优势产业发展，推动国内高端装备制造业的技术进步和区域产业结构

主要研发项目名称	项目目的	项目进展	拟达到的目标	预计对公司未来发展的 影响
	多的企业开始采用自动化设备来提高生产效率和产品质量。凸焊作为一种重要的焊接方式，在工业生产中被广泛采用。然而，传统的手工检测方式效率低，而且存在一定的误差，无法满足大规模工业生产的需要。因此，如何提高凸焊的自动检测和质量控制能力，成为了当前凸焊自动化的研究热点和难点问题。		的自动化识别，覆盖复杂焊接区域。4、数据追溯与管理：实时记录检测数据并存储，支持Excel/PDF导出，便于质量追溯与分析。5、安全性与适应性：减少人工接触危险环境，兼容不同产品型号，适配工业生产线需求。	调整作用突出。该项目研发也符合客户相关要求，产品也将得到迅速转化应用。
超高强板 (1180MP-1470MP) 冲压成型工艺的研 发	随着环保要求越来越高，以及汽车行业竞争压力越来越大，提高燃油效率，降低油耗是提升品牌竞争力的关键一点。目前应用高强板材料代替原有材料，降低料厚实现车身轻量化技术是一种最为有效的方法，目前冷冲压常用的最高强度级别为980MPa，更高强度钢板冷冲压极少，当车身需要强度设计要求大于1000MPa时，现有方案是采用热成形工艺，而热成形工艺存在零件韧性差、生产能耗高、生产效率低、生产成本高等问题，如果实现1180MP-1470MP冷冲压的产业化应用，能够有效提升超高强板生产效率，同时降低生产能耗和碳排放量，实现绿色制造的要求。	研究阶段	1、分阶段成型：通过三次工序逐步控制变形，解决超高强钢回弹难题，精度提升50%以上。2、分级压料模具：差异化氮气弹簧设计（行程/压力分级）实现分区压料，避免法兰与侧壁成型干扰。3、绿色制造：填补1000MPa以上冲压空白，替代热成型，减少能耗与碳排放。4、结构优化：“E”字形支撑筋和60mm厚筋板增强模具刚性，延长寿命，适配1200MPa及以上材料。5、缺陷控制：限制翻边高度（≤20mm）和内圆角渐变成型，避免反弧、开裂等缺陷。	该技术投入市场后将提高资源利用效率。本项目产品技术对国内同行业的技术升级具有明显的带动和示范作用；促进芜湖优势产业发展，推动国内高端装备制造业的技术进步和区域产业结构调整作用突出。该项目研发也符合客户相关要求，产品也将得到迅速转化应用。
M型铝合金覆盖件 冲压成型制造方法 的研发	M型零件是指汽车白车身上一种断面形状呈M形状的钣金件，常用于车身加强件上，如梁类件、换挡手刹安装板等。这类零件具有强度高，中间主面形状复杂，成型困难，两边侧壁没有法兰，冲压生产时回弹不好控制等	试制阶段	1、材料利用率提升：取消拉延工艺补充面，直接成形主面与侧壁，减少废料。2、铝合金适配性：针对铝合金延展性差的特点，优化压料与分步整形参数，避免开裂。3、质量-成本平衡：兼具传统压料方案的高材料利用率和拉延工艺的稳定	本项目产品技术对国内同行业的技术升级具有明显的带动和示范作用；促进芜湖优势产业发展，推动国内高端装备制造业的技术进步和区域产业结构调整作用突出。该项目研发也符合客户相

主要研发项目名称	项目目的	项目进展	拟达到的目标	预计对公司未来发展的 影响
	<p>特点。在冷冲压生产时经常出现开裂、起皱、扭曲、回弹严重等质量缺陷。同时，两侧翻边整形时，由于整形分模线轮廓不光顺，经常出现翻边整形圆角起皱，圆角不顺等问题。但由于该方案工艺补充废料少，所以板料利用率高，零件生产成本低。故本项目研发一种M型铝合金覆盖件冲压成型制造技术，解决上述问题，目标为材料利用率提升15%以上，同时消除开裂、起皱等缺陷，满足汽车轻量化需求。</p>		<p>性，综合成本降低20%。</p>	<p>关要求，产品也将得到迅速转化应用。</p>
基于成本管控的中底板长短件自动切换工艺的研发	<p>随着汽车工业的不断进步，客户对车型规格的多样化需求日益增强，主机厂为了满足这些需求，不得不推出更多具有不同规格驾驶室的车型，进而产生了对长地板和短地板的多样化需求。当前，生产地板长短制件的方式主要有两种，但均存在不足之处。第一种方式是直接开发两套模具，一套专门用于生产长件，另一套则用于生产短件。这种方式的弊端在于需要额外开发一套模具，导致成本上升，造成了不必要的浪费。第二种方式则是开发一套模具，并配备两套镶块，通过人工拆卸和更换镶块的方式来实现长短件的切换生产。然而，这种方式在切换时操作过程较为复杂，不仅耗时费力，还增加了人工成本。基于此，现在提供一种长短地板共用修边模具，可以消除现有模具存在的弊端。</p>	试制阶段	<p>1、成本优化：单套模具替代传统两套方案，节省模具开发费用及维护成本。2、柔性生产：通过集成自动化控制与模块化设计，实现长短件生产的快速切换，目标降低模具开发成本30%以上，切换时间缩短至5分钟内，提升生产线柔性化水平。3、可靠性提升：安全销（气缸三控制）与支撑块（气缸四控制）双重锁定，保障活动刀块作业稳定性。</p>	<p>本项目产品技术对国内同行业的技术升级具有明显的带动和示范作用；促进芜湖优势产业发展，推动国内高端装备制造业的技术进步和区域产业结构调整作用突出。该项目研发也符合客户相关要求，产品也将得到迅速转化应用。</p>

主要研发项目名称	项目目的	项目进展	拟达到的目标	预计对公司未来发展的 影响
三轴伺服控制机械臂开发与应用	本项目旨在开发“三轴伺服控制机械臂开发与应用”，实现自主设计、自主研发，这是一个成功企业必备的要素，也是国家一直鼓励和支持的核心竞争力。项目背景基于智能制造技术进步和制造业转型升级的需求，通过开发三轴伺服控制机械臂，为工业生产提供高效、精确、省人化的解决方案。	试制阶段	伺服控制机械臂为三轴结构，确定为 X、Y、Z 三维空间内的移动，其中 X 轴向的有效行程为 1300mm，Y 轴 400mm，Z 轴 500mm；重复定位精度：±0.5mm。机械部分：采用电机+滚珠丝杆的形式，具有精度和精度保持度高，润滑简单，尺寸小，刚度高承载能力大等优点。电气部分：通过 PID 调节实现机械手的运动速度精准控制；利用编码器反馈信息对机械手位置进行校核；使用绝对值伺服控制使三轴机体，可以非常稳定准确的控制位置。同时增加轨迹编辑功能，使机械臂既能作为下位设备在线体中联动运行，又能作为单体设备独立运行。	项目成果鉴定后，将做好批量推广的准备工作，并通过总结和改善研制过程中的不足，积累性能、参数的选型、设计和使用经验，不断将其科研技术进行完善与迭代升级。这将增强公司的技术积累和核心竞争力，为工业生产提供了高效、精确、省人化的解决方案，并促进公司在智能制造领域的持续发展。
新型多轴驱动柔性抓手研发	为解决传统机器人搬运抓手柔性差、成本高、开发周期长的问题，实现柔性伺服的技术突破，为瑞祥在焊接领域的发展提供有力支撑。	研究阶段	开发多轴驱动柔性抓手，具备精度高、实时精度监控、使用任意款车型、快速导入新车型的特点，并通过结构分析及设计、控制技术、生产应用和稳定性试验实现高效柔性搬运。	多轴驱动柔性抓手市场前景好，技术含量高，为瑞祥在激烈的市场竞争中提供明显的技术和产品优势，并推动公司不断将其科研技术进行完善与升级。
车身焊接车身焊接工装 AI 自动设计研发	为应对高效且精准的设计技术成为了关键因素的市场形势，通过 AI 智能 3D 自动设计技术的应用，能够为智能装备设计带来新的突破，提升设计质量与效率，满足快速变化的市场需求。	研究阶段	在满足设计要求的前提下，尽可能减少设计迭代次数，提高设计效率，并全面掌握 AI 智能 3D 自动设计在智能装备设计各环节的应用，最终实现设计周期的缩短、设计成本的降低、设计质量的提升。	通过本项目，加强 AI 智能 3D 自动设计技术的专业技术，提升公司在智能装备设计领域的技术竞争力，以适应市场发展和客户多样化的需求。
机器人虚拟仿真应用功能开发	由于现有的 PDPS 基础系统无法满足现有的需求，本项目旨在通过功能开发，对 PDPS 软件命令进行定制和优化，以满足提升工作效率的要求。	研究阶段	全面掌握 PDPS 二次开发的功能模块在各环节的应用，并培养一支精通 PDPS 二次开发的专业团队，提升公司在智能装备仿真领域的技术竞争力。	提升公司在智能装备仿真领域的技术竞争力，以适应市场发展和客户多样化的需求。
柔性化焊装夹具四面上件转毂系统研发及应用	为应对市场需求变化，提高生产线的效率和柔性，满足市场需求变化的要求，通过研发柔	研究阶段	研发一套具备以下主要功能的系统：夹具定位精准；多面储存空间，能够同时储存四种类型的夹	该系统的成功研发与应用将有助于公司提高生产效率、增强生产柔性、降低生

主要研发项目名称	项目目的	项目进展	拟达到的目标	预计对公司未来发展的 影响
	个性化焊装夹具四面上件转载系统，实现夹具的快速定位、储存和切换。		具；快速切换夹具，减少换夹具时间；自动化控制，实现夹具的自动定位、储存和切换；实时监控和管理；空间利用优化；适应多变需求。	产成本和优化资源利用，从而有助于增强企业竞争力。
自动拧紧装配技术开发与应用	为解决传统人工拧紧装配模式面临精度波动大、效率低下、数据追溯困难等痛点，通过开发自动拧紧装配技术，旨在提升装配质量、提高生产效率并推动智能制造。	研究阶段	开发一套适用于多年型白车身的全自动拧紧装配系统，实现从螺栓定位、扭矩控制到数据管理的全流程自动化，形成可复制的智能化装配解决方案。具体验证方向包括：工装定位技术；控制算法；数据应用。	该技术的成功开发与应用将为数字化工厂提供关键数据，并最终形成可复制的智能化装配解决方案，推动公司智能制造能力的升级。
多车型高效切换柔性系统的开发关键技术研究及应用	为应对市场需求变化，解决传统的生产方式已经无法满足快速、灵活生产不同车型需求的问题，通过研发多车型高效切换柔性系统，旨在提高生产效率、增强生产柔性、降低生产成本和优化资源利用。	研究阶段	研发一套具备以下主要功能的系统：夹具定位精准；快速切换夹具；自动化控制；实时监控和管理；适应多变需求。	该系统的成功研发与应用将有助于增强企业竞争力，并通过满足快速变化的市场需求，提升公司的技术水平和市场地位。
缸体密封性优化与泄漏治理关键技术研究	发动机缸体作为汽车的核心部件，其密封性（泄露问题）是衡量质量等级的硬指标。本项目聚焦于攻克高压铸造缸体常见的气孔、缩松等导致泄露的缺陷，通过从材料、模具设计、工艺参数到质量管控的全流程系统性优化，实现缸体产品可靠性的质的飞跃。	小试阶段	质量指标：将缸体的气缩孔缺陷率和泄漏率稳定控制在5%以下，并显著提升其耐压性能。技术沉淀：形成一套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关于高压铸造缸体模具开发与工艺控制的成熟技术体系和方法论。过程能力：建立完善的无损检测方案和全过程质量管控体系，实现缺陷的早期发现和精准控制。	直接提升公司核心产品（发动机缸体）的品质档次和客户口碑，满足国内外高端主机厂对零部件零泄露的严苛要求。这将极大地增强公司的市场信誉，是进入全球顶级供应链体系的“通行证”，对公司的品牌价值和长期利润空间产生深远影响。
压铸工艺多维度优化与节拍提升工程研究	此项目不针对单一技术点，而是着眼于整个压铸生产系统的综合效能提升。它旨在通过工艺参数优化、模具结构改进、定量炉与导料槽升级、快速换模以及自动化设备集成等多维度、系统性的持续改善，系统性解决生产效率（节拍）、产品质量和运营成本的瓶颈问题。	小试阶段	效率提升：在保证质量的前提下，将整体生产节拍平均提升10%，直接提高设备利用率和产能。质量与成本：通过系统性优化减少各类铸造缺陷，同时通过节能降耗和减少人工依赖，降低单位产品的生产成本。柔性生产：通过快速换模等技术提升生产线的灵活性和响应速度。	这是夯实公司制造内功的基础性、战略性项目。其成果将渗透到所有产品的生产中，带来整体运营效率的跃升和成本结构的优化。最终将构筑起公司难以被模仿的规模化成本优势和快速交付能力，这是在激烈市场竞争中保持长期盈利和可持续发展的基石。

主要研发项目名称	项目目的	项目进展	拟达到的目标	预计对公司未来发展的 影响
一体化压铸模具裂纹预防修复与寿命提升技术研究	一体化压铸是行业前沿，但其大型、复杂的模具成本极高且易因热疲劳产生裂纹而早期失效。本项目旨在深度研究裂纹产生机理，并在此基础上发展一套涵盖工艺优化、材料升级、在线监测及修复再造的综合性技术方案，以系统性解决模具寿命短的行业痛点，保障生产的连续性和经济性。	小试阶段	机理认知：通过模拟仿真与实验结合，清晰揭示一体化压铸条件下模具裂纹的萌生与扩展规律。技术开发：开发出有效的裂纹预防技术（如优化工艺参数、应用高性能模具材料）和可靠的裂纹修复工艺（如激光熔覆），使修复后模具性能恢复如初。核心指标：实现一体化压铸模具使用寿命的显著提升，直接降低单件产品的模具分摊成本。	预计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模具寿命是决定一体化压铸技术能否大规模商业化应用的关键经济因素。本项目成功将极大降低公司应用该技术的总拥有成本，减少因模具故障导致的非计划停产，保障对客户订单的交付能力。这将巩固公司在一体化压铸这一前沿领域的技术领先地位和市场份额。
压铸喷雾技术创新突破与高效智能化联动	针对传统压铸喷雾技术存在的脱模剂消耗大、喷涂不均匀、与压铸机等主设备孤立运行等问题，本项目旨在通过微量喷雾技术和智能化联动控制两大核心进行攻关。目的是构建一个能够根据实时工况精准、均匀、微量喷涂脱模剂的智能系统，从根本上实现压铸生产的降本增效、质量提升和绿色制造。	试制阶段	技术突破：研发新型仿形喷头和高精度微量计量泵，实现喷涂量误差的精确控制，并在模具表面形成均匀的脱模剂薄膜。智能化集成：建立喷雾工艺数据库，使喷雾系统能与压铸机、模具冷却系统智能联动，根据产品类型、模具温度等参数自动优化喷雾策略。经济效益：显著降低脱模剂用量（节能减排），同时通过改善模具热平衡延长模具寿命，降低综合生产成本。	此项目是推动生产环节向精细化、智能化转型的关键一步。成功实施将直接提升公司产品的质量稳定性与合格率，并大幅降低可变运营成本。更重要的是，它将塑造公司在“绿色智能压铸”方面的核心竞争力，为承接高端客户订单提供强有力的技术支撑，符合制造业长足的发展趋势。
关于减震塔双叉臂取消机加工	响应新能源汽车对底盘部件“轻量化、低成本、一体化”的迫切需求，本项目旨在通过“以铸代锻、以铸代机加”的技术革新，利用高真空压铸等技术，直接压铸出达到装配面精度要求的减震塔双叉臂部件，从而最大限度减少甚至取消后续的机加工工序。	试制阶段	实现关键安装面的近净成型，将机加工工序从2道合并为1道，直接减少加工耗时12%以上。性能与成本：在保证零件刚度、疲劳寿命的前提下，提升材料利用率，降低生产成本，并实现良率 $\geq 95\%$ 的批量生产目标。	这是对传统制造流程的颠覆性创新。项目成功将大幅缩短产品生产周期，降低能耗和成本，使公司在新能源汽车底盘轻量化部件的市场竞争中获得巨大的价格和效率优势，有望开拓全新的业务增长点，是公司从零部件供应商向一体化解决方案提供商转型的重要实践。
匹配门总成功能的汽车侧围检具的研发	1、验证配合精度：通过定位结构和夹紧机构固定待测部件，直观检查四门等的匹配状态，减少人工目视误差。2、模块化设计：	研究阶段	基于快换模块设计，实现快速检测门板与侧围、翼子板与侧围之间的匹配关系，提升模具调试整改效率缩短模具开发周期。	缩短模具开发周期，减少模具的开发成本，提高公司生产竞争力。

主要研发项目名称	项目目的	项目进展	拟达到的目标	预计对公司未来发展的 影响
	部分检具采用高度模块化结构，支持前门总成、后门总成的单独或同时安装，提升检测效率。3、问题诊断：快速识别装配间隙、干涉或面差问题，缩短调试周期。			

九、公司主要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情况

(一) 主要固定资产

公司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工具、电子及其他设备。

截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公司固定资产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账面原值	账面价值	成新率
房屋建筑物	40,016.15	31,561.22	78.87%
机械设备	118,687.06	77,193.84	65.04%
运输工具	1,427.33	657.47	46.06%
电子设备及其他	4,913.39	2,128.75	43.33%
合计	165,043.92	111,541.28	67.58%

1、自有房屋建筑物

截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公司拥有房屋建筑物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所有权人	证书编号	面积 (m ²)	用途	地点	取得方式	他项权利
1	瑞鹄模具	皖(2025)芜湖市不动产权第1749474号	39,273.43	工业	经济技术开发区长江北路560号联合厂房一	自建	无
2	瑞鹄模具	皖(2025)芜湖市不动产权第1749475号	81.76	工业配套	经济技术开发区长江北路560号门卫一	自建	无
3	瑞鹄模具	皖(2024)芜湖市不动产权第1589982号	9,281.95	工业	经济技术开发区长江北路560号联合厂房三	自建	无
4	瑞鹄模具	皖(2021)芜湖市不动产权第1254682号	11,572.20	工业	经济开发区北区银湖北路东侧、衡山路北侧交叉口处自动化生产线二厂房	自建	无
5	瑞鹄模具		15,638.55	工业	经济开发区银湖北路东侧衡山路北侧自动化生产线一厂房	自建	无
6	瑞鹄模具		7,326.41	工业	经济开发区银湖北路东侧衡山路北侧研发中心综合楼	自建	无

序号	所有权人	证书编号	面积 (m ²)	用途	地点	取得方式	他项权利
7	瑞鹄模具		1,308.10	工业	经济开发区银湖北路东侧 衡山路北侧食堂	自建	无
8	瑞鹄模具	皖(2018)芜湖市不动产权第0511553号	2,832.96	工业	开发区银湖北路22号(原 银湖北路240号)(综合楼)	自建	无
9			9,058.57		开发区银湖北路22号(原 银湖北路240号)		
10	瑞鹄模具	皖(2018)芜湖市不动产权第0512044号	632.40	工业	开发区银湖北路22号动力 站房01	自建	无
11			685.88		开发区银湖北路22号动力 站房02		
12			6,579.35		开发区银湖北路22号二期 厂房		
13			7,542.57		开发区银湖北路22号一期 厂房		
14	瑞鹄模具	皖(2016)芜湖市不动产权第0118102号	236.60	住宅	开发区宇润(人才)公寓 9#楼05	购置	无
15	瑞鹄模具	皖(2016)芜湖市不动产权第0118104号	100.17	住宅	开发区宇润(人才)公寓 4#楼3-302	购置	无
16	瑞鹄模具	皖(2016)芜湖市不动产权第0118105号	100.17	住宅	开发区宇润(人才)公寓 4#楼3-202	购置	无
17	瑞鹄模具	皖(2018)芜湖市不动产权第0451093号	107.27	住宅	经济开发区宇润(人才)公 寓19C#楼1单元502室	购置	无
18	瑞鹄模具	皖(2018)芜湖市不动产权第0451094号	107.27	住宅	经济开发区宇润(人才)公 寓19C#楼1单元402室	购置	无
19	瑞鹄模具	皖(2018)芜湖市不动产权第0451095号	139.69	住宅	经济开发区宇润(人才)公 寓19C#楼2单元602室	购置	无
20	瑞鹄模具	皖(2018)芜湖市不动产权第0451096号	107.27	住宅	经济开发区宇润(人才)公 寓19C#楼1单元202室	购置	无
21	瑞鹄模具	皖(2018)芜湖市不动产权第0451097号	107.27	住宅	经济开发区宇润(人才)公 寓19C#楼1单元102室	购置	无
22	瑞鹄模具	皖(2018)芜湖市不动产权第0451098号	160.92	住宅	经济开发区宇润(人才)公 寓19C#楼1单元601室	购置	无
23	瑞鹄模具	皖(2018)芜湖市不动产权第0451099号	101.04	住宅	经济开发区宇润(人才)公 寓19C#楼1单元101室	购置	无
24	瑞鹄模具	皖(2018)芜湖市不动产权第0451100号	83.98	住宅	经济开发区宇润(人才)公 寓19C#楼2单元102室	购置	无
25	瑞鹄模具	皖(2018)芜湖市不动产权第0451101号	83.98	住宅	经济开发区宇润(人才)公 寓19C#楼2单元301室	购置	无
26	瑞鹄模具	皖(2018)芜湖市不动产权第0451102号	101.04	住宅	经济开发区宇润(人才)公 寓19C#楼1单元201室	购置	无
27	瑞鹄模具	皖(2018)芜湖市不动产权第0451103号	83.98	住宅	经济开发区宇润(人才)公 寓19C#楼3单元501室	购置	无
28	瑞鹄模具	皖(2018)芜湖市不动产权第0451104号	171.18	住宅	经济开发区宇润(人才)公 寓19C#楼1单元602室	购置	无
29	瑞鹄模具	皖(2018)芜湖市不动产权第0451105号	107.27	住宅	经济开发区宇润(人才)公 寓19C#楼1单元302室	购置	无
30	瑞鹄模具	皖(2018)芜湖市不动产权第0451106号	83.98	住宅	经济开发区宇润(人才)公 寓19C#楼3单元301室	购置	无

序号	所有权人	证书编号	面积 (m ²)	用途	地点	取得方式	他项权利
31	瑞鹄模具	皖(2018)芜湖市不动产权第0451107号	83.98	住宅	经济开发区宇润(人才)公寓19C#楼2单元202室	购置	无
32	瑞鹄模具	皖(2018)芜湖市不动产权第0451108号	101.04	住宅	经济开发区宇润(人才)公寓19C#楼1单元501室	购置	无
33	瑞鹄模具	皖(2018)芜湖市不动产权第0451109号	101.04	住宅	经济开发区宇润(人才)公寓19C#楼1单元301室	购置	无
34	瑞鹄模具	皖(2018)芜湖市不动产权第0451110号	83.98	住宅	经济开发区宇润(人才)公寓19C#楼3单元302室	购置	无
35	瑞鹄模具	皖(2018)芜湖市不动产权第0451111号	83.98	住宅	经济开发区宇润(人才)公寓19C#楼3单元102室	购置	无
36	瑞鹄模具	皖(2018)芜湖市不动产权第0451112号	83.98	住宅	经济开发区宇润(人才)公寓19C#楼3单元201室	购置	无
37	瑞鹄模具	皖(2018)芜湖市不动产权第0451113号	83.98	住宅	经济开发区宇润(人才)公寓19C#楼2单元502室	购置	无
38	瑞鹄模具	皖(2018)芜湖市不动产权第0451114号	83.98	住宅	经济开发区宇润(人才)公寓19C#楼2单元401室	购置	无
39	瑞鹄模具	皖(2018)芜湖市不动产权第0451115号	83.98	住宅	经济开发区宇润(人才)公寓19C#楼3单元402室	购置	无
40	瑞鹄模具	皖(2018)芜湖市不动产权第0451116号	83.98	住宅	经济开发区宇润(人才)公寓19C#楼3单元401室	购置	无
41	瑞鹄模具	皖(2018)芜湖市不动产权第0451117号	83.98	住宅	经济开发区宇润(人才)公寓19C#楼3单元101室	购置	无
42	瑞鹄模具	皖(2018)芜湖市不动产权第0451118号	83.98	住宅	经济开发区宇润(人才)公寓19C#楼2单元302室	购置	无
43	瑞鹄模具	皖(2018)芜湖市不动产权第0451119号	83.98	住宅	经济开发区宇润(人才)公寓19C#楼2单元501室	购置	无
44	瑞鹄模具	皖(2018)芜湖市不动产权第0451120号	83.98	住宅	经济开发区宇润(人才)公寓19C#楼2单元201室	购置	无
45	瑞鹄模具	皖(2018)芜湖市不动产权第0451121号	83.98	住宅	经济开发区宇润(人才)公寓19C#楼3单元502室	购置	无
46	瑞鹄模具	皖(2018)芜湖市不动产权第0451122号	83.98	住宅	经济开发区宇润(人才)公寓19C#楼2单元402室	购置	无
47	瑞鹄模具	皖(2018)芜湖市不动产权第0451123号	139.69	住宅	经济开发区宇润(人才)公寓19C#楼3单元602室	购置	无
48	瑞鹄模具	皖(2018)芜湖市不动产权第0451124号	83.98	住宅	经济开发区宇润(人才)公寓19C#楼2单元101室	购置	无
49	瑞鹄模具	皖(2018)芜湖市不动产权第0451125号	101.04	住宅	经济开发区宇润(人才)公寓19C#楼1单元401室	购置	无
50	瑞鹄模具	皖(2018)芜湖市不动产权第0451126号	83.98	住宅	经济开发区宇润(人才)公寓19C#楼3单元202室	购置	无
51	瑞鹄模具	皖(2018)芜湖市不动产权第0451127号	139.69	住宅	经济开发区宇润(人才)公寓19C#楼3单元601室	购置	无
52	瑞鹄模具	皖(2018)芜湖市不动产权第0451128号	139.69	住宅	经济开发区宇润(人才)公寓19C#楼2单元601室	购置	无
53	瑞鹄模具	皖(2018)芜湖市不动产权第0451963号	552.73	仓储	经济开发区宇润(人才)公寓19C#楼F101室	购置	无
54	瑞祥工业	皖(2017)芜湖市不动产权第0205449号	15,698.77	工业	经济技术开发区汽经一路西侧1#厂房	自建	无

序号	所有权人	证书编号	面积 (m ²)	用途	地点	取得方式	他项权利
55	瑞祥工业	房地权证芜字第2015028763号	1,594.61	办公	开发区鞍山南路	购置	无
56	瑞祥工业	房地权证芜字第2015028764号	347.49	住宅	开发区鞍山南路	购置	无
57	瑞鹄浩博	皖(2024)芜湖市不动产权第1702175号	26,220.00	工业	鸠江区新圩路与长安南路交叉口以北新能源汽车精密成形装备及轻量化制件项目1#厂房	自建	抵押
58	瑞鹄浩博	皖(2024)芜湖市不动产权第1702176号	253.90	工业配套	鸠江区新圩路与长安南路交叉口以北新能源汽车精密成形装备及轻量化制件项目P1门卫	自建	抵押
59	瑞鹄浩博	皖(2024)芜湖市不动产权第1702177号	96.88	工业配套	鸠江区新圩路与长安南路交叉口以北新能源汽车精密成形装备及轻量化制件项目P1门卫	自建	抵押
60	瑞鹄浩博	皖(2024)芜湖市不动产权第1702178号	15,677.66	工业	鸠江区新圩路与长安南路交叉口以北新能源汽车精密成形装备及轻量化制件项目2#厂房	自建	抵押
61	天津瑞津	津(2023)保税区不动产权第0033045号	73.18	办公	空港经济区高尔夫球场以北汇津广场3号楼--701	购置	无
62	天津瑞津	津(2023)保税区不动产权第0033050号	355.16	办公	空港经济区高尔夫球场以北汇津广场3号楼--702	购置	无
63	天津瑞津	津(2023)保税区不动产权第0033052号	222.38	办公	空港经济区高尔夫球场以北汇津广场3号楼--703	购置	无
64	天津瑞津	津(2023)保税区不动产权第0033055号	222.38	办公	空港经济区高尔夫球场以北汇津广场3号楼--704	购置	无
65	天津瑞津	津(2023)保税区不动产权第0033059号	389.36	办公	空港经济区高尔夫球场以北汇津广场3号楼--705	购置	无
合计			177,567.58	-	-	-	-

注：瑞祥工业上述序号 55、56 的房屋对应的土地使用权为“皖(2017)芜湖市不动产权第0205449号”《不动产权证书》所登记之土地使用权。

2、租赁房屋建筑物

截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公司子公司瑞鹄浩博、瑞鹄轻量化及武汉瑞鲸租赁了部分房产主要用于生产及办公，具体上述租赁情况如下：

序号	承租方	出租方	租赁面积 (m ²)	房屋座落	租赁用途	租赁期限	出租方是否提供有权出租证明文件
1	瑞鹄浩博	芜湖浩博科技有限公司	10,256.65	芜湖市鸠江经济开发区永昌路 89 号	生产及办公	2025.05.01-2028.04.30	是

2	瑞鹄轻量化	成飞瑞鹄	3,477.00	中国(安徽)自由贸易试验区芜湖片区长山路19号	生产及办公	2025.04.24-2028.04.23	是
			10,717.50			2024.09.01-2027.08.31	
3	武汉瑞鲸	周茹	1,103.60	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东风三路东合中心D栋18楼	办公经营	2024.07.01-2027.06.30	是
合计			25,554.75	-	-	-	-

公司实际控制人柴震已就此出具承诺：就公司控股子公司租赁的房屋，若在现有租赁期限内控股子公司无法继续承租该等房屋的，本人将积极协助控股子公司及时寻找替代厂房，确保控股子公司的生产经营持续稳定；若控股子公司因无法继续承租该等房屋导致生产经营中断的，本人将承担相应的损失。

公司及子公司租赁的部分房屋租赁合同未办理房屋租赁登记备案手续不影响相应租赁合同的效力，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该等程序瑕疵不构成公司本次发行的实质障碍。就该等租赁未履行租赁合同登记备案手续事项，公司实际控制人柴震已出具承诺，若因未获提供房屋产权证书、未办理房屋租赁合同登记备案手续致使公司及子公司遭受任何损失的，其承诺承担该等损失。

3、主要设备

截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公司及子公司在用的主要生产设备（单台生产设备原值在 500 万元以上）情况如下：

序号	使用主体	资产名称	账面原值 (万元)	账面净值 (万元)	成新率 (%)
1	瑞鹄模具	机械压力机	5,413.01	5,241.60	96.83
2	瑞鹄模具	机械压力机	2,464.60	1,469.52	59.62
3	瑞鹄模具	机械压力机	2,087.61	2,021.50	96.83
4	瑞鹄浩博	焊接生产线	1,752.20	1,710.59	97.63
5	瑞祥工业	机械压力机	1,750.62	360.72	20.60
6	瑞鹄模具	机械压力机	1,685.84	1,005.18	59.62
7	瑞鹄浩博	机械压力机	1,674.80	1,409.62	84.17
8	瑞鹄浩博	机械压力机	1,438.68	1,393.12	96.83

序号	使用主体	资产名称	账面原值 (万元)	账面净值 (万元)	成新率 (%)
9	瑞鹄模具	数控机床	1,376.82	68.84	5.00
10	瑞鹄轻量化	智能压铸单元	1,321.41	1,040.03	78.71
11	瑞鹄轻量化	智能压铸单元	1,320.76	977.81	74.03
12	瑞祥工业	机械压力机	1,276.50	263.02	20.60
13	瑞鹄浩博	机械压力机	1,274.80	1,062.86	83.38
14	瑞鹄浩博	夹具自动化生产线	1,149.95	967.87	84.17
15	瑞鹄轻量化	机加生产线	1,114.95	895.58	80.32
16	瑞鹄模具	机械压力机	1,061.95	1,028.32	96.83
17	瑞鹄轻量化	自动化周边集成生产线	1,007.57	895.91	88.92
18	瑞鹄浩博	机械压力机	1,002.23	851.48	84.96
19	瑞鹄模具	龙门式五面体加工中心	971.79	275.27	28.33
20	瑞鹄模具	龙门式五面体加工中心	960.32	272.02	28.33
21	瑞鹄模具	龙门式五面体加工中心	951.99	277.47	29.15
22	瑞鹄模具	龙门式五面体加工中心	940.08	266.28	28.33
23	瑞鹄模具	冷室压铸机	938.05	692.99	73.87
24	瑞鹄模具	龙门式五面体加工中心	933.55	548.68	58.77
25	瑞鹄模具	龙门式五面体加工中心	933.55	548.68	58.77
26	瑞鹄模具	机械压力机	912.39	883.50	96.83
27	瑞鹄浩博	自动化夹具和自动化机器人设备	876.11	785.94	89.71
28	瑞鹄浩博	公用动力	859.82	759.86	88.37
29	瑞鹄模具	龙门式五面体加工中心	859.46	250.50	29.15
30	瑞鹄浩博	自动化夹具和自动化机器人设备	858.41	770.06	89.71
31	瑞鹄模具	龙门式五面体加工中心	847.42	498.11	58.78
32	瑞鹄模具	龙门式五面体加工中心	847.42	498.11	58.78
33	瑞鹄模具	龙门式五面体加工中心	846.59	497.62	58.78
34	瑞鹄模具	龙门式五面体加工中心	844.61	496.46	58.78
35	瑞鹄模具	龙门式五面体加工中心	844.61	496.46	58.78
36	瑞鹄模具	龙门式五面体加工中心	811.54	792.26	97.62
37	瑞鹄模具	闭式四点压力机	810.85	40.54	5.00
38	瑞鹄轻量	卧式冷室压铸机	784.35	709.84	90.50

序号	使用主体	资产名称	账面原值 (万元)	账面净值 (万元)	成新率 (%)
	化				
39	瑞鹄浩博	机械压力机	784.16	660.00	84.17
40	瑞鹄轻量化	卧式冷室压铸机	771.19	697.96	90.50
41	瑞鹄轻量化	卧式冷室压铸机	770.97	697.73	90.50
42	瑞鹄轻量化	卧式冷室压铸机	770.12	696.96	90.50
43	瑞鹄模具	龙门式五面体加工中心	764.09	745.94	97.63
44	瑞鹄模具	龙门式五面体加工中心	760.18	742.12	97.63
45	瑞鹄模具	闭式四点压力机	740.32	37.02	5.00
46	瑞鹄模具	闭式四点压力机	740.32	37.02	5.00
47	瑞鹄模具	闭式四点压力机	740.32	37.02	5.00
48	瑞鹄模具	数控机床	735.56	36.78	5.00
49	瑞鹄检具	五轴加工模型机	730.24	36.51	5.00
50	瑞祥工业	机械压力机	729.43	150.30	20.60
51	瑞祥工业	机械压力机	729.43	150.30	20.60
52	瑞鹄模具	龙门式五面体加工中心	721.66	704.52	97.62
53	瑞鹄模具	龙门式五面体加工中心	720.43	703.32	97.63
54	瑞鹄浩博	机械压力机	716.92	688.54	96.04
55	瑞鹄模具	龙门式五面体加工中心	715.52	698.52	97.62
56	瑞鹄模具	龙门式五面体加工中心	714.74	420.21	58.79
57	瑞鹄模具	龙门式五面体加工中心	686.19	669.90	97.63
58	瑞鹄模具	冷室压铸机	654.87	483.78	73.87
59	瑞鹄浩博	凸焊工作站	642.20	566.66	88.24
60	瑞鹄轻量化	减震塔机加生产线设备	633.47	503.12	79.42
61	瑞鹄浩博	机械压力机	613.96	516.75	84.17
62	瑞鹄模具	龙门式五面体加工中心	604.26	30.21	5.00
63	瑞鹄模具	龙门式五面体加工中心	603.02	82.23	13.64
64	瑞鹄模具	龙门式五面体加工中心	603.02	82.23	13.64
65	瑞鹄模具	龙门式五面体加工中心	603.02	82.23	13.64
66	瑞鹄模具	龙门式五面体加工中心	603.02	82.23	13.64
67	瑞鹄浩博	龙门式加工中心	529.94	299.20	56.46
68	瑞鹄轻量	纵梁机加生产线	526.31	443.53	84.27

序号	使用主体	资产名称	账面原值 (万元)	账面净值 (万元)	成新率 (%)
	化				
69	瑞鹄模具	油压机	520.61	133.61	25.66
70	瑞鹄模具	龙门式五面体加工中心	513.38	501.18	97.62
71	瑞鹄模具	龙门式五面体加工中心	513.06	500.88	97.63
72	瑞鹄浩博	龙门式加工中心	511.26	435.49	85.18
73	瑞鹄模具	龙门式五面体加工中心	509.24	497.14	97.62
74	瑞鹄浩博	机械压力机	506.54	426.34	84.17
合计			71,540.17	47,301.70	66.12

(二) 主要无形资产

1、土地使用权

截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公司拥有的土地使用权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使用 权人	土地证号	使用权 类型	终止日期	座落	面积 (m ²)	他项 权利
1	瑞鹄 模具	皖(2025)芜湖 市不动产权第 1749475 号	工业用 地	2064/5/17	经济技术开发区 长江北路 560 号 联合厂房三	93,131. 53	无
2	瑞鹄 模具	皖(2025)芜湖 市不动产权第 1749474 号	工业用 地	2064/5/17	经济技术开发区 长江北路 560 号 联合厂房一等 2 套	53,537. 78	无
3	瑞鹄 模具	皖(2024)芜湖 市不动产权第 1589982 号	工业用 地	2069/7/31	经济开发区北区 银湖北路东侧、 衡山路北侧交叉 口处自动化生产 线二厂房	53,537. 78	无
4	瑞鹄 模具	皖(2021)芜湖 市不动产权第 1162355 号	工业用 地	2069/7/31	经济开发区衡山 路北侧、银湖北 路东侧	53,537. 78	无
5	瑞鹄 模具	皖(2021)芜湖 市不动产权第 1254682 号	工业用 地	2069/7/31	经济开发区银湖 北路东侧衡山路 北侧自动化生产 线一厂房等 3 套	53,537. 78	无
6	瑞鹄 模具	皖(2022)芜湖 市不动产权第 1413660 号	工业用 地	2064/5/17	经开区长江路东 侧、衡山路北侧	11,603. 22	无
7	瑞鹄 模具	皖(2022)芜湖 市不动产权第 1413659 号	工业用 地	2064/5/17	经开区长江路东 侧、衡山路北侧	81,528. 31	无
8	瑞鹄 模具	皖(2018)芜湖 市不动产权第 0511553 号	工业用 地	2052/3/29	开发区银湖北路 22 号(原银湖北 路 240 号)(综	44,437. 50	无

序号	使用权人	土地证号	使用权类型	终止日期	座落	面积(m ²)	他项权利
					合楼)等2套		
9	瑞鹄模具	皖(2018)芜湖市不动产权第0512044号	工业用地	2052/3/29	开发区银湖北路22号动力站房01等4套		无
10	瑞鹄模具	皖(2016)芜湖市不动产权第0118102号	城镇住宅用地	2063/5/15	开发区宇润(人才)公寓9#楼05	23,206.	无
11	瑞鹄模具	皖(2016)芜湖市不动产权第0118104号	城镇住宅用地	2063/5/15	开发区宇润(人才)公寓4#楼3-302	34(小区共有宗地)	无
12	瑞鹄模具	皖(2016)芜湖市不动产权第0118105号	城镇住宅用地	2063/5/15	开发区宇润(人才)公寓4#楼3-202		无
13	瑞鹄模具	皖(2018)芜湖市不动产权第0451093号	城镇住宅用地	2071/11/18	经济开发区宇润(人才)公寓19C#楼1单元502室		无
14	瑞鹄模具	皖(2018)芜湖市不动产权第0451094号	城镇住宅用地	2071/11/18	经济开发区宇润(人才)公寓19C#楼1单元402室		无
15	瑞鹄模具	皖(2018)芜湖市不动产权第0451095号	城镇住宅用地	2071/11/18	经济开发区宇润(人才)公寓19C#楼2单元602室		无
16	瑞鹄模具	皖(2018)芜湖市不动产权第0451096号	城镇住宅用地	2071/11/18	经济开发区宇润(人才)公寓19C#楼1单元202室	12,616.	无
17	瑞鹄模具	皖(2018)芜湖市不动产权第0451097号	城镇住宅用地	2071/11/18	经济开发区宇润(人才)公寓19C#楼1单元102室	10(小区共有宗地)	无
18	瑞鹄模具	皖(2018)芜湖市不动产权第0451098号	城镇住宅用地	2071/11/18	经济开发区宇润(人才)公寓19C#楼1单元601室		无
19	瑞鹄模具	皖(2018)芜湖市不动产权第0451099号	城镇住宅用地	2071/11/18	经济开发区宇润(人才)公寓19C#楼1单元101室		无
20	瑞鹄模具	皖(2018)芜湖市不动产权第0451100号	城镇住宅用地	2071/11/18	经济开发区宇润(人才)公寓19C#楼2单元102室		无
21	瑞鹄模具	皖(2018)芜湖市不动产权第0451101号	城镇住宅用地	2071/11/18	经济开发区宇润(人才)公寓19C#楼2单元301室		无

序号	使用权人	土地证号	使用权类型	终止日期	座落	面积(m ²)	他项权利
22	瑞鹄模具	皖(2018)芜湖市不动产权第0451102号	城镇住宅用地	2071/11/18	经济开发区宇润(人才)公寓19C#楼1单元201室		无
23	瑞鹄模具	皖(2018)芜湖市不动产权第0451103号	城镇住宅用地	2071/11/18	经济开发区宇润(人才)公寓19C#楼3单元501室		无
24	瑞鹄模具	皖(2018)芜湖市不动产权第0451104号	城镇住宅用地	2071/11/18	经济开发区宇润(人才)公寓19C#楼1单元602室		无
25	瑞鹄模具	皖(2018)芜湖市不动产权第0451105号	城镇住宅用地	2071/11/18	经济开发区宇润(人才)公寓19C#楼1单元302室		无
26	瑞鹄模具	皖(2018)芜湖市不动产权第0451106号	城镇住宅用地	2071/11/18	经济开发区宇润(人才)公寓19C#楼3单元301室		无
27	瑞鹄模具	皖(2018)芜湖市不动产权第0451107号	城镇住宅用地	2071/11/18	经济开发区宇润(人才)公寓19C#楼2单元202室		无
28	瑞鹄模具	皖(2018)芜湖市不动产权第0451108号	城镇住宅用地	2071/11/18	经济开发区宇润(人才)公寓19C#楼1单元501室		无
29	瑞鹄模具	皖(2018)芜湖市不动产权第0451109号	城镇住宅用地	2071/11/18	经济开发区宇润(人才)公寓19C#楼1单元301室		无
30	瑞鹄模具	皖(2018)芜湖市不动产权第0451110号	城镇住宅用地	2071/11/18	经济开发区宇润(人才)公寓19C#楼3单元302室		无
31	瑞鹄模具	皖(2018)芜湖市不动产权第0451111号	城镇住宅用地	2071/11/18	经济开发区宇润(人才)公寓19C#楼3单元102室		无
32	瑞鹄模具	皖(2018)芜湖市不动产权第0451112号	城镇住宅用地	2071/11/18	经济开发区宇润(人才)公寓19C#楼3单元201室		无
33	瑞鹄模具	皖(2018)芜湖市不动产权第0451113号	城镇住宅用地	2071/11/18	经济开发区宇润(人才)公寓19C#楼2单元502室		无
34	瑞鹄模具	皖(2018)芜湖市不动产权第	城镇住宅用地	2071/11/18	经济开发区宇润(人才)公寓		无

序号	使用权人	土地证号	使用权类型	终止日期	座落	面积(m ²)	他项权利
		0451114 号			19C#楼 2 单元 401 室		
35	瑞鹄模具	皖(2018)芜湖市不动产权第0451115号	城镇住宅用地	2071/11/18	经济开发区宇润(人才)公寓 19C#楼 3 单元 402 室		无
36	瑞鹄模具	皖(2018)芜湖市不动产权第0451116号	城镇住宅用地	2071/11/18	经济开发区宇润(人才)公寓 19C#楼 3 单元 401 室		无
37	瑞鹄模具	皖(2018)芜湖市不动产权第0451117号	城镇住宅用地	2071/11/18	经济开发区宇润(人才)公寓 19C#楼 3 单元 101 室		无
38	瑞鹄模具	皖(2018)芜湖市不动产权第0451118号	城镇住宅用地	2071/11/18	经济开发区宇润(人才)公寓 19C#楼 2 单元 302 室		无
39	瑞鹄模具	皖(2018)芜湖市不动产权第0451119号	城镇住宅用地	2071/11/18	经济开发区宇润(人才)公寓 19C#楼 2 单元 501 室		无
40	瑞鹄模具	皖(2018)芜湖市不动产权第0451120号	城镇住宅用地	2071/11/18	经济开发区宇润(人才)公寓 19C#楼 2 单元 201 室		无
41	瑞鹄模具	皖(2018)芜湖市不动产权第0451121号	城镇住宅用地	2071/11/18	经济开发区宇润(人才)公寓 19C#楼 3 单元 502 室		无
42	瑞鹄模具	皖(2018)芜湖市不动产权第0451122号	城镇住宅用地	2071/11/18	经济开发区宇润(人才)公寓 19C#楼 2 单元 402 室		无
43	瑞鹄模具	皖(2018)芜湖市不动产权第0451123号	城镇住宅用地	2071/11/18	经济开发区宇润(人才)公寓 19C#楼 3 单元 602 室		无
44	瑞鹄模具	皖(2018)芜湖市不动产权第0451124号	城镇住宅用地	2071/11/18	经济开发区宇润(人才)公寓 19C#楼 2 单元 101 室		无
45	瑞鹄模具	皖(2018)芜湖市不动产权第0451125号	城镇住宅用地	2071/11/18	经济开发区宇润(人才)公寓 19C#楼 1 单元 401 室		无
46	瑞鹄模具	皖(2018)芜湖市不动产权第0451126号	城镇住宅用地	2071/11/18	经济开发区宇润(人才)公寓 19C#楼 3 单元 202 室		无

序号	使用权人	土地证号	使用权类型	终止日期	座落	面积 (m ²)	他项权利
47	瑞鹄模具	皖(2018)芜湖市不动产权第0451127号	城镇住宅用地	2071/11/18	经济开发区宇润(人才)公寓19C#楼3单元601室		无
48	瑞鹄模具	皖(2018)芜湖市不动产权第0451128号	城镇住宅用地	2071/11/18	经济开发区宇润(人才)公寓19C#楼2单元601室		无
49	瑞鹄模具	皖(2018)芜湖市不动产权第0451963号	城镇住宅用地	2071/11/18	经济开发区宇润(人才)公寓19C#楼F101室		无
50	瑞祥工业	皖(2017)芜湖市不动产权第0205449号	工业用地	2051/5/1	经济技术开发区汽经一路西侧1#厂房	29,887.00	无
51	瑞鹄浩博	皖(2024)芜湖市不动产权第1702175号	工业用地	2072/12/22	鸠江区新圩路与长安南路交叉口以北新能源汽车精密成形装备及轻量化制件项目1#厂房		抵押
52	瑞鹄浩博	皖(2024)芜湖市不动产权第1702176号	工业用地	2072/12/22	鸠江区新圩路与长安南路交叉口以北新能源汽车精密成形装备及轻量化制件项目P1门卫		抵押
53	瑞鹄浩博	皖(2024)芜湖市不动产权第1702177号	工业用地	2072/12/22	鸠江区新圩路与长安南路交叉口以北新能源汽车精密成形装备及轻量化制件项目P2门卫		抵押
54	瑞鹄浩博	皖(2024)芜湖市不动产权第1702178号	工业用地	2072/12/22	鸠江区新圩路与长安南路交叉口以北新能源汽车精密成形装备及轻量化制件项目2#厂房		抵押
55	瑞鹄浩博	皖(2024)芜湖市不动产权第1692475号	工业用地	2074/8/21	二坝镇	77,955.28	无
56	天津瑞津	津(2023)保税区不动产权第0033045号	商务金融用地	2047/10/29	空港经济区高尔夫球场以北汇津广场3号楼--701		无
57	天津瑞津	津(2023)保税区不动产权第0033050号	商务金融用地	2047/10/29	空港经济区高尔夫球场以北汇津广场3号楼--702		无
58	天津瑞津	津(2023)保税区不动产权第0033052号	商务金融用地	2047/10/29	空港经济区高尔夫球场以北汇津广场3号楼--703		无

序号	使用权人	土地证号	使用权类型	终止日期	座落	面积(㎡)	他项权利
59	天津瑞津	津(2023)保税区不动产权第0033055号	商务金融用地	2047/10/29	空港经济区高尔夫球场以北汇津广场3号楼--704		无
60	天津瑞津	津(2023)保税区不动产权第0033059号	商务金融用地	2047/10/29	空港经济区高尔夫球场以北汇津广场3号楼--705		无

2、商标

截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公司拥有 8 项注册商标，具体如下：

序号	商标注册人	注册号	注册商标	注册类别	有效期限
1	瑞鹄模具	9403519	瑞鹄	7	2022.5.14-2032.5.13
2	瑞鹄模具	9863439	RAVHOO	7	2022.10.21-2032.10.20
3	瑞鹄模具	26980928	RAVHOO 瑞鹄模具	7	2018.9.28-2028.9.27
4	瑞鹄模具	78452686	瑞鹄模具	7	2024.11.7-2034.11.6
5	瑞祥工业	26262571	RAVSHINE	7	2018.12.7-2028.12.6
6	瑞祥工业	53961489	瑞鲸	12	2021.9.28-2031.9.27
7	瑞祥工业	53958753	瑞鲸	7	2021.12.21-2031.12.20
8	瑞鹄浩博	63943661	瑞鹄浩博 Rayhb	7	2022.10.14-2032.10.13

3、专利

截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公司合计拥有专利 205 项，其中发明专利 86 项，主要专利权情况如下：

序号	类型	专利名称	专利号	授权公告日	专利权人
1	发明专利	侧成形小压芯、带有侧成形小压芯的冲压模具及冲压方法	2011104529504	2014.3.19	瑞鹄模具
2	发明专利	一种侧驱动压料机构及其冲压方法	2011104518675	2014.7.16	瑞鹄模具
3	发明专利	一种拉修模具	2014104712132	2016.4.27	瑞鹄模具
4	发明专利	一种数控设备加工信息采集系统及方法	201611010548X	2019.3.29	瑞鹄模具

序号	类型	专利名称	专利号	授权公告日	专利权人
5	发明专利	一种拉延和修边二合一的汽车冲压模具及其冲压工艺	2011100803073	2012.9.26	瑞鹄模具
6	发明专利	一种自动化汽车盒子件三合一冲压模具及其冲压工艺	2011100805863	2012.9.26	瑞鹄模具
7	发明专利	一种自动化修边和整形二合一的汽车冲压模具及其冲压工艺	201110080590X	2013.7.3	瑞鹄模具
8	发明专利	铝合金夹具导电负极装置	2017109164123	2019.8.27	瑞鹄模具
9	发明专利	汽车覆盖件内外板预弯与压合包边组合模具及其使用方法	2019103900758	2024.5.10	瑞鹄模具
10	发明专利	一种工件 NC 加工装夹垫块及使用该垫块的装夹方法	2019103766087	2020.7.7	瑞鹄模具
11	实用新型	一种用于复杂曲面修边模具	2020208910097	2021.4.16	瑞鹄模具
12	实用新型	一种轻量化材料复杂曲面成形用的带废料刀处吸铁屑机构的模具	2020211668455	2021.6.8	瑞鹄模具
13	发明专利	一种双向迭代优化工艺用的产品成型翻边方法	2020105853453	2022.6.14	瑞鹄模具
14	实用新型	一种轻量化材料复杂曲面成形自动下料模具	2020212252818	2021.4.13	瑞鹄模具
15	实用新型	正翻边与侧翻边复合式斜楔模具	2021213600150	2022.1.14	瑞鹄模具
16	实用新型	一种拉延着色加强结构	2021213746218	2022.1.14	瑞鹄模具
17	实用新型	压合模产品的到位检测挡料机构	2021225142276	2022.6.10	瑞鹄模具
18	实用新型	四角限位块切换机构	2021225932000	2022.6.10	瑞鹄模具
19	实用新型	一种改善侧围加油口 A 面变形的模具结构	202122592819X	2022.7.15	瑞鹄模具
20	发明专利	侧围冲压模具的加油口法兰精修切换机构	2021114043002	2023.8.22	瑞鹄模具
21	发明专利	一种具有移动压料功能的拉延模具	2013100220577	2015.4.15	瑞鹄模具
22	发明专利	一种具有拉延筋的冲压模具及其成型工艺	2014100990088	2016.11.16	瑞鹄模具
23	发明专利	一种用于板件成型的拉延模具	2014100985681	2016.6.29	瑞鹄模具
24	发明专利	一种具有插刀机构的冲压模具	2015101245871	2016.8.24	瑞鹄模具
25	发明专利	一种手工线落料模定位部件	2015102404413	2017.1.4	瑞鹄模具
26	发明专利	一种开卷落料用托料架	2015102979213	2017.8.15	瑞鹄模具
27	发明专利	一种开卷落料模正侧出料机构	2016101901451	2018.5.18	瑞鹄模具
28	发明	一种用于后盖内板成型模具	20171061143	2019.10.2	瑞鹄

序号	类型	专利名称	专利号	授权公告日	专利权人
	专利		2X	5	模具
29	发明专利	一种模具自动存放限位机构	2018105035109	2023.12.19	瑞鹄模具
30	发明专利	一种用于压合模送料的送料设备及其使用方法	2018115116691	2023.10.3	瑞鹄模具
31	发明专利	一种冲压智能装备拉延凸模智能化设计构造方法	2022102683765	2023.4.7	瑞鹄模具
32	实用新型	冲压模小空间冲孔的切换机构	202221238766X	2022.11.18	瑞鹄模具
33	实用新型	冲压模具齿轮传动顶料机构	2022212387405	2022.11.18	瑞鹄模具
34	实用新型	一种紧凑型切换机构	2022213169817	2022.11.18	瑞鹄模具
35	实用新型	一种旋转上翻斜楔机构	2022213886557	2022.11.18	瑞鹄模具
36	实用新型	一种吹铝屑机构	2022227783486	2023.4.7	瑞鹄模具
37	实用新型	改善成双对称板件旋转角度的模具机构	2023219809169	2023.12.29	瑞鹄模具
38	实用新型	一种防侧修边刀块结构	2023220321067	2024.2.20	瑞鹄模具
39	实用新型	一种汽车板件压制结构	202322090172X	2024.2.20	瑞鹄模具
40	实用新型	一种汽车板件冲压模具侧翻侧冲机构	2023220901486	2024.5.14	瑞鹄模具
41	实用新型	用于外板翻边的模具定位机构	2023222177643	2024.3.15	瑞鹄模具
42	实用新型	改善侧围顶梁A柱转角起皱的新型模具机构	2023222177696	2024.4.12	瑞鹄模具
43	发明专利	一种电机定子冲压工艺排样方法	2023111180948	2024.6.25	瑞鹄模具
44	实用新型	一种冲压模具废料压紧防飞溅机构	2024220193453	2025.8.15	瑞鹄模具
45	实用新型	一种冲压模具用可调节定位销组件	2024220193504	2025.8.15	瑞鹄模具
46	实用新型	一种冲压模具旋转斜楔结构	2024220057675	2025.7.18	瑞鹄模具
47	实用新型	一种汽车侧围油箱口翻边模具结构	2024220057660	2025.7.18	瑞鹄模具
48	实用新型	一种冲压模具活动整形调压结构	2024220057726	2025.10.3	瑞鹄模具
49	实用新型	一种侧冲模具装置	2024219928285	2025.7.18	瑞鹄模具
50	实用新型	一种钣金件太阳筋	202421992829X	2025.5.30	瑞鹄模具
51	发明专利	一种改善成双对称板件旋转角度的模具机构	2023109247808	2025.10.3	瑞鹄模具

序号	类型	专利名称	专利号	授权公告日	专利权人
52	发明专利	一种汽车总拼翻转平推工装	2008101364620	2011.1.12	瑞祥工业
53	发明专利	轿车白车身总成生产线滑橇往返输送系统分站升降机构	2008101364616	2011.5.11	瑞祥工业
54	发明专利	汽车后轮罩包边装置	2012100391307	2015.2.25	瑞祥工业
55	发明专利	一种自动升降辊床	2014103754104	2016.9.7	瑞祥工业
56	发明专利	一种升降高速滚床输送机构	2014104600531	2016.9.7	瑞祥工业
57	发明专利	一种预弯机	201510010810X	2016.4.20	瑞祥工业
58	发明专利	一种用于准确定位的伺服驱动牵引机构	2015106842309	2017.11.3	瑞祥工业
59	发明专利	一种后盖外板总成焊接机构（双报发明）	2015106359991	2018.4.10	瑞祥工业
60	发明专利	一种汽车尾灯翻边成型机构及成型方法（双报发明）	2015109417062	2017.12.1	瑞祥工业
61	发明专利	一种两车型翼子板焊接夹具及其使用方法（双报发明）	2015109416981	2017.12.1	瑞祥工业
62	发明专利	一种门盖顶升翻转加工机构（双报发明）	2016107006313	2018.8.17	瑞祥工业
63	实用新型	一种汽车车身拼装装置（双报实用）	2016210640028	2017.9.29	瑞祥工业
64	实用新型	白车身焊装生产线（双报实用）	2016210640032	2017.3.29	瑞祥工业
65	实用新型	白车身侧围轮罩滚边工装（双报实用）	2016210732123	2017.3.29	瑞祥工业
66	发明专利	白车身钣金件自动定位设备（双报发明）	2016108892398	2018.4.6	瑞祥工业
67	发明专利	车身骨架焊装顶盖柔性化定位机构（双报发明）	2016109417743	2018.6.19	瑞祥工业
68	实用新型	车身骨架焊装顶盖柔性化定位机构（双报实用）	201621166096X	2017.5.3	瑞祥工业
69	实用新型	机器人包边处理装置	2016212882426	2017.8.22	瑞祥工业
70	实用新型	适用于多车型切换的焊装生产线	2016212882727	2017.9.29	瑞祥工业
71	发明专利	一种多车型共用焊装生产线结构	2016110685201	2018.10.16	瑞祥工业
72	实用新型	多车型共用焊装生产线结构	2016212883378	2017.8.22	瑞祥工业
73	发明专利	一种焊装生产线车型焊装切换装置	2016110685199	2018.4.20	瑞祥工业
74	实用新型	焊装生产线车型焊装切换装置	2016212883255	2017.12.29	瑞祥工业
75	实用	取件工作台	20162130242	2017.8.22	瑞祥

序号	类型	专利名称	专利号	授权公告日	专利权人
	新型		06		工业
76	发明专利	一种焊装机器人用抓手存放装置	2016110810983	2018.10.9	瑞祥工业
77	实用新型	行走滚轮系统	2016212998757	2017.8.22	瑞祥工业
78	发明专利	一种焊接装置	2016112152038	2019.2.26	瑞祥工业
79	实用新型	多车型用配重块	201621433879X	2017.9.1	瑞祥工业
80	发明专利	气动涂胶枪辅具及气动涂胶枪的涂胶方法	2016112151980	2022.11.25	瑞祥工业
81	实用新型	定位夹具	201621433847X	2017.9.29	瑞祥工业
82	实用新型	汽车车门外置式定位安装装置	2016214434176	2017.9.29	瑞祥工业
83	发明专利	一种汽车车身定位机构顶升装置	2016112241243	2022.9.13	瑞祥工业
84	实用新型	汽车车身定位机构顶升装置	2016214431905	2017.9.1	瑞祥工业
85	发明专利	一种升降龙门架结构	201611240472X	2018.7.3	瑞祥工业
86	实用新型	手动气缸推动机构	2016214592625	2017.9.29	瑞祥工业
87	实用新型	翻转工装台	2016214671148	2017.11.17	瑞祥工业
88	发明专利	一种光栅位置调节支座	2016112487667	2024.1.23	瑞祥工业
89	实用新型	用于车身外观面焊接的焊接机构	2016214681027	2017.9.1	瑞祥工业
90	发明专利	一种导向机构	2017108743932	2019.9.13	瑞祥工业
91	发明专利	一种汽车侧围翻转输送机构	2017108744032	2019.7.30	瑞祥工业
92	发明专利	一种铝车身焊接定位工装	2017108753756	2020.5.26	瑞祥工业
93	发明专利	一种包边模具切换机构	2017108760177	2018.10.16	瑞祥工业
94	发明专利	一种积放式送料机链条松紧调节装置	2017110680700	2021.3.23	瑞祥工业
95	发明专利	一种机器人电极帽更换辅助装置	2017110681421	2020.4.21	瑞祥工业
96	发明专利	一种工装精定位装置及其定位方法	2017114181947	2020.4.10	瑞祥工业
97	发明专利	一种压合模机器人抓取机构	2017114323596	2021.6.29	瑞祥工业
98	发明专利	一种多车型共用定位料框	2017114324372	2019.9.3	瑞祥工业

序号	类型	专利名称	专利号	授权公告日	专利权人
99	发明专利	一种白车身总拼切换机构	2017114359206	2020.2.7	瑞祥工业
100	发明专利	一种汽车四门铰链安装装具及其使用方法	201711435955X	2020.7.14	瑞祥工业
101	发明专利	手动夹紧装置及具有其的焊接夹具	2018107759020	2019.11.12	瑞祥工业
102	发明专利	一种焊装机器人的切换盘防护机构及其使用方法	2018108063384	2021.2.19	瑞祥工业
103	发明专利	一种铝合金焊接夹具中的绝缘装置及其使用方法	2018107898926	2021.6.29	瑞祥工业
104	发明专利	一种涂胶机器人的涂胶枪定位机构	2018107898767	2021.3.12	瑞祥工业
105	发明专利	一种用于空中倒挂式存储生产线的定位装置及其使用方法	2018108013224	2020.4.21	瑞祥工业
106	发明专利	适于工程机械弧焊夹具的定位装置	2018108102656	2021.8.31	瑞祥工业
107	发明专利	一种汽车四门门板焊接的单面焊接辅助机构及其使用方法	2018108264970	2021.7.13	瑞祥工业
108	发明专利	一种适用于机器人工作时的防护围栏及其使用方法	2018108287224	2022.7.22	瑞祥工业
109	发明专利	一种用于机器人抓手抓取矫正设备及其使用方法	2018108277881	2021.6.29	瑞祥工业
110	发明专利	一种剪刀叉式顶升机构	2018109298936	2021.3.12	瑞祥工业
111	发明专利	一种后背门安装限位装具	2018110565340	2021.8.3	瑞祥工业
112	发明专利	适用于大尺寸叶片式板材的自适应定位装置及其使用方法	201911285152X	2022.2.1	瑞祥工业
113	实用新型	一种大型物料换向装置	201922337004X	2020.8.4	瑞祥工业
114	实用新型	一种空间任意位置切换装置	2019223370340	2020.8.4	瑞祥工业
115	实用新型	一种顶升式输送切换装置	2020219739849	2021.8.10	瑞祥工业
116	实用新型	一种车身输送机构	2020219739815	2021.5.11	瑞祥工业
117	实用新型	一种送钉系统滑移悬挂机构	2020219738009	2021.5.14	瑞祥工业
118	实用新型	一种焊装线抽屉式积放上料系统	2020219825740	2021.5.14	瑞祥工业
119	实用新型	一种机器人辊边机构	2020222969776	2021.6.8	瑞祥工业
120	实用新型	一种车门安装定位装置	2020224336443	2021.6.15	瑞祥工业
121	实用新型	多车型柔性定位装置	2020224539575	2021.10.8	瑞祥工业
122	发明	一种白车身输送装置及输送方法	20201119398	2022.10.1	瑞祥

序号	类型	专利名称	专利号	授权公告日	专利权人
	专利		60	8	工业
123	发明专利	一种后背门外板定位焊装夹具	2020111905629	2022.10.18	瑞祥工业
124	发明专利	一种减震式自动导引运输车	2017114908858	2019.11.19	瑞祥工业
125	发明专利	一种 AGV 用牵引销装置	2016103789634	2019.3.8	瑞祥工业
126	外观设计	潜伏式 AGV 车（双向）	201930138325X	2019.6.18	瑞祥工业
127	外观设计	牵引式 AGV 车	2019301389839	2019.6.18	瑞祥工业
128	外观设计	潜伏式 AGV 车（单向）	2019301383283	2019.6.18	瑞祥工业
129	实用新型	汽车总成主拼系统锁紧箱体机构	2021227575489	2023.1.24	瑞祥工业
130	实用新型	一种多车型焊接定位机构	2021227575328	2022.3.25	瑞祥工业
131	发明专利	一种多车型无节拍损失焊装生产线及方法	2021113410926	2023.9.1	瑞祥工业
132	发明专利	一种多车型钣金件定位搬运设备	2021113410697	2023.5.9	瑞祥工业
133	实用新型	一种焊装线用机器人搬运抓手	2021227698347	2023.3.10	瑞祥工业
134	实用新型	一种汽车焊装生产线多库位切换机构	2021228452202	2023.3.10	瑞祥工业
135	实用新型	一种伸缩销导向精确定位机构	2021228452170	2023.3.10	瑞祥工业
136	实用新型	一种焊装夹具切换辅助定位装置	202122845219X	2023.1.24	瑞祥工业
137	实用新型	机器人焊枪电极摆臂修磨装置	2023219966545	2024.5.7	瑞祥工业
138	发明专利	一种汽车焊装线车身总成随行工装及其使用方法	202211503190X	2025.2.7	瑞祥工业
139	发明专利	消除静态特征误匹配的机器人定位方法、存储介质及设备	2022109649924	2023.4.28	瑞祥工业
140	外观设计	运输车（双向潜伏式 AGV）	202130229667X	2021.9.7	瑞祥工业
141	实用新型	一种带弯折冲头的快速冲压模具	2017215073413	2018.6.5	瑞鹄浩博
142	实用新型	一种用于汽车零部件制造的冲裁模具	2017215073004	2018.6.5	瑞鹄浩博
143	实用新型	一种双层抗碎裂快速成型冲压模具	2017215057482	2018.6.5	瑞鹄浩博
144	实用新型	一种拉延模托料定位机构	2017215235013	2018.7.20	瑞鹄浩博
145	实用新型	一种加装排废料机构的铝件冲孔模具	2017215243096	2018.9.11	瑞鹄浩博

序号	类型	专利名称	专利号	授权公告日	专利权人
146	实用新型	一种新型压料芯机构	2017215104445	2018.6.5	瑞鹄浩博
147	实用新型	一种上下双活动双刀块整形的模具机构	2017215566478	2018.6.15	瑞鹄浩博
148	实用新型	一种压料翻边机构	2017215234932	2018.7.20	瑞鹄浩博
149	实用新型	一种带有二次顶出机构的车门冲压模具	2017215073184	2018.7.3	瑞鹄浩博
150	实用新型	一种防止汽车后横梁冲压件变形的冲压模具	2017215073381	2018.6.5	瑞鹄浩博
151	发明专利	一种冲压模具冲压件快速定位装置	2017111174320	2019.3.1	瑞鹄浩博
152	发明专利	一种冲压模具冲压后快速取料装置	2017111193228	2019.11.2	瑞鹄浩博
153	实用新型	一种适合冲压板件落料模的送料托料机构	2020200733376	2020.12.1	瑞鹄浩博
154	实用新型	一种汽车钣金件冲压成型模具	2020202674141	2020.12.1	瑞鹄浩博
155	发明专利	一种汽车钣金件冲压成型模具	2020101532453	2024.7.12	瑞鹄浩博
156	实用新型	一种汽车前地板的修边模具	2020210725573	2021.3.9	瑞鹄浩博
157	实用新型	一种新型汽车冲压铸造拉伸模具	2020215149397	2022.3.29	瑞鹄浩博
158	实用新型	一种汽车拉延模具的顶出机构	2020214592551	2021.3.9	瑞鹄浩博
159	实用新型	一种折弯模具	2021215609643	2022.3.29	瑞鹄浩博
160	实用新型	一种模具刺破刀	2023202718800	2023.8.1	瑞鹄浩博
161	实用新型	一种新型汽车板料模具的翻边装置	2023214071187	2023.12.2	瑞鹄浩博
162	实用新型	一种翻转钢架结构	2023234662974	2024.12.2	瑞鹄浩博
163	实用新型	一种 ID 支架装在模具上的结构	2024200693150	2024.12.2	瑞鹄浩博
164	实用新型	一种实现同时下冲孔和上翻边的模具机构	2023235398095	2025.3.7	瑞鹄浩博
165	发明专利	一种汽车拉延模具的顶出机构	2020107102656	2025.6.20	瑞鹄浩博
166	实用新型	一种具有多功能的定位机构	2019222273381	2020.10.2	瑞鹄新材料
167	实用新型	一种用于支撑产品的升降定位机构	2019222519485	2020.10.2	瑞鹄新材料
168	实用	一种可以前后调节的定位机构	20192233071	2020.10.2	瑞鹄

序号	类型	专利名称	专利号	授权公告日	专利权人
	新型		54		新材料
169	实用新型	一种汽车冲压件检测用滑轨机构	2020229420172	2021.9.7	瑞鹄新材料
170	实用新型	一种汽车前大灯装配用辅助工装	2020230058924	2021.9.7	瑞鹄新材料
171	实用新型	一种用于汽车固定尾灯装配的辅助工装	2020229233886	2021.11.9	瑞鹄新材料
172	实用新型	一种汽车冲压件检测用边定位夹紧机构	2021219256706	2022.4.15	瑞鹄新材料
173	实用新型	一种汽车冲压件检测用钩紧机构	2021219316069	2022.2.22	瑞鹄新材料
174	实用新型	一种汽车冲压件检测用活动定位机构	2021219327862	2022.2.22	瑞鹄新材料
175	实用新型	一种汽车加油口盖装配辅具	2021219327909	2022.2.22	瑞鹄新材料
176	发明专利	一种实现顶盖尾部一序整形的模具结构及其正整侧整方法	201610269323X	2019.4.16	瑞鹄新材料
177	发明专利	一种乘用车后轴测量检具及其在线自动化测量方法	2018105904689	2024.4.26	瑞鹄新材料
178	实用新型	铝压铸纯电后纵梁和增程后纵梁共用加工夹具	2023235197999	2024.7.16	瑞鹄轻量化
179	实用新型	铝压铸后纵梁酸洗钝化挂架装置	2023235197895	2024.7.26	瑞鹄轻量化
180	实用新型	铝压铸减震塔毛坯检测装置	2023235420845	2024.8.27	瑞鹄轻量化
181	实用新型	汽车后纵梁切边整形装置	2023235197912	2024.7.26	瑞鹄轻量化
182	实用新型	汽车后纵梁热处理辅助装置	2023235421087	2024.8.30	瑞鹄轻量化
183	实用新型	汽车后纵梁热处理后整形装置	2023235421104	2024.7.26	瑞鹄轻量化

序号	类型	专利名称	专利号	授权公告日	专利权人
184	实用新型	一种用于压铸模分体式料筒的冲头结构	2015203526837	2015.10.7	瑞鹄轻量化
185	实用新型	一种数字化工厂物流运输仿真路径的获取方法	2020100386746	2024.3.12	瑞鹄轻量化
186	实用新型	一种检具定位销结构	202421720384X	2025.6.10	瑞鹄轻量化
187	实用新型	大型后纵梁压铸结构件热处理外形检测整形复合工装	2024217203835	2025.7.1	瑞鹄轻量化
188	实用新型	大型铝合金汽车零部件酸洗工装	2024217203816	2025.7.1	瑞鹄轻量化
189	实用新型	一种适用于多型号车身后纵梁铸件加工的柔性夹具	2024226896109	2025.9.26	瑞鹄轻量化
190	实用新型	一种用于微量润滑系统的钻头结构	2024226649065	2025.10.3	瑞鹄轻量化
191	实用新型	一种白车身焊接夹具定位装置	2024200032656	2024.8.23	武汉瑞鲸
192	实用新型	一种白车身车门激光焊接装置	2024200783871	2024.8.6	武汉瑞鲸
193	实用新型	一种白车身螺柱自动焊接设备	2023229078846	2024.7.5	武汉瑞鲸
194	实用新型	一种汽车翼子板安装工具	2023227876752	2024.6.28	武汉瑞鲸
195	实用新型	一种白车身倾斜焊接夹具	2023231987758	2024.6.18	武汉瑞鲸
196	实用新型	一种汽车白车身焊接夹具	2023225942355	2024.4.26	武汉瑞鲸
197	实用新型	一种汽车车门安装工装	2023224636780	2024.3.26	武汉瑞鲸
198	实用新型	一种汽车发动机盖安装工装	2023218363625	2024.3.19	武汉瑞鲸
199	实用新型	一种白车身加强筋焊接装置	2023222600110	2024.3.15	武汉瑞鲸
200	实用新型	一种汽车后背门铰链安装工具	202321986105X	2024.2.13	武汉瑞鲸
201	实用新型	一种发动机盖调整辅具	2023212186612	2023.11.7	武汉瑞鲸
202	实用新型	一种汽车后背门安装辅具	2023213333233	2023.9.12	武汉瑞鲸
203	发明专利	一种自补偿焊接装置	2016112151853	2018.10.9	武汉瑞鲸

序号	类型	专利名称	专利号	授权公告日	专利权人
204	发明专利	一种汽车轮罩包边成型装置	2016110823432	2018.4.20	武汉瑞鲸
205	发明专利	一种带平衡器的焊钳台架	2010105665018	2014.4.2	武汉瑞鲸

4、计算机软件著作权

截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公司共拥有 84 项计算机软件著作权，具体如下：

序号	著作权名称	登记号	开发完成日期	主体
1	焊装白车身输送 PLC 控制应用软件 V1.0	2018SR045381	2017.10.10	瑞祥工业
2	那智不二越机器人软 PLC 的控制系统	2018SR344770	2017.12.10	瑞祥工业
3	触摸屏画面锁屏程序软件 V1.0	2018SR344769	2018.2.5	瑞祥工业
4	COMAU 机器人涂胶应用控制系统[简称：Glue_App1]V1.0	2018SR725748	2017.12.10	瑞祥工业
5	Buffer 控制系统 V1.0	2018SR725749	2018.6.20	瑞祥工业
6	瑞云智造生管运维系统-生产监控管理平台[简称：RIPMS-PMC]V1.0	2019SR0052347	2018.10.10	瑞祥工业
7	库区切换系统 V1.0	2019SR0533703	2017.10.10	瑞祥工业
8	转台控制软件 V1.0	2019SR0531552	2019.5.8	瑞祥工业
9	智能化报警推送软件 V1.0	2019SR0531574	2019.5.8	瑞祥工业
10	高速台车系统控制软件 V1.0	2019SR0531585	2018.9.20	瑞祥工业
11	KUKA 机器人 USERTECH 应用软件[简称：KUCMJ]V1.0	2019SR0531562	2019.1.8	瑞祥工业
12	ABBHemingApp 滚边偏移指令软件[简称：HEM]V1.0	2019SR0533696	2019.1.10	瑞祥工业
13	安川机器人 profnet 通讯状态监控软件[简称：YRPDM]V1.0	2019SR0531663	2019.1.10	瑞祥工业
14	先进先出系统控制应用软件 V1.0	2019SR0570154	2018.9.20	瑞祥工业
15	FANUC 机器人数字偏移应用软件[简称：HEMSET]V1.0	2019SR0570218	2019.1.8	瑞祥工业
16	ABBRIVET_APP 自冲铆接程序软件[简称：RIVET_APP]V1.0	2019SR0572212	2019.1.10	瑞祥工业
17	虚拟调试 FANUC 机器人自启动逻辑运行驱动控制软件 V1.0	2020SR1745209	2020.4.15	瑞祥工业
18	RAYSHINE-AGV 调度系统 V1.0	2021SR1433632	2021.3.3	瑞祥工业

序号	著作权名称	登记号	开发完成日期	主体
19	六点法标定 TCP 系统[简称： TCS]V1.0	2021SR22008 44	2021.10.15	瑞祥工业
20	现场问题点跟踪系统[简称： QM]V1.0	2022SR13905 16	2022.4.16	瑞祥工业
21	AGV 小车调度系统 V1.0	2022SR13905 02	2022.5.18	瑞祥工业
22	瑞鹄集团报价管理平台 V1.0	2016SR28017 7	2015.12.20	瑞鹄模具
23	瑞鹄售后管理系统 V1.0	2016SR27897 9	2016.2.20	瑞鹄模具
24	铝板冲压模具逃料软件 V1.0	2017SR21528 4	2016.12.20	瑞鹄模具
25	瑞鹄数字化测量系统 V1.0	2017SR29818 7	2017.3.10	瑞鹄模具
26	瑞鹄模具程序单管理系统[简称： RHMJCXJ]V1.0	2017SR50464 7	2017.3.1	瑞鹄模具
27	瑞鹄模具生产计划排产管理系统 V1.0	2018SR25016 3	2017.11.1	瑞鹄模具
28	瑞鹄模具压机工时智能采集系统[简称： 程序 单管理系统]V1.0	2019SR00182 74	2018.6.30	瑞鹄模具
29	瑞鹄模具刀具管理系统[简称： RCMS]V1.0	2019SR07946 71	2018.3.10	瑞鹄模具
30	瑞鹄设计管理平台[简称： DMS]V1.0	2019SR09876 44	2018.9.10	瑞鹄模具
31	瑞鹄唯一性清单管理系统[简称： QUS]V1.0	2019SR09878 35	2017.6.1	瑞鹄模具
32	瑞鹄模具培训管理系统[简称： TrainingManagement]V1.0	2019SR09880 99	2019.5.1	瑞鹄模具
33	瑞鹄模具费用申报管理系统[简称： CostManagementSystem]V1.0	2019SR09880 78	2018.12.1	瑞鹄模具
34	瑞鹄模具机加异常管理系统[简称： 异常管理 系统]V1.0	2020SR12500 29	2020.3.30	瑞鹄模具
35	瑞鹄模具机加计划管理系统[简称： 机加计划 管理系统]V3.4	2020SR12500 30	2020.2.20	瑞鹄模具
36	瑞鹄模具采购自动询价系统 V1.0	2021SR06420 76	2019.5.1	瑞鹄模具
37	瑞鹄模具量具管理系统 V1.0	2021SR06453 32	2019.4.11	瑞鹄模具
38	瑞鹄改善管理系统[简称： RIMS]V1.0	2020SR12710 72	2018.7.1	瑞鹄模具
39	客户设变跟踪系统[简称： CCTS]V1.0	2021SR00392 97	2017.7.1	瑞鹄模具
40	瑞鹄检具 R1 系统[简称： JianJuR1]V1.0	2021SR06420 77	2020.7.1	瑞鹄模具
41	瑞鹄模具生产任务管理系统[简称： 任务管 理]V1.2	2021SR20773 02	2019.12.5	瑞鹄模具
42	营业销售管理系统[简称： 营销管理]V1.0	2021SR20871	2019.10.15	瑞鹄

序号	著作权名称	登记号	开发完成日期	主体
		99		模具
43	项目风险控制系统[简称：风控管理]V1.0	2021SR20871 93	2019.10.15	瑞鹄 模具
44	公司资料管理系统[简称：资管系统]V1.0	2021SR20871 92	2014.5.10	瑞鹄 模具
45	项目里程碑管理系统[简称：里程碑]V1.0	2021SR20773 00	2019.10.25	瑞鹄 模具
46	项目主计划管理系统[简称：项目主计划]V1.0	2021SR20773 01	2019.4.25	瑞鹄 模具
47	生产月计划管理系统[简称：生产月计划]V1.0	2021SR20772 70	2018.12.25	瑞鹄 模具
48	瑞鹄模具运输管理系统[简称：运输管理]V1.0	2021SR20871 91	2020.10.15	瑞鹄 模具
49	瑞鹄模具制造工艺监控系统[简称：工艺规划]V1.2	2021SR20871 95	2019.10.15	瑞鹄 模具
50	瑞鹄模具编程计划及过程监控系统[简称：编程计划监控]V1.0	2021SR20772 69	2019.12.15	瑞鹄 模具
51	瑞鹄模具板料板件管理系统[简称：钣料钣件管控]V1.0	2021SR20871 47	2020.4.15	瑞鹄 模具
52	瑞鹄模具预算下发管理系统[简称：预算下发]V1.0	2021SR20871 18	2020.6.15	瑞鹄 模具
53	瑞鹄模具模面计划及任务监控系统[简称：模面计划管控]V1.0	2021SR20872 00	2019.8.15	瑞鹄 模具
54	瑞鹄模具工艺执行及过程监控系统[简称：工艺计划管控]V1.0	2021SR20871 98	2019.3.15	瑞鹄 模具
55	现场压机监控软件[简称：压机管控]V1.0	2021SR20871 46	2019.3.15	瑞鹄 模具
56	瑞鹄模具采购合同及价格管理系统[简称：采购合同管理]V1.0	2021SR20871 19	2020.8.15	瑞鹄 模具
57	公司印章管理系统[简称：印章管理]V1.0	2021SR20871 97	2019.3.15	瑞鹄 模具
58	公司费用申报管理系统[简称：费用管理]V1.0	2021SR20871 89	2019.5.15	瑞鹄 模具
59	瑞鹄模具售后管理系统[简称：模具售后]V1.0	2021SR20772 71	2018.11.15	瑞鹄 模具
60	瑞鹄供应链财务接口管理系统[简称：财务接口]V1.0	2021SR20871 90	2019.7.15	瑞鹄 模具
61	检具财务接口管理系统[简称：检具财务接口]V1.0	2021SR20871 96	2020.7.15	瑞鹄 模具
62	员工培训计划及执行系统[简称：公司培训计划管理]V1.0	2021SR21084 70	2019.5.15	瑞鹄 模具
63	瑞鹄模具设计过程及计划监控系统[简称：设计计划管控]V2.0	2023SR03936 04	2022.4.28	瑞鹄 模具
64	公司资料管理系统[简称：资管系统]V2.0	2023SR03775 66	2022.3.24	瑞鹄 模具
65	瑞鹄供应链财务接口管理系统[简称：财务接口]V2.0	2023SR03936 07	2022.1.12	瑞鹄 模具

序号	著作权名称	登记号	开发完成日期	主体
66	瑞鹄模具板料板件管理系统[简称：钣料钣件管控]V2.0	2023SR03936 01	2022.3.22	瑞鹄模具
67	瑞鹄模具采购合同及价格管理系统[简称：采购合同管理]V2.0	2023SR03936 03	2022.1.29	瑞鹄模具
68	瑞鹄模具模面计划及任务监控系统[简称：模面计划管控]V2.0	2023SR03936 08	2022.4.12	瑞鹄模具
69	瑞鹄模具设计过程及计划监控系统[简称：设计计划管控]V1.0	2021SR21387 56	2019.8.15	瑞鹄模具
70	瑞鹄模具生产任务管理系统[简称：任务管理]V2.0	2023SR03482 05	2022.3.25	瑞鹄模具
71	瑞鹄模具预算下发管理系统[简称：预算下发]V2.0	2023SR03936 06	2022.4.28	瑞鹄模具
72	瑞鹄模具运输管理系统[简称：运输管理]V2.0	2023SR03482 04	2022.5.24	瑞鹄模具
73	瑞鹄模具制造工艺监控系统[简称：工艺规划]V2.0	2023SR03482 07	2022.4.28	瑞鹄模具
74	生产月计划管理系统[简称：生产月计划]V2.0	2023SR03936 05	2022.3.31	瑞鹄模具
75	项目风险控制系统[简称：风险管理]V2.0	2023SR03482 01	2022.11.15	瑞鹄模具
76	项目里程碑管理系统[简称：里程碑]V2.0	2023SR03482 02	2022.11.4	瑞鹄模具
77	项目主计划管理系统[简称：项目主计划]V2.0	2023SR03482 03	2022.11.2	瑞鹄模具
78	营业销售管理系统[简称：营销管理]V2.0	2023SR03482 06	2022.6.30	瑞鹄模具
79	瑞鹄报价管理系统 V1.0	2025SR14364 61	注	瑞鹄模具
80	装夹辅助块快速生成插件软件 V1.0	2025SR14357 11	注	瑞鹄模具
81	自动化全装配软件 V1.0	2025SR14364 68	注	瑞鹄模具
82	侧修退刀软件 V1.0	2025SR14319 15	注	瑞鹄模具
83	瑞鹄检具无线测量软件[简称：RHAM]V1.0	2017SR59687 1	2017.7.22	瑞鹄新材料
84	瑞鹄检具 T19 后轴测量软件[简称：T19 测量软件]V1.0	2018SR61277 4	2018.3.30	瑞鹄新材料

注：根据中国版权保护中心于 2024 年 4 月 20 日发布的《关于调整软件版权登记证书事项的通告》，自 2024 年 4 月 23 日起，软件版权登记证书的登记事项将不再记载“开发完成日期”和“首次发表日期”两项内容，故附表 5 中不再显示发行人及其子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3 日后取得的软件著作权的“开发完成日期”和“首次发表日期”。

5、域名

截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公司持有的域名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域名	域名注册人	注册时间	到期时间
1	rayhoo.net	瑞鹄模具	2007 年 10 月 26 日	2035 年 10 月 26 日
2	ahrxygy.com	瑞祥工业	2012 年 09 月 27 日	2027 年 9 月 27 日
3	rayhoogt.com	瑞鹄检具	2018 年 8 月 25 日	2028 年 8 月 25 日

十、公司特许经营权情况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无特许经营权。

十一、公司报告期内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大资产重组。

十二、公司的境外经营情况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直接持有新加坡瑞鹄 100% 股权。新加坡瑞鹄的基本情况详见本节“二、公司组织架构及重要权益投资情况”之“（二）重要权益投资情况”之“4、新加坡瑞鹄”。

十三、报告期内分红情况

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和最近三年利润分配情况参见本募集说明书“重大事项提示”之“四、关于公司的股利分配政策和现金分红情况”。

十四、最近三年公开发行的债券或者其他债务是否存在违约或延迟支付本息的情形

公司于 2022 年发行可转债募集资金 43,980.00 万元。2024 年 3 月 8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前赎回“瑞鹄转债”的议案》，公司前次可转债（“瑞鹄转债”：127065）于 2024 年 4 月 11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摘牌。截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公司累计债券余额为 0 元。

公司最近三年其他债务不存在违约或者延迟支付本息的情形。

十五、最近三年平均可分配利润是否足以支付各类债券一年的利息的情况

2022 年度、2023 年度和 2024 年度，公司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分别为 14,002.80 万元、20,226.08 万元和 35,031.85 万元，年均可分配利润为 23,086.91 万元。2022 年度、2023 年度和 2024 年度，公司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分别为 8.22%、12.64% 和 16.43%。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拟募集资金 75,000.00 万元（含本数），参考近期可转换公司债券市场的发行利率水平并经合理估计，公司最近三年平均可分配利润足以支付公司债券一年的利息。

第五节 财务会计信息与管理层分析

本章节选用的财务数据，非经特别说明，均引自公司 2022 年度、2023 年度和 2024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以及 2025 年 1-9 月未经审计的财务报表。投资者欲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会计政策进行更详细的了解，请阅读财务报告及审计报告全文。

一、报告期内财务报告的审计情况

(一) 审计意见

公司 2022 年度、2023 年度和 2024 年度财务报告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分别出具了容诚审字[2023]230Z1166 号、容诚审字[2024]241Z0001 号和容诚审字[2025]241Z0012 号《审计报告》，发表了标准无保留的审计意见。公司 2025 年 1-9 月财务报表未经审计。

(二) 与财务会计信息相关的重大事项或重要性水平的判断标准

公司根据自身业务特点和所处行业，从项目性质及金额两方面判断与财务会计信息相关的重大事项或重要性水平。在判断项目性质重要性时，公司主要考虑该项目的性质是否属于日常活动、是否显著影响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是否会引起特别的风险。在判断项目金额大小的重要性时，公司主要综合考虑该项目金额占总资产、净资产、营业收入、净利润等项目金额的比重情况。

二、报告期内财务报表

(一)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5.9.30	2024.12.31	2023.12.31	2022.12.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40,423,922.94	529,931,019.79	841,505,825.81	601,328,816.68
交易性金融资产	120,357,744.48	169,493,298.66	30,294,756.19	185,793,357.53
应收票据	3,420,000.00	11,087,514.00	3,609,200.00	14,368,420.36
应收账款	781,086,903.68	443,904,278.12	381,076,085.28	270,292,448.20
应收款项融资	190,688,697.94	217,972,177.90	194,297,945.09	148,752,217.34
预付款项	408,028,397.79	152,392,013.76	163,926,578.42	101,833,413.25

项目	2025.9.30	2024.12.31	2023.12.31	2022.12.31
其他应收款	38,681,826.69	31,316,582.27	24,632,122.86	24,555,710.04
存货	2,276,723,480.24	2,039,093,125.85	1,774,375,861.08	1,490,456,288.47
合同资产	182,880,904.39	137,813,666.55	112,500,772.84	77,114,967.0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72,261,812.34	151,070,718.63	76,095,856.30	-
其他流动资产	11,434,245.36	24,708,693.82	17,878,505.52	15,691,254.64
流动资产合计	4,725,987,935.85	3,908,783,089.35	3,620,193,509.39	2,930,186,893.53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342,899,176.10	230,759,933.89	217,871,267.17	215,341,381.72
长期股权投资	270,094,028.24	274,359,418.84	279,709,965.19	185,419,575.9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6,935,236.57	24,794,082.27	23,140,469.89	20,893,226.76
固定资产	1,115,412,796.74	868,665,137.79	496,881,055.69	364,575,001.29
在建工程	90,545,536.47	64,108,944.06	339,312,524.54	40,604,553.67
使用权资产	17,087,784.52	10,077,569.18	10,752,356.24	24,680,002.24
无形资产	151,086,770.57	155,388,549.41	131,287,349.26	92,807,784.52
长期待摊费用	138,600,296.93	151,279,638.02	43,270,701.64	8,430,812.05
递延所得税资产	47,602,522.20	35,167,418.74	48,254,156.27	36,732,932.88
其他非流动资产	6,608,584.46	114,393,301.75	33,159,952.55	105,112,213.96
非流动资产合计	2,206,872,732.80	1,928,993,993.95	1,623,639,798.44	1,094,597,485.01
资产总计	6,932,860,668.65	5,837,777,083.30	5,243,833,307.83	4,024,784,378.5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78,861,638.88	82,031,319.19	156,829,166.08	20,022,555.56
应付票据	791,670,034.80	523,111,507.08	430,653,657.12	414,178,081.58
应付账款	980,866,995.89	754,417,769.26	647,497,096.34	388,281,825.48
合同负债	1,617,467,419.30	1,474,087,597.34	1,417,321,560.83	1,146,173,312.26
应付职工薪酬	139,026,122.65	133,677,073.46	126,492,551.80	89,088,787.10
应交税费	40,544,453.00	27,404,157.22	27,355,086.27	15,693,834.95
其他应付款	41,408,654.06	25,374,003.44	9,665,055.22	13,646,602.8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3,861,325.18	39,829,649.85	30,892,489.29	8,725,914.23
其他流动负债	11,201,783.57	2,536,457.88	9,763,879.55	14,750,309.58
流动负债合计	3,734,908,427.33	3,062,469,534.72	2,856,470,542.50	2,110,561,223.5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205,240,396.89	165,140,520.69	214,302,567.76	-
应付债券	-	-	166,618,260.51	375,297,977.65
租赁负债	6,756,519.80	4,158,183.69	2,051,771.41	9,302,833.89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67,488,857.11	43,221,831.34	-	-
预计负债	22,431,940.54	17,096,143.59	19,895,619.33	11,448,980.48
递延收益	72,940,927.23	75,455,436.72	71,769,187.18	37,739,766.89
非流动负债合计	374,858,641.57	305,072,116.03	474,637,406.19	433,789,558.91

项目	2025.9.30	2024.12.31	2023.12.31	2022.12.31
负债合计	4,109,767,068.90	3,367,541,650.75	3,331,107,948.69	2,544,350,782.47
所有者权益:				
股本	209,321,325.00	209,321,325.00	198,425,942.00	183,605,041.00
其他权益工具	-	-	28,055,503.80	66,027,183.51
资本公积	985,729,533.03	985,049,036.52	799,957,908.70	554,767,104.88
其他综合收益	171,002.47	-1,690,433.43	-3,346,422.43	-5,256,579.08
专项储备	21,522,804.74	16,984,554.50	12,366,328.71	9,287,648.31
盈余公积	93,117,439.40	93,117,439.40	71,198,315.42	56,968,277.53
未分配利润	1,153,287,754.72	861,374,091.91	595,754,789.27	462,714,466.9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463,149,859.36	2,164,156,013.90	1,702,412,365.47	1,328,113,143.09
少数股东权益	359,943,740.39	306,079,418.65	210,312,993.67	152,320,452.98
所有者权益合计	2,823,093,599.75	2,470,235,432.55	1,912,725,359.14	1,480,433,596.0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6,932,860,668.65	5,837,777,083.30	5,243,833,307.83	4,024,784,378.54

(二) 合并利润表

单位: 元

项目	2025 年 1-9 月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营业收入	2,604,433,466.48	2,424,312,176.16	1,877,029,776.45	1,167,791,672.82
二、营业成本	1,931,683,473.43	1,817,908,407.50	1,486,904,198.59	893,726,667.17
税金及附加	18,509,583.45	16,585,923.02	17,269,598.08	13,456,540.21
销售费用	20,102,960.31	29,962,273.25	24,347,094.84	33,149,356.28
管理费用	97,890,820.78	112,328,807.28	91,107,130.96	59,834,624.21
研发费用	107,609,232.74	119,253,679.36	97,474,034.37	79,562,191.99
财务费用	-1,963,200.90	-3,638,521.02	680,374.16	-1,357,388.45
其中：利息费用	3,545,765.23	13,009,513.61	19,672,461.79	11,530,256.55
利息收入	5,081,010.27	14,301,996.84	17,724,211.52	12,179,679.07
加：其他收益	18,936,865.06	36,107,788.54	18,452,473.83	35,305,777.7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3,861,295.90	90,192,726.57	77,519,422.93	44,815,717.5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4,247,543.73	75,567,033.78	66,547,177.42	35,083,443.96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35,554.18	698,542.47	-498,601.34	439,154.23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5,421,501.53	-3,413,271.39	-5,644,005.77	-19,364,867.41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66,147.72	-5,854,560.34	-14,819,414.77	-9,238,024.62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01,594.60	117,705.39	-188,154.30	25,971.56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67,177,148.80	449,760,538.01	234,069,066.03	141,403,410.49
加：营业外收入	2,100,010.29	6,543,629.48	1,194,020.74	3,985,435.58

项目	2025年1-9月	2024年度	2023年度	2022年度
减：营业外支出	2,423,555.00	636,202.33	4,129,579.20	458,854.3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66,853,604.09	455,667,965.16	231,133,507.57	144,929,991.77
减：所得税费用	59,691,581.95	52,361,200.75	12,161,409.43	-219,460.46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07,162,022.14	403,306,764.41	218,972,098.14	145,149,452.23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	407,162,022.14	403,306,764.41	218,972,098.14	145,149,452.23
2.终止经营净利润	-	-	-	-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54,950,322.15	350,318,467.99	202,260,837.16	140,028,025.80
2.少数股东损益	52,211,699.99	52,988,296.42	16,711,260.98	5,121,426.43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861,435.90	1,532,188.55	1,910,156.65	-1,114,116.97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861,435.90	1,532,188.55	1,910,156.65	-1,114,116.97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七、综合收益总额（综合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09,023,458.04	404,838,952.96	220,882,254.79	144,035,335.26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56,811,758.05	351,850,656.54	204,170,993.81	138,913,908.83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52,211,699.99	52,988,296.42	16,711,260.98	5,121,426.43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1.70	1.70	1.08	0.76
(二)稀释每股收益	1.70	1.70	1.04	0.75

(三)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5年1-9月	2024年度	2023年度	2022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013,576,194.59	2,086,512,489.02	1,876,670,455.12	1,503,591,123.77
收到的税费返还	15,830,438.84	25,207,876.86	45,317,695.48	31,199,448.3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7,405,112.51	107,099,769.79	63,218,695.96	53,360,400.2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16,811,745.94	2,218,820,135.67	1,985,206,846.56	1,588,150,972.4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150,714,345.90	1,303,672,503.61	1,244,403,158.28	1,067,849,743.3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93,958,962.17	443,104,401.71	347,948,684.14	280,294,457.04
支付的各项税费	125,467,925.00	103,275,226.57	106,960,852.71	79,482,588.4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0,392,679.72	137,149,854.50	85,454,841.59	65,353,254.3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10,533,912.79	1,987,201,986.39	1,784,767,536.72	1,492,980,043.2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6,277,833.15	231,618,149.28	200,439,309.84	95,170,929.1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项目	2025年1-9月	2024年度	2023年度	2022年度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734,590,450.00	667,264,352.41	1,022,996,000.00	1,091,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0,545,093.74	31,636,773.19	10,079,019.59	18,882,319.2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22,900.00	253,085.00	2,514,250.00	162,762.16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65,358,443.74	699,154,210.60	1,035,589,269.59	1,110,045,081.4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55,626,403.25	290,030,066.19	330,565,605.17	235,134,247.21
投资支付的现金	816,090,450.00	847,517,466.66	981,106,000.00	1,329,3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71,716,853.25	1,137,547,532.85	1,311,671,605.17	1,564,434,247.2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6,358,409.51	-438,393,322.25	-276,082,335.58	-454,389,165.7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49,000,000.00	39,900,000.00	498,964,750.62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49,000,000.00	39,900,000.00	64,464,750.62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43,804,297.58	169,800,836.93	400,718,580.15	32,087,54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351,893.01	5,112,234.95	10,304,991.67	44,859,327.19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5,156,190.59	223,913,071.88	450,923,571.82	575,911,617.81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15,440,721.00	281,884,098.39	27,133,950.00	61,607,46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8,505,058.87	83,698,944.29	63,163,497.43	37,669,164.97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7,500,000.00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166,422.12	23,898,098.56	25,743,138.93	37,940,124.7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7,112,201.99	389,481,141.24	116,040,586.36	137,216,749.7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956,011.40	-165,568,069.36	334,882,985.46	438,694,868.0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090,755.49	3,391,769.07	831,300.93	509,770.63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0,054,167.73	-368,951,473.26	260,071,260.65	79,986,402.0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52,762,580.29	821,714,053.55	561,642,792.90	481,656,390.8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12,816,748.02	452,762,580.29	821,714,053.55	561,642,792.90

三、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合并范围及变化情况

(一)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和准则解释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此外，

公司还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 年修订）》披露有关财务信息。

（二）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

报告期末，纳入公司合并范围的主体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瑞祥工业	8,235 万元	安徽芜湖	安徽芜湖	工业生产	85.00	-	设立
武汉瑞鲸	2,000 万元	湖北武汉	湖北武汉	开发设计	-	85.00	设立
瑞鹄检具	1,000 万元	安徽芜湖	安徽芜湖	工业生产	100.00	-	设立
瑞鹄浩博	20,000 万元	安徽芜湖	安徽芜湖	工业生产	51.00	-	设立
瑞鹄轻量化	20,000 万元	安徽芜湖	安徽芜湖	工业生产	55.00	-	设立
天津瑞津	2,000 万元	天津市	天津市	开发设计	100.00	-	设立
新加坡瑞鹄	100 万美元	新加坡	新加坡	贸易	100.00		设立
瑞祥智能	2,000 万元	安徽芜湖	安徽芜湖	工业生产	100.00	-	设立
瑞鹄零部件	1,000 万元	安徽芜湖	安徽芜湖	工业生产	100.00	-	设立

（三）合并范围的变化情况

2022 年度，公司合并范围增加两家，为当年新设子公司瑞鹄轻量化和天津瑞津，其中，公司直接持有天津瑞津 100% 的股权，直接持有瑞鹄轻量化 45% 的股权，为第一大股东，占有董事会五分之三的表决权，实际控制瑞鹄轻量化；公司合并范围减少一家，为当年注销子公司瑞鹄科技。

2024 年度，公司合并范围增加一家，为当年新设子公司新加坡瑞鹄，公司直接持有新加坡瑞鹄 100% 的股权。

2025 年 1-9 月，公司合并范围增加两家，为当年新设子公司瑞祥智能和瑞鹄零部件，公司直接持有瑞祥智能和瑞鹄零部件 100% 的股权。

除上述情况外，报告期内，公司合并报表范围没有发生变化。

四、主要财务指标

（一）主要财务指标

项目	2025.9.30/ 2025 年 1-9 月	2024.12.31 /2024 年度	2023.12.31 /2023 年度	2022.12.31 /2022 年度
流动比率（倍）	1.27	1.28	1.27	1.39

项目	2025.9.30/ 2025年1-9月	2024.12.31 /2024 年度	2023.12.31 /2023 年度	2022.12.31 /2022 年度
速动比率(倍)	0.66	0.61	0.65	0.68
资产负债率(合并口径)(%)	59.28	57.69	63.52	63.22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40.51	40.84	49.86	55.5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每股净资产(元)	11.77	10.34	8.58	7.2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万元)	35,495.03	35,031.85	20,226.08	14,002.8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万元)	34,186.63	32,440.05	18,447.80	10,191.79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年)	5.16	5.26	5.08	3.78
存货周转率(次/年)	1.19	0.95	0.90	0.69
利息保障倍数(倍)	123.46	29.51	10.73	13.57
每股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元/股)	1.46	1.11	1.01	0.52
每股净现金流量(元)	0.29	-1.76	1.31	0.44

注：上述财务指标，若无特别说明，均以合并口径计算。2025 年 1-9 月周转率已年化。计算公式如下：

- 1、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 2、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 3、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资产总额)×100%；
- 4、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每股净资产=期末归属于母公司的股东权益/期末普通股股份总数；
- 5、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应收账款平均余额；
- 6、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平均存货余额；
- 7、利息保障倍数=(利润总额+利息支出)/(利息支出+资本化利息)；
- 8、每股经营活动现金流量=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净额/期末普通股股份总数；
- 9、每股净现金流量=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期末普通股股份总数。

(二)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9 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 年修订）》（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10]2 号）、《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2023 年修订）》（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23]65 号）的相关要求，公司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情况如下：

会计期间	项目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2025年1-9月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5.32	1.70	1.7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4.76	1.63	1.63
2024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7.74	1.70	1.7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6.43	1.57	1.57

会计期间	项目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2023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3.85	1.08	1.0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2.64	0.98	0.96
2022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1.29	0.76	0.7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8.22	0.56	0.56

注：上述指标的计算公式如下：

1、基本每股收益

$$\text{基本每股收益} = P_0 \div S$$

$$S = S_0 + S_1 + S_i \times M_i \div M_0 - S_j \times M_j \div M_0 - S_k$$

其中： P_0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S 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S_0 为期初股份总数； S_1 为报告期内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 S_i 为报告期内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 S_j 为报告期内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 S_k 为报告期缩股数； M_0 报告期月份数； M_i 为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M_j 为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2、稀释每股收益

$$\text{稀释每股收益} = P_1 / (S_0 + S_1 + S_i \times M_i \div M_0 - S_j \times M_j \div M_0 - S_k + \text{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可转换债券等增加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其中， P_1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并考虑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其影响，按《企业会计准则》及有关规定进行调整。公司在计算稀释每股收益时，应考虑所有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和加权平均股数的影响，按照其稀释程度从大到小的顺序计入稀释每股收益，直至稀释每股收益达到最小值。

3、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text{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P_0 / (E_0 + NP \div 2 + E_i \times M_i \div M_0 - E_j \times M_j \div M_0 \pm E_k \times M_k \div M_0)$$

其中： P_0 分别对应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N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E_0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 E_i 为报告期内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E_j 为报告期内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M_0 为报告期月份数； M_i 为新增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M_j 为减少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E_k 为因其他交易或事项引起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增减变动； M_k 为发生其他净资产增减变动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三）非经常性损益明细

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2023 年修订）》（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23]65 号）的相关规定，公司非经常性损益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 1-9 月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0.16	438.37	-18.82	2.6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	495.72	1,075.58	711.78	3,508.53

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1,073.99	1,268.08	1,366.54	1,017.14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57.89	180.69	-	-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40.13	8.54	-	66.33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	-	-158.26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15.23	424.98	-386.49	-27.08
其他符合非经营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54.43	78.85	395.52	347.17
小计	1,717.09	3,475.09	1,910.27	4,914.69
减: 所得税影响额	248.54	472.50	208.31	693.55
减: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160.14	410.79	-76.33	410.13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1,308.41	2,591.80	1,778.29	3,811.01

五、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情况

(一)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1、2024年会计政策变更

(1)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

2023 年 10 月 25 日，财政部颁布了《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的通知》（财会[2023]21 号）（以下简称准则解释第 17 号），其中“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关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披露”、“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的规定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执行准则解释第 17 号对本公司报告期内财务报表未产生重大影响。

(2) 保证类质保费用重分类

财政部于 2024 年 3 月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汇编 2024》以及 2024 年 12 月 6 日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规定保证类质保费用应计入营业成本。本公司自 2024 年度开始执行该规定，将保证类质保费用计入营业成本。执行该项会计处理规定，对列报前期最早期初财务报表留存收益的累计影响数为 0，对 2023 年度合并及母公司比较财务报表相关项目调整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合并）	2023 年度（母公司）
----	-------------	--------------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销售费用	40,764,588.18	24,347,094.84	20,312,432.50	12,679,000.47
营业成本	1,470,486,705.25	1,486,904,198.59	627,625,924.63	635,259,356.66

2、2023年会计政策变更

2022年11月30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6号》(财会[2022]31号，以下简称解释16号)，其中“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内容自2023年1月1日起施行。

公司于2023年1月1日执行解释16号的该项规定，对于在首次施行解释16号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即2022年1月1日）至2023年1月1日之间发生的适用解释16号的单项交易，公司按照解释16号的规定进行调整。对于2022年1月1日因适用解释16号的单项交易而确认的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产生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公司按照解释16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18号——所得税》的规定，将累积影响数调整2022年1月1日的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财务报表项目。

因执行该项会计处理规定，公司追溯调整了2022年1月1日合并财务报表的递延所得税资产1,444,603.94元、递延所得税负债1,369,995.63元，相关调整对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的影响金额为60,930.67元，其中盈余公积为1,879.82元、未分配利润为59,050.85元；对少数股东权益的影响金额为13,677.64元。公司母公司财务报表相应调整了2022年1月1日的递延所得税资产1,764,209.76元、递延所得税负债1,745,411.55元，相关调整对公司母公司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的影响金额为18,798.21元，其中盈余公积为1,879.82元、未分配利润为16,918.39元。

同时，公司对2022年度合并比较财务报表及母公司比较财务报表的相关项目追溯调整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2.12.31/2022年度（合并）		2022.12.31/2022年度（母公司）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资产负债表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	36,688,328.79	36,732,932.88	17,612,343.46	17,632,866.97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

项目	2022.12.31/2022 年度（合并）		2022.12.31/2022 年度（母公司）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盈余公积	56,966,225.18	56,968,277.53	56,966,225.18	56,968,277.53
未分配利润	462,681,436.76	462,714,466.94	286,780,500.53	286,798,971.69
少数股东权益	152,310,931.42	152,320,452.98	-	-
利润表项目：				
所得税费用	-249,464.68	-219,460.46	1,459,305.97	1,457,580.67
少数股东损益	5,125,582.51	5,121,426.43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	140,053,873.94	140,028,025.80	-	-

3、2022年会计政策变更

(1)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中“关于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和“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的规定

2021 年 12 月 30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财会[2021]35 号) (以下简称“解释 15 号”), 其中“关于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以下简称“试运行销售的会计处理规定”) 和“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内容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执行解释 15 号的相关规定对公司报告期内财务报表未产生重大影响。

①试运行销售的会计处理规定

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1 日执行解释 15 号的该项会计处理规定,对于在首次施行解释 15 号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即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 月 1 日之间发生的试运行销售,公司按照解释 15 号的规定进行追溯调整。

②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

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1 日执行解释 15 号的该项会计处理规定,对在首次施行解释 15 号时尚未履行完所有义务的合同执行该规定,累积影响数调整 2022 年 1 月 1 日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的财务报表项目,不对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进行调整。

(2)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

2022 年 11 月 30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以下简称解释 16 号），“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内容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内容自公布之日起施行。执行解释 16 号的相关规定对本公司报告期内财务报表未产生重大影响。

（二）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报告期内，公司无重要会计估计变更的情况。

（三）会计差错更正

报告期内，公司无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六、财务状况分析

（一）资产结构分析

1、资产构成及变化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资产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9.30		2024.12.31		2023.12.31		2022.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流动资产	472,598.79	68.17	390,878.31	66.96	362,019.35	69.04	293,018.69	72.80
非流动资产	220,687.27	31.83	192,899.40	33.04	162,363.98	30.96	109,459.75	27.20
资产总计	693,286.07	100.00	583,777.71	100.00	524,383.33	100.00	402,478.44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总资产分别为 402,478.44 万元、524,383.33 万元、583,777.71 万元和 693,286.07 万元，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不断增长，资产规模整体呈上升趋势。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资产和非流动资产的结构基本保持稳定。

2、流动资产构成及变化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资产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9.30		2024.12.31		2023.12.31		2022.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货币资金	54,042.39	11.44	52,993.10	13.56	84,150.58	23.24	60,132.88	20.52

项目	2025.9.30		2024.12.31		2023.12.31		2022.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交易性金融资产	12,035.77	2.55	16,949.33	4.34	3,029.48	0.84	18,579.34	6.34
应收票据	342.00	0.07	1,108.75	0.28	360.92	0.10	1,436.84	0.49
应收账款	78,108.69	16.53	44,390.43	11.36	38,107.61	10.53	27,029.24	9.22
应收款项融资	19,068.87	4.03	21,797.22	5.58	19,429.79	5.37	14,875.22	5.08
预付款项	40,802.84	8.63	15,239.20	3.90	16,392.66	4.53	10,183.34	3.48
其他应收款	3,868.18	0.82	3,131.66	0.80	2,463.21	0.68	2,455.57	0.84
存货	227,672.35	48.17	203,909.31	52.17	177,437.59	49.01	149,045.63	50.87
合同资产	18,288.09	3.87	13,781.37	3.53	11,250.08	3.11	7,711.50	2.6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7,226.18	3.64	15,107.07	3.86	7,609.59	2.10	-	-
其他流动资产	1,143.42	0.24	2,470.87	0.63	1,787.85	0.49	1,569.13	0.54
合计	472,598.79	100.00	390,878.31	100.00	362,019.35	100.00	293,018.69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资产主要为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和存货等，具体情况如下：

(1) 货币资金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货币资金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9.30		2024.12.31		2023.12.31		2022.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库存现金	0.04	0.00	0.04	0.00	0.16	0.00	0.30	0.00
银行存款	51,281.63	94.89	45,276.22	85.44	82,171.24	97.65	56,163.98	93.40
其他货币资金	2,760.72	5.11	7,716.84	14.56	1,979.18	2.35	3,968.60	6.60
合计	54,042.39	100.00	52,993.10	100.00	84,150.58	100.00	60,132.88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货币资金分别为 60,132.88 万元、84,150.58 万元、52,993.10 万元和 54,042.39 万元，主要用于日常营运资金周转。公司货币资金主要为银行存款和其他货币资金，其他货币资金主要为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保函保证金等。

(2) 交易性金融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交易性金融资产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9.30	2024.12.31	2023.12.31	2022.12.31

项目	2025.9.30	2024.12.31	2023.12.31	2022.12.31
银行理财产品	12,035.77	16,949.33	3,029.48	18,579.34
合计	12,035.77	16,949.33	3,029.48	18,579.34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交易性金融资产分别为 18,579.34 万元、3,029.48 万元、16,949.33 万元和 12,035.77 万元，主要为银行理财产品，不存在收益波动性大、风险高的理财产品。公司交易性金融资产的变动主要系公司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进行现金管理，申购或赎回银行理财产品所致。

(3) 应收票据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票据构成情况如下：

项目	2025.9.30	2024.12.31	2023.12.31	2022.12.31
商业承兑汇票	360.00	1,194.96	428.60	2,052.63
减：坏账准备	18.00	86.21	67.68	615.79
合计	342.00	1,108.75	360.92	1,436.84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票据分别为 1,436.84 万元、360.92 万元、1,108.75 万元和 342.00 万元，主要为商业承兑汇票。由于适用新金融工具准则，公司将信用等级较高的银行承兑汇票分类至应收账款项融资核算。

(4) 应收账款

①应收账款规模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构成情况如下：

项目	2025.9.30	2024.12.31	2023.12.31	2022.12.31
应收账款余额	85,347.86	49,350.41	42,889.04	31,002.71
减：坏账准备	7,239.17	4,959.98	4,781.44	3,973.47
合计	78,108.69	44,390.43	38,107.61	27,029.24
应收账款余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24.58%	20.36%	22.85%	26.55%

注：为增强各年度数据可比性，计算相关指标时已将 2025 年三季度营业收入年化处理。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余额分别为 31,002.71 万元、42,889.04 万元、49,350.41 万元和 85,347.86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26.55%、22.85%、20.36% 和 24.58%。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净额分别为 27,029.24 万元、38,107.61 万元、44,390.43 万元和 78,108.69 万元，呈现逐年增加的趋势，与业务

规模不断增长相匹配。

②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分类如下：

项目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2025年9月30日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994.50	2.34	1,994.50	100.00	-
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83,353.37	97.66	5,244.68	6.29	78,108.69
合计	85,347.86	100.00	7,239.17	8.48	78,108.69
2024年12月31日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036.99	4.13	2,036.99	100.00	-
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7,313.42	95.87	2,923.00	6.18	44,390.43
合计	49,350.41	100.00	4,959.98	10.05	44,390.43
2023年12月31日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636.77	3.82	1,636.77	100.00	-
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1,252.27	96.18	3,144.66	7.62	38,107.61
合计	42,889.04	100.00	4,781.44	11.15	38,107.61
2022年12月31日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717.49	2.31	717.49	100.00	-
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0,285.23	97.69	3,255.98	10.75	27,029.24
合计	31,002.71	100.00	3,973.47	12.82	27,029.24

如上表所示，公司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余额分别为 717.49 万元、1,636.77 万元、2,036.99 万元和 1,994.50 万元，逐年有所增加，主要系部分客户自身经营不善，公司预计难以收回。

公司应收账款按照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2025年9月30日					
1 年以内	70,542.77	84.63	3,527.14	5.00	67,015.63
1 至 2 年	10,978.96	13.17	1,097.90	10.00	9,881.06
2 至 3 年	1,700.58	2.04	510.18	30.00	1,190.41
3 至 4 年	39.77	0.05	19.89	50.00	19.89
4 至 5 年	8.50	0.01	6.80	80.00	1.70

项目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5 年以上	82.78	0.10	82.78	100.00	-
合计	83,353.37	100.00	5,244.68	6.29	78,108.69
2024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40,823.30	86.28	2,041.16	5.00	38,782.13
1 至 2 年	5,708.11	12.06	570.81	10.00	5,137.30
2 至 3 年	666.36	1.41	199.91	30.00	466.45
3 至 4 年	8.50	0.02	4.25	50.00	4.25
4 至 5 年	1.48	0.00	1.18	80.00	0.30
5 年以上	105.68	0.22	105.68	100.00	-
合计	47,313.42	100.00	2,923.00	6.18	44,390.43
2023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33,881.41	82.13	1,694.00	5.00	32,187.41
1 至 2 年	5,012.50	12.15	501.25	10.00	4,511.25
2 至 3 年	1,551.11	3.76	465.33	30.00	1,085.78
3 至 4 年	604.08	1.46	302.04	50.00	302.04
4 至 5 年	105.68	0.26	84.54	80.00	21.14
5 年以上	97.50	0.24	97.50	100.00	-
合计	41,252.27	100.00	3,144.66	7.62	38,107.61
2022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19,205.01	63.41	960.25	5.00	18,244.76
1 至 2 年	6,578.19	21.72	657.82	10.00	5,920.37
2 至 3 年	3,242.72	10.71	972.82	30.00	2,269.91
3 至 4 年	1,141.16	3.77	570.58	50.00	570.58
4 至 5 年	118.15	0.39	94.52	80.00	23.63
5 年以上	-	-	-	-	-
合计	30,285.23	100.00	3,255.98	10.75	27,029.24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按照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账龄主要在 1 年以内，账龄在 1 年以内的应收账款余额占比分别为 63.41%、82.13%、86.28% 和 84.63%，无法收回的风险较小。公司账龄在 1 年以上的应收账款主要为质保金，一般在终验收结束后 1-2 年质保期满后收回。

③应收账款前五名客户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前五名客户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客户名称	余额	占应收账款余额比例

客户名称	余额	占应收账款余额比例
2025 年 9 月 30 日		
奇瑞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47,104.92	55.19
安徽成飞集成瑞鹄汽车模具有限公司	5,671.04	6.64
芜湖埃科泰克动力总成有限公司	3,992.23	4.68
芜湖达敖汽车智能底盘系统有限公司（曾用名：达奥（芜湖）汽车制品有限公司）	2,671.45	3.13
振宜汽车有限公司	2,131.21	2.50
合计	61,570.86	72.14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奇瑞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24,988.50	50.63
安徽成飞集成瑞鹄汽车模具有限公司	3,051.25	6.18
芜湖埃科泰克动力总成有限公司	2,751.42	5.58
达奥（芜湖）汽车制品有限公司	1,557.22	3.16
上汽大通汽车有限公司	1,554.98	3.15
合计	33,903.38	68.70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奇瑞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10,933.31	25.49
芜湖埃科泰克动力总成有限公司	3,959.04	9.23
宜宾凯翼汽车有限公司	3,125.87	7.29
Vinfast Trading and Production Joint Stock Company	1,764.79	4.11
湖南汽车制造有限责任公司	1,529.92	3.57
合计	21,312.94	49.69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奇瑞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3,593.96	11.59
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2,449.52	7.90
宜宾凯翼汽车有限公司	2,398.49	7.74
振宜汽车有限公司	1,894.09	6.11
Ford Motor Company	1,859.59	6.00
合计	12,195.65	39.34

(5) 应收款项融资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款项融资构成情况如下：

项目	2025.9.30	2024.12.31	2023.12.31	2022.12.31
应收票据	10,837.47	11,776.53	17,094.77	9,445.32

项目	2025.9.30	2024.12.31	2023.12.31	2022.12.31
数字化应收账款债权凭证	8,231.40	10,020.68	2,335.03	5,429.90
合计	19,068.87	21,797.22	19,429.79	14,875.22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款项融资分别为 14,875.22 万元、19,429.79 万元、21,797.22 万元和 19,068.87 万元，主要为银行承兑汇票和数字化应收账款债权凭证，数字化应收账款债权凭证指客户开具的“奇瑞供应链债权凭证”。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银行承兑汇票的承兑银行多为信誉良好、资本金充足的国有商业银行，以及奇瑞供应链金融平台开具的债权凭证，不存在因无法顺利承兑而导致款项回收困难的重大风险，不存在减值迹象。

(6) 预付款项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预付款项构成情况如下：

项目	2025.9.30	2024.12.31	2023.12.31	2022.12.31
1 年以内	39,439.97	12,072.52	15,979.99	9,820.13
1 至 2 年	1,233.17	3,123.46	393.33	122.68
2 至 3 年	117.85	36.53	19.34	240.53
3 年以上	11.84	6.69	-	-
合计	40,802.84	15,239.20	16,392.66	10,183.34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预付款项分别为 10,183.34 万元、16,392.66 万元、15,239.20 万元和 40,802.84 万元，主要为预付给供应商的材料采购款和支付给分包商的进度款。报告期内，公司产能利用率较高，产能较为紧张，为满足产品交货需求，公司将部分订单或订单中的部分产品交由外部供应商生产，公司与其按照合同约定节点分期支付货款，作为预付款项核算。

2025 年 9 月末，预付款项余额较 2024 年末增长较多，主要是预付给安川电机（中国）有限公司、瑞鲸（安徽）供应链科技有限公司等供应商的采购款增加，与公司营业收入大幅增长的趋势相匹配。

(7) 其他应收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收款构成情况如下：

项目	2025.9.30	2024.12.31	2023.12.31	2022.12.31

项目	2025.9.30	2024.12.31	2023.12.31	2022.12.31
保证金	3,974.39	3,371.46	2,618.11	2,596.16
备用金	285.43	19.30	26.17	14.41
其他	56.34	7.82	30.56	36.22
其他应收款余额	4,316.17	3,398.57	2,674.84	2,646.78
坏账准备	447.98	266.91	211.63	191.21
其他应收款净值	3,868.18	3,131.66	2,463.21	2,455.57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收款余额分别为 2,646.78 万元、2,674.84 万元、3,398.57 万元和 4,316.17 万元，主要为投标保证金、合同履约保证金和员工备用金等，占流动资产的比例相对较低。

(8) 存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比例
2025 年 9 月 30 日				
原材料	8,156.20	79.75	8,076.45	3.58
在产品	204,381.53	198.73	204,182.79	89.64
发出商品	8,657.35	-	8,657.35	3.80
库存商品	4,467.14	59.64	4,407.50	1.96
周转材料	726.54	-	726.54	0.32
委托加工物资	1,621.72	-	1,621.72	0.71
合计	228,010.47	338.12	227,672.35	100.00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原材料	5,439.35	98.99	5,340.36	2.66
在产品	185,232.82	674.86	184,557.96	90.43
发出商品	8,809.91	-	8,809.91	4.30
库存商品	3,444.41	147.33	3,297.08	1.68
周转材料	573.63	-	573.63	0.28
委托加工物资	1,330.36	-	1,330.36	0.65
合计	204,830.49	921.18	203,909.31	100.00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原材料	4,740.91	38.97	4,701.94	2.65
在产品	164,250.64	1,413.73	162,836.91	91.81
发出商品	4,138.33	-	4,138.33	2.31
库存商品	1,323.57	12.98	1,310.59	0.74
周转材料	639.27	-	639.27	0.36

项目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比例
委托加工物资	3,810.55	-	3,810.55	2.13
合计	178,903.27	1,465.68	177,437.59	100.00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原材料	5,703.46	7.99	5,695.47	3.78
在产品	141,921.24	1,729.83	140,191.41	94.03
发出商品	1,248.96	-	1,248.96	0.83
库存商品	416.03	152.14	263.89	0.28
周转材料	436.31	-	436.31	0.29
委托加工物资	1,209.59	-	1,209.59	0.80
合计	150,935.58	1,889.95	149,045.63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账面余额分别为 150,935.58 万元、178,903.27 万元、204,830.49 万元和 228,010.47 万元，呈现逐年增长的趋势，与业务规模不断增长相匹配。公司存货主要为在产品，占存货账面余额的比例分别为 94.03%、91.81%、90.43% 和 89.64%。

公司定制化产品一般在发货后 5-12 个月方能进行终验收，在产品发货后、终验收之前，公司员工需在客户现场完成安装、调试等工作，同时会发生直接材料、人工成本等，因此公司将其继续在在产品中核算；只有在产品经过客户终验收后，汽车制造装备产品才正式达到完工状态，公司将相关产品的成本从在产品转入库存商品。同时，由于已经达到收入确认条件，公司在确认收入的同时，将相关产品的成本从库存商品再转入营业成本，因此公司库存商品的金额相对较小，主要为汽车轻量化零配件。

报告期内，公司存货跌价准备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期间	存货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2025 年 1-9 月	原材料	98.99	-	19.24	79.75
	在产品	674.86	47.07	523.20	198.73
	库存商品	147.33	29.60	117.29	59.64
	合计	921.18	76.67	659.73	338.12
2024 年度	原材料	38.97	69.42	9.39	98.99
	在产品	1,413.73	96.35	835.23	674.86
	库存商品	12.98	147.33	12.98	147.33
	合计	1,465.68	313.10	857.60	921.18
2023 年度	原材料	7.99	38.26	7.28	38.97

	在产品	1,729.83	659.74	975.83	1,413.73
	库存商品	152.14	596.60	735.76	12.98
	合计	1,889.95	1,294.60	1,718.87	1,465.68
2022 年度	原材料	8.29	-0.30	-	7.99
	在产品	1,692.14	1,403.39	1,365.70	1,729.83
	库存商品	-	152.14	-	152.14
	合计	1,700.43	1,555.22	1,365.70	1,889.95

公司制定了谨慎的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政策，期末会根据每个项目的具体进展，按照预计收入扣除后续成本和销售费用确定在产品的可变现净值，针对账面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存货计提相应的跌价准备。

(9) 合同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合同资产构成情况如下：

项目	2025.9.30	2024.12.31	2023.12.31	2022.12.31
合同资产	19,298.49	14,667.79	11,864.15	8,138.23
减：减值准备	1,010.40	886.42	614.07	426.73
合计	18,288.09	13,781.37	11,250.08	7,711.50

按照新收入准则的要求，公司按照进度确认收入时，对于已经取得无条件收款权的部分，确认为应收账款，有条件收款权的部分确认为合同资产。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合同资产账面余额分别为 8,138.23 万元、11,864.15 万元、14,667.79 万元和 19,298.49 万元，呈现逐年增长的趋势，与业务规模不断增长相匹配。

(1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流动资产分别为 0 万元、7,609.59 万元、15,107.07 万元和 17,226.18 万元，主要为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11) 其他流动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流动资产构成情况如下：

项目	2025.9.30	2024.12.31	2023.12.31	2022.12.31
增值税借方余额重分类	1,143.42	1,955.12	1,787.85	1,084.82
预缴企业所得税	-	515.75	-	484.30
合计	1,143.42	2,470.87	1,787.85	1,569.13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流动资产分别为 1,569.13 万元、1,787.85 万元、2,470.87 万元和 1,143.42 万元，主要为增值税借方余额重分类和预缴企业所得税，占流动资产的比例相对较低。

3、非流动资产构成及变化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非流动资产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9.30		2024.12.31		2023.12.31		2022.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债权投资	34,289.92	15.54	23,075.99	11.96	21,787.13	13.42	21,534.14	19.67
长期股权投资	27,009.40	12.24	27,435.94	14.22	27,971.00	17.23	18,541.96	16.9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693.52	1.22	2,479.41	1.29	2,314.05	1.43	2,089.32	1.91
固定资产	111,541.28	50.54	86,866.51	45.03	49,688.11	30.60	36,457.50	33.31
在建工程	9,054.55	4.10	6,410.89	3.32	33,931.25	20.90	4,060.46	3.71
使用权资产	1,708.78	0.77	1,007.76	0.52	1,075.24	0.66	2,468.00	2.25
无形资产	15,108.68	6.85	15,538.85	8.06	13,128.73	8.09	9,280.78	8.48
长期待摊费用	13,860.03	6.28	15,127.96	7.84	4,327.07	2.67	843.08	0.77
递延所得税资产	4,760.25	2.16	3,516.74	1.82	4,825.42	2.97	3,673.29	3.36
其他非流动资产	660.86	0.30	11,439.33	5.93	3,316.00	2.04	10,511.22	9.60
合计	220,687.27	100.00	192,899.40	100.00	162,363.98	100.00	109,459.75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非流动资产主要为债权投资、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等，具体情况如下：

(1) 债权投资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债权投资分别为 21,534.14 万元、21,787.13 万元、23,075.99 万元和 34,289.92 万元，占非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19.67%、13.42%、11.96% 和 15.54%，主要为可转让的定期存单。

(2) 长期股权投资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长期股权投资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9.30	2024.12.31	2023.12.31	2022.12.31
安徽成飞集成瑞鹄汽车模具有限公司	27,009.40	27,435.94	23,295.81	18,541.96
芜湖达敖汽车智能底盘系统有限公司	-	-	4,675.19	-

项目	2025.9.30	2024.12.31	2023.12.31	2022.12.31
合计	27,009.40	27,435.94	27,971.00	18,541.96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分别为 18,541.96 万元、27,971.00 万元、27,435.94 万元和 27,009.40 万元，主要为对联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变动主要系对联营企业的追加或减少投资、按持股比例确认的投资损益和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所致。

2024 年度，公司处置了芜湖达敖汽车智能底盘系统有限公司的全部股权，不再持有其股份。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构成情况如下：

项目	2025.9.30	2024.12.31	2023.12.31	2022.12.31
大连嘉翔科技有限公司	2,693.52	2,479.41	2,298.61	2,062.58
安徽荣徽科技有限公司	-	-	15.44	26.74
合计	2,693.52	2,479.41	2,314.05	2,089.32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分别为 2,089.32 万元、2,314.05 万元、2,479.41 万元和 2,693.52 万元，占非流动资产的比例相对较低，主要为对大连嘉翔科技有限公司的投资。

2024 年度，公司处置了安徽荣徽科技有限公司的全部股权，不再持有其股份。

(4) 固定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固定资产具体构成情况如下：

项目	2025.9.30	2024.12.31	2023.12.31	2022.12.31
账面原值				
房屋建筑物	40,016.15	31,942.19	19,688.29	12,765.83
机械设备	118,687.06	94,435.63	62,017.51	51,913.60
运输工具	1,427.33	1,639.00	1,439.39	811.25
电子设备及其他	4,913.39	4,242.41	3,538.56	2,340.92
合计	165,043.92	132,259.24	86,683.75	67,831.59
累计折旧				

项目	2025.9.30	2024.12.31	2023.12.31	2022.12.31
房屋建筑物	8,378.53	7,204.74	5,920.46	5,360.35
机械设备	41,226.64	34,902.40	28,551.08	23,842.22
运输工具	769.86	757.28	519.03	362.12
电子设备及其他	2,764.54	2,409.68	1,885.68	1,689.90
合计	53,139.57	45,274.10	36,876.26	31,254.58
减值准备				
房屋建筑物	76.40	76.40	76.40	76.40
机械设备	266.57	40.85	41.10	41.10
运输工具	-	-	-	-
电子设备及其他	20.10	1.38	1.88	2.01
合计	363.08	118.63	119.39	119.51
账面价值				
房屋建筑物	31,561.22	24,661.05	13,691.43	7,329.08
机械设备	77,193.84	59,492.38	33,425.32	28,030.28
运输工具	657.47	881.73	920.36	449.13
电子设备及其他	2,128.75	1,831.35	1,651.00	649.01
合计	111,541.28	86,866.51	49,688.11	36,457.5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分别为 36,457.50 万元、49,688.11 万元、86,866.51 万元和 111,541.28 万元，占非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33.31%、30.60%、45.03% 和 50.54%，主要为房屋建筑物和机械设备。

2024 年度及 2025 年 1-9 月，公司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增加较多，主要系新能源汽车精密成形装备及轻量化制件项目等相關项目陆续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由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所致。

(5) 在建工程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在建工程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9.30	2024.12.31	2023.12.31	2022.12.31
新能源汽车精密成形装备及轻量化制件项目	557.84	643.07	14,255.68	-
新能源汽车轻量化车身部件项目	4,418.06	3,584.16	-	-
新能源汽车轻量化零部件项目（有色铸造）	2,710.42	160.66	10,462.29	2,598.09
新能源汽车轻量化车身及关键零部件精密成形装备智能	-	2,023.00	9,110.07	90.09

项目	2025.9.30	2024.12.31	2023.12.31	2022.12.31
制造工厂建设项目（一期）				
基于机器人系统集成的车身焊接装自动化生产建设项目（一期）	-	-	-	276.98
设备安装、改造及其他	1,368.23	-	103.21	1,095.30
合计	9,054.55	6,410.89	33,931.25	4,060.46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在建工程分别为 4,060.46 万元、33,931.25 万元、6,410.89 万元和 9,054.55 万元，占非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3.71%、20.90%、3.32% 和 4.10%。2023 年末，公司在建工程增加较多，主要系新能源汽车轻量化相关项目持续增加投入所致，随着上述项目在 2024 年度陆续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在建工程随之减少。

（6）使用权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使用权资产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9.30	2024.12.31	2023.12.31	2022.12.31
账面原值				
房屋建筑物	2,155.30	1,722.65	1,658.04	1,910.02
机器设备	177.32	175.31	175.31	1,381.08
软件使用权	-	-	549.28	549.28
合计	2,332.62	1,897.96	2,382.63	3,840.38
累计折旧				
房屋建筑物	599.21	726.36	830.41	586.45
机器设备	24.63	163.85	102.40	616.91
软件使用权	-	-	374.58	169.02
合计	623.84	890.21	1,307.39	1,372.38
账面价值				
房屋建筑物	1,556.09	996.29	827.63	1,323.57
机器设备	152.69	11.47	72.91	764.18
软件使用权	-	-	174.70	380.25
合计	1,708.78	1,007.76	1,075.24	2,468.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使用权资产分别为 2,468.00 万元、1,075.24 万元、1,007.76 万元和 1,708.78 万元，占非流动资产的比例相对较低。按照新租赁准则的要求，对于非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在租赁期开始日，承租人应当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7) 无形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无形资产构成情况如下：

项目	2025.9.30	2024.12.31	2023.12.31	2022.12.31
账面原值				
土地使用权	14,245.05	14,245.05	11,546.45	7,645.84
软件及其他	4,907.89	4,836.08	4,464.18	3,951.00
合计	19,152.94	19,081.13	16,010.63	11,596.84
累计摊销				
土地使用权	1,118.18	901.95	645.13	410.79
软件及其他	2,926.08	2,640.32	2,236.77	1,905.27
合计	4,044.26	3,542.27	2,881.89	2,316.06
账面价值				
土地使用权	13,126.87	13,343.10	10,901.32	7,235.05
软件及其他	1,981.81	2,195.76	2,227.41	2,045.73
合计	15,108.68	15,538.85	13,128.73	9,280.78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分别为 9,280.78 万元、13,128.73 万元、15,538.85 万元和 15,108.68 万元，占非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8.48%、8.09%、8.06% 和 6.85%，主要为土地使用权。

(8) 长期待摊费用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长期待摊费用构成情况如下：

项目	2025.9.30	2024.12.31	2023.12.31	2022.12.31
工位器具费	12,491.42	13,089.29	3,765.50	226.35
装修改造费	531.81	754.11	378.50	356.45
其他	836.80	1,284.56	183.07	260.29
合计	13,860.03	15,127.96	4,327.07	843.08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长期待摊费用分别为 843.08 万元、4,327.07 万元、15,127.96 万元和 13,860.03 万元，呈现快速增长的趋势。报告期内，随着瑞鹄轻量化零配件业务的开展，以及瑞鹄浩博江北工厂的投产，公司在生产过程中配套使用的工装模具也大幅增加，导致长期待摊费用增长相对较快。

(9) 递延所得税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构成情况如下：

项目	2025.9.30	2024.12.31	2023.12.31	2022.12.3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不可税前抵扣的负债	5,630.32	4,265.41	3,162.28	2,330.93
资产减值准备	300.67	288.94	313.37	363.34
信用减值准备	1,155.97	797.18	791.34	724.07
未实现内部交易	349.56	303.72	124.36	125.03
未弥补亏损	402.83	644.07	1,100.53	614.76
租赁事项影响	229.34	157.62	198.63	347.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29.75	59.05	92.76
小计	8,068.69	6,486.70	5,749.56	4,597.90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资产一次性税前扣除	3,093.14	2,821.61	736.30	570.16
租赁事项影响	207.57	133.44	183.43	342.54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5.37	14.90	4.42	11.90
小计	3,308.44	2,969.96	924.14	924.60
抵消后金额	4,760.25	3,516.74	4,825.42	3,673.29

公司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对企业所得税进行核算，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于相关资产实现或相关负债清偿当期所使用的所得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抵消后的净额进行列示，其中，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分别为 4,597.90 万元、5,749.56 万元、6,486.70 万元和 8,068.69 万元，主要为不可税前抵扣的负债、信用减值准备和未弥补亏损等；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分别为 924.60 万元、924.14 万元、2,969.96 万元和 3,308.44 万元，主要为资产一次性税前扣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10) 其他非流动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非流动资产分别为 10,511.22 万元、3,316.00 万元、11,439.33 万元和 660.86 万元，主要为预付的长期资产购置款。2025 年 9 月末，其他非流动资产余额较 2024 年末下降较多，主要是因为前期从舒勒（中国）锻压技术有限公司、上海中隈机床贸易有限公司等供应商购置的大型机器设备于本

期完成安装调试并验收，相关预付款项结转至固定资产。

（二）负债结构分析

1、负债构成及变化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负债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9.30		2024.12.31		2023.12.31		2022.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流动负债	373,490.84	90.88	306,246.95	90.94	285,647.05	85.75	211,056.12	82.95
非流动负债	37,485.86	9.12	30,507.21	9.06	47,463.74	14.25	43,378.96	17.05
负债总计	410,976.71	100.00	336,754.17	100.00	333,110.79	100.00	254,435.08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总负债分别为 254,435.08 万元、333,110.79 万元、336,754.17 万元和 410,976.71 万元，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不断增长，负债规模整体呈上升趋势。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负债和非流动负债的结构基本保持稳定。

2、流动负债构成及变化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负债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9.30		2024.12.31		2023.12.31		2022.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短期借款	7,886.16	2.11	8,203.13	2.68	15,682.92	5.49	2,002.26	0.95
应付票据	79,167.00	21.20	52,311.15	17.08	43,065.37	15.08	41,417.81	19.62
应付账款	98,086.70	26.26	75,441.78	24.63	64,749.71	22.67	38,828.18	18.40
合同负债	161,746.74	43.31	147,408.76	48.13	141,732.16	49.62	114,617.33	54.31
应付职工薪酬	13,902.61	3.72	13,367.71	4.37	12,649.26	4.43	8,908.88	4.22
应交税费	4,054.45	1.09	2,740.42	0.89	2,735.51	0.96	1,569.38	0.74
其他应付款	4,140.87	1.11	2,537.40	0.83	966.51	0.34	1,364.66	0.6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386.13	0.91	3,982.96	1.30	3,089.25	1.08	872.59	0.41
其他流动负债	1,120.18	0.30	253.65	0.08	976.39	0.34	1,475.03	0.70
合计	373,490.84	100.00	306,246.95	100.00	285,647.05	100.00	211,056.12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负债主要为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和合同负债等，具体情况如下：

（1）短期借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短期借款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9.30	2024.12.31	2023.12.31	2022.12.31
信用借款	3,502.43	5,003.97	8,838.78	-
保证借款	1,000.73	3,199.16	6,529.14	2,002.26
质押借款	3,383.00	-	315.00	-
合计	7,886.16	8,203.13	15,682.92	2,002.26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短期借款分别为 2,002.26 万元、15,682.92 万元、8,203.13 万元和 7,886.16 万元，主要为信用借款、保证借款和质押借款。银行借款是公司筹措营运资金的重要手段，随着业务规模的不断增长，公司对资金的需求也日益增加。报告期各期末，短期借款随着公司对营运资金的需求变化而正常波动。

(2) 应付票据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票据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9.30	2024.12.31	2023.12.31	2022.12.31
银行承兑汇票	79,004.11	49,650.84	41,670.37	41,417.81
商业承兑汇票	162.89	2,660.31	1,395.00	-
合计	79,167.00	52,311.15	43,065.37	41,417.81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票据分别为 41,417.81 万元、43,065.37 万元、52,311.15 万元和 79,167.00 万元，占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19.62%、15.08%、17.08% 和 21.20%，主要为银行承兑汇票和商业承兑汇票。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公司会采用承兑汇票向供应商支付货款，随着业务规模的不断增长，公司应付票据整体有所增加。

(3) 应付账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账款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9.30	2024.12.31	2023.12.31	2022.12.31
应付货款	75,968.28	60,076.37	47,367.61	33,321.22
应付工程设备款	17,648.89	12,406.43	14,765.70	3,689.64
应付其他	4,469.53	2,958.98	2,616.39	1,817.32
合计	98,086.70	75,441.78	64,749.71	38,828.18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账款分别为 38,828.18 万元、64,749.71 万元、75,441.78 万元和 98,086.70 万元，占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18.40%、22.67%、24.63% 和 26.26%，主要为应付的材料采购款和工程设备款，呈现逐年增长的趋势，与业务规模不断增长相匹配。

(4) 合同负债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合同负债分别为 114,617.33 万元、141,732.16 万元、147,408.76 万元和 161,746.74 万元，占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54.31%、49.62%、48.13% 和 43.31%，主要为预收的客户货款，呈现逐年增长的趋势，与业务规模不断增长相匹配。

公司根据客户整车设计和具体需求进行定制化生产，在项目启动后需经过设计、原料及部件采购、数控加工、组立装配、出厂前调试等主要环节，通过客户预验收并发货后，还需在客户现场经过安装、调试和终验收等环节。从项目启动到终验收一般需要 14-24 个月的时间，公司于终验收时点确认销售收入，符合谨慎性原则和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在确认收入之前，公司将客户支付的货款均作为合同负债核算，使得合同负债余额相对较大。

(5) 应付职工薪酬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职工薪酬分别为 8,908.88 万元、12,649.26 万元、13,367.71 万元和 13,902.61 万元，主要为尚未支付的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等。

(6) 应交税费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交税费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9.30	2024.12.31	2023.12.31	2022.12.31
企业所得税	3,385.67	1,446.68	1,137.45	139.14
增值税	272.63	785.87	1,165.17	1,071.49
房产税	104.52	90.82	35.41	31.21
个人所得税	101.24	198.89	40.99	40.16
土地使用税	97.69	97.67	82.08	47.67
印花税	65.82	54.42	86.07	47.78
水利基金	20.34	19.70	19.15	7.25
城市维护建设税	3.25	27.05	98.70	107.73

项目	2025.9.30	2024.12.31	2023.12.31	2022.12.31
教育费附加	1.39	11.59	42.30	46.17
车辆购置税	0.97	-	-	-
地方教育费附加	0.93	7.73	28.20	30.78
合计	4,054.45	2,740.42	2,735.51	1,569.38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交税费分别为 1,569.38 万元、2,735.51 万元、2,740.42 万元和 4,054.45 万元，占流动负债的比例相对较低，主要为应交的增值税、企业所得税和个人所得税等。

(7) 其他应付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付款构成情况如下：

项目	2025.9.30	2024.12.31	2023.12.31	2022.12.31
押金保证金	725.80	761.07	668.86	1,068.72
待转补助款	3,041.93	1,325.74	-	-
代收代付款及其他	373.13	450.59	297.65	295.94
合计	4,140.87	2,537.40	966.51	1,364.66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付款分别为 1,364.66 万元、966.51 万元、2,537.40 万元和 4,140.87 万元，占流动负债的比例相对较低，主要为押金保证金、待转补助款和代收代付款等。

(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构成情况如下：

项目	2025.9.30	2024.12.31	2023.12.31	2022.12.31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604.13	3,465.80	2,291.08	-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782.00	517.17	798.17	872.59
合计	3,386.13	3,982.96	3,089.25	872.59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分别为 872.59 万元、3,089.25 万元、3,982.96 万元和 3,386.13 万元，占流动负债的比例相对较低，主要为一年以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和租赁负债。

(9) 其他流动负债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流动负债构成情况如下：

项目	单位：万元			
	2025.9.30	2024.12.31	2023.12.31	2022.12.31
待转销项税额	1,120.18	253.65	745.39	631.55
未终止确认的应收票据	-	-	231.00	843.48
合计	1,120.18	253.65	976.39	1,475.03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流动负债分别为 1,475.03 万元、976.39 万元、253.65 万元和 1,120.18 万元，占流动负债的比例相对较低，主要为待转销项税额和未终止确认的应收票据。

3、非流动负债构成及变化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非流动负债构成情况如下：

项目	单位：万元、%							
	2025.9.30	2024.12.31	2023.12.31	2022.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长期借款	20,524.04	54.75	16,514.05	54.13	21,430.26	45.15	-	-
应付债券	-	-	-	-	16,661.83	35.10	37,529.80	86.52
租赁负债	675.65	1.80	415.82	1.36	205.18	0.43	930.28	2.14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6,748.89	18.00	4,322.18	14.17	-	-	-	-
预计负债	2,243.19	5.98	1,709.61	5.60	1,989.56	4.19	1,144.90	2.64
递延收益	7,294.09	19.46	7,545.54	24.73	7,176.92	15.12	3,773.98	8.70
合计	37,485.86	100.00	30,507.21	100.00	47,463.74	100.00	43,378.96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非流动负债主要为长期借款和应付债券等，具体情况如下：

(1) 长期借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长期借款分别为 0 万元、21,430.26 万元、16,514.05 万元和 20,524.04 万元，占非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0%、45.15%、54.13% 和 54.75%，主要为保证借款和质押借款等。报告期各期末，长期借款随着公司对营运资金的需求变化而正常波动。

(2) 应付债券

2022 年末和 2023 年末，公司应付债券分别为 37,529.80 万元和 16,661.83 万元，系公司 2022 年度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

监许可[2022]1037号核准，公司于2022年6月22日公开发行439.80万份可转换公司债券，每份面值100元，发行总额43,980.00万元，债券期限为6年。2024年度，可转换公司债券陆续完成转股或赎回，公司账面已不存在应付债券余额。

(3) 租赁负债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租赁负债分别为930.28万元、205.18万元、415.82万元和675.65万元，占非流动负债的比例相对较低。按照新租赁准则的要求，对于非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在租赁期开始日，承租人应当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4)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2024年末及2025年9月末，公司长期应付职工薪酬分别为4,322.18万元和6,748.89万元，系分期发放的业绩分享奖励。

(5) 预计负债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预计负债构成情况如下：

项目	单位：万元			
	2025.9.30	2024.12.31	2023.12.31	2022.12.31
售后服务费	2,243.19	1,709.61	1,604.26	1,144.90
诉讼赔偿	-	-	235.30	-
租赁终止赔偿	-	-	150.00	-
合计	2,243.19	1,709.61	1,989.56	1,144.9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预计负债分别为1,144.90万元、1,989.56万元、1,709.61万元和2,243.19万元，主要为计提的售后服务费。公司按照相关产品销售收入的一定比例计提预计负债，在实际发生售后维护费用时冲减预计负债，随着业务规模的不断增长，计提的售后服务费逐年增加。

(6) 递延收益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递延收益分别为3,773.98万元、7,176.92万元、7,545.54万元和7,294.09万元，占非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8.70%、15.12%、24.73%和19.46%，主要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三) 偿债能力分析

1、偿债能力指标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主要偿债能力指标如下：

项目	2025.9.30	2024.12.31	2023.12.31	2022.12.31
流动比率(倍)	1.27	1.28	1.27	1.39
速动比率(倍)	0.66	0.61	0.65	0.68
资产负债率(合并口径)(%)	59.28	57.69	63.52	63.22

(1) 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比率分别为 1.39 倍、1.27 倍、1.28 倍和 1.27 倍，速动比率分别为 0.68 倍、0.65 倍、0.61 倍和 0.66 倍，整体保持稳定。报告期内，公司盈利情况和销售回款情况良好；同时，公司会根据自身现金流状况相应调整借款规模，从而控制负债规模，使得公司保持稳定的流动性。

(2) 资产负债率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合并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63.22%、63.52%、57.69% 和 59.28%。2024 年末，公司资产负债率略有下降，主要系可转换公司债券陆续完成转股或赎回所致，公司经营较为稳健。

综上所述，公司经营状况良好，具备较强的偿债能力。公司信用状况良好，从未发生无法偿还到期债务的情形。

2、与同行业上市公司对比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短期偿债能力指标与同行业上市公司对比如下：

单位：倍

公司名称	项目	2025.9.30	2024.12.31	2023.12.31	2022.12.31
天汽模	流动比率	1.28	1.32	1.16	1.23
	速动比率	0.71	0.76	0.66	0.63
成飞集成	流动比率	1.08	1.21	1.36	1.39
	速动比率	0.77	0.92	1.04	1.01
威唐工业	流动比率	3.22	3.33	3.26	3.17
	速动比率	2.40	2.50	2.62	2.56
算术平均值	流动比率	1.86	1.95	1.93	1.93
	速动比率	1.29	1.39	1.44	1.40

公司名称	项目	2025.9.30	2024.12.31	2023.12.31	2022.12.31
瑞鹄模具	流动比率	1.27	1.28	1.27	1.39
	速动比率	0.66	0.61	0.65	0.68

如上表所示，公司流动比率、速动比率与天汽模、成飞集成较为接近，低于威唐工业。威唐工业以冲焊零部件业务为主，冲压模检具业务的销售收入占比低于 50%，因此其合同负债金额相对较小，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相对较高。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资产负债率指标与同行业上市公司对比如下：

单位： %

项目	2025.9.30	2024.12.31	2023.12.31	2022.12.31
天汽模	60.81	58.81	65.37	64.63
成飞集成	31.62	39.82	34.29	27.45
威唐工业	38.33	38.57	40.16	44.67
算术平均值	43.59	45.74	46.61	45.58
瑞鹄模具	59.28	57.69	63.52	63.22

如上表所示，公司资产负债率与天汽模较为接近，高于成飞集成和威唐工业。报告期内，成飞集成未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因此其总负债相对较小，资产负债率相对较低。威唐工业以冲焊零部件业务为主，冲压模检具业务对应的合同负债金额相对较小，因此其资产负债率相对较低。

(四) 营运能力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营运能力指标情况如下：

项目	2025 年 1-9 月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5.16	5.26	5.08	3.78
存货周转率(次)	1.19	0.95	0.90	0.69

注：2025 年 1-9 月数据已年化处理，下同。

1、应收账款周转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3.78 次、5.08 次、5.26 次和 5.16 次。应收账款周转率呈上升趋势，周转情况良好，与公司对客户的信用政策基本匹配。

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与同行业上市公司对比如下：

单位： 次

项目	2025 年 1-9 月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	--------------	---------	---------	---------

项目	2025年1-9月	2024年度	2023年度	2022年度
天汽模	1.99	2.26	2.56	2.63
成飞集成	2.66	2.86	3.23	3.20
威唐工业	3.29	3.16	2.88	2.97
算术平均值	2.65	2.76	2.89	2.93
瑞鹄模具	5.16	5.26	5.08	3.78

如上表所示，公司建立了良好的应收账款回收控制制度，并得到有效执行，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高于同行业上市公司。

2、存货周转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存货周转次数分别为 0.69 次、0.90 次、0.95 次和 1.19 次。存货周转率呈上升趋势，主要系公司汽车轻量化零配件业务销售收入占比提升所致。

公司根据客户整车设计和具体需求进行定制化生产，在项目启动后需经过设计、原料及部件采购、数控加工、组立装配、出厂前调试等主要环节，通过客户预验收并发货后，还需在客户现场经过安装、调试和终验收等环节。从项目启动到终验收一般需要 14-24 个月的时间，公司于终验收时点确认销售收入，符合谨慎性原则和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在终验收前，公司将已发生的成本全部放在生产成本中核算，导致期末在产品余额较大，使得公司存货周转率较低，符合公司所在行业的经营特点。

公司存货周转率与同行业上市公司对比如下：

项目	2025年1-9月	2024年度	2023年度	2022年度	单位：次
天汽模	0.99	1.32	1.24	1.17	
成飞集成	3.40	4.34	4.18	3.24	
威唐工业	2.08	2.45	2.88	3.50	
算术平均值	2.16	2.70	2.77	2.64	
瑞鹄模具	1.19	0.95	0.90	0.69	

如上表所示，公司存货周转率低于同行业上市公司，主要系产品结构不同所致。公司以汽车制造装备业务为主，汽车轻量化零配件业务的收入占比仍相对较小，因此存货周转率相对较低，而同行业上市公司模检具等汽车制造装备业务的收入占比远小于公司，因此其存货周转率相对较高，符合行业经营特点。

（五）公司财务性投资情况

1、财务性投资及类金融业务的认定标准

（1）财务性投资

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债的，除金融类企业外，最近一期末应不存在金额较大的财务性投资。

根据中国证监会于 2023 年 2 月发布的《<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第九条、第十条、第十一条、第十三条、第四十条、第五十七条、第六十条有关规定的适用意见——证券期货法律适用意见第 18 号》第一条：

“（1）财务性投资包括但不限于：投资类金融业务；非金融企业投资金融业务（不包括投资前后持股比例未增加的对集团财务公司的投资）；与公司主营业务无关的股权投资；投资产业基金、并购基金；拆借资金；委托贷款；购买收益波动大且风险较高的金融产品等。

（2）围绕产业链上下游以获取技术、原料或渠道为目的的产业投资，以收购或整合为目的的并购投资，以拓展客户、渠道为目的的拆借资金、委托贷款，如符合公司主营业务及战略发展方向，不界定为财务性投资。

（3）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参股类金融公司的，适用本条要求；经营类金融业务的不适用本条，经营类金融业务是指将类金融业务收入纳入合并报表。

（4）基于历史原因，通过发起设立、政策性重组等形式形成且短期难以清退的财务性投资，不纳入财务性投资计算口径。

（5）金额较大指的是，公司已持有和拟持有的财务性投资金额超过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的百分之三十（不包括对合并报表范围内的类金融业务的投资金额）。

（6）本次发行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至本次发行前新投入和拟投入的财务性投资金额应当从本次募集资金总额中扣除。投入是指支付投资资金、披露投资意向或者签订投资协议等。

（7）发行人应当结合前述情况，准确披露截至最近一期末不存在金额较大的财务性投资的基本情况。”

(2) 类金融业务

根据中国证监会于 2023 年 2 月发布的《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 7 号》的规定：

除人民银行、银保监会、中国证监会批准从事金融业务的持牌机构为金融机构外，其他从事金融活动的机构均为类金融机构。类金融业务包括但不限于：融资租赁、融资担保、商业保理、典当及小额贷款等业务。

2、自本次发行相关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起至今，公司实施或拟实施的财务性投资及类金融业务的具体情况

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起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之日期间，公司不存在正在实施或拟实施的财务性投资及类金融业务的情况。

3、最近一期末公司财务性投资情况

截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公司可能涉及财务性投资（包括类金融业务）的相关科目具体情况如下：

(1) 交易性金融资产

截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公司交易性金融资产为 12,035.77 万元。交易性金融资产是公司在确保经营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情况下，利用闲置资金购买的持有期限短、风险较低、流动性较好的银行理财产品，其预期收益率较低，风险评级较低，不属于财务性投资，不具备收益波动大且风险较高的特征。

(2) 其他应收款

截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公司其他应收款为 3,868.18 万元。公司其他应收款主要为投标保证金、合同履约保证金和员工备用金等，不属于财务性投资。

(3) 其他流动资产

截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公司其他流动资产为 1,143.42 万元。公司其他流动资产主要为增值税借方余额重分类和预缴企业所得税，不属于财务性投资。

(4) 债权投资

截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公司债权投资为 34,289.92 万元。公司债券投资主要为购买的可转让定期存单，系公司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而购买的收益固定、安全性高的定存产品，不属于收益波动大且风险较高的金融产品，不属于财务性投资。

(5) 长期股权投资

截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公司长期股权投资情况如下：

被投资单位	业务性质	账面价值	是否属于财 务性投资
安徽成飞集成瑞鹄汽 车模具有限公司	汽车模具、夹具、检具等汽车工装 的开发、设计与制造，汽车零部件 制造，白车身制造，数控产品及相 关高新技术产品制造	27,009.40	否

上述被投资企业所从事的业务与公司所处产业链具有密切关系，公司投资上述企业旨在整合更多资源并发挥各方优势，开展业务合作和产业布局，以期实现共同盈利与收益，不以获得投资收益为主要目的，不属于财务性投资。

(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截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公司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如下：

被投资单位	业务性质	账面价值	是否属于财 务性投资
大连嘉翔科技有限公 司	一般项目：汽车零部件研发，汽车 零部件及配件制造，模具制造，汽 车零配件批发，生产性废旧金属回 收，金属材料销售	2,693.52	否

公司其他权益工具投资为所持有的大连嘉翔科技有限公司股权。大连嘉翔科技有限公司是一家专注于汽车冲压模具研发及制造的公司，原系奇瑞大连配套模具公司，瑞鹄模具于 2010 年参与设立并持股 70%，后在股份制改制时退出部分股权，目前仅持股 19%，并对其提供后续技术指导。公司暂未有对该笔股权的处置计划，该笔股权投资符合公司主营业务及战略发展方向，且不以短期出售为目的，不属于财务性投资。

(7) 其他非流动资产

截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公司其他非流动资产为 660.86 万元。公司其他非

流动资产主要为预付的长期资产购置款，不属于财务性投资。

综上所述，截至最近一期末，公司不存在金额较大的财务性投资（包括类金融业务）的情形。

七、经营成果分析

(一) 营业收入分析

1、营业收入整体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1-9月		2024年度		2023年度		2022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主营业务	253,406.95	97.30	235,460.40	97.12	183,901.40	97.97	115,275.28	98.71
其他业务	7,036.39	2.70	6,970.81	2.88	3,801.57	2.03	1,503.89	1.29
合计	260,443.35	100.00	242,431.22	100.00	187,702.98	100.00	116,779.17	100.00

公司主要从事汽车制造装备业务和汽车轻量化零配件业务，其中，汽车制造装备业务包括模检具和自动化生产线的销售收入。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98.71%、97.97%、97.12% 和 97.30%，主营业务突出。公司其他业务收入主要为废料收入等，占营业收入的比例较小，对公司盈利能力影响较小。

2、主营业务收入按产品划分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按产品类型划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1-9月		2024年度		2023年度		2022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汽车制造装备	180,766.65	71.33	162,494.63	69.01	155,162.73	84.37	113,836.53	98.75
轻量化零配件	72,640.30	28.67	72,965.77	30.99	28,738.67	15.63	1,438.75	1.25
合计	253,406.95	100.00	235,460.40	100.00	183,901.40	100.00	115,275.28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 115,275.28 万元、183,901.40 万元、235,460.40 万元和 253,406.95 万元，呈现逐年增长的趋势。近年来，全球汽车产业正快速迈入全面电动化、智能网联化和轻量化发展的新阶段，中国汽车产业得益于在上述领域的超前布局和政策引导，全球竞争力持续增强，销量屡创历史新高。

高，推动了高质汽车制造装备、汽车轻量化零配件等需求升级，进而带动了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快速增长。

报告期内，公司汽车制造装备业务收入分别为 113,836.53 万元、155,162.73 万元、162,494.63 万元和 180,766.65 万元。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加强市场开拓，凭借出色的质量和优秀的服务，与国内外主流汽车品牌及新势力汽车品牌均建立了合作关系，加上受益于全球汽车产业的快速发展，带动了汽车制造装备业务收入的增长。

报告期内，公司汽车轻量化零配件业务收入分别为 1,438.75 万元、28,738.67 万元、72,965.77 万元和 72,640.30 万元。公司自 2022 年度开始涉足轻量化零配件业务，随着相关产品的陆续量产，汽车轻量化零配件业务收入也随之快速增长。

3、主营业务收入按区域划分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按销售区域划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 1-9 月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内销	230,759.48	91.06	213,827.92	90.81	157,369.34	85.57	72,276.29	62.70
外销	22,647.48	8.94	21,632.48	9.19	26,532.07	14.43	42,998.99	37.30
合计	253,406.95	100.00	235,460.40	100.00	183,901.40	100.00	115,275.28	100.00

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以内销为主。报告期内，内销收入分别为 72,276.29 万元、157,369.34 万元、213,827.92 万元和 230,759.48 万元，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62.70%、85.57%、90.81% 和 91.06%，呈现逐年增长的趋势；外销收入分别为 42,998.99 万元、26,532.07 万元、21,632.48 万元和 22,647.48 万元，整体有所下降，主要系 2022 年度公司交付了较多国外项目所致。

（二）营业成本分析

1、营业成本整体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成本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 1-9 月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项目	2025年1-9月		2024年度		2023年度		2022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主营业务	189,463.88	98.08	177,295.70	97.53	146,954.69	98.83	89,293.27	99.91
其他业务	3,704.47	1.92	4,495.14	2.47	1,735.73	1.17	79.39	0.09
合计	193,168.35	100.00	181,790.84	100.00	148,690.42	100.00	89,372.67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成本逐年增长，与营业收入的变动趋势一致。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成本分别为 89,293.27 万元、146,954.69 万元、177,295.70 万元和 189,463.88 万元，占营业成本的比例均在 97.00% 以上。

2、主营业务成本按产品划分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成本按产品类型划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1-9月		2024年度		2023年度		2022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汽车制造装备	123,664.72	65.27	114,209.09	64.42	122,225.32	83.17	87,826.66	98.36
轻量化零配件	65,799.16	34.73	63,086.61	35.58	24,729.37	16.83	1,466.62	1.64
合计	189,463.88	100.00	177,295.70	100.00	146,954.69	100.00	89,293.27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汽车制造装备业务和汽车轻量化零配件业务的成本均逐年增长，与主营业务收入的变动趋势一致。

3、主营业务成本按区域划分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成本按销售区域划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1-9月		2024年度		2023年度		2022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内销	176,637.63	93.23	164,091.46	92.55	129,010.07	87.79	58,526.54	65.54
外销	12,826.25	6.77	13,204.24	7.45	17,944.62	12.21	30,766.73	34.46
合计	189,463.88	100.00	177,295.70	100.00	146,954.69	100.00	89,293.27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境内外主营业务成本与主营业务收入的变动趋势一致。

（三）毛利及毛利率分析

1、营业毛利整体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毛利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1-9月		2024年度		2023年度		2022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主营业务	63,943.07	95.05	58,164.70	95.92	36,946.71	94.70	25,982.00	94.80
其他业务	3,331.92	4.95	2,475.67	4.08	2,065.85	5.30	1,424.50	5.20
合计	67,275.00	100.00	60,640.38	100.00	39,012.56	100.00	27,406.50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毛利分别为 27,406.50 万元、39,012.56 万元、60,640.38 万元和 67,275.00 万元，呈现逐年增长的趋势，主营业务毛利占营业毛利的比例分别为 94.80%、94.70%、95.92% 和 95.05%，是营业毛利的主要来源。

2、主营业务毛利构成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毛利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1-9月		2024年度		2023年度		2022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汽车制造装备	57,101.93	89.30	48,285.54	83.02	32,937.42	89.15	26,009.87	100.11
轻量化零配件	6,841.15	10.70	9,879.16	16.98	4,009.30	10.85	-27.87	-0.11
合计	63,943.07	100.00	58,164.70	100.00	36,946.71	100.00	25,982.00	100.00

报告期内，汽车制造装备业务是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的主要来源，占主营业务毛利的比例分别为 100.11%、89.15%、83.02% 和 89.30%，随着汽车轻量化零配件业务的发展而略有下降。2022 年度，由于公司刚开始开展汽车轻量化零配件业务，当年度出现了轻微亏损，随着业务持续发展和相关产品的陆续量产，毛利转正且有所增长。

3、主营业务毛利率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变化情况如下：

单位：%

项目	2025年1-9月		2024年度		2023年度		2022年度	
	毛利率	变动	毛利率	变动	毛利率	变动	毛利率	
汽车制造装备	31.59	1.87	29.72	8.49	21.23	-1.62	22.85	
轻量化零配件	9.42	-4.12	13.54	-0.41	13.95	15.89	-1.94	
主营业务	25.23	0.53	24.70	4.61	20.09	-2.45	22.54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分别为 22.54%、20.09%、24.70% 和 25.23%，略有波动，总体较为平稳，体现了公司产品具备较高的竞争力和附加值。

报告期内，公司汽车制造装备业务毛利率分别为 22.85%、21.23%、29.72% 和 31.59%，整体有所上升。2024 年度，公司汽车制造装备业务毛利率有所上升，主要系公司承接交付了部分原有车型的改造项目，上述项目的调试成本对比全新项目有所减少，同时公司根据持续累积的生产经验对部分项目生产工艺进行了优化，进一步节省了项目成本，综合导致汽车制造装备业务毛利率有所上升。

报告期内，公司汽车轻量化零配件业务毛利率分别为-1.94%、13.95%、13.54% 和 9.42%，整体有所上升。公司自 2022 年度开始涉足轻量化零配件业务，当年度营收规模相对较小，导致毛利率呈现负数。随着相关产品的陆续量产，汽车轻量化零配件业务销售收入快速增长，相应的毛利率也提升至正常水平。

3、与同行业上市公司对比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毛利率与同行业上市公司对比如下：

项目	2025 年 1-9 月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天汽模	14.04	15.14	15.43	15.38
成飞集成	6.75	9.73	11.01	13.43
威唐工业	22.04	20.38	22.77	23.46
算术平均值	14.28	15.08	16.40	17.42
瑞鹄模具	25.23	24.70	20.09	22.54

如上表所示，公司毛利率高于同行业上市公司毛利率算术平均值，与威唐工业较为接近，高于天汽模和成飞集成，主要系产品结构不同所致。公司汽车轻量化零配件业务的收入占比虽有所提高，但仍显著低于汽车制造装备业务，而天汽模和成飞集成的冲压件等零部件业务的收入占比相对较高，毛利率较低的冲压件业务拉低了整体的毛利率水平。

(四) 期间费用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期间费用构成及占营业收入的比例情况如下：

项目	单位：万元、%							
	2025 年 1-9 月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销售费用	2,010.30	0.77	2,996.23	1.24	2,434.71	1.30	3,314.94	2.84
管理费用	9,789.08	3.76	11,232.88	4.63	9,110.71	4.85	5,983.46	5.12

项目	2025年1-9月		2024年度		2023年度		2022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研发费用	10,760.92	4.13	11,925.37	4.92	9,747.40	5.19	7,956.22	6.81
财务费用	-196.32	-0.08	-363.85	-0.15	68.04	0.04	-135.74	-0.12
合计	22,363.98	8.59	25,790.62	10.64	21,360.86	11.38	17,118.88	14.66

报告期内，公司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14.66%、11.38%、10.64% 和 8.59%，整体有所下降。根据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汇编 2024》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的要求，公司将售后服务费从销售费用调整至营业成本，导致销售费用有所减少。

1、销售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1-9月		2024年度		2023年度		2022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售后服务费	-	-	-	-	-	-	1,959.38	59.11
职工薪酬	1,090.69	54.25	1,527.01	50.96	1,065.21	43.75	628.09	18.95
代理服务费	238.42	11.86	429.81	14.34	529.21	21.74	85.42	2.58
业务招待费	302.90	15.07	511.80	17.08	458.89	18.85	482.37	14.55
办公差旅费	125.17	6.23	153.22	5.11	174.64	7.17	62.11	1.87
业务宣传费	73.98	3.68	106.48	3.55	84.86	3.49	0.01	0.00
其他	179.13	8.91	267.92	8.94	121.90	5.01	97.56	2.94
合计	2,010.30	100.00	2,996.23	100.00	2,434.71	100.00	3,314.94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主要包括售后服务费、职工薪酬和业务招待费等。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分别为 3,314.94 万元、2,434.71 万元、2,996.23 万元和 2,010.30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2.84%、1.30%、1.24% 和 0.77%。根据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汇编 2024》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的要求，公司将售后服务费从销售费用调整至营业成本，导致销售费用有所减少。

2、管理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1-9月	2024年度	2023年度	2022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职工薪酬	7,693.93	78.60	8,392.77	74.72	6,466.79	70.98	3,679.89	61.50
资产折旧费	484.97	4.95	601.87	5.36	524.35	5.76	540.33	9.03
专业服务费	200.15	2.04	402.91	3.59	511.97	5.62	411.51	6.88
业务招待费	329.90	3.37	474.61	4.23	444.35	4.88	401.62	6.71
资产摊销	404.85	4.14	423.33	3.77	269.04	2.95	166.56	2.78
办公差旅费	70.66	0.72	217.85	1.94	222.34	2.44	136.55	2.28
水电费	51.60	0.53	77.88	0.69	68.05	0.75	60.50	1.01
车辆费用	24.72	0.25	41.80	0.37	35.80	0.39	40.74	0.68
其他	528.30	5.40	599.86	5.34	568.02	6.23	545.76	9.12
合计	9,789.08	100.00	11,232.88	100.00	9,110.71	100.00	5,983.46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主要包括职工薪酬、资产折旧费和专业服务费等。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分别为 5,983.46 万元、9,110.71 万元、11,232.88 万元和 9,789.08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5.12%、4.85%、4.63% 和 3.76%。公司管理费用呈现逐年增加的趋势，与业务规模不断增长相匹配。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的增长速度相对较快，导致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有所下降。

3、研发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 1-9 月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职工薪酬	6,222.80	57.83	7,479.35	62.72	6,565.92	67.36	5,654.84	71.07
试验检验维护费	2,601.83	24.18	2,699.01	22.63	1,841.41	18.89	1,413.38	17.76
无形资产摊销	819.48	7.62	822.14	6.89	642.81	6.59	454.11	5.71
资产折旧费	669.73	6.22	339.61	2.85	351.21	3.60	298.77	3.76
燃料动力费	135.94	1.26	278.11	2.33	234.41	2.40	47.77	0.60
其他	311.14	2.89	307.14	2.58	111.65	1.15	87.36	1.10
合计	10,760.92	100.00	11,925.37	100.00	9,747.40	100.00	7,956.22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主要包括职工薪酬、试验检验维护费和无形资产摊销等。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分别为 7,956.22 万元、9,747.40 万元、11,925.37 万元和 10,760.92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6.81%、5.19%、4.92% 和 4.13%。公司高度重视技术研发，研发费用持续增加，与业务规模不断增长相匹配。

4、财务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构成情况如下：

项目	单位：万元			
	2025年1-9月	2024年度	2023年度	2022年度
利息支出	354.58	1,300.95	1,967.25	1,153.03
减：利息收入	508.10	1,430.20	1,772.42	1,217.97
利息净支出	-153.52	-129.25	194.83	-64.94
汇兑损失	274.45	675.39	480.74	312.97
减：汇兑收益	531.49	1,002.63	682.90	450.09
汇兑净损失	-257.03	-327.24	-202.16	-137.12
银行手续费及其他	214.24	92.64	75.37	66.33
合计	-196.32	-363.85	68.04	-135.74

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主要受利息支出、利息收入和汇兑损益变化影响。

2025年1-9月，利息支出有所减少，主要系收到政府贴息补助所致。总体而言，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相对较低，对公司经营业绩不构成重大影响。

（五）其他损益科目分析

1、税金及附加

报告期内，公司税金及附加构成情况如下：

项目	单位：万元			
	2025年1-9月	2024年度	2023年度	2022年度
城市维护建设税	530.11	353.28	571.00	522.64
土地使用税	293.07	349.19	328.39	162.75
教育费附加	227.19	151.38	244.73	223.95
地方教育费附加	151.46	100.92	163.14	149.32
印花税	177.79	206.07	147.84	70.35
房产税	289.67	307.38	138.04	129.91
水利基金	180.28	189.62	133.15	86.15
其他	1.39	0.76	0.66	0.58
合计	1,850.96	1,658.59	1,726.96	1,345.65

报告期内，公司税金及附加主要包括城市维护建设税、土地使用税和教育费附加等，分别为1,345.65万元、1,726.96万元、1,658.59万元和1,850.96万元，整体有所增长。

2、其他收益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收益构成情况如下：

项目	单位：万元			
	2025年1-9月	2024年度	2023年度	2022年度
政府补助	597.44	1,572.88	1,705.72	3,516.68
个税扣缴税款手续费	32.47	21.58	17.96	13.32
进项税加计扣除	1,263.77	1,987.39	65.09	0.57
招用重点人群减免税款	-	28.93	56.49	-
合计	1,893.69	3,610.78	1,845.25	3,530.58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收益主要包括政府补助和进项税加计扣除等，分别为3,530.58万元、1,845.25万元、3,610.78万元和1,893.69万元。报告期内，受《关于先进制造业企业增值税加计抵减政策的公告》的影响，公司进项税加计扣除快速增加。2022年度，公司其他收益金额相对较大，主要系公司收到了制造强省建设资金等多项政府补助的影响。自2024年度开始，受增值税加计抵减政策的影响，公司增值税进项税加计扣除金额大幅增加。

3、投资收益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收益构成情况如下：

项目	单位：万元			
	2025年1-9月	2024年度	2023年度	2022年度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424.75	7,556.70	6,654.72	3,508.34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78.01	152.61	553.82	537.16
债权投资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859.53	1,009.09	862.57	436.07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	36.53	-	-
票据贴现利息	-176.17	-162.26	-319.17	-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	426.60	-	-
合计	4,386.13	9,019.27	7,751.94	4,481.57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收益分别为4,481.57万元、7,751.94万元、9,019.27万元和4,386.13万元。公司投资收益主要为对联营公司安徽成飞集成瑞鹄汽车模具有限公司的投资收益。安徽成飞集成瑞鹄汽车模具有限公司系上市公司成飞集成

的控股子公司，公司持有其 45% 的股权，并对其采用权益法核算。

4、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报告期内，公司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分别为 43.92 万元、-49.86 万元、69.85 万元和-63.56 万元，主要为交易性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

5、信用减值损失

报告期内，公司信用减值损失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 1-9 月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68.21	-18.53	548.11	-567.37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2,428.98	-267.51	-1,092.10	-1,302.37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181.38	-55.29	-20.41	-66.74
合计	-2,542.15	-341.33	-564.40	-1,936.49

报告期内，公司信用减值损失主要包括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等坏账损失，分别为-1,936.49 万元、-564.40 万元、-341.33 万元和-2,542.15 万元。报告期内，公司制定了合理谨慎的坏账计提政策，根据坏账计提情况相应计提或冲回信用减值损失。

6、资产减值损失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减值损失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 1-9 月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存货跌价损失	405.35	-313.10	-1,294.60	-1,555.22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123.98	-272.36	-187.34	631.42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307.99	-	-	-
合计	-26.61	-585.46	-1,481.94	-923.80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减值损失主要包括存货跌价损失、合同资产减值损失和固定资产减值损失，分别为-923.80 万元、-1,481.94 万元、-585.46 万元和-26.61 万元。

7、资产处置收益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处置收益主要为长期资产处置利得，分别为 2.60 万元、

-18.82 万元、11.77 万元和 10.16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相对较小，对公司经营业绩不产生重大影响。

8、营业外收入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外收入构成情况如下：

项目	单位：万元			
	2025 年 1-9 月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政府补助	82.88	165.76	92.93	379.73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利得	1.75	9.42	9.31	1.01
罚款索赔收入	111.60	225.91	11.14	17.47
其他	13.77	253.27	6.02	0.33
合计	210.00	654.36	119.40	398.54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外收入主要包括政府补助和罚款索赔收入等，分别为 398.54 万元、119.40 万元、654.36 万元和 210.00 万元。2024 年度，公司营业外收入相对较大，系冲回了此前计提的诉讼赔偿所致。

9、营业外支出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外支出构成情况如下：

项目	单位：万元			
	2025 年 1-9 月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诉讼赔偿	-	-	225.00	-
违约金支出	-	-	150.00	-
罚款支出	108.59	42.68	35.43	4.90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51.46	6.25	2.41	2.09
捐赠支出	-	-	-	13.00
其他	82.31	14.69	0.12	25.90
合计	242.36	63.62	412.96	45.89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外支出主要包括诉讼赔偿、违约金支出和罚款支付等，分别为 45.89 万元、412.96 万元、63.62 万元和 242.36 万元。2023 年度，公司营业外支出相对较大，系计提了诉讼赔偿和违约赔偿金所致。

10、所得税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所得税费用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1-9月	2024年度	2023年度	2022年度
当期所得税费用	7,245.13	3,956.75	2,401.85	392.38
递延所得税费用	-1,275.97	1,279.37	-1,185.71	-414.33
合计	5,969.16	5,236.12	1,216.14	-21.95

报告期内，公司利润总额分别为 14,493.00 万元、23,113.35 万元、45,566.80 万元和 46,685.36 万元，所得税费用分别为 -21.95 万元、1,216.14 万元、5,236.12 万元和 5,969.16 万元，所得税费用与利润总额变动趋势一致。

11、非经常性损益

报告期内，公司非经常性损益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1-9月	2024年度	2023年度	2022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0.16	438.37	-18.82	2.6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495.72	1,075.58	711.78	3,508.53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1,073.99	1,268.08	1,366.54	1,017.14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57.89	180.69	-	-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40.13	8.54	-	66.33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	-	-158.26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15.23	424.98	-386.49	-27.08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54.43	78.85	395.52	347.17
小计	1,717.09	3,475.09	1,910.27	4,914.69
减：所得税影响额	248.54	472.50	208.31	693.55
减：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160.14	410.79	-76.33	410.13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1,308.41	2,591.80	1,778.29	3,811.0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占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	3.69%	7.40%	8.79%	27.22%

报告期内，公司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分别为 3,811.01 万元、1,778.29 万元、2,591.80 万元和 1,308.41 万元，占当期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分别为 27.22%、8.79%、7.40% 和 3.69%，对公司盈利能力不构成重大影响。

八、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现金流量情况如下：

项目	2025 年 1-9 月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627.78	23,161.81	20,043.93	9,517.0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635.84	-43,839.33	-27,608.23	-45,438.9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95.60	-16,556.81	33,488.30	43,869.4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005.42	-36,895.15	26,007.13	7,998.64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5,276.26	82,171.41	56,164.28	48,165.64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1,281.67	45,276.26	82,171.41	56,164.28

(一)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如下：

项目	2025 年 1-9 月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01,357.62	208,651.25	187,667.05	150,359.11
收到的税费返还	1,583.04	2,520.79	4,531.77	3,119.9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740.51	10,709.98	6,321.87	5,336.0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1,681.17	221,882.01	198,520.68	158,815.1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15,071.43	130,367.25	124,440.32	106,784.9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9,395.90	44,310.44	34,794.87	28,029.45
支付的各项税费	12,546.79	10,327.52	10,696.09	7,948.2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039.27	13,714.99	8,545.48	6,535.3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1,053.39	198,720.20	178,476.75	149,298.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627.78	23,161.81	20,043.93	9,517.09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9,517.09 万元、20,043.93 万元、23,161.81 万元和 30,627.78 万元，呈逐年上涨趋势，客户回款情况良好，与业务规模不断增长相匹配。

(二)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如下：

项目	2025年1-9月	2024年度	2023年度	2022年度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73,459.05	66,726.44	102,299.60	109,1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054.51	3,163.68	1,007.90	1,888.23
处理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2.29	25.31	251.43	16.28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6,535.84	69,915.42	103,558.93	111,004.5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5,562.64	29,003.01	33,056.56	23,513.42
投资支付的现金	81,609.05	84,751.75	98,110.60	132,93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7,171.69	113,754.75	131,167.16	156,443.4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635.84	-43,839.33	-27,608.23	-45,438.92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45,438.92万元、-27,608.23万元、-43,839.33万元和-20,635.84万元。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负，主要系公司为发展主营业务持续构建固定资产所致。

(三)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如下：

项目	2025年1-9月	2024年度	2023年度	2022年度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4,900.00	3,990.00	49,896.48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4,900.00	3,990.00	6,446.48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4,380.43	16,980.08	40,071.86	3,208.75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35.19	511.22	1,030.50	4,485.93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515.62	22,391.31	45,092.36	57,591.16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1,544.07	28,188.41	2,713.40	6,160.75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850.51	8,369.89	6,316.35	3,766.92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750.00	-	-

项目	2025年1-9月	2024年度	2023年度	2022年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16.64	2,389.81	2,574.31	3,794.0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711.22	38,948.11	11,604.06	13,721.6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95.60	-16,556.81	33,488.30	43,869.49

报告期内，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43,869.49 万元、33,488.30 万元、-16,556.81 万元和-4,195.60 万元。2022 年度，公司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导致当年度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相对较大。2024 年度，公司偿还了部分银行借款，导致当期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负。2025 年 1-9 月，公司进行了现金分红，导致当期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负。

九、资本支出分析

(一) 报告期内的重大资本性支出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重大资本性支出主要为新增固定资产。报告期内，公司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分别为 23,513.42 万元、33,056.56 万元、29,003.01 万元和 15,562.64 万元。

(二) 未来可预见的重大资本性支出计划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未来可预见的重大资本性支出主要为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拟投资的建设项目，具体情况参见本募集说明书“第七节 本次募集资金运用”。

十、技术创新分析

(一) 技术先进性及具体表现

公司的技术先进性及具体表现参见本募集说明书“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八、公司技术研发情况”内容。

(二) 正在从事的研发项目及进展情况

公司主要在研项目情况参见本募集说明书“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八、公司技术研发情况”之“（五）在研项目情况”内容。

（三）保持持续技术创新的机制和安排

为充分调动公司员工科研工作的积极性和创造性，保证科研项目的高质、高效完成，奖励研发工作中做出重要贡献的集体和个人，公司制定了一系列内部规章制度，主要包括《技术提升管理制度》《质量改进管理办法》等。同时，公司提出“全面创新改善”战略，以创新驱动发展为工作指引，搭建各公司创新改善管理组织和管理制度，上线自主改善提报信息化平台，深化公司全员改善技术创新的文化。

未来，公司将围绕发展战略及发展目标，把握汽车制造装备+零部件行业的发展方向，培养更多的高素质、高技能的跨领域复合型人才，加强研发设计人员和技术型生产人员的技能培养和创新，通过业务协同、资源共享优势，多渠道组建新产品、新技术研发生产团队。同时，公司会与各名牌高校、技术研发机构进行深度的产学研深度融合，形成技术储备池，促进技术创新与制度创新、组织创新、管理创新以及文化创新的有机结合，增强公司技术创新能力，实现公司长远发展。

十一、重大担保、仲裁、诉讼、其他或有事项和重大期后事项

（一）重大担保事项

截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重大对外担保事项。

（二）重大诉讼、仲裁、其他或有事项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重大诉讼、仲裁、其他或有事项。

（三）重大期后事项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重大期后事项。

十二、本次发行的影响

（一）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业务及资产的变动或整合计划

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主要用于中高档乘用车大型精密覆盖件模具智能制造升级扩产项目、大型精密覆盖件模具关键材料智

能增材制造项目（一期）、智能机器人系统集成与智能装备研发制造项目以及补充流动资金。本次发行募投项目符合行业的发展趋势与公司的业务规划，有利于进一步完善公司的产品和业务布局，并充分发挥公司产品的协同效应，增强公司的市场竞争力和盈利能力。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变化，亦不产生业务及资产整合事项。

（二）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控制权结构的变化

本次发行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

（三）本次发行完成后，累计债券余额不超过最近一期末净资产的 50%

截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公司净资产规模为 282,309.36 万元，不存在应付债券余额。本次发行后，公司累计应付债券余额不超过 75,000.00 万元（含本数）。本次发行后，公司累计债券余额占最近一期末净资产的比例不超过 26.57%，未超过 50%。为保证累计债券余额占最近一期末净资产的比例持续符合上述比例规定，公司承诺自本次可转债申报后，每一期末将持续满足发行完成后累计债券余额不超过最近一期末净资产 50% 的要求。

第六节 合规经营与独立性

一、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合法合规情况

（一）与生产经营相关的重大违法违规行为及受到处罚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及重大行政处罚的情形。

（二）被证券监督管理部门和证券交易所采取行政处罚或监管措施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被证监会行政处罚或采取监管措施的情况，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的情况，不存在因涉嫌犯罪正在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正在被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况。

二、报告期内资金占用及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担保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情形，且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形。

三、同业竞争情况

（一）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同业竞争

截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宏博科技持有公司 28.56% 的股权，为公司控股股东。宏博投资持有宏博科技 67.34% 的股权，柴震持有宏博投资 56.13% 的股权。柴震通过控制宏博投资、宏博科技，实现对公司的控制，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公司的主营业务为汽车制造装备业务和汽车轻量化零部件业务相关产品的开发、设计、制造和销售。

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包括宏博科技、宏博投资、宏创投资、瑞鹄光伏、瑞鹄电力以及芜湖电力综合。其中宏博科技、宏博投资、宏创投资以持有公司股权为目的而设立，除直接或间接投资公司外，未开展其他股权投资及其他任何实

际经营业务；瑞鹄光伏、瑞鹄电力、芜湖电力综合主要从事光伏、电力相关业务。上述企业的经营范围及实际经营方面均不存在与公司经营相同或相似业务的情况，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

（二）避免同业竞争的措施

为避免未来可能的同业竞争，公司控股股东宏博科技、实际控制人柴震、宏博科技之控股股东宏博投资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时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

1、控股股东宏博科技承诺

“（1）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单位及本单位控制的公司、企业或其他经营实体（发行人及其控制的公司除外，下同）均未从事任何与发行人汽车冲压模具、检具及焊装自动化生产线的开发、设计、制造和销售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生产或类似业务。

（2）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本单位及本单位控制的公司、企业或其他经营实体将不会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独资、控股）参与或进行任何与发行人汽车冲压模具、检具及焊装自动化生产线的开发、设计、制造和销售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生产或类似业务。

（3）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本单位及将来成立之本单位控制的公司、企业或其他经营实体将不会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独资、控股）参与或进行与发行人汽车冲压模具、检具及焊装自动化生产线的开发、设计、制造和销售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生产或类似业务。

（4）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本单位及本单位控制的公司、企业或其他经营实体从任何第三者获得的任何商业机会与发行人汽车冲压模具、检具及焊装自动化生产线的开发、设计、制造和销售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实质性竞争的，本单位将立即通知发行人，并尽力将该等商业机会让与发行人。

（5）本单位及本单位控制的公司、企业或其他经营实体承诺将不向业务与发行人汽车冲压模具、检具及焊装自动化生产线的开发、设计、制造和销售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其他公司、企业、组织或个人提供技术信息、工艺流程、销售渠道等商业秘密。

(6) 如上述承诺被证明为不真实或未被遵守，本单位将向发行人赔偿一切直接和间接损失。”

2、实际控制人柴震承诺

“（1）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公司、企业或其他经营实体（发行人及其控制的公司除外，下同）均未从事任何与发行人汽车冲压模具、检具及焊装自动化生产线的开发、设计、制造和销售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生产或类似业务。

（2）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公司、企业或其他经营实体将不会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独资、控股）参与或进行任何与发行人汽车冲压模具、检具及焊装自动化生产线的开发、设计、制造和销售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生产或类似业务。

（3）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本人及将来成立之本人控制的公司、企业或其他经营实体将不会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独资、控股）参与或进行与发行人汽车冲压模具、检具及焊装自动化生产线的开发、设计、制造和销售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生产或类似业务。

（4）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公司、企业或其他经营实体从任何第三者获得的任何商业机会与发行人汽车冲压模具、检具及焊装自动化生产线的开发、设计、制造和销售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实质性竞争的，本人将立即通知发行人，并尽力将该等商业机会让与发行人。

（5）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公司、企业或其他经营实体承诺将不向业务与发行人汽车冲压模具、检具及焊装自动化生产线的开发、设计、制造和销售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其他公司、企业、组织或个人提供技术信息、工艺流程、销售渠道等商业秘密。

（6）如上述承诺被证明为不真实或未被遵守，本人将向发行人赔偿一切直接和间接损失。”

3、宏博科技之控股股东宏博投资承诺

“（1）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单位及本单位控制的公司、企业或其他

经营实体（发行人及其控制的公司除外，下同）均未从事任何与发行人汽车冲压模具、检具及焊装自动化生产线的开发、设计、制造和销售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生产或类似业务。

（2）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本单位及本单位控制的公司、企业或其他经营实体将不会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独资、控股）参与或进行任何与发行人汽车冲压模具、检具及焊装自动化生产线的开发、设计、制造和销售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生产或类似业务。

（3）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本单位及将来成立之本单位控制的公司、企业或其他经营实体将不会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独资、控股）参与或进行与发行人汽车冲压模具、检具及焊装自动化生产线的开发、设计、制造和销售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生产或类似业务。

（4）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本单位及本单位控制的公司、企业或其他经营实体从任何第三者获得的任何商业机会与发行人汽车冲压模具、检具及焊装自动化生产线的开发、设计、制造和销售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实质性竞争的，本单位将立即通知发行人，并尽力将该等商业机会让与发行人。

（5）本单位及本单位控制的公司、企业或其他经营实体承诺将不向业务与发行人汽车冲压模具、检具及焊装自动化生产线的开发、设计、制造和销售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其他公司、企业、组织或个人提供技术信息、工艺流程、销售渠道等商业秘密。

（6）如上述承诺被证明为不真实或未被遵守，本单位将向发行人赔偿一切直接和间接损失。”

四、关联方和关联交易

（一）关联方及关联关系

截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公司主要关联方及关联关系如下：

序号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1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	
	柴震	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总经理

序号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2	芜湖宏博模具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芜湖宏博投资有限公司	公司实际控制人柴震控制的企业（持股 56.13%），公司控股股东宏博科技之控股股东
	芜湖宏创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发行人实际控制人柴震通过宏博投资控制的企业（宏博投资为普通合伙人，持有 23.50%的财产份额）
	芜湖瑞鹄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宏博科技持有 100% 股权
	芜湖市鸠江区瑞鹄电力综合服务有限公司	芜湖瑞鹄光伏科技有限公司持有 100% 股权
	芜湖经济技术开发区瑞鹄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芜湖瑞鹄光伏科技有限公司持有 100% 股权
持有 5%以上股份的其他股东		
3	芜湖奇瑞科技有限公司	直接持有发行人 12.88% 的股权
公司的子公司		
3	芜湖瑞鵠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曾用名：芜湖瑞鵠检具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持有 100% 股权
	天津瑞津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持有 100% 股权
	芜湖瑞祥智能机器人有限公司	公司持有 100% 股权
	RAYHOO MOTOR DIES SINGAPORE PTE.LTD.	公司持有 100% 股权
	芜湖瑞鵠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公司持有 100% 股权
	安徽瑞祥工业有限公司	公司持有 85% 的股权
	芜湖瑞鵠浩博模具有限公司	公司持有 51% 的股权
	武汉瑞鲸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瑞祥工业持有 100% 的股权
	芜湖瑞鵠汽车轻量化技术有限公司	公司持有 55% 的股权
公司的联营企业		
4	安徽成飞集成瑞鵠汽车模具有限公司	公司持有 45% 的股权
	芜湖达敖汽车智能底盘系统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发行人曾持有 40% 的股权，于 2024 年 9 月 11 日退出
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5	柴震、杨本宏、吴春生、庞先伟、舒晓雪、李传林、王洪俊、张冬花、刘芳端、苏长生、理何章勇、张晋国、程翔、李江	公司现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张大林、陈迎志、王慧霞、罗海宝、戚士龙、李立忠、程锦、王荣辉、傅威连、刘泽军、张昊、张威、张锋、徐荣明、段光灿	报告期内曾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序号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高秉军	报告期前 12 个月曾担任公司监事
控股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6	柴震、吴春生、苏长生、易秀玲、李江、余海、张晋国、鲍盛	控股股东宏博科技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傅威连、滕兴宇、陈莉娜、徐清、王莉、方良、杨娟娟	报告期内曾担任控股股东宏博科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柴震、吴春生、王荣辉、滕兴宇、鲍盛、易秀玲	宏博科技之控股股东宏博投资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陈莉娜、杨娟娟	陈莉娜报告期内曾担任宏博科技之控股股东宏博投资的总经理；杨娟娟报告期内曾担任宏博科技之控股股东宏博投资的财务负责人
公司、直接或间接控制公司的法人之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直接、间接控制或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除公司及其子公司以外的其他法人或其他组织		
7	芜湖威仕科材料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舒晓雪担任董事
	芜湖莫森泰克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舒晓雪担任董事
	安徽瑞迪微电子有限公司	董事舒晓雪于报告期内担任董事长，2025 年 3 月离任
	安徽泓毅汽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注	董事舒晓雪于报告期内担任董事，2025 年 2 月离任
	合肥瑞拓微电子有限公司	董事舒晓雪于报告期内担任董事，2024 年 12 月离任
	浙江摩珂达半导体有限公司	董事舒晓雪担任董事
	安徽埃易泰克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舒晓雪担任董事
	上海鸿之翼商务咨询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王洪俊持有 99% 股权
	大吉大（上海）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鸿之翼商务咨询有限公司持有 100% 股权，独立董事王洪俊于报告期内曾担任执行董事
	聘哆哆（上海）人力资源有限公司	上海鸿之翼商务咨询有限公司持有 100% 股权
	安徽青合青（芜湖）律师事务所	独立董事刘芳端担任负责人
	杭州市拱墅区陌上之光文化创意工作室	副总经理张晋国为经营者
	芜湖宏源模具制造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张晋国配偶之弟弟持有 60% 股权并担任执行董事
	芜湖久盛机械科技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张晋国配偶之弟弟担任财务负责人
	安徽唯易新能源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会秘书李江之姐夫持有 90% 股权并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安徽省宕火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会秘书李江之姐夫持有 95% 股权并担任执行董事
	芜湖唯易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董事会秘书李江之姐夫持有 80% 股权并担任执行董事
	宣城市和行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董事会秘书李江之姐夫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序号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安徽亚信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会秘书李江之姐夫担任经理
	宁国亚夏汽车租赁有限公司	董事会秘书李江之姐夫担任经理
	奇瑞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曾经的董事戚士龙担任执行副总裁兼董事会秘书
	浙江万里扬股份有限公司	曾经的董事戚士龙担任董事
	安徽国富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曾经的董事戚士龙自 2022 年 2 月至 2025 年 4 月担任董事
	芜湖瑞创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曾经的董事戚士龙担任董事
	杭州天创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曾经的独立董事王慧霞担任董事兼总经理
	产投三佳（安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曾经的独立董事陈迎志担任总工程师
	铜陵三佳山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曾经的独立董事陈迎志担任董事
	合肥产投三佳半导体有限公司	曾经的独立董事陈迎志担任经理、董事
	芜湖永达科技有限公司	曾经的监事张昊自 2022 年 11 月至 2025 年 9 月担任董事
	芜湖裕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已于 2025 年 8 月注销)	曾经的监事张昊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芜湖亚奇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曾经的监事张昊担任董事
	芜湖瑞庆投资有限公司	曾经的监事张昊报告期内担任董事，于 2025 年 9 月离任
	安徽孚祯汽车动力系统有限公司	曾经的监事张昊报告期内担任财务负责人，于 2025 年 8 月离任
其他关联方[#]		
8	奇瑞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奇瑞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报告期内曾持有奇瑞科技 51% 股权
	芜湖艾蔓设备工程有限公司	奇瑞科技子公司
	芜湖莱特思创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奇瑞科技子公司
	莱特思创（马鞍山）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莱特思创子公司
	奇瑞汽车河南有限公司	奇瑞控股子公司
	奇瑞商用车（安徽）有限公司	奇瑞控股子公司
	芜湖金桔科技有限公司	奇瑞控股子公司
	芜湖瑞建工程有限公司	奇瑞控股子公司
	瑞隆汽车动力有限公司	奇瑞控股子公司
	安徽麦卡出行汽车有限公司	奇瑞控股子公司
	芜湖奇瑞资源技术有限公司	奇瑞控股子公司
	瑞鲸（安徽）供应链科技有限公司	奇瑞汽车子公司

序号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瑞庆汽车发动机技术有限公司	奇瑞汽车子公司
	芜湖捷途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奇瑞汽车子公司
	奇瑞捷豹路虎汽车有限公司	奇瑞汽车子公司
	芜湖奇瑞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奇瑞汽车子公司
	奇瑞新能源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奇瑞汽车子公司
	芜湖埃科泰克动力总成有限公司	奇瑞汽车子公司
	东南（福建）汽车工业有限公司	奇瑞汽车子公司
	安徽瑞露科技有限公司	奇瑞商用车子公司
	安徽必达新能源汽车产业研究院有限公司	奇瑞新能源子公司
	芜湖埃科动力系统有限公司	埃科泰克子公司
	芜湖福瑞德智能制造有限公司	2023年10月前系奇瑞科技子公司
	芜湖市奇瑞汽车职业培训学校	2023年12月前系奇瑞汽车子公司
	芜湖泓鹄材料技术有限公司	泓毅股份子公司
	芜湖普威技研有限公司	泓毅股份子公司
	安徽普威新材料技术有限公司	普威技研子公司
	安徽滨江普威技术有限公司	普威技研子公司
	安徽普威汽车高新技术有限公司	普威技研子公司
	芜湖普威轻量化科技有限公司	普威技研子公司
	开封威仕科材料技术有限公司	芜湖威仕科材料技术有限公司子公司

注1：奇瑞科技持有公司12.88%的股份，奇瑞汽车持有奇瑞科技100%的股权，公司曾经的董事戚士龙担任奇瑞汽车公司执行副总裁（分管财务等部门）兼董事会秘书，奇瑞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报告期内曾持有奇瑞科技51%股权，考虑到相关持股比例及其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将奇瑞控股、奇瑞汽车、奇瑞科技以及各自控制的企业界定为公司的关联法人。其中，报告期内与公司发生关联交易的企业见下表；

注2：董事舒晓雪于报告期内担任安徽泓毅汽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于2025年2月离任），并且安徽泓毅汽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发行人联营企业大连嘉翔51%股权，考虑到相关持股比例及其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将安徽泓毅汽车技术股份及其控制的企业界定为公司的关联法人。其中，报告期内与公司发生关联交易的企业见下表；

注3：董事舒晓雪于报告期内担任芜湖威仕科材料技术有限公司董事，考虑到其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将芜湖威仕科材料技术有限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界定为公司的关联法人。其中，报告期内与公司发生关联交易的企业见下表。

（二）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关联交易情况如下：

1、经常性关联交易

(1) 关联采购

单位：万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5年1-9月	2024年度	2023年度	2022年度
瑞鲸供应链	材料及其他	16,657.06	11,179.17	15,842.94	2,528.17
福瑞德	材料及其他	-	5,895.22	278.00	-
成飞瑞鹄	模具及零星加工	1,655.84	5,465.15	5,435.90	6,936.63
大连嘉翔	材料及其他	-	562.60	-	-
瑞鹄光伏	电力	143.39	330	18.01	-
瑞鹄电力科技	电力	181.54	105.94	-	-
莱特思创	材料及其他	162.30	41.73	-	-
瑞鹄电力综合	电力	128.39	28.75	-	-
东南汽车	其他	5.04	19.21	-	-
埃科泰克	材料及其他	0.90	2.21	-	-
奇瑞汽车	检测费及其他	18.95	1.66	1.60	0.64
永达科技	委外加工等	-	1.41	179.58	10.68
麦卡汽车	材料及其他	0.33	1.17	-	-
瑞露科技	材料及其他	-	0.53	-	-
艾蔓设备	材料	-	-	40.76	1,000.93
埃科动力	委外加工等	-	-	28.97	-
奇瑞新能源	材料及其他	-	-	1.19	-
达敖汽车	材料	-	-0.16	-	10.70
奇瑞资源技术	材料	-	-	-	2.95
泓鹄材料	材料及其他	8,610.79	-	-	-
泓毅股份	材料及其他	29.44	-	-	-
滨江普威	材料及其他	0.04	-	-	-
合计	-	27,594.01	23,634.59	21,826.96	10,490.68

注：福瑞德自 2024 年 11 月起不再是公司关联方，表中数据为截至 2024 年 10 月的交易金额，下同；泓毅股份系公司董事舒晓雪报告期内曾担任董事的公司（于 2025 年 2 月离任），根据相关关联方认定规则，在其离任后的 12 个月内泓毅股份构成公司的关联法人。根据相关关联方认定规则，泓毅股份之下属子公司芜湖泓鹄材料技术有限公司、芜湖普威轻量化科技有限公司、芜湖普威技研有限公司、安徽普威新材料技术有限公司、安庆普威汽车技术有限公司、安徽滨江普威技术有限公司、大连普威新材料技术有限公司及大连嘉翔并不属于公司的关联法人，但因该等下属子公司与公司存在交易，基于谨慎原则，公司将该等下属子公司参照关联法人进行管理。因此公司自舒晓雪担任董事后认定泓鹄材料为公司关联方。

报告期内，公司向关联方的采购交易主要系向瑞鲸供应链、福瑞德以及成飞

瑞鹄采购。

①公司向瑞鲸供应链的采购主要为机器人及周边、铸件、钢材等材料的采购，占报告期内公司整体采购比例分别为 2.19%、9.95%、5.53% 和 7.77%，占比较低。瑞鲸供应链前身为奇瑞汽车的采购部，与公司合作时间较长，公司向瑞鲸供应链的采购具有合理性。

②公司向福瑞德的采购主要为钢材采购，钢材为公司日常生产的主要原材料之一。报告期内，公司向福瑞德的关联采购占整体采购的比例分别为 0.17% 和 2.92%，占比较低。福瑞德作为上市公司福然德股份有限公司的子公司，其提供的钢材品质较好，已进入奇瑞汽车的合格供应商体系，在汽车行业获得了广泛认可，公司向其采购钢材具有合理性。

③公司向成飞瑞鹄的采购主要系模具采购，作为对公司产能不足的补充。报告期内，公司产能利用率较为饱和，为满足更多客户的订单需求，部分模具需外包给外部供应商加工，成飞瑞鹄的模具加工能力较为稳定，且其生产基地与公司临近，故公司选择向其采购模具作为公司产能不足的补充。

综上所述，公司与上述供应商产生的关联交易均是基于正常生产经营需要而产生，具有商业合理性。

(2) 关联销售

单位：万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5年1-9月	2024年度	2023年度	2022年度
奇瑞汽车	模检具、自动化生产线及汽车零部件	100,173.07	68,051.36	47,851.11	16,563.87
成飞瑞鹄	模检具、自动化生产线、汽车零部件及咨询服务	26,015.25	29,028.82	6,458.11	3,170.85
埃科泰克	汽车零部件	14,416.21	25,697.49	18,623.17	1,218.56
东南汽车	模检具、自动化生产线	1,486.73	11,360.78	-	-
达敖汽车	自动化生产线、汽车零部件及咨询服务	5,469.09	10,035.22	6,700.57	252.37
奇瑞商用车	模检具、自动化生产线	-	5,880.88	605.75	1,874.16
瑞鲸供应链	自动化生产线等	3,468.00	2,766.18	1,279.26	194.20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5年1-9月	2024年度	2023年度	2022年度
必达新能源	模检具、自动化生产线	-	1,377.98	-	-
瑞隆汽车	汽车零部件	5,538.78	1,326.63	2,156.31	-
奇瑞新能源	模检具、自动化生产线	14,665.49	1,319.03	598.23	281.42
福瑞德	利息	-	41.50	-	-
艾蔓设备	模检具、自动化生产线	13.27	7.08	-	-
大连嘉祥	模检具	-	0.00	1,226.55	-
埃科动力	自动化生产线	-	-	69.03	-
瑞露科技	模检具、自动化生产线	-	-	-	4,428.56
永达科技	其他物料	-	0.00	925.35	-
普威轻量化	汽车零部件	81.85	-	-	-
莱特思创	汽车零部件	98.21	-	-	-
普威材料	模检具、汽车零部件	153.79	-	-	-
普威技研	汽车零部件	52.24	-	-	-
大连普威	汽车零部件	66.81			
安庆普威	模检具	725.22			
滨江普威	汽车零部件	201.64			
泓鹄材料	废料	112.47			
合计[#]	-	172,738.12	156,892.97	86,493.44	27,983.99

注：此处表格数据未除去顺流交易对关联交易金额的影响

公司关联销售的主要客户为奇瑞汽车、成飞瑞鹄、埃科泰克、奇瑞新能源、东南汽车以及达敖汽车。

①公司向奇瑞汽车、奇瑞新能源、东南汽车（奇瑞汽车之孙公司）的销售主要为模检具、自动化生产线及汽车零部件：

A.2022年、2023年和2024年，奇瑞汽车分别实现收入926.18亿元、1,632.05亿元和2,698.97亿元，呈现快速增长的趋势，2025年1-9月奇瑞汽车收入2,148.33亿元，去年同期为1,821.54亿元，同比增长17.94%，销量和车型的快速增加，催生了奇瑞汽车对上游设备和零部件的需求增长，从而增加了对公司模检具、自动化生产线及汽车零部件的采购。

B.报告期内，公司以模具业务为基础新增了轻量化零部件业务，由于公司与奇瑞汽车长期稳健的合作关系以及出色的产品质量，公司顺利成为奇瑞汽车零部件的供应商之一，带动了奇瑞汽车对公司采购需求的增长。

综上所述，奇瑞汽车的高速发展带动其对模检具、自动化生产线及汽车零部件的需求，公司作为奇瑞汽车的供应商之一，对奇瑞汽车的销售逐年增加具有合理性。

②公司向成飞瑞鹄的销售主要为汽车零部件和模检具、自动化生产线。近年来成飞瑞鹄大力发展汽车零部件业务，下游需求旺盛，一方面向公司采购模检具、自动化生产线等生产设备，提升自身的生产能力，另一方面向公司采购成品汽车零部件，作为生产能力的补充。

③公司向埃科泰克及达敖汽车的销售主要为汽车零部件和自动化生产线。埃科泰克的主要产品为汽车发动机，达敖汽车的主要产品为汽车底盘。受益于下游客户奇瑞汽车的高速发展，埃科泰克与达敖汽车逐年增加对公司产品的需求，具有合理性。

综上所述，公司与上述客户产生的关联交易均是基于正常生产经营需要而产生，具有商业合理性。

(3) 关联租赁

报告期内，公司作为承租方的关联租赁如下：

单位：万元

期间	租赁资产种类	出租方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2025 年 1-9 月	房屋建筑物	成飞瑞鹄	-	-	259.60	12.42	173.94
2024 年度	房屋建筑物	成飞瑞鹄	-	-	211.69	13.09	536.37
2023 年度	房屋建筑物	成飞瑞鹄	-	-	259.07	18.51	21.17
	机器设备	埃科泰克	-	-	2.71	0.09	-
2022 年度	房屋建	成飞瑞	-	-	74.07	10.93	717.86

	筑物	鹄					
	机器设备	埃科泰克	-	-	3.62	0.02	10.27

①公司向成飞瑞鹄的房屋建筑物租赁，主要系报告期内，随着公司业务发展，自有的生产厂区不能满足业务开展的需求，为了将有限的资金用于扩大生产经营，以提高资金效率，采取租赁成飞瑞鹄位于中国（安徽）自由贸易试验区芜湖片区长山路 19 号的厂区，用于部分产品的生产及仓储，租赁价格系双方依据周边工业厂房平均租赁价格协商确定，价格公允，符合当地实际情况。

②公司向埃科泰克的设备租赁，主要系瑞鹄轻量化于 2022 年设立，建厂初期存在少量的设备需求缺口，因而向埃科泰克租赁。随着瑞鹄轻量化产线的建设逐渐完善，至 2023 年末已停止该设备租赁。

（4）关联担保

报告期内，公司及子公司接受关联方的银行担保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权人	担保金额	担保债权期限	担保是否已履行完毕
1	宏博科技	瑞鹄模具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芜湖经开区支行	6,700.00	2018.04.02-2020.04.02	是
2	宏博科技	瑞鹄模具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芜湖经开区支行	3,000.00	2019.02.20-2020.02.20	是
3	宏博科技	瑞鹄模具	芜湖扬子农村商业银行	4,900.00	2019.03.27-2022.03.27	是
4	宏博科技	瑞鹄模具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芜湖分行	6,400.00	2019.08.23-2020.08.23	是
5	宏博科技	瑞鹄模具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芜湖分行	7,000.00	2019.06.14-2020.06.14	是
6	宏博科技	瑞鹄模具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芜湖分行	5,000.00	2019.06.27-2020.06.27	是
7	宏博科技	瑞鹄模具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	2,000.00	2019.11.26-2020.11.25	是
8	宏博科技	瑞鹄模具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芜湖分行	3,000.00	2019.12.03-2020.04.02	是
9	宏博科技	瑞鹄模具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芜湖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10,000.00	2020.04.02-2022.04.02	是
10	宏博科技	瑞鹄模具	芜湖扬子农村商业银行	4,000.00	2020.05.14-2025.05.14	是

11	宏博科技	瑞鹄模具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芜湖分行	8,000.00	2021.08.26-2022.07.12	是
12	宏博科技	瑞鹄模具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芜湖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12,000.00	2020.3.13-2022.3.19	是
13	宏博科技	瑞鹄模具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芜湖分行	3,000.00	2020.04.03-2021.03.18	是
14	宏博科技	瑞鹄模具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芜湖分行	5,000.00	2020.10.26-2021.05.28	是
15	宏博科技	瑞鹄浩博	芜湖扬子农村商业银行	3,000.00	2022.11.15-2023.11.15	是
16	宏博科技	瑞鹄浩博 马鞍山分公司	芜湖扬子农村商业银行	1,000.00	2022.12.12-2023.12.12	是
17	宏博科技	瑞鹄浩博	芜湖扬子农村商业银行	3,000.00	2023.12.12-2026.12.12	否
18	宏博科技	瑞鹄浩博 马鞍山分公司	芜湖扬子农村商业银行	1,000.00	2023.12.15-2024.12.15	是
19	宏博科技	瑞鹄浩博	芜湖扬子农村商业银行	7,000.00	2024.6.10-2027.6.23	否
20	宏博科技	瑞鹄浩博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芜湖分行	1,000.00	2023.3.20-2026.3.19	是
21	宏博科技	瑞鹄浩博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芜湖分行	2,000.00	2024.5.14-2027.5.13	否
22	宏博科技	瑞鹄轻量化	芜湖扬子农村商业银行	2,000.00	2023.3.27-2024.3.27	是
23	宏博科技	瑞鹄轻量化	芜湖扬子农村商业银行	2,000.00	2024.6.24-2026.3.7	否
24	奇瑞科技	瑞鹄轻量化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芜湖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4,275.00	2023.12.12-2028.12.11	否
25	奇瑞科技	瑞鹄轻量化	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芜湖天门山支行	7,150.00	2023.2.9-2028.2.9	否
26	宏博科技	瑞鹄浩博	芜湖扬子农村商业银行	3,000.00	2022.11.15-2023.11.15	是
27	宏博科技	瑞鹄浩博	芜湖扬子农村商业银行	1,000.00	2022.12.13-2023.12.12	是

除上述银行担保外，公司实际控制人柴震为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提供连带保证责任，担保范围为公司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100%本金及利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及实现债权的合理费用，担保受益人为全体债券持有人。截至 2024 年 3 月 29 日，“瑞鹄转债”因转股累计减少 4,388,562 张，剩余 9,438 张“瑞鹄转债”于 2024 年 4 月 1 日被公司提前赎回，本次赎回完成后，“瑞鹄转债”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摘牌，该债务已解除，相关担保也自动解除。

(5) 支付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2022 年度、2023 年度和 2024 年度，公司支付给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总额分别为 972.33 万元、897.60 万元和 1,458.50 万元。

(6) 关联银行交易

2024 年 1 月 12 日，公司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戚士龙为董事，戚士龙担任芜湖扬子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于 2024 年 2 月离任）。2023 年末和 2024 年末，公司在芜湖扬子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存款、借款以及承兑汇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关联银行存款余额	关联银行借款余额	关联银行承兑汇票余额
2024.12.31	17,799.27	12,808.93	13,350.98
2023.12.31	72,448.86	15,818.61	5,952.87

2025 年 1 月 8 日，公司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戚士龙不再担任公司董事。2025 年 1 月，公司对扬子银行发生的关联利息费用为 35.05 万元。

2、偶发性关联交易

(1) 零星采购

①2022 年，公司向芜湖奇瑞信息技术有限公司采购少量电脑及信息技术服务等，采购额为 30.53 万元；

②2023 年和 2024 年，奇瑞培训学校向公司提供少量培训服务，金额分别为 2.13 万元和 1.79 万元；

③报告期内，金桔科技向公司提供信息化建设服务，金额分别为 32.93 万元、45.51 万元、27.19 万元和 334.58 万元；

④2022 年至 2024 年，奇瑞科技向公司提供咨询服务，金额分别为 65.76 万

元、82.50 万元和 60.63 万元；

⑤2022 年，瑞鹄浩博向奇瑞汽车采购固定资产 1,147.39 万元，主要系瑞鹄浩博参与竞标购买奇瑞汽车的冲压设备及备件，购买的设备用于扩大瑞鹄浩博的生产经营规模。该关联交易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批准，独立董事对该关联交易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出具独立意见。

上述交易价格以同类产品的市场价格为参照，交易价格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2) 零星出售

2025 年 1-9 月，瑞鹄轻量化向成飞瑞鹄销售少量旧空调等办公设备，金额为 1.96 万元。

2025 年 1-9 月，公司向关联方张晋国、张锋处置轿车，合计金额 15.49 万元。

(3) 收到关联方奖励

2024 年度，公司收到关联方奇瑞汽车供应商评优奖励，获得价值 20.73 万元的汽车一辆；公司子公司瑞鹄轻量化收到关联方奇瑞科技颁发的明日之星奖项，获得奖励款 5 万元。

(4) 关联方共同投资及关联方股权转让

①2023 年 3 月，为进一步推动公司业务拓展及产业链延伸，完善公司在汽车零部件领域的综合战略布局，发行人增资入股发行人参股股东奇瑞科技之全资子公司达敖汽车 40% 的股权。本次增资定价参考安徽和讯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和讯评报字[2022]第 088 号”《资产评估报告》，经各方友好协商确定为 1.00 元/注册资本，公司认购达敖汽车新增注册资本 86,218,458.00 元，认购金额全部计入目标公司注册资本。2023 年 8 月达敖汽车完成了上述增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②2024 年 6 月，公司与奇瑞科技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公司向奇瑞科技转让其持有的达敖汽车全部股权（对应 86,218,458.00 元出资额，其中 43,110,000.00 元实缴出资额，43,108,458.00 元认缴但尚未实缴的出资额）。本次股权转让价格参考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对达敖汽车出具的“容诚审字

[2024]241Z0070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经公司与奇瑞科技平等友好协商，确定公司持有达敖汽车 40%股权转让价格为人民币 43,110,000.00 元，不低于公司对达敖汽车的实缴出资额，且不低于公司在达敖汽车对应的股东权益金额。本次转让后公司不再持有达敖汽车股权。2024 年 9 月，该股权转让已完成。

②2023 年 3 月，根据瑞鹄轻量化自身业务发展需要，经瑞鹄轻量化全体股东友好协商，公司与奇瑞科技对瑞鹄轻量化实施增资，永达科技放弃本次增资。本次增资股本人民币 10,000 万元，其中公司增资 6,500 万元，奇瑞科技增资 3,500 万元，增资价格参考中水致远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中水致远评报字[2023] 第 020136 号”《资产评估报告》并经各方友好协商确定为 1.00 元/注册资本。本次增资完成后，公司持股比例由原来的 45% 增加至 55%。瑞鹄轻量化于 2023 年 4 月完成上述增资的工商变更登记。

3、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对关联方的应收款项账面余额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5.9.30		2024.12.31		2023.12.31		2022.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奇瑞汽车	47,104.92	2,979.71	24,988.50	1,463.31	10,933.31	624.43	3,593.96	295.16
	成飞瑞鹄	5,671.04	311.94	3,051.25	218.24	1,111.35	87.76	1,383.56	81.58
	埃科泰克	3,992.23	199.61	2,751.42	137.57	3,959.04	197.95	1,364.51	68.23
	达敖汽车	2,671.45	133.57	1,557.22	77.86	1,999.34	99.97	4.24	2.12
	奇瑞商用车	211.23	18.15	662.60	48.97	431.70	116.60	546.33	49.34
	普威新材料	321.67	17.60	484.88	24.24	-	-	-	-
	瑞鲸供应链	53.05	4.86	478.66	24.33	153.59	7.68	68.04	3.40
	瑞隆汽车	1,952.07	97.60	365.72	18.29	644.40	32.22	-	-
	奇瑞新能源	502.44	32.55	159.07	11.10	73.71	3.69	75.27	11.77
	普威轻量化	81.77	4.09	147.54	7.38	-	-	-	-
	普威技研	63.10	6.63	93.68	27.27	-	-	-	-
	捷途汽车	42.80	2.14	77.65	3.88	-	-	-	-
	奇瑞河南	89.80	88.10	40.88	36.63	40.88	28.45	202.18	102.91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5.9.30		2024.12.31		2023.12.31		2022.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安庆普威	165.10	8.26	37.64	1.88	-	-	-	-
	永达科技	-	-	4.97	0.50	351.06	17.55	-	-
	瑞露科技	-	-	-	-	447.53	44.75	211.60	10.58
	大连嘉翔	-	-	-	-	415.80	20.79	-	-
	必达新能源	-	-	-	-	48.61	2.43	-	-
	莱特思创	49.32	2.47	-	-	-	-	-	-
	奇瑞商用车(山东)	21.92	1.10	-	-	-	-	-	-
	奇瑞商用车(亳州)	17.26	0.86	-	-	-	-	-	-
	埃科动力	5.49	0.27	-	-	-	-	-	-
	大连普威	75.50	3.77	-	-	-	-	-	-
	滨江普威	227.86	11.39	-	-	-	-	-	-
合同资产	奇瑞汽车	9,297.27	475.85	5,941.31	407.3	3,758.35	188.56	2,073.81	103.63
	成飞瑞鹄	997.97	49.94	765.28	38.26	497.72	27.01	428.77	21.44
	奇瑞商用车	-	-	286.45	14.32	233.29	11.66	103.65	5.18
	奇瑞新能源	1,821.79	91.09	221.08	11.05	84.53	4.23	2.69	0.13
	安庆普威	81.80	4.09	28.23	1.41	-	-	-	-
	普威新材	4.50	0.23	10.1	0.5	-	-	-	-
	瑞鲸供应链	8.00	0.40	8.8	0.88	10	0.5	-	-
	大连嘉翔	-	-	-	-	138.6	6.93	-	-
	必达新能源	-	-	-	-	9.72	2.92	58.33	5.83
	达敖汽车	124.10	6.21	-	-	-	-	37.89	1.89
	奇瑞商用车(山东)	28.07	1.40	-	-	-	-	-	-
	奇瑞商用车(亳州)	4.31	0.22	-	-	-	-	-	-
	瑞露科技	-	-	-	-	-	-	447.53	22.38
	东南汽车	168.00	8.40	-	-	-	-	-	-
应收款项融资	奇瑞汽车	8,026.72	-	6,682.64	-	2,137.28	-	-	-
	奇瑞零部件	-	-	2,058.44	-	-	-	-	-
	奇瑞新能源	115.05	-	735.63	-	-	-	-	-
	埃科泰克	186.09	-	41.47	-	-	-	-	-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5.9.30		2024.12.31		2023.12.31		2022.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捷途汽车	-	-	502.5	-	-	-	-	-
	奇瑞商用车	30.00	-	-	-	-	-	-	-
	奇瑞销售	522.52	-	-	-	-	-	-	-
	莱特思创	11.50	-	-	-	-	-	-	-
	成飞瑞鹄	10.80	-	-	-	-	-	-	-
预付款项	福瑞德	-	-	-	-	130.00	-	-	-
	瑞鲸供应链	6,237.21	-	1,080.69	-	720.26	-	0.12	-
	开封威仕科	2.35	-	-	-	-	-	-	-
	奇瑞科技	0.50	-	-	-	7.69	-	-	-
	奇瑞汽车	-	-	-	-	0.02	-	-	-
	艾蔓设备	-	-	-	-	-	-	27.08	-
	成飞瑞鹄	-	-	-	-	-	-	221.76	-
其他应收款	瑞鲸供应链	3,175.70	254.36	2,702.60	136.03	1,019.55	50.98	1,302.10	65.11
	奇瑞汽车	1.95	0.89	1.95	0.64	2.76	0.33	4.26	0.24
	成飞瑞鹄	153.00	12.65	187.00	9.35	-	-	-	-
	达敖汽车	2.00	0.10	2.00	0.10	-	-	-	-
	大连嘉翔	-	-	-	-	0.20	0.01	-	-
	捷豹路虎	0.01	0.00	-	-	-	-	-	-

(2) 应付项目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对关联方的应付款项账面余额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5.9.30	2024.12.31	2023.12.31	2022.12.31
应付账款	成飞瑞鹄	4,446.87	5,044.95	4,553.06	5,498.08
	瑞鲸供应链	5,406.20	2,804.92	1,091.89	496.05
	泓鹄材料	3,456.85	2,616.43	-	-
	福瑞德	-	-	276.98	-
	艾蔓设备	74.00	74	92.26	271.11
	莱特思创	203.83	41.73	-	-
	瑞鹄电力科技	24.61	16.73	-	-
	瑞建工程	11.62	11.62	11.62	11.62

	瑞鹄电力综合	24.17	11.38	-	-
	瑞鹄光伏	16.64	11	-	-
	奇瑞科技	-	9.28	-	20.63
	金桔科技	130.58	5.42	18.29	17.67
	达敖汽车	-	-	125	-
	永达科技	-	-	-	7.1
	滨江普威	0.04	-	-	-
	泓毅汽车	2.24	-	-	-
应付票据	泓鹄材料	4,923.00	-	-	-
	金桔科技	143.87	-	-	-
	成飞瑞鹄	1,267.25	724	2,508.75	2,808.77
	瑞鲸供应链	7,854.64	1,138.34	382	521.73
	艾蔓设备	-	-	10.85	-
	大连嘉翔	-	81.24	-	-
	泓毅股份	11.76			
	奇瑞资源技术	-	-	-	3.33
	奇瑞汽车	54,759.31	51,054.92	37,227.24	32,955.75
合同负债	奇瑞新能源	1,162.21	10,211.95	9,726.99	13.81
	瑞鲸供应链	5,879.60	2,314.16	5,538.93	1,959.36
	成飞瑞鹄	2,942.19	2,287.28	1,809.13	1,937.55
	东南汽车	4,870.09	1,138.67	-	-
	捷途汽车	1,523.89	926.55	-	-
	捷豹路虎	1,368.14	-	-	-
	奇瑞商用车	-	418.41	3,780.51	393.35
	奇瑞商用车(亳州)	497.79	-	-	-
	奇瑞商用车(山东)	323.89	-	-	-
	达敖汽车	161.08	401.50	1,869.47	1,945.13
	安庆普威	-	340.71	-	-
	普威新材	8.96	4.40	-	-
	必达新能源	-	-	1,196.46	1,046.90
	埃科动力	274.51	-	-	-
	大连嘉翔	-	-	-	490.62
	瑞庆发动机	142.30	-	-	-

(三) 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和交易价格的公允性

报告期内，公司具有独立的采购、生产和销售系统，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利用关联交易进行利益输送的情形，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未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四) 关联交易履行的程序及独立董事的有关意见

1、关联交易履行的决策程序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均按《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规定履行相应的程序，涉及关联交易的股东会、董事会召开程序、表决方式、关联方回避等方面均符合《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等制度的规定，公司已采取必要措施对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进行保护。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决策内容	决策程序
1	《关于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经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	《关于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增加的议案》	经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3	《关于子公司公开竞标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经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
4	《关于 2022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增加的议案》	经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
5	《关于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经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6	《关于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经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7	《关于追认日常关联交易及增加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经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8	《关于 2023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增加的议案》	经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9	《关于 2023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增加的议案》	经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10	《关于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经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11	《关于与控股股东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经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
12	《关于追认公司日常关联交易及增加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经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13	《关于转让参股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经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14	《关于公司 2024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增加的议案》	经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15	《关于公司追认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	经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2024 年度

序号	决策内容	决策程序
	易的议案》	股东会审议通过
16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增加的议案》	经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通过

2、独立董事就公司的关联交易发表的意见

对报告期内发生的需发表意见的关联交易，公司独立董事已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和《公司章程》《瑞鹄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公司内部制度发表了相应的事前认可意见（如需）、同意的独立意见或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的关联交易符合公司的经营和发展战略要求，交易未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且遵守公平、公正、公允的原则，定价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也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影响，符合公司的长远发展规划和社会公众股东的利益。

（五）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措施

控股股东宏博科技、实际控制人柴震以及持股 5%以上股东奇瑞科技在首次公开发行时出具了《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函》：

1、控股股东宏博科技承诺：

“（1）不利用自身的控制地位及控制性影响谋求公司在业务合作等方面给予本单位及本单位控制的公司、企业或其他经营实体优于市场第三方的权利；

（2）不利用自身的控制地位及控制性影响谋求与公司达成交易的优先权利；

（3）不以与市场价格相比显失公允的条件与公司进行交易，亦不利用该类交易从事任何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

（4）尽量减少与公司的关联交易，在进行确有必要且无法规避的关联交易时，保证按市场化原则和公允价格进行公平操作，并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等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等有关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规定履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同时，本单位将保证，在本单位控制公司期间，公司在对待将来可能产生的

与本单位及本单位控制的公司、企业或其他经营实体的关联交易方面，将采取如下措施规范可能发生的关联交易：

(1) 严格遵守《公司章程》《股东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及公司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等规定，履行关联交易决策、回避表决等公允决策程序，及时详细进行信息披露；

(2) 依照市场经济原则、采取市场定价确定交易价格。”

2、实际控制人柴震承诺：

“(1) 不利用自身作为公司实际控制人之地位及控制性影响谋求公司在业务合作等方面给予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公司、企业或其他经营实体优于市场第三方的权利；

(2) 不利用自身作为公司实际控制人之地位及控制性影响谋求与公司达成交易的优先权利；

(3) 不以与市场价格相比显失公允的条件与公司进行交易，亦不利用该类交易从事任何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

(4) 尽量减少与公司的关联交易，在进行确有必要且无法规避的关联交易时，保证按市场化原则和公允价格进行公平操作，并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等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等有关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规定履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同时，本人将保证，在本人作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期间，公司在对待将来可能产生的与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公司、企业或其他经营实体的关联交易方面，将采取如下措施规范可能发生的关联交易：

(1) 严格遵守《公司章程》《股东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及公司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等规定，履行关联交易决策、回避表决等公允决策程序，及时详细进行信息披露；

(2) 依照市场经济原则、采取市场定价确定交易价格。”

3、持股 5%以上的股东奇瑞科技承诺：

“（1）不利用自身作为公司主要股东之地位及影响谋求公司在业务合作等方面给予本单位及本单位控制的公司、企业或其他经营实体优于市场第三方的权利；

（2）不利用自身作为公司主要股东之地位及影响谋求与公司达成交易的优先权利；

（3）不以与市场价格相比显失公允的条件与公司进行交易，亦不利用该类交易从事任何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

（4）尽量减少与公司的关联交易，在进行确有必要且无法规避的关联交易时，保证按市场化原则和公允价格进行公平操作，并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等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等有关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规定履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同时，本单位将保证，在本单位作为公司主要股东期间，公司在对待将来可能产生的与本单位及本单位控制的公司、企业或其他经营实体的关联交易方面，将采取如下措施规范可能发生的关联交易：

（1）严格遵守《公司章程》《股东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及公司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等规定，履行关联交易决策、回避表决等公允决策程序，及时详细进行信息披露；

（2）依照市场经济原则、采取市场定价确定交易价格。”

第七节 本次募集资金运用

一、本次募集资金运用计划

(一) 本次募集资金规模及投向

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额预计不超过 75,000.00 万元（含本数），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拟投资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万元)	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万元)
中高档乘用车大型精密覆盖件模具智能制造升级扩产项目	18,561.45	18,561.45
大型精密覆盖件模具关键材料智能增材制造项目（一期）	26,664.82	26,664.82
智能机器人系统集成与智能装备研发制造项目	18,325.94	15,300.00
补充流动资金	14,473.73	14,473.73
合计	78,025.94	75,000.00

如本次发行实际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少于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公司董事会将根据募集资金用途的重要性和紧迫性安排募集资金的具体使用，不足部分将通过自筹方式解决。在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如公司以自有资金先行投入上述项目建设，公司将在募集资金到位后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程序予以置换。在最终确定的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有关主管部门备案文件为准）范围内，公司董事会可根据项目的实际需求，对上述项目的募集资金投入顺序和金额进行适当调整。

(二) 募投项目的备案及环评批复情况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出具日，本次募投项目投资备案与环评批复办理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	投资备案	环境影响评价批复
中高档乘用车大型精密覆盖件模具智能制造升级扩产项目	已完成，开备案 [2025]305 号	不涉及 ^{注1}
大型精密覆盖件模具关键材料智能增材制造项目（一期）	已完成，开备案 [2025]303 号	正在办理中
智能机器人系统集成与智能装备研发制造项目	已完成，项目代码：2511-340207-04-05-797228	不涉及

补充流动资金	-	-
--------	---	---

注 1：中高档乘用车大型精密覆盖件模具智能制造升级扩产项目生产工艺为铣削、打磨、CNC 加工、电火花线切割、组装等，不涉及电镀、喷涂、清洗、热处理等工艺，不涉及环境影响评价。芜湖经济技术开发区生态环境分局出具了《关于中高档乘用车大型精密覆盖件模具智能制造升级扩产项目不涉及环境影响评价的情况说明》。

（三）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与现有业务、发展战略的关系

公司主营业务为汽车制造装备业务和汽车轻量化零部件业务相关产品的开发、设计、制造和销售。为国内少数能够同时为客户提供完整的汽车白车身高端制造装备、智能制造技术及整体解决方案、轻量化零部件供应的企业之一。

本次募集资金用于“中高档乘用车大型精密覆盖件模具智能制造升级扩产项目”、“大型精密覆盖件模具关键材料智能增材制造项目（一期）”、“智能机器人系统集成与智能装备研发制造项目”投资建设及补充流动资金。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募投项目围绕公司主营业务进行，是公司顺应新能源汽车行业及智能制造行业的发展趋势，满足下游市场发展需求的重要举措，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公司未来整体战略发展方向。

本次募投项目的实施，有助于公司扩大主营业务规模、提升公司产能规模、提高上游关键材料自制能力、升级核心工艺装备水平、增强公司产品技术竞争力，有助于公司更好地满足下游客户的需求，扩大市场份额，从而进一步提升公司综合实力与核心竞争力。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完成后，公司目前的经营模式与主营业务不会发生重大变化。

二、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必要性

（一）升级扩大覆盖件模具生产能力，应对市场需求快速增长的需要

根据国际汽车制造商协会（OICA）发布的汽车产量数据显示，2024 年全球共计生产汽车 9,250.43 万辆，其中中国大陆汽车产量为 3,128.16 万辆，占全球汽车产量份额为 33.82%，较 2023 年提高了 1.54 个百分点。根据中国汽车工业协会（CAAM）消息显示，2025 年 1-9 月，中国共生产汽车 2,433.3 万辆，同比增长 13.3%。中国汽车产量的持续增长和占全球份额的持续提升，带动中国汽车制造装备产业的快速发展和竞争力不断提升。

随着国内高端装备制造技术水平的提升，大型精密覆盖件模具等高附加价值的车身覆盖件冲压模具由依赖进口转向自主国产，同时部分大型精密覆盖件模具走出国门，实现海外销售，目前国内车身覆盖件冲压模具制造行业面对的不仅是需求旺盛的国内市场，将随着中国整体装备制造能力的提升实现全球范围的销售和服务。

近年来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的快速增长，生产加工设备的产能利用率不断提高，公司车身覆盖件冲压模具业务自有生产设备的产能利用率已趋于饱和，现有设备已经不能满足订单交付时间周期的要求。本次“中高档乘用车大型精密覆盖件模具智能制造升级扩产项目”募投项目的建设是为满足公司在未来几年行业需求快速增长过程中能够抓住发展机遇，获取并交付更多订单，在稳步提升国内市场销售份额的基础上，实现海外市场的进一步增长，为公司持续扩大经营规模奠定基础。

（二）实施覆盖件模具关键材料自制，更好保障交付周期与品质需求，提升竞争力

公司模具产品主要原材料构成为各类非标化铸件、锻件，标准化配件及五金件等，其中铸件（包括铸铁件、铸钢件）用和成本占比均超过 50%。公司目前所有铸件均未自制，采用向行业上游市场化采购的模式，不仅成本较高，并且在市场旺季和资源紧张的情况下，采购订货周期较长，对公司生产和交付及时性带来影响。同时，行业内规模较大的模具公司对模具铸件一般采用自制或自制与外购相结合的形式，给其周期、质量和成本方面带来竞争优势。

随着公司模具业务规模的持续扩大，尤其是客户对模具产品订货周期要求越来越短的情况下，公司对模具铸件供应采用自制与外购相结合的方式越来越必要。“大型精密覆盖件模具关键材料智能增材制造项目（一期）”募投项目的建设，既能保障客户的订货周期要求，又能自主控制提升关键原材料品质促进模具产品品质稳定性，还能带来模具综合成本的降低，能够在多方面促进模具产品的市场竞争力，并促进公司综合效益的提升。

（三）智能机器人+智能化制造是中国制造转型升级的必然选择

改革开放以来，得益于庞大的“人口红利”，我国制造业得以持续快速发展，

并已形成门类齐全、独立完整的产业体系，亦成为全球第一制造业大国，在产业规模、产业门类及产业链完整性等方面远远超越全球其他国家。然而，在规模大、门类全和链条完整的同时，我国制造业也面临“大而不强”、“全而不精”的窘境，尤其是在高端智能机器人和智能制造全场景相关领域与全球高端水平尚有差距；另一方面，近年来随着我国老龄化问题日益突出，“人口红利”逐渐消失，面临人口老龄化和新生动力不足的双重困境，导致制造业“用工荒”、“用工难”的情况加剧。这些，带来我国高端智能机器人及智能制造系统整体解决方案成为未来发展必然选择。

智能协作机器人应用场景丰富，市场前景广阔，在工业场景应用越来越广泛，尤其是协作机器人在轻型、安全、与操作人员可以协同工作等方面展示出了巨大的优势，在工业应用中承担单调、重复性高、危险性强的工作，与操作人员实现互补。公司正开发适用于汽车与汽车零部件及一般工业领域的大力矩、高精度智能协作机器人，具备高安全等级，可部署于生产线体及线边，与人共同协作，完成一定复杂度的上下料、搬运、装配、检测等工作。智能协作机器人可以实现半结构化、与人协作的环境之中，能够满足汽车与汽车零部件、3C 行业、高柔性生产中小企业的需求，并在仓储物流行业、装配、检测等行业得到了广泛应用。公司依托强大的自动化装备及机器人系统集成能力，扎实的研发能力，介入智能协作机器人领域，是对公司现有自动化业务的关联化拓展，既可以拓宽公司的产品类型及行业应用，进一步提升公司业务竞争力及品牌影响力，也为下游行业降低工人劳动强度、降低生产成本、提升生产效率、提高产品质量做出推动贡献。

随着智能制造快速普及，工厂内部制造复杂度也持续攀升，对移动复合机器人及自动牵引机器人（AGV/AMR）的需求明显加快。移动复合机器人无轨导航激光 AGV 小车加装机械手，配合车载装卸机构，可自动装载货物，可快速布局于自动化工厂、仓储分拣、自动化货物超市，实现物料自动搬运、物品上下料、物料分拣等，以满足车间全自动化柔性生产需求，正成为企业和市场追逐的全新风口。尤其是移动复合机器人与 AGV/AMR 及数字化生产管理系统实现线上融合，将推动智能化“黑灯工厂”的普及速度进一步加快。公司目前已开发出自动牵引机器人产品，并经过市场应用验证，客户认可度较高，已形成一定的市场客户基础，未来发展成长空间较大。

（四）公司急需扩充产能储备，保障订单承接能力

近年来，全球新能源汽车销量快速增长，尤其是国内新能源汽车（含纯电动汽车、插电式混合动力汽车和增程式汽车）汽车持续快速提升。根据中国汽车工业协会统计数据，2024 年，我国新能源汽车销量达 1,288.8 万辆，同比增长 34.4%；2025 年 1-9 月，我国新能源汽车销量 1,122.8 万辆，同比增长 34.9%。全球方面，根据 EVTank 统计数据，2024 年全球新能源汽车销量达到 1,823.6 万辆，同比增长 24.4%；EVTank 预计 2025 年全球新能源汽车销量将达到 2,239.7 万辆，同比增长 22.8%；其中中国将达到 1,649.7 万辆，同比增长 28%；2030 年全球新能源汽车销量有望达到 4,405 万辆，比 2024 年增长 141.6%。新能源汽车渗透率的快速提升和销量持续增长，带动新能源汽车制造装备相关需求快速增加，市场产能缺口增加。

目前，公司装备业务在手订单充足，并且还在持续增加中；同时，公司装备业务现有产能利用率已超过 100%。为保障公司订单持续承接，公司装备业务，需在现有产能基础上，通过技改升级扩产等方式进一步增加产能。

（五）为公司业务发展提供资金支持

2022 年度、2023 年度和 2024 年度，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 116,779.17 万元、187,702.98 万元和 242,431.22 万元，年均增幅 44.08%，营业收入增长较快，对于流动资金的需求也较大；未来，伴随公司募投项目实施和业务规模进一步扩大，对流动资金增加的需求也将随之扩大。同时，近年来，公司主营业务品类和规模均不断增加，新品类业务发展初期需要不断的进行研发投入，带来研发费用持续增加，其中 2022 年度、2023 年度和 2024 年度研发费用分别为 7,956.22 万元、9,747.40 万元和 11,925.37 万元，年均增幅 22%。本次发行募集资金部分用作补充流动资金，可以为业务发展和公司经营提供流动资金支持，同时为加大技术创新研发投入提供资金保障，有助于公司提升研发实力，进而提升市场占有率和行业竞争力，为公司持续健康发展提高资金保障。

综上，通过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一是进一步扩充覆盖件模具业务产能，同时提升关键材料自制能力，增强公司的整体竞争能力，有利于进一步提高公司模具产品的行业地位和市场影响力，保障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和净利润水平可持续增长；二是促进公司智能机器人及智能制造整体解决方案业务产业化，并通过与

公司现有制造装备业务的协同发展，强化公司在智能制造业务的综合竞争力，进一步巩固装备业务，促进公司盈利能力和盈利水平保持健康水平。

三、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可行性

(一) 公司行业领先的技术优势和创新能力，为募投项目顺利实施提供了技术保障

公司自 2002 年成立至今，始终坚持自主研发、自主创新，经过 20 余年的积累，目前已形成先进的技术平台、自主研创能力突出的技术团队、丰富的技术积累和显著的转化成果。

拥有先进的技术平台。公司为国家火炬计划重点高新技术企业，建有国家发改委、科技部等五部委联合认定的国家企业技术中心，国家发改委认定的国家地方联合工程研究中心，并建有安徽省工程研究中心、安徽省工业设计中心和安徽省工程技术研究中心，专业从事围绕汽车车身高端装备、智能制造、轻量化零部件等关键共性技术的研发，使公司实现了 CAD/CAE/CAM 一体化和模具设计及制造的三维化、集成化和自动化。具体在覆盖件模具领域形成了复杂异形曲面成形、高精度超净模面加工、轻质化制件开发等专有技术，促进车身造型流线化、面品镜面化、质量轻量化；在智能制造领域形成了离线仿真（OLP）、虚拟调试（VC）等专有技术，实现智能制造柔性产线的高节拍、柔性化、数智化；通过 PDM、MES、NC 系统的集成应用，实现了公司的技术和管理的信息化、数字化。

拥有自主研创能力突出的技术团队。智能制造装备行业是一个涉及多学科的综合行业，产品结构复杂、精度要求高，需要大量高素质、高技能的跨领域复合型人才，研发设计人员以及技术性生产人员决定了企业的产品技术含量，公司技术研发人员占比较高，且公司的核心技术人员较为稳定。人才储备保证了公司承接大型项目的能力，也保证了产品品质及交货期，为客户提供从设计、研发、生产至售后全流程满意的服务。

拥有丰富的技术积累。公司经过多年的发展沉淀，在汽车制造装备业务（主要产品包括冲压模具及检具、焊装自动化生产线及机器人系统集成和智能机器人等）领域，围绕汽车白车身制造领域完成了轻量化车身成形装备、轻量化车身智能制造及机器人系统集成、轻量化零部件开发制造三大领域布局。累计为全球

100 余款车型开发出车身材料成形装备和 50 余条车身焊装自动化生产线及智能制造装备。丰富的项目积累及数据库积淀为公司未来项目的参数优化、智能化快速产品设计、工艺设计、结构设计、成型分析及系统集成等多方面打下了良好的基础。

技术成果转化效果显著。公司主持制定多项行业标准，并承担并实施了国家级火炬计划项目、安徽省科技重大专项项目等多项，主要产品曾获得中国机械工业科学技术奖一等奖、中国模具工业协会精模奖、国家重点新产品、安徽省重点新产品、安徽省名牌产品等多个奖项及荣誉。公司已经开发出“汽车模具三维实体 CAD/CAE/CAM 集成一体化技术”和“汽车模具智能型快速设计和高速加工集成系统”等设计制造核心技术，并通过省级科技成果鉴定，综合技术水平达到国内领先水平。

（二）公司丰富的工厂建设及生产管理经验，为本次项目实施提供了运营保障

公司主营业务属于制造型业务，公司从事汽车制造装备和汽车车身零部件制造经验超过 20 年，截至 2025 年 9 月末，公司拥有 4 个量产及在建汽车制造装备生产工厂、3 个量产及在建汽车轻量化零部件生产工厂，均为自建自营，生产制造各类人员 2,000 余人，产品销售交付至全球 20 余个国家地区。

在生产装备方面，公司量产产品均具有完整的制造工艺能力和全工序关键设备，制造装备业务主要生产工艺包括机加工、淬火、3D 熔覆、合模试模及光学检测等，关键设备包括大型高精度数控龙门铣床、试模压机、激光淬火、高精度全自动多关节测量、光学扫描仪等；先进的工艺布置和精良的生产装备，保障生产的高效率、稳定品质和柔性切换。

在生产运营方面，公司制造装备业务按项目制管理方式，采用以销定产、按产订购的精益运营模式。2024 年公司实现 50 余款车型制造装备（覆盖件模具、自动化产线及机器人系统集成等），积累了丰富成熟的生产运营经验。

公司在工厂建设及生产运营等方面丰富的经验，可以保证公司现有技术、生产和营销优势得到良好的融合和发挥，为本次项目实施提供有力的运营保障。

(三) 优质的客户资源，充沛的项目储备，为募投项目产能消化提供了业务保障

公司经过 20 余年的创新积累，凭借着扎实的技术研发能力、优异的产品质量、严格的质量控制、丰富的项目经验和完善的售后服务，在行业内建立了较高的品牌知名度，与众多国内外知名汽车厂商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公司拥有完善项目管理体系和客户服务体系，能够在产品服务的全流程贴身为客户服务，尤其交付和售后环节的服务认可度比较高，取得了客户的好评及信赖。凭借严格的质量控制、持续的研发投入和有效的品牌建设，在行业内建立了较高的品牌知名度，并多次获得主要客户嘉奖表彰。

公司本次募投项目主要围绕公司核心主业覆盖件模具、智能制造装备进行。截至 2025 年 6 月末，公司装备业务在手订单为 43.8 亿元，比 2024 年末增长 13.59%，并且还在持续增加中；同时，公司覆盖件模具和智能制造装备业务现有产能利用率已超过 100%。预计未来几年，公司装备业务市场覆盖范围将进一步扩大，订单承接将进一步增加，可以保障本次募投项目产能的消化。

综上，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公司在产品布局、技术实力、工艺水平、生产运营能力以及市场客户资源等方面都具有很强的实力和丰富的经验，可以促进公司未来几年主营业务规模的持续增长，从而保障本次新增产能的消化。

四、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基本情况

(一) 项目基本情况

本次募集资金用于“中高档乘用车大型精密覆盖件模具智能制造升级扩产项目”、“大型精密覆盖件模具关键材料智能增材制造项目（一期）”、“智能机器人系统集成与智能装备研发制造项目”投资建设及补充流动资金。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募投项目符合国家发展战略，顺应新能源汽车行业及智能制造行业的发展趋势，对公司的主营业务优化升级、产能规模扩大、增强市场竞争优势等能力建设具有重要意义。公司本次募投项目全部实施完成后，将新增年产 180 套中高档乘用车大型精密覆盖件模具加工、装配调试及交付能力、年产 36,000 吨铁基大型精密成形装备毛坯件、3,000 吨钢基大型精密成形装备毛坯件的模型、本体制造及后端加工能力、年产 3,000 台智能移动机器人及周边智能制造

造系统解决方案的研发制造能力。将进一步扩大公司关键业务制造能力，有力提升公司综合竞争力。

（二）项目投资概算及资金筹措

1、中高档乘用车大型精密覆盖件模具智能制造升级扩产项目

（1）项目基本情况

本项目投资总额 18,561.45 万元，主要通过生产厂房及公用设施更新改造，购置先进生产机器及软件，对原有工序进行升级改造。本项目建设完成并满产后，将形成年产 180 套中高档乘用车大型精密覆盖件模具加工、装配调试及交付能力。

（2）项目实施主体

本项目实施主体为瑞鹄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

（3）项目投资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投资内容	计划投资金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1	建筑工程费用	1,127.55	1,127.55
2	机器设备购置及安装费用	15,655.30	15,655.30
3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270.00	270.00
4	铺底流动资金	1,508.60	1,508.60
合计		18,561.45	18,561.45

（4）项目预计经济效益

募投项目效益测算的基本假设包括：A.国家宏观经济政策和所在地区社会经济环境没有发生重大变化；B.经营业务及相关税收政策等没有发生重大变化；C.实施主体遵守有关法律法规；D.公司未来将采取的会计政策和此次募投项目效益测算所采用的会计政策基本一致；E.不考虑通货膨胀对项目经营的影响；（6）收益的计算以会计年度为准，假定收支均发生在年末；F.无其他不可预测和不可抗力因素造成的重大不利影响。

①营业收入估算

本项目产品销售价格均按未税价格计算，预计项目建成后实现年销售收入 2.67 亿元。

本项目建成后五年的年营业收入预测如下：

单位：元

年份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2031 年	2032 年
营业收入	89,100,000	178,200,000	207,900,000	237,600,000	267,300,000

②税金估算

单位：元

科目	1年	2年	3年	4年	5年
应交税金	-8,470,295	442,714	10,081,693	12,287,190	14,567,814

③费用估算

燃料动力费用。本项目建成后达产年消耗燃料及动力费用增加额为 400.95 万元。其他制造费用根据企业的组织机构及生产纲领，参照国内及当地水平测算。

工资及福利费。项目建成后达产年新增工资、附加及各项社会保险约 3,381.88 万元。

折旧及摊销费。企业的折旧与摊销按资产的类别分别以不同的折旧、摊销年限计算。本公司固定资产残值按 5% 计取。建筑工程折旧年限取 20 年，设备折旧年限取 10 年，土地按照 50 年和其他费用按 3 年摊销。预计产生年折旧费用 1,398.53 万元。

④预计经济效益

基于上述主要指标预测，项目建成达产后年新增利润总额 6,838.11 万元，新增净利润 5,975.10 万元。

项目内部收益率 15.22%，静态投资回报期 6.50 年。

(5) 项目建设用地

本项目利用公司已有厂房进行更新改造建设，无需新增建设用地。

(6) 项目涉及报批事项及进展情况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出具日，本项目投资备案手续已完成（开备案[2025]305 号）。本项目生产工艺为铣削、打磨、CNC 加工、电火花线切割、组装等，不涉及电镀、喷涂、清洗、热处理等工艺，不涉及环境影响评价。芜湖经济技术开发区生态环境分局出具了《关于中高档乘用车大型精密覆盖件模具智能制造升级扩产项目不涉及环境影响评价的情况说明》。

2、大型精密覆盖件模具关键材料智能增材制造项目（一期）

(1) 项目基本情况

本项目投资总额 26,664.82 万元，主要投资内容包括购置工业建设用土地、

建设厂房及公用动力设施，购置先进生产机器，配套研发检测等设备。本项目建设完成并满产后，将形成年产 36,000 吨铁基大型精密成形装备毛坯件、3,000 吨钢基大型精密成形装备毛坯件的模型、本体制造及后端加工能力。

(2) 项目实施主体

本项目实施主体为公司全资子公司芜湖瑞鹄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3) 项目投资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投资内容	计划投资金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1	建筑工程费用	6,731.78	6,731.78
2	机器设备购置及安装费用	14,359.00	14,359.00
3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2,663.68	2,663.68
4	铺底流动资金	2,910.36	2,910.36
合计		26,664.82	26,664.82

(4) 项目预计经济效益

募投项目效益测算的基本假设包括：A.国家宏观经济政策和所在地区社会经济环境没有发生重大变化；B.经营业务及相关税收政策等没有发生重大变化；C.实施主体遵守有关法律法规；D.公司未来将采取的会计政策和此次募投项目效益测算所采用的会计政策基本一致；E.不考虑通货膨胀对项目经营的影响；（6）收益的计算以会计年度为准，假定收支均发生在年末；F.无其他不可预测和不可抗力因素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①营业收入估算

本项目产品销售价格均按未税价格计算，预计项目建成后实现年销售收入 3.24 亿元。

本项目建成后五年的年营业收入预测如下：

单位：元

年份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2031 年	2032 年
营业收入	58,920,000	176,760,000	228,747,024	295,641,058	323,727,360

②税金估算

单位：元

科目	1 年	2 年	3 年	4 年	5 年
应交税金	-12,655,209	321,398	15,479,992	22,845,930	26,193,911

③费用估算

燃料动力费用。本项目建成后达产年消耗燃料及动力费用增加额为 2,984.77 万元。其他制造费用根据企业的组织机构及生产纲领, 参照国内及当地水平测算。

工资及福利费。项目建成后达产年新增工资、附加及各项社会保险约 3,644.28 万元。

折旧及摊销费。企业的折旧与摊销按资产的类别分别以不同的折旧、摊销年限计算。发行人固定资产残值按 5% 计取。建筑工程折旧年限取 20 年, 设备折旧年限取 10 年, 土地按照 50 年和其他费用按 3 年摊销。预计产生年折旧费用 1,608.24 万元。

④预计经济效益

基于上述主要指标预测, 项目建成达产后年新增利润总额 5,450.62 万元, 新增净利润 4,734.84 万元。

项目内部收益率 5.25%, 静态投资回报期 8.46 年。

(5) 项目建设用地

本项目需新购置工业用地约 120 亩, 目前已与项目建设属地政府部门达成建设用地意见, 土地使用权出让手续正在办理中, 公司将按相关规定要求办理项目建设用地取得程序。

(6) 项目涉及报批事项及进展情况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出具日, 本项目投资备案手续已完成 (开备案[2025]303 号), 环评、能评手续尚在办理中, 公司将积极按照相关规定要求办理项目环评、能评手续。

3、智能机器人系统集成与智能装备研发制造项目

(1) 项目基本情况

本项目投资总额 18,325.94 万元, 主要投资内容包括购置工业建设用土地, 建设厂房及公用动力设施, 购置先进生产机器, 配套研发检测等设备, 部署数字化智能化软件系统。本项目建设完成并满产后, 将形成年产 3,000 台智能移动机器人及周边智能制造系统解决方案的研发制造能力。

(2) 项目实施主体

本项目实施主体为芜湖瑞鲸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系公司控股子公司安徽瑞祥工业有限公司持有 100% 股权的控股孙公司。

(3) 项目投资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投资内容	计划投资金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1	建筑工程费用	4,701.01	3,924.79
2	机器设备购置及安装费用	8,875.47	7,409.97
3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1,937.76	1,617.80
4	铺底流动资金	2,811.70	2,347.44
	合计	18,325.94	15,300.00

(4) 项目预计经济效益

募投项目效益测算的基本假设包括：A.国家宏观经济政策和所在地区社会经济环境没有发生重大变化；B.经营业务及相关税收政策等没有发生重大变化；C.实施主体遵守有关法律法规；D.公司未来将采取的会计政策和此次募投项目效益测算所采用的会计政策基本一致；E.不考虑通货膨胀对项目经营的影响；（6）收益的计算以会计年度为准，假定收支均发生在年末；F.无其他不可预测和不可抗力因素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①营业收入估算

本项目产品销售价格均按未税价格计算，预计项目建成后实现年销售收入4.12亿元。

本项目建成后五年的年营业收入预测如下：

单位：元

年份	2028年	2029年	2030年	2031年	2032年
营业收入	100,800,000	179,400,000	268,011,000	350,708,490	412,334,580

②税金估算

单位：元

科目	1年	2年	3年	4年	5年
应交税金	-6,417,838	1,259,875	7,378,459	11,315,927	17,719,004

③费用估算

燃料动力费用。本项目建成后达产年消耗燃料及动力费用增加额为548.40万元。其他制造费用根据企业的组织机构及生产纲领，参照国内及当地水平测算。

工资及福利费。项目建成后达产年新增工资、附加及各项社会保险约4,734.77万元。

折旧及摊销费。企业的折旧与摊销按资产的类别分别以不同的折旧、摊销年

限计算。本公司固定资产残值按 5% 计取。建筑工程折旧年限取 20 年，设备折旧年限取 10 年，土地按照 50 年和其他费用按 3 年摊销。预计产生年折旧费用 1,086.45 万元。

④ 预计经济效益

基于上述主要指标预测，项目建成达产后年新增利润总额 6,402.67 万元，新增净利润 5,775.23 万元。

项目内部收益率 9.10%，静态投资回报期 7.69 年。

(5) 项目建设用地

本项目需新购置工业用地约 70 亩，目前已与项目建设属地政府部门达成建设用地意见，公司将按相关规定要求办理项目建设用地取得程序。

(6) 项目涉及报批事项及进展情况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出具日，本项目已完成投资备案登记，项目代码：2511-340207-04-05-797228，本项目不涉及环境影响评价。

4、补充流动资金

本公司拟将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中的 14,473.73 万元用于补充本公司流动资金，占本次募集资金总额比例约 19.30%，不超过本次募集资金总额的 30%。

五、本次发行对公司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的影响

(一) 本次发行对公司经营管理的影响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符合国家相关的产业政策以及公司未来整体战略发展方向，具有良好的市场发展前景和经济效益。项目完成后，有助于扩大公司覆盖件模具产品的市场份额，提高公司智能机器人系统集成及智能制造系统的研发水平，巩固和发展公司在行业中的产品及技术优势，同时进一步提升公司生产效率、扩大成本优势。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将巩固并提升公司的市场竞争地位、核心竞争力和抗风险能力。募集资金的用途合理、可行，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

(二) 本次发行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

本次可转债发行完成后，公司货币资金、总资产和总负债规模将相应增加。

可转债持有人转股前，公司一方面可以以较低的财务成本获得债务融资，另一方面不会因为本次融资而迅速摊薄每股收益。随着公司募投项目的逐步实施以及可转债持有人陆续转股，公司的资本实力将得以加强，资产负债率将逐步降低，偿债风险也随之降低，抗风险能力将得以提升，为未来可持续发展提供良好保障。

募集资金到位后，募投项目产生的经营效益需要一定时间才能体现，本次可转债如短期内转股可能会导致净资产收益率、每股收益等财务指标出现一定幅度的下降。但随着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逐步实施和投产，公司盈利能力将进一步提升，整体实力和抗风险能力进一步加强，进一步支持公司未来发展战略的有效实施，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六、本次发行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的情况

本次发行满足《注册办法》第三十条关于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板块定位（募集资金主要投向主业）的规定。

公司所属行业为专用设备制造业（行业代码为 C35），主营业务为汽车制造装备业务和汽车轻量化零部件业务相关产品的开发、设计、制造和销售。

本次募集资金投向“中高档乘用车大型精密覆盖件模具智能制造升级扩产项目”、“大型精密覆盖件模具关键材料智能增材制造项目（一期）”、“智能机器人系统集成与智能装备研发制造项目”投资建设及补充流动资金，符合国家产业政策要求，不存在需要取得主管部门意见的情形，不涉及投资房地产业务，也不涉及将募集资金用于房地产开发业务。

根据国家发改委《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 年本），“中高档乘用车大型精密覆盖件模具智能制造升级扩产项目”属于鼓励类产业“十四、机械 13. 关键模具：精密模具（冲压模精度<0.02 毫米、型腔模精度<0.05 毫米）、多工位自动深拉伸模具、多工位自动精冲模具，精定位模具零件等模具标准件”；“大型精密覆盖件模具关键材料智能增材制造项目（一期）”属于鼓励类产业“十四、机械 11. 关键铸件、锻件：汽车、能源装备、轨道交通装备、航空航天、军工、海洋工程装备领域用高性能关键铸件、锻件”；“智能机器人系统集成与智能装备研发制造项目”属于鼓励类产业“四十七、智能制造 1. 机器人及集成系统。”

七、发行人通过非全资控股子公司实施募投项目的相关说明

本次募集资金项目中的“智能机器人系统集成与智能装备研发制造项目”系由公司控股子公司瑞祥工业持有 100% 股权的控股孙公司芜湖瑞鲸智能装备有限公司负责实施。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出具日，瑞祥工业的股权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实缴出资额	持股比例
瑞鹄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	7,000.00	7,000.00	85.003%
安川电机（中国）有限公司	1,235.00	1,235.00	14.997%
合计	8,235.00	8,235.00	100.00%

瑞祥工业系公司基于其焊装自动化生产线及智能专机和 AGV 移动机器人业务中长期战略发展规划，与安川电机（中国）有限公司共同投资设立，以加快推进其在智能制造的战略布局和业务规划。公司选择以瑞鲸智能作为智能机器人系统集成与智能装备研发制造项目的实施主体，符合公司智能制造业务中长期战略发展规划的需求和业务布局规划，有效提高募投项目的管理效率及实施效率，有助于募投项目的顺利实施。

公司系直接持股瑞祥工业 85.003% 股权的控股股东，对瑞祥工业、瑞鲸智能具有控制权，能有效控制瑞祥工业、瑞鲸智能的经营管理，并对募集资金进行有效监管。瑞祥工业已通过股东会审议，其少数股东同意与公司按同股同比对瑞祥工业进行增资，并承诺其具有出资能力。

因此，公司此次通过非全资子公司实施募投项目具有合理性。

第八节 历次募集资金运用

一、最近五年内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 前次募集资金的数额、资金到账时间

1、2020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瑞鹄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1071 号文）核准，公司获准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4,590.00 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12.48 元，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 572,832,000.00 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 76,772,000.00 元（不含税金额），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496,060,000.00 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 2020 年 8 月 31 日全部到位，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容诚验字[2020]230Z0166 号《验资报告》验证。

2、2022 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瑞鹄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037 号）核准，公司于 2022 年 6 月通过公开发行的方式发行面值总额为 439,800,000.00 元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债券期限为 6 年。截至 2022 年 6 月 28 日，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439,800,000.00 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 6,913,924.53 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432,886,075.47 元。上述资金到位情况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容诚验字[2022]230Z0165 号《验资报告》验证。

(二) 前次募集资金在专项账户的存放情况

1、2020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自收到募集资金后，公司分别与芜湖扬子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开发区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芜湖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芜湖分行、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芜湖分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芜湖开发区支行（现更名为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徽自贸试验区芜湖片区支行）及保荐机构国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曾用名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

问题。

截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公司尚未使用完毕的募集资金金额为 202.97 万元（含利息及现金管理收益），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银行名称	银行帐号	账户性质	余额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芜湖分行	8112301011300649267	活期存款	3.99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芜湖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34050167880800001008	活期存款	87.17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徽自贸试验区芜湖片区支行	498040100100160067	活期存款	111.80
合计	-	-	202.97

2、2022 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自收到募集资金后，公司分别与芜湖扬子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开发区支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芜湖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芜湖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及保荐机构国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截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公司尚未使用完毕的募集资金金额为 3,997.75 万元（含利息及外币汇兑损益），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银行名称	银行帐号	账户性质	余额
芜湖扬子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开发区支行	20000200352166600000101	活期存款	14.34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芜湖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1307018829200204269	活期存款	275.53
		可转让存单	3,00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芜湖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34050167880800001964	活期存款	89.55
	34050167880800001965(日元户)	活期存款	618.33
合计	-	-	3,997.75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芜湖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日元户原币 129,200,761.00 日元，折合人民币 618.33 万元。期末募集资金余额包括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尚未转出的发行费用 161.39 万元。

二、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一)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2020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情况

公司募集资金净额为 49,606.00 万元。按照募集资金用途，计划用于中高档乘用车大型精密覆盖件模具升级扩产项目、基于机器人系统集成的车身焊装自动化生产线建设项目（一期）、汽车智能制造装备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截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上述项目实际已投入资金 33,839.64 万元。

2、2022 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情况

公司募集资金净额为 43,288.61 万元。按照募集资金用途，计划用于新能源汽车轻量化车身及关键零部件精密成形装备智能制造工厂建设项目（一期）。截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上述项目实际已投入资金 41,969.68 万元。

(二)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1、2020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截至2025年9月30日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49,606.00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33,839.64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2020 年度 7,479.34 万元							
			2021 年度 14,736.47 万元							
			2022 年度 7,234.51 万元							
			2023 年度 3,903.45 万元							
			2024 年度 307.46 万元							
			2025 年 1-9 月 178.41 万元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投 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 额	实际投资金额	募集前承诺投 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 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与 募集后承诺投资 金额的差额	项目达到预定可以 使用状态日期（或 截止日项目完工程 度）
1	中高档乘用车大型精密覆盖件模具升级扩产项目	中高档乘用车大型精密覆盖件模具升级扩产项目	25,814.00	25,814.00	18,370.25	25,814.00	25,814.00	18,370.25	7,443.75	2022 年 2 月
2	基于机器人系统集成的车身焊装自动化生产线建设项目（一期）	基于机器人系统集成的车身焊装自动化生产线建设项目（一期）	18,630.00	18,630.00	12,443.46	18,630.00	18,630.00	12,443.46	6,186.54	2023 年 7 月
3	汽车智能制造装备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汽车智能制造装备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5,162.00	5,162.00	3,025.93	5,162.00	5,162.00	3,025.93	2,136.07	2023 年 7 月
合计		49,606.00	49,606.00	33,839.64	49,606.00	49,606.00	33,839.64	15,766.36	-	

注：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 15,766.36 万元加上募集资金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 2,029.45 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17,592.97 万元，剩余 202.97 万元存放在募集资金专户中。

2、2022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截至2025年9月30日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43,288.61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41,969.68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2022 年度 1,817.82 万元							
			2023 年度 10,284.31 万元							
			2024 年度 21,950.88 万元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资金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募集资金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资金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资金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	项目达到预定可以使用状态日期(或截止日项目完工程度)	
1	新能源汽车轻量化车身及关键零部件精密成形装备智能制造工厂建设项目（一期）	新能源汽车轻量化车身及关键零部件精密成形装备智能制造工厂建设项目（一期）	43,288.61	43,288.61	41,969.68	43,288.61	43,288.61	41,969.68	1,318.93	2025 年 6 月
合计			43,288.61	43,288.61	41,969.68	43,288.61	43,288.61	41,969.68	1,318.93	-

注：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资金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 1,318.93 万元，加上募集资金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 2,517.43 万元，剩余 3,997.75 万元存放在募集资金专户中（包括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尚未转出的发行费用 161.39 万元）。

(三) 前次募集资金变更情况

公司不存在前次募集资金变更的情况。

(四)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1、2020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置换情况

为有效推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公司在募集资金到位前已在相关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上进行了前期投入。2020年9月，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独立董事经审核后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前期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置换资金金额为5,731.26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承诺募集资金投资金额	自筹资金预先投入金额	募集资金置换自有资金金额
1	中高档乘用车大型精密覆盖件模具升级扩产项目	25,814.00	2,412.19	2,412.19
2	基于机器人系统集成的车身焊装自动化生产线建设项目（一期）	18,630.00	2,992.64	2,992.64
3	汽车智能制造装备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5,162.00	326.43	326.43
合 计		49,606.00	5,731.26	5,731.26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行了专项审核，并出具“容诚专字[2020]230Z2175号”鉴证报告。保荐机构国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曾用名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已对上述事项发表核查意见，同意公司本次募集资金置换事项。公司本次以募集资金置换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预先投入自筹资金事项履行了相应的法律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修订）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相关规定。

2、2022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置换情况

2022年12月，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独立董事经审

核后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前期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置换资金金额为 1,817.82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承诺募集资金投资金额	自筹资金预先投入金额	募集资金置换自有资金金额
1	新能源汽车轻量化车身及关键零部件精密成形装备智能制造工厂建设项目（一期）	43,288.61	1,817.82	1,817.82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行了专项审核，并出具“容诚专字[2022]230Z3123 号”鉴证报告。保荐机构国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已对上述事项发表核查意见，同意公司本次募集资金置换事项。公司本次以募集资金置换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预先投入自筹资金事项履行了相应的法律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五）前次募集资金中用于认购股份的资产运行情况说明

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中不存在用资产认购股份的情况。

（六）前次募集资金中临时闲置募集资金情况

1、2020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2020 年 10 月 15 日，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2.1 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在前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可滚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后将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公司保荐机构国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已对上述事项发表核查意见，同意公司本次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事项。

2021 年 10 月 15 日，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20,0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在前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可滚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后将及时归还至募集资

金专户。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公司保荐机构国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已对上述事项发表核查意见，同意公司本次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事项。

2022年10月10日，公司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2,5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期限不超过12个月，在前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可滚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后将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公司保荐机构国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已对上述事项发表核查意见，同意公司本次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事项。

截至2025年9月30日，公司使用公开发行股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资金已全部赎回。

2、2020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闲置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2年3月21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中高档乘用车大型精密覆盖件模具升级扩产项目”的募集资金专户结余资金8,017.19万元（截至2022年2月28日账户结余，具体结余金额可能受到最终结转时产生的利息和手续费影响，实施时将以账户实际金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日常生产经营活动。募投项目应付未付金额将继续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用于后续项目建设尾款及质保金等支付，待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使用完毕后，公司将对该募集资金专户办理相关注销手续，结项目至销户日间募集资金账户留存资金因汇兑产生的本金余额，留存资金利息及收益（如有）一并转为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公司本次对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公司保荐机构国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已对上述事项发表核查意见，并经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本次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2023年8月19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基于机器人系统集成的车身焊装自动化生产线建设项目（一期）”

和“汽车智能制造装备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募集资金专户结余资金合计 9,258.40 万元（截至 2023 年 7 月 31 日账户结余，具体结余金额可能受到最终结转时产生的利息和手续费影响，实施时将以账户实际金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日常生产经营活动。募投项目应付未付金额将继续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用于后续项目建设尾款及质保金等支付，待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使用完毕后，公司将对该募集资金专户办理相关注销手续，结项日至销户日间募集资金账户留存资金因汇兑产生的本金余额，留存资金利息及收益（如有）一并转为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公司本次对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公司保荐机构国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已对上述事项发表核查意见，并经公司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本次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3、2022 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3 年 4 月 21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在保证公司可转换债券募投项目资金需求的前提下，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0,000.00 万元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用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

2024 年 4 月 16 日，公司已将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 8,460,729.07 元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使用期限未超过 12 个月，并将上述归还募集资金情况及时通知了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

4、2022 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截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公司 2022 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项目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资金情况。

（七）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截止 2025 年 9 月 30 日

实际投资项目		截止日 投资项目 累计 产能利 用率	承诺 效益	最近三年一期实际效益				截止 日累 计实 现效 益	是否 达到 预计 效益
序号	项目名称			2025年 1-9月	2024 年	2023 年	2022 年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项目									
1	中高档乘用车大型精密覆盖件模具升级扩产项目	不适用	注 1	注 1	注 1	注 1	注 1	注 1	注 1
2	基于机器人系统集成的车身焊装自动化生产线建设项目(一期)	不适用	注 2	注 2	注 2	注 2	注 2	注 2	注 2
3	汽车智能制造装备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注 3	注 3
2022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1	新能源汽车轻量化车身及关键零部件精密成形装备智能制造工厂建设项目(一期)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注 4	注 4

注 1：公司“中高档乘用车大型精密覆盖件模具升级扩产项目”于 2022 年 2 月已建设完成，该项目系在原有厂房基础上进行改造，增加设备，提升整体产能。报告期内，公司效益来源于改造后的整体项目，既有原产能的产出，也有该募投项目新增产能的产出，无法单独区分该募投项目实现的收益。由于该项目产出对应的产品，收入确认以项目终验为节点，效益体现通常滞后 1 年左右。根据可行性研究报告，该项目达产后第二个效益实现期（12 个月）预计增加年主营业务收入 28,526 万元，主营业务利润 8,558 万元。2024 年度，本项目（包含原有产能）实现主营业务 80,542.39 万元，主营业务利润 21,330.48 万元。本项目结项前 2021 年度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57,699.51 万元，主营业务利润 13,171.31 万元。2025 年 1-9 月，本项目（包含原有产能）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78,866.91 万元，主营业务利润 23,030.64 万元。

注 2：公司“基于机器人系统集成的车身焊装自动化生产线建设项目(一期)”项目于 2023 年 7 月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由于该项目产出对应的产品，收入确认以项目终验为节点，故效益体现通常滞后 0.5-1 年左右，考虑到部分设备陆续转固，综合考虑效益体现在项目结项后半年左右。由于新项目投产后与原有产能混合使用，无法单独区分该募投项目实现的收益。根据可行性研究报告，该项目达产后第一个效益期（12 个月），预计增加主营业务收入 8,041 万元，主营业务利润 2,091 万元，2024 年度本项目（包含原有产能）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78,614.50 万元，主营业务利润 23,608.99 万元。本项目结项前 2023 年 1-6 月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32,127.25 万元，主营业务利润 6,136.64 万元。2025 年 1-9 月，本项目（包含原有产能）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102,519.85 万元，主营业务利润 30,591.90 万元。

注 3：公司“汽车智能制造装备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为研发中心建设，不产生直接经济效益，但是通过本项目的建设能够将新技术融合开发成产品，提高产品、服务的市场竞争能力，为产品销售保持较高的毛利率、产品吸引更多的客户、为客户提供更好的服务以提升产品的附加价值等方式间接的体现经济收益。

注 4：公司“新能源汽车轻量化车身及关键零部件精密成形装备智能制造工厂建设项目(一期)”项目于 2025 年 6 月结项，由于该项目产出对应的产品，收入确认以项目终验为节点，故效益体现通常滞后 0.5-1 年左右。截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该项目效益尚未体现。

三、前次募集资金实际情况与已公开披露的信息对照情况

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公司各年度定期报告和其他信息披露文件中披露的内容不存在差异。

四、会计师对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出具了《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容诚专字[2025]241Z0080号），发表意见为：“我们认为，后附的瑞鹄模具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7号》编制，公允反映了瑞鹄模具公司截至2025年9月30日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第九节 声明与承诺

一、发行人全体董事、审计委员、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审计委员、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募集说明书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按照诚信原则履行承诺，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签名：

柴震 柴震 庞先伟 庞先伟 吴春生 吴春生
李传林 李传林 杨本宏 杨本宏 舒晓雪 舒晓雪
王洪俊 王洪俊 张冬花 张冬花 刘芳端 刘芳端

全体审计委员签名：

杨本宏 杨本宏 张冬花 张冬花 刘芳端 刘芳端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签名：

庞先伟 庞先伟 苏长生 苏长生 吴春生 吴春生
何章勇 何章勇 张晋国 张晋国 程翔 程翔
李江 李江



二、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声明

本公司或本人承诺本募集说明书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按照诚信原则履行承诺，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公司控股股东（盖章）：芜湖宏博模具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柴 震

实际控制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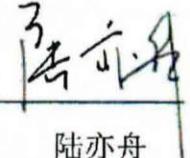

柴 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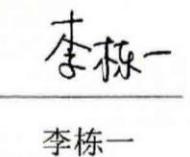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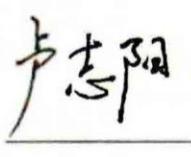
三、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瑞鹄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本募集说明书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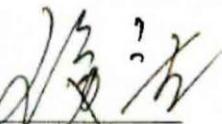
项目协办人:


陆亦舟

保荐代表人:


李栋一
卢志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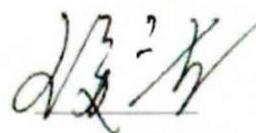
法定代表人:


王苏望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董事长声明

本人已认真阅读瑞鹄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全部内容，确认债券募集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募集说明书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完整性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保荐机构董事长签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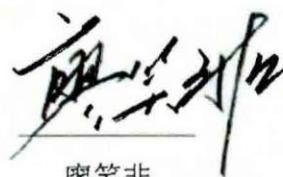
王苏望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总经理声明

本人已认真阅读瑞鹄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全部内容，确认债券募集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募集说明书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完整性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保荐机构总经理签名：



廖笑非



四、发行人律师声明

本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瑞鹄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确认募集说明书内容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不存在矛盾。本所及经办律师对发行人在募集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募集说明书不因引用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 (签字) :

赵洋

经办律师 (签字) :

范瑞林

经办律师 (签字) :

王文豪

2025 年 12 月 12 日

五、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瑞鹄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确认募集说明书内容与本所出具的审计报告等文件不存在矛盾。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发行人在募集说明书中引用的审计报告等文件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募集说明书不因引用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会计师：

陈莲

吴岳松



蒋玲玲

姚捷



崔芳林

张静（已离职）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刘维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1101020362092
2025年12月12日

关于签字注册会计师离职的说明

张静原系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员工，系瑞鹄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审计报告（报告号：容诚审字【2025】241Z0012号）的签字注册会计师。

因张静于2025年3月31日从本所离职，故无法在《瑞鹄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之“会计师事务所声明”中签字。

特此说明。



六、债券信用评级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资信评级人员已阅读瑞鹄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确认募集说明书内容与本机构出具的资信评级报告不存在矛盾。本机构及签字资信评级人员对发行人在募集说明书中引用的资信评级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募集说明书不因引用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资信评级人员：

陈田田

陈田田

郑皓月

郑皓月

李洁鹭

李洁鹭

资信评级机构负责人：

岳志岗

岳志岗



七、发行人董事会声明

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的，发行人董事会按照国务院和中国证监会有关规定作出的承诺并兑现填补回报的具体措施。



第十节 备查文件

除本募集说明书披露的资料外，公司将整套发行申请文件及其他相关文件作为备查文件，供投资者查阅。有关备查文件目录如下：

- 1、发行人的财务报告及审计报告；
- 2、保荐机构出具的发行保荐书、发行保荐工作报告；
- 3、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
- 4、董事会编制、股东会批准的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报告以及会计师出具的鉴证报告；
- 5、资信评级报告；
- 6、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次发行的文件；
- 7、其他与本次发行有关的重要文件。

自本募集说明书公告之日，投资者可以至发行人、主承销商处查阅募集说明书及备查文件，亦可访问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zse.cn/>）查阅相关文件。